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 年報

Taishin Holdings

2011 Annual Report

股票代碼：2887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1年5月刊印

台新金控網址：<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台新 20 週年



台新金控



台新金控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林維俊
職稱：財務長
聯絡電話：886-2-5576-1888
email: spokesperson@taishinholdings.com.tw

代理發言人：周偉萱
職稱：綜合企劃處資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886-2-5576-2568
email: spokesperson@taishinholdings.com.tw

二、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9、12、13、16 及 20~23 樓
電話：886-2-2326-8888
網址：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 樓及地下 1 樓
電話：886-2-2568-3988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電話：886-2-2181-5888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德惠街 9 號 2 樓之 3
電話：886-2-2596-9388

■ 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德惠街 9 號 2 樓之 4
電話：886-2-2326-8899

■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4 段 118 號 18 樓
電話：886-2-2706-6919

■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 1 段 96 號 13 樓
電話：886-2-2501-1000
網址：http://www.tsit.com.tw

■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4 段 118 號 16 樓
電話：886-2-5589-9558
網址：http://www.tss-c.com.tw

■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1 樓
電話：886-2-2562-1867

■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 22.55%，取得過半董事席次)
地址：台中市自由路二段 38 號
電話：886-4-2222-2001
地址：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57 號
電話：886-2-2536-2951
網址：http://www.chb.com.tw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886-2-2504-8125

四、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敦化北路 205 號 13 樓
網址：http://www.fitchratings.com.tw
電話：886-2-8175-7600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49 樓(台北 101 大樓)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tw
電話：886-2-8722-5800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蔡宏祥、楊清鎮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F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886-2-2545-9988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台新金控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2
貳、金融控股公司簡介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肆、募資情形	23
伍、營運概況	43
陸、財務概況	7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242
捌、特別記載事項	259
玖、100 年及 101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 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3



台新金控

01

致股東報告書
2011 Annual Report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大家好：

歷經金融海嘯後景氣的短暫強勁反彈後，民國 100 年的全球經濟成長率又趨於回落，約 3.7%。究其原因，主要係國際經濟情勢的轉折，日本強震、泰國洪災接連打擊了全球產業供應鏈的運作；美國主權債信評等遭到調降及歐洲債務危機持續擴大，歐美市場需求減弱也抑制了亞洲諸國的出口成長；此外，中國大陸為應付通貨膨脹而採取的緊縮政策，亦削弱了企業擴增的動能。這些影響使得全球股市的表現與前一年相較，除了美國道瓊工業指數有約 5% 的漲幅之外，其他各國股市跌幅多在 10% 至 25% 不等。

臺灣在經濟表現上相對穩健，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平均經濟成長率尚逾 5%，下半年度受到國際經濟情勢轉趨悲觀影響，經濟成長率方一路下滑，第三季約 3.45%、第四季約 1.89%，全年預估為 4.04%。雖然全年度進出口貿易總值達 5,899 億美元，較上一年度增加 12.2%，創下歷史新高，但隨著全球景氣轉折致貿易擴增力道減弱，我國內景氣自 100 年 11 月落入藍燈區後，至 101 年 2 月已連續出現四顆藍燈，依行政院主計總處預估，經濟成長率最快將在今年第一季觸底後方有可能彈升。國內股票市場受此連帶波及，民國 100 年底之加權股價指數為 7,072 點，較前一年底下跌約 21%。

在全球經濟趨緩與歐債危機引發的金融動盪環境下，我國金融產業如能把握相關利基積極作為，反而是從事金融改革的良機。截至民國 100 年底，全體國內銀行之整體平均逾放比率為 0.43%，備抵呆帳覆蓋率為 252%，資本適足率為 12.08%，銀行財務體質為過去十年來最佳。如此優質的狀況作為國內銀行拓展業務的後盾，一來可積極開拓歐美銀行退出的海外市場，再者，我國已與大陸簽定了『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ECFA)』，有利於我金融業者向大陸及新興市場發展。

在赴大陸拓展業務方面，政府於 100 年開放的項目，包括要求業者在具備投資風險控管機制下，得以至大陸設立融資租賃公司及創業投資管理公司；開放海外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OBU) 得辦理人民幣相關業務；這些措施都有助於我國銀行拓展人民幣相關的商機。此外，目前政府正力推具兩岸特色的金融業務，包含兩岸貨幣清算機制、人民幣財富管理業務、建立網路金流平台等項目，也將進一步提升金融業務發展的彈性，擴大服務客戶的範疇。

在經營績效方面，本公司 100 年全年稅後盈餘新臺幣 (下同) 94.32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 (EPS) 為 1.26 元，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 (ROE) 為 11.06%，普通股每股淨值 11.98 元，整體獲利表現創近七年新高。再加上資產品質持續改善，資本結構良好，金控資本適足率為 (CAR) 129.68%，整體表現在金控同業中名列前茅。在 100 年 12 月最新的報告中，國際信評公司惠譽 (Fitch Rating) 確認本公司長短期信用評等 A+(twn) / F1(twn)，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則授予本公司長短期信用評等分別為「twA」與「twA-1」，兩家公司給予之評等展望皆為「穩定」。

本公司之主要獲利來源為子公司台新銀行，其 100 年度第四季平均淨利差 (NIM) 為 1.42%，全年度淨利息收入 125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5.6%，貼現及放款餘額較前年底成長 13%，收回呆帳金額達 37.9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22%，銀行整體稅前利益為 92.1 億元，資本適足率 (BIS) 為 12.76%。此外，逾放比由 0.33% 大幅下降至 0.16%，呆帳覆蓋率則提升至 745.19%。

版圖擴張方面，台新金控在大陸地區的佈局已開啟首航，旗下台新融資租賃 (中國) 業於 100 年 10 月在南京市隆重開業，主要係提供企業客戶在購買機具設備上的融資相關服務。此外，本公司尚擬於天津申設台新津融資租賃 (中國)，預計於 101 年下半年正式營運，屆時可望增加在大陸租賃的服務規模。至於大陸地區以外的海外佈局，本公司亦獲准設立澳洲布里斯本分行及新加坡分行，使得未來在服務客戶的金融據點上更形完整。

在國內也有新設子公司的進展，本公司於 100 年 4 月併購富蘭克林保經，之後於 5 月將其更名為台新金保險經紀人 (股) 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人身及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現已與 18 家壽險公司及 14 家產險公司簽訂合約。金控旗下台新銀行與台新金保經的合作，有利於提供客戶更完整壽險與產險商品的銷售服務。

在兩岸交流方面，本公司與大陸地區金融機構往來互動緊密，分別與南京紫金控股集團、南京銀行和成都農商銀行等金融機構簽署合作意向書，積極開展融資、應收帳款及客戶引薦等相關業務合作。



台新金控各項營運的落實執行有賴個人金融和法人金融兩大事業群，以下是兩事業群過去一年的業務表現：

一、個人金融事業群

截至 100 年底，個金房貸產品（含淨值貸款）餘額為 2,661 億元，市場佔有率 4.6%；車貸餘額 157 億元，市場佔有率 22.4%，名列市場第一名。信用卡流通卡數 296 萬卡，市佔率 9%，市場排名第三名；信用卡年度總簽帳金額 1,476 億元，市佔率 8.8%，名列市場第四名。信用卡收單特店家數近 4 萬 6 千家，市佔率 16.8%，名列市場第三名。



信用卡業務方面，台新銀行在 100 年 11 月與昇恒昌免稅商店發行聯名卡，卡片結合了國際機場週邊停車，及免費使用兩岸三地國內外國際機場貴賓室等優惠權益，讓客戶可以放心盡情出國消費。無限卡的服務也進一步提升，除和中華航空合作，提供持卡人無限升等的優惠措施外，100 年度又推出「高鐵商務車廂升等」優惠行銷活動，讓台新無限卡成為台灣獨家同時提供空中飛航升等及陸上高鐵升等的信用卡。

分行通路經營及服務方面，台新銀行在 100 年度推出「用講嘛ㄟ通」的貼心服務，包括辦理存款、提款、轉帳等多項臨櫃交易，只要在抽取號碼牌後，告知交易內容，服務人員即會提供相關交易憑證確認單，客戶檢視無誤並蓋上印鑑章即完成交易，免除填寫單據的麻煩。台新銀行在 100 年度，除了獲得國際財經專業雜誌「Asian Banking & Finance（亞洲銀行及財金）」頒頒之「台灣最佳個人金融銀行」及亞洲區「最佳直效行銷」兩項大獎外，又獲遠見雜誌頒發的 2011 年「第九屆傑出服務獎」金融銀行類與網路服務類第一名，顯見本公司在服務上獲得大眾的認同。

在證券經紀業務方面，台新證券目前在全省有 3 個據點，分別位於台北市、台中市及高雄市，為國內外法人機構與一般投資大眾提供傳統人工接單服務，亦持續強化與台新銀行共同行銷櫃檯延伸服務據點，提供代收證券開戶及客戶基本資料變更等服務。同時，為建構差異化之電子交易平台，台新證券亦全力拓展電子商務交易平台業務，期能成為市場的領導品牌。

二、法人金融事業群

繼 99 年香港分行開辦人民幣業務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於 100 年 11 月亦正式開辦人民幣業務，藉此除了提供境外企業及個人相關存放款服務外，也可讓客戶享有更靈活的人民幣資金操作及金流管理，降低貿易匯兌成本及風險。此外，主管機關放寬「商業銀行投資有價證券之種類及限額規定」，使海外分行及 OBU 均得以投資大陸地區政府及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也增加了銀行營運的利基。

企業授信方面，在兼顧風險控管及業務發展平衡下，100 年底對公、民企業放款餘額為 1,907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20%。另配合政府協助中小企業融資政策下，100 年底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為 546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19%，與同期國內銀行成長率 11% 比較，表現優異。

法金其他業務方面，應收帳款融資承購 (Factoring) 業務量目前為市場第三大，100 年度承作量為 2,971 億元。衍生性金融商品名目本金契約餘額為 346 億美元，在本國銀行排名第四名。上市櫃及興櫃股務代理服務家數 182 家，位居市場同業第四名。

至於證券承銷業務，台新證券於 100 年度的承銷案件數共計有 20 件，於市場同業排名第 6 名，該業務主要結合金控資源，積極爭取國內承銷業務，更深入的拓展海外市場商機，增加外國公司來台進行資本市場業務，將台新證券成為高品質服務、多元化業務領域及高附加價值的金融服務運作平台中心。

在法人資訊服務方面，台新銀行以「授信風險管理系統」(Unified Facility and Risk Management System, UFRMS)，獲得 2011 年 IDC (國際數據資訊) 企業創新獎，這是台新銀行繼去年以「全行影像流程管理系統」(Image Process Management System) 獲頒獎項後，再度以應用系統建置獲得肯定。「授信風險管理系統」以「授信風險控管自動化」、「授信作業流程優化」及「客戶資訊整合管理」為核心目標，目的係將法人金融業務從授信進件、額度控管到風險警示的作業流程自動化，除了可快速複製額度管控作業流程，未來因應全球海外分行佈局，亦可即時有效管控銀行各類產品風險，進而提升銀行整體服務水準與市場競爭力。

今年適逢台新成立二十周年，二十年來，台新每位員工，秉持「認真」的精神，在工作上服務奉獻，台新銀行也致力為「最認真的銀行」。

為此，台新今年特別邀請台灣書法大師董陽孜，在台新金控大樓總部題下「認真」兩個字，就是希望用「認真」做到對社會的承諾，提醒台新所有員工，時時要「創新」、刻刻要「認真」，來落實「誠信、承諾、創新、合作」(ICIC) 的企業核心價值，並由實踐 3S — 簡單 (Simple)、真心 (Sincere)、極優 (Superior) 的專業服務來贏得客戶的認同，進而創造獲利以期不負股東所託。

董事長

吳東亮

101 年 5 月 謹啟





台新金控

02

金融控股公司簡介

2011 Annual Report



貳、金融控股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91 年 2 月 18 日

二、金融控股公司沿革

自金融機構合併法及金融控股公司法通過後，金融機構整合金融商品跨業經營已成未來趨勢。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銀行）、大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安銀行）、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票券）及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證券）在凝聚相同經營理念下，共同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採分階段方式設立，先由台新銀行與大安銀行合併並同時以股份轉換方式於民國 91 年 2 月 18 日共同設立本公司；另於民國 91 年 12 月 31 日按 1：1.2 及 1：1.3 之換股比率，納入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為子公司。

此外，為減輕國內金融機構的高逾放壓力暨有效活化不良資產之流動性，於 91 年 8 月中 100% 轉投資成立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資產管理）；另於同年 10 月底獲得財政部同意核准本公司納入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行銷）成為子公司，以達提升銷售與降低行銷成本之效；而為使金控架構更趨完整，本公司於 92 年 9 月投資設立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台欣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變更名稱；以下簡稱台新創投），藉此提供客戶更多元之產品線，並豐富本公司同仁產業知識的深度與廣度，以創造更顯著之績效表現。

民國 93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新銀行概括承受有限責任新竹第十信用合作社，進一步地擴大了本公司之據點配置與營運規模，以期能夠在市場上取得優勢位置，提升獲利，創造股東、客戶及員工之最大福祉。

民國 94 年 10 月 3 日，本公司投資彰化銀行 365 億元取得了 22.55% 的控制性持股，隨後改組董事會，正式將彰化銀行納入成為子公司，讓本公司的合併總資產達 2.35 兆，躋身為國內資產規模第二大的金控公司，並成為分支據點最多的國內銀行之一，讓台新更有條件發展成為國內的領導品牌。

民國 95 年中分別引進策略性的外資機構，美商新橋集團 (Newbridge Capital) 與日商野村 (Nomura) 集團及 QE International (L) Limited，於台新金控私募案中投資 350 億元，藉由私募方式強化資本結構，並提昇資本適足率。

民國 98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台証證券完成收購台新投信 55% 股權，正式將其納入為台証證券旗下 100% 持有之子公司，並藉此擴大產品資源，提供予客戶更全面、周延的理財服務，在「以客為尊」的前提下，積極尋找最大綜效之發揮，以期創造股東與客戶之雙贏局面。

民國 98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台証證券與凱基證券完成合併，讓台新金控成為更專注於以銀行為核心的金控公司。

民國 99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合併東興證券，隨後並更名為台新綜合證券公司，以其提供予客戶更完整及全面的金融服務。

民國 99 年 7 月 26 日，台新投信和台新投顧重新納入金控版圖，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同年 12 月 18 日，台新投信完成與台灣工銀證券投信之合併案，持續擴大資產管理規模及市佔率。

民國 100 年 1 月 22 日，子公司台新銀行合併台新票券，雙方合併後能將降低成本、有效整合金控內部資源並創造高效率的收益，讓本公司成為以優質銀行為主體的金控。

民國 100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以現金併購富蘭克林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 5 月 16 日已更名為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藉由此項併購案，金控旗下其他的子公司，便能透過台新金保經同時取得產險與壽險兩種保險商品，以利提供完整的商品銷售服務。



本公司秉持著「誠信、承諾、創新、合作」的核心價值，以「讓台新成為客戶的聚寶盆」為願景，承諾永無休止的創新，以致力於達到客戶及股東財務的成功為自我期許，並跟隨市場環境的變化調整最適宜的營運方向。

專業殊榮 -

- 100.09【台新銀行】榮獲遠見雜誌 2011 年服務業大調查「傑出服務獎」金融銀行業第一名
- 100.08【台新銀行】榮獲 IDC – 企業創新獎
- 100.08【台新銀行】榮獲「2011 台灣最佳個人金融銀行」及亞洲區「最佳直效行銷」（2011 Taiwan Retail Bank of the Year、Best Direct Marketing Campaign）兩項殊榮
- 100.07 台新金控長期贊助國姓空手道選手 獲頒總統教育獎 本公司倍感光榮 並期許堅持理想
- 100.07【台新銀行】榮獲今周刊財富管理銀行評鑑 最佳服務獎第三名
- 100.07【台新銀行】榮獲今周刊財富管理銀行評鑑 財富御守獎第一名
- 100.06 台新金控贊助世界球后曾雅妮再奪冠 創 4 座四大賽冠軍最年輕紀錄
- 100.02【台新銀行】榮獲中國生產力中心頒發《金鷹獎》年度顧客忠誠大賞（個人金融）
- 100.02【台新銀行】榮獲中國生產力中心頒發《磐龍獎》顧客款待感 - 個人金融第一名



台新金控

03

公司治理報告
2011 Annual Re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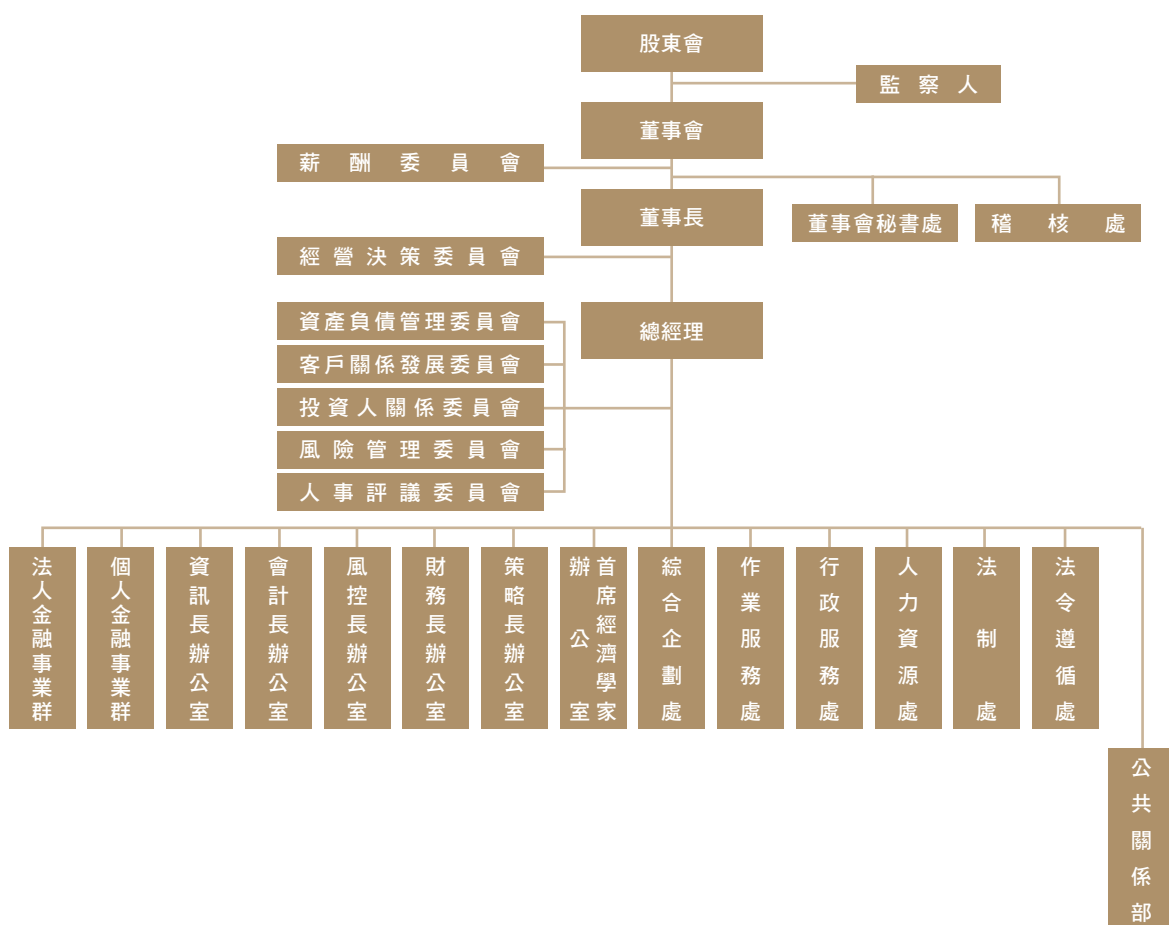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金融控股公司組織

(一) 組織

1. 金融控股公司組織圖

基準日：101年4月1日





2. 主要部門執掌：

(1) 首席經濟學家辦公室

- 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台新金控集團提供全球各地區經濟、產業研究及針對全球總體經濟、匯率、利率以及全球主要股市和產業展望之分析資訊。
- 因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董事會及經理組織部門決策及業務需要，提供專家分析、評估意見，以協助風險評估及業務推展，並追蹤台灣地區公開發行公司之營運現況及未來前景，提出產業評估、分析報告。

(2) 法人金融事業群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關於法人金融商品與系統之研發、行銷策略及管理。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海外分支機構及轉投資機構之籌設規劃及營運管理。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法人金融資產及授信管理。
- 協助各子公司為企業聯貸、合併、重整等財務顧問服務。
- 協助各子公司為有價證券之上市、上櫃及興櫃等服務。
- 資本市場產品開發與行銷之規劃。
- 外匯、固定收益產品（票債券）與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研發，協助各子公司為銷售與交易等法人金融業務之管理。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關於法人金融事業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3) 個人金融事業群

- 協助各子公司為信用卡、現金卡、個人理財與財富管理分行客戶（含投資及消金商品）之行銷策略規劃。
- 協助各子公司為商品研發及逾期債權催收管理。
- 協助各子公司為客戶關係管理（CRM）行銷活動及電話、資料庫行銷業務之規劃與執行等個人金融業務之管理。
- 本公司及子公司關於個人金融事業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4) 策略長辦公室

- 研擬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中、長期經營及發展策略。
- 追蹤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既定策略之執行，並分析、評估、考核其成效。

(5) 財務長辦公室

-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及匯率、利率風險之規劃、執行及管理，並對各子公司為監督及考核。
- 本公司資產負債結構配置及資金運用配置之規劃、執行及管理，並對各子公司為監督及考核。
- 本公司資產證券化業務之規劃、執行及管理，並對各子公司為監督及考核。
- 本公司信用評等作業之執行，並協助各子公司辦理信用評等作業。
- 本公司非策略性長期投資業務之規劃、執行及管理，及策略性長期投資業務之執行及管理，並對各子公司為監督及考核。
- 負責對各子公司短期性證券及基金投資業務之規劃與監督，短期性證券市場動態資料之蒐集與分析。
- 協助各子公司對投資性產品運作、績效與風險之評估、分析、監督與考核，擬定投資性商品經營決策，對主管機關相關規定之研究。
- 法人投資者關係之溝通與維繫，並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6) 風控長辦公室

- 負責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相關控管機制之統籌規劃、管理及考核。
- 追蹤及考核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風險控管執行情形及整體風險部位。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整合性風險管理平台之規劃、建置及監督執行。



(7) 會計長辦公室

關於績效管理項目：

- 負責本公司及整合各子公司為年度預算之編列，年度營運目標之規劃與管理。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預算及目標達成之績效分析與考核（平衡計分卡）。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行銷方案與獎酬制度之效益評估。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管理資訊系統 (MIS) 之規劃、管理及報表彙編。
- 經由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管理資訊系統 (MIS)，進行內部計價制度之設計與評量。

關於會計管理項目：

- 負責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會計政策之規劃與管理。
- 各項會計及財稅議題之研究與諮詢。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產減損之測試與評估。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財務資訊彙編、分析與申報。
- 本公司會計、稅務作業事務處理，並對各子公司為監督與考核。

(8) 資訊長辦公室

- 負責擬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訊政策。
- 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關於新資訊技術之應用、整合與建議。
- 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重大資訊應用技術及設備投資之審核、管理及評估其成效。

(9) 人力資源處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關於人力資源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訂定與執行。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人力招募、任用、管理、考核及績效評估。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員工任用條件與福利事項之擬訂及執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與員工溝通管道之建置、推動與管理。
- 統籌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員工教育訓練之規劃與執行，員工教育訓練教材之研發、規劃、彙編與執行事項，師資資料庫之建置及對師資之評估與任用。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關於人力資源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10) 行政服務處

- 本公司一般行政、總務規章制度之研擬、訂定與執行。
- 本公司對外公文書收、發作業。
- 本公司重大庶務、營繕及採購等事項作業之評估與執行。
- 本公司行政服務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 協助各子公司對行政服務事項之規劃與管理。

(11) 公共關係部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關於公共關係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訂定與執行。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對政府、媒體、股東、債權人、民意代表及顧客等公共關係之規劃、建置、執行及檢討。
- 涉及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企業公共形象事項之規劃、建置、執行及檢討。
- 影響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企業形象風險之防制，以及危機處理機制之規劃、建置、執行及檢討。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關於公共關係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12) 法制處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關於法律事務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訂定與執行。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法律事務之研議與諮詢。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關於各種契約、文書之審核與督導。

(13) 法令遵循處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為關於法令遵循主管制度事務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訂定與執行。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涉法令遵循事務之研議、傳達、諮詢、協調與溝通。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法令遵循事項之執行、督導及考核。

(14) 作業服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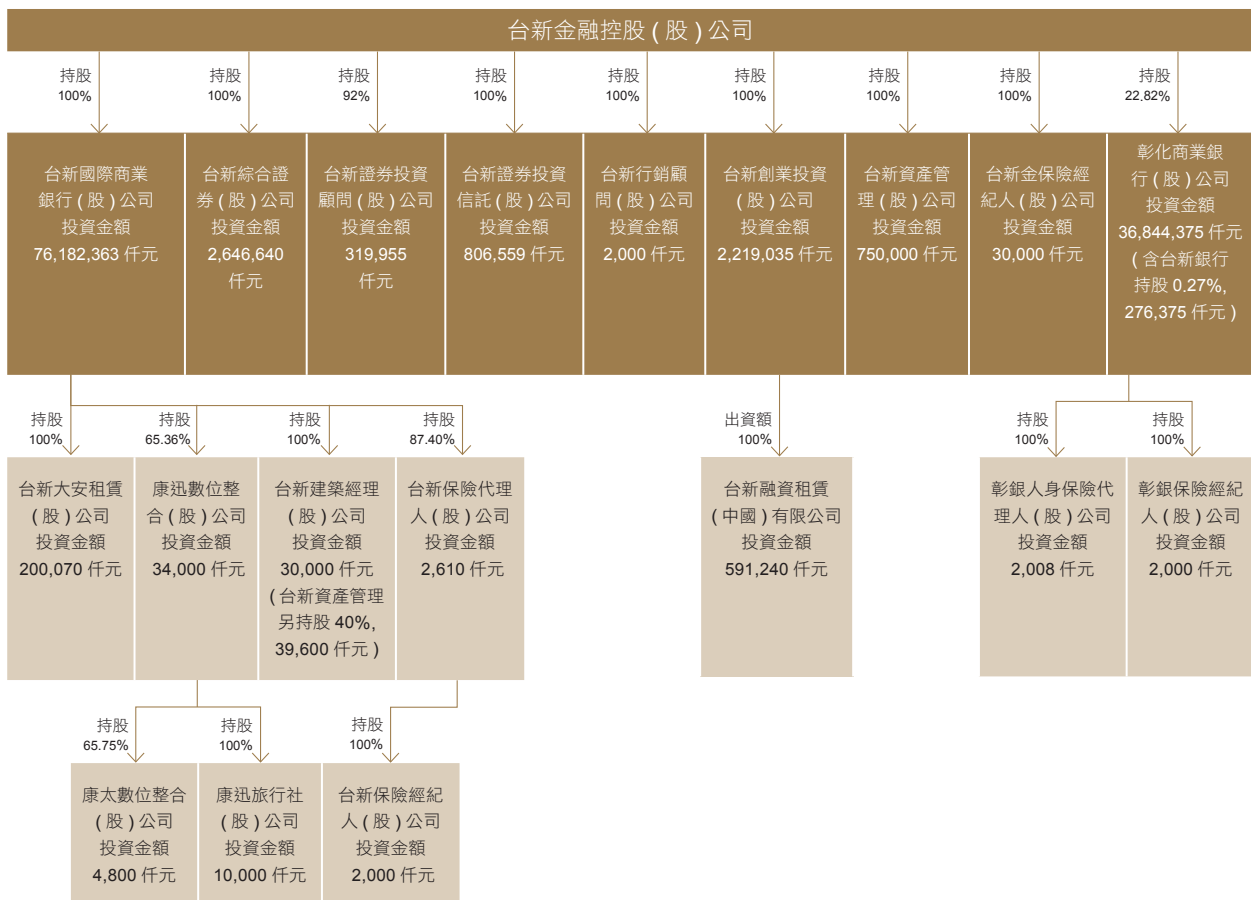
- 協助各子公司關於作業服務規章及政策之研擬與訂定。
- 協助各子公司關於營運作業規劃與各項集中作業制度系統之建置與管理。
- 協助各子公司推動各項作業流程改造專案之評估與檢討。
- 協助各子公司關於作業服務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與管理。

(15) 綜合企劃處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重大策略專案規劃、執行與評估。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資本規劃，資本適足率及各項財務、營運數據之分析與管理。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策略性長期投資規劃及分析評估。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與主管機關之協調與溝通。
-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公司各經理組織單位間及各子公司間與營運、管理相關事項之溝通與協調。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關於綜合企劃事項涉外契約、文書之訂定、執行與管理。
- 對本公司及協助各子公司組織規劃、建置、執行與管理。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組織圖

基準日：101 年 3 月 31 日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 稱	姓 名	選 (就) 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法人 / 代表人	選任時持有股份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現在持有股數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董事長	博瑞 (股) 公司 代表人：吳東亮	99.06.18	三年	90.12.07 90.12.07	40,312,666	0.62	47,879,353	0.64
董事	馬來西亞商 TPG NEWBRIDGE TAISHIN HOLDINGS I, LTD. 代表人：單偉建	99.06.18	三年	96.06.15 95.06.09	311,991,640	4.79	370,552,471	4.93
董事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瑞嵩	99.06.18	三年	90.12.07 97.06.13	68,903,215	1.06	81,836,347	1.09
董事	台合實業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吳澄清	99.06.18	三年	93.12.07 90.12.07	29,089,370	0.45	34,339,448	0.46
董事	翔肇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謝壽夫	99.06.18	三年	96.06.15 96.01.25	4,718,466	0.07	5,604,121	0.07
董事	朋城 (股) 公司 代表人：王自展	99.06.18	三年	90.12.07 90.12.07	41,023,792	0.63	48,723,957	0.65
董事	博瑞 (股) 公司 代表人：吳光雄	99.06.18	三年	90.12.07 93.12.07	40,312,666	0.62	47,879,353	0.64
獨立董事	王志剛	99.06.18	三年	96.06.15	0	0.00	0	0.00
獨立董事	林能白	99.06.18	三年	96.06.15	0	0.00	0	0.00
常駐 監察人	名師企業管理顧問 (股) 公司 代表人：蔡揚宗	99.06.18	三年	90.12.07 99.06.18	1,547,790	0.02	1,838,309	0.02
監察人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 (股) 公司 代表人：林隆士	99.06.18	三年	96.06.15 90.12.07	26,726,990	0.41	31,743,645	0.42
監察人	名皇國際物業 (股) 公司 代表人：鄭家鐘	99.06.18	三年	93.12.07 99.06.18	4,280,306	0.07	5,083,718	0.07

註 1：代表人吳東亮兼任台新銀行董事長、財團法人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董事長、台新建築經理董事、安信建築經理董事、新光三越百貨董事、新光樂活事業董事、新光建設開發董事、王田毛紡董事、大台北區瓦斯董事、台灣新光保全董事、獻順實業董事、欣運實業董事、瑞祥投資董事、桂園投資董事、博瑞監察人、永光監察人、新光農牧監察人、新光海洋企業監察人、新光兆豐監察人、新實實業監察人、進賢投資監察人、北投大飯店監察人。

註 2：代表人單偉建兼任 PACIFIC ALLIANCE GROUP LTD.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中國銀行 (香港) 獨立董事、中銀香港 (控股) 獨立董事、台泥國際集團董事、臺灣水泥董事、EDENVALE HOLDINGS LTD. 董事、ZOOM TELECOM SYSTEMS LTD. 董事、PAG HOLDINGS LTD. 董事、PA GLOBAL OPPORTUNITY X LTD. 董事、FUNTALK CHINA HOLDINGS LTD. 董事、FORTRESS GROUP LTD. 董事、北京樂語世紀科技集團董事、北京樂語世紀通訊設備連鎖董事、CHINA VENTURE CAPITAL AND PRIVATE EQUITY ASSOCIATION LTD. 理事。

註 3：代表人郭瑞嵩兼任瑞坊實業董事長、興安投資董事長、台新銀行董事、安隆興業董事、東友科技董事、誠信開發董事、世和數位科技董事、世正開發董事、台灣新光保全監察人、中磊電子監察人、群翔企業顧問監察人。

註 4：代表人吳澄清兼任台灣石化合成董事長、合興石化工業董事長、民興石化董事長、台合科技董事長、東展興業董事長、北證興業董事長、合興實業董事長、長峰汽車貨運董事長、彰化銀行常務董事、中加投資發展董事、中加顧問董事、順利通汽車貨運董事。

註 5：代表人謝壽夫兼任台新大安租賃董事、台新保險經紀人董事、康迅數位整合董事、康迅旅行社董事。

註 6：代表人王自展兼任朋城董事長、獻順實業董事長、明洲企業董事、台新銀行董事、大台北區瓦斯監察人、台瓦監察人。

註 7：代表人吳光雄兼任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監察人。

基準日：101年3月31日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金融控股 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0	0.00	0	0.00	第一銀行董事、華南銀行監察人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註 1	董事 監察人	郭瑞嵩 林隆士	姐夫 姐夫
0	0.00	0	0.00	美國德太投資經營合夥人、摩根大通公司執行董事 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企業管理博士	註 2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北國際商銀董事、東吳大學商學院資訊科學系教授 美國新罕布爾大學物理學博士	註 3	董事長 監察人	吳東亮 林隆士	妻弟 妻妹夫
0	0.00	0	0.00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監察人 日本東京大學工學博士	註 4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總經理 成功大學會計系	註 5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常駐監察人 高雄醫學院藥學系	註 6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灣證券交易所總經理、台新證券董事長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註 7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經濟部部長 美國德州農工大學行銷管理博士	註 8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灣電力董事長、台灣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商學博士	註 9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灣銀行常務董事、台灣大學會計學 研究所所長 美國馬里蘭大學企業管理與商學博士	註 10	無	無	無
0	0.00	0	0.00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董事 美國維吉尼亞州立大學化學博士	註 11	董事長 董事	吳東亮 郭瑞嵩	妻弟 妻姐夫
0	0.00	0	0.00	旺旺中時集團最高顧問、中天電視董事長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碩士	註 12	無	無	無

註 8： 王志剛兼任外貿協會董事長、台北世界貿易中心董事長、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董事長、台新銀行獨立董事、南亞塑膠工業獨立董事、台塑勝高科技獨立董事、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中華文化總會執行委員。

註 9： 林能白兼任台新銀行獨立董事、遠方電子獨立董事、金麗科技獨立董事、東友科技董事。

註 10： 代表人蔡揚宗兼任華南產物保險獨立董事、益通光能科技獨立董事、台新銀行常駐監察人、勝開科技監察人、宣德科技監察人、新日興監察人、康普材料科技監察人。

註 11： 代表人林隆士兼任九如實業董事長、九如租賃董事長、九如投資董事長、世鴻興業董事長、神通建設開發董事長、群英室內裝修董事長、新光兆豐董事、誠新開發董事、世鴻投資董事、尼加東方開發董事、維京實業董事、東京牛角董事、湯姆熊育樂事業董事、國際先進音樂董事、音樂達客董事、九如農牧董事、台新銀行監察人、金格食品監察人、泰利亞開發監察人。

註 12： 代表人鄭家鐘兼任彰化銀行董事、財團法人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董事長、財團法人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執行董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總經理 兼任法金事業 群執行長	饒世湛	101/1/2	0	0.00%	0	0.00%	0	0.00%
個金事業群 執行長	尚瑞強	100/2/1	0	0.00%	0	0.00%	0	0.00%
總稽核	吳弘仁	99/4/29	268,152	0.00%	17,653	0.00%	0	0.00%
策略長	蔡孟峰	97/12/11	2,301,947	0.03%	1,344	0.00%	0	0.00%
資訊長	何博仁	98/2/1	938,569	0.01%	0	0.00%	0	0.00%
財務長	林維俊	98/12/25	1,500,778	0.02%	0	0.00%	0	0.00%
會計長	鄭綉梅	94/9/5	0	0.00%	235,620	0.00%	0	0.00%
風控長	陳世杰	101/3/23	0	0.00%	0	0.00%	0	0.00%
資深副總經理	周偉萱	100/12/22	0	0.00%	0	0.00%	0	0.00%
副總經理	林兆敏	100/3/1	540,393	0.01%	0	0.00%	0	0.00%
副總經理	凌忠信	98/11/18	158,053	0.00%	23,291	0.00%	0	0.00%
副總經理	張文琪	98/11/18	107,257	0.01%	0	0.00%	0	0.00%
副總經理	林宏哲	100/2/3	40,898	0.00%	8,857	0.00%	0	0.00%
副總經理	翟如君	100/9/23	36,740	0.00%	321	0.00%	0	0.00%

基準日：101 年 3 月 31 日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華美銀行（中國）行長 University of Missouri-Columbia,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台新綜合證券董事			無
中國信託全球個人金融執行長 University of Delaware,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金保經董事長			無
花旗銀行副總裁 Baker University, U.S.A., Master of Science				無
台新銀行總經理 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管理碩士（EMBA）	康迅數位整合董事長 台新行銷董事 康迅旅行社董事 康太數位整合監察人			無
SAP 台灣分公司技術及產業顧問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資管所碩士				無
香港商荷銀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UCLA),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創投監察人 台新金保經監察人 台新建築經理監察人 康迅數位整合監察人 台新大安租賃監察人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監察人 台新投信副董事長 台新保險代理人董事 台新保險經紀人董事 漢華創投董事 漢新創投董事 登峰創投董事 德林興業監察人 德林投資監察人 元太外匯經紀董事			無
荷蘭銀行副總經理 University of New Haven,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行銷監察人 台新綜合證券監察人 台新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無
KGI 凱基證券亞太區風險管理副總經理 The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Doctor of Philosophy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萬泰銀行整合行銷事業群副總經理 University of Dallas,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台新投顧董事			無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東吳大學法律系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輔仁大學企管系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花旗銀行協理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台新金控協理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USA, Master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法律系	台新銀行副總經理			無



(三)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台新金融控股公司聲明本公司於一百年一月一日至一百年十二月卅一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吳東亮



總經理：饒世湛



總稽核：吳弘仁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林兆敏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4 月 1 9 日

2.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00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一、本公司		
1. 督促子公司公告申報作業之法令遵循	已加強對子公司之法令宣導。	已改善。
2. 督促子公司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已制訂相關處理程序予以規範。	已改善。
二、台新銀行子公司		
1. 保險商品行銷法令遵循管理	已增修訂相關業務管理規範並舉辦教育訓練課程，強化員工法令遵循。	已改善。
2. 臨櫃代收款項作業流程與安控	已重新修正調整臨櫃代收款項作業流程與安控機制。	已改善。
3. 委外銷毀文件作業管理	已重新修正調整委外銷毀文件作業模式及執行程序。	已改善。
三、彰化銀行子公司		
1. 已出租保管箱備份鑰匙之管理	已強化職務分工，增加自行查核深度及辦理員工教育訓練。	已改善。
2. 行員兼任轉投資事業職務之管理	已制定相關管理要點予以規範。	已改善。

(四) 最近二年度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一)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台新證券： 施啟彬總經理昔任職原台証證券，因通嘉股票承銷案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171 條第 1 項第 3 款及第 2 項之罪，於 100.6.16 被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公訴。	(1) 100.6.17 接獲施啟彬總經理提供該案起訴書影本，本公司已依法申報。 (2) 100.6.17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第二條第二款規定，由母公司台新金控代公告本案。 (3) 目前已進入法律程序，一切靜待司法審理。
(二)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1. 台新金控 (1) 本公司 97.1.15 ~ 98.5.22 部份不具緊急性董事會之召集通知，未於 7 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暨部份召集通知未載明召集事由，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8.18 以金管證發罰字第 09990039006 號裁處書，核處公司負責人新臺幣 24 萬元罰鍰。	爾後若係屬緊急議案，認為確有臨時召集董事會之必要時，爰依公司法及董事會議事辦法等相關規定召集之。
	(2) 本公司之台新資產子公司 99.10.11 董事會決議向新瑞資產購買固定資產乙案，惟本公司遲於 99.10.13 始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臺灣證券交易所 99.12.30 以臺證上字第 0991705989 號函核處新臺幣 3 萬元罰鍰。	台新資產於 100.1.21 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程序第十三條第二項，依證交所相關規範縮短公告及申報時限為事實發生日起次日營業日交易時間開始前，日後並據而確實依循辦理。
	2. 台新銀行 (1) 辦理共同行銷作業時，提供予金融控股公司相關子公司之客戶基本資料，有涵括未經客戶同意之存款及放款等有關資料，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7.6 以金管銀控字第 09900053443 號裁處書，核處新臺幣 50 萬元罰鍰。	已重新檢視並調整共同行銷客戶資料使用之控管機制。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2) 與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5 條第 1 項所規範之對象辦理授信以外交易未事先提報董事會決議，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8.11 以金管銀控字第 09960004101 號裁處書，核處新臺幣 200 萬元罰鍰。	已訂定相關交易之控管機制及作業流程，此類交易事項嗣後事先報經董事會決議。
	(3) 辦理汽車消費性貸款業務，有已取得動產抵押權足額擔保，仍徵提本票共同發票人情事，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8.17 以金管銀控字第 09900177531 號裁處書，核處新臺幣 50 萬元罰鍰。	對已取得動產抵押權足額擔保者，不得徵提具連帶保證責任之連帶債務人。
	(4) 對子公司台新保險代理人公司之管理未當，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8.27 以金管銀控字第 09800575551 號裁處書，核處新臺幣 600 萬元罰鍰，並處以停止部分業務如下： ① 停止依銀行法第 74 條規定申請投資一年。但為符法令規定，或經該會核准尚未完成之投資行為，不在此限。 ② 禁止依「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第 10 條規定，與台新保險代理人公司及台新保險經紀人公司交互運用客戶資料進行共同行銷。 ③ 停止依「銀行、證券商及保險公司等機構合作推廣他業商品或提供相關服務規範」規定，與台新保險代理人公司及台新保險經紀人公司簽訂新合作推廣契約或辦理續約。 ④ 待本行 100% 持有台新保代股份，並經該會認可相關缺失改善情形後，始得解除上述第②點及第③點之限制。	已修訂本行之子公司管理辦法，並督導該子公司增修訂公司章程、經費開支授權辦法等規範，以維持有效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運作。
	3. 台新投信 所經理之基金投資所依據之投資分析報告有欠缺合理依據及報告內容有誤植等情形，依 99 年 5 月 4 日金管證投字第 0990019431 號函予以糾正及核處新臺幣 12 萬元罰鍰。	(1) 已要求基金經理人強化基金投資分析報告內容：報告依產業概況、公司營運、獲利預估及財務狀況分段撰寫。 (2) 投資分析報告誤植之情形，已再請行政人員加強審核報告內容。
(三) 缺失經金管會嚴予糾正者	無	
(四) 經金管會依本法第五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處分事項	無	
(五)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六)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1. 台新金控 (1) 本公司對於子公司間共同推展業務費用分攤無明確規範，致子公司間費用分攤之權責混淆不清，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7.6 以金管銀控字第 09900053441 號裁處書，核處應予糾正。	本公司已於 99.11.12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金控及各子公司間業務推展費用分攤作業準則」。
	(2) 子公司台新創投 99.8.31 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香港及大陸子公司，惟本公司未依規定之格式及內容代子公司辦理公告申報，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3.22 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07882 號函，核處應予糾正。	已於 100.3.24 依規定之格式及內容辦理公告申報事宜。
	(3) 本公司未即時督促子公司台新行銷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遲至 99.8.13 始訂定之，違反「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 7 條第 3 項之規定，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8.4 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6392 號函，核處應予糾正。	各子公司皆已依規定訂定其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符合法令規定。
	2. 台新銀行 (1) 法務專員陳○○挪用法院假扣押押存擔保金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4.6 以金管銀控字第 09900086771 號裁處書，核處應予糾正，並命令解除陳員職務。	(1) 假扣押擔保金取回銷帳作業，僅限受理加蓋抬頭人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之記名且禁止背書轉讓之票據或匯款，不得以現金方式為之。 (2) 定期輪調經辦及輪換案件機制，避免案件長期由同一人經手，以杜弊端。 (3) 針對久未取回之擔保金，定期向承辦法院或提存所閱卷之機制，以確認已申領之假扣押擔保金取回情形，俾強化假扣押擔保金對帳機制及掌握案件進度。
	(2) 本行客戶存款遭證券公司營業員持偽刻印章盜領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8.9 以金管銀控字第 09900235471 號裁處書，核處應予糾正。	(1) 對支出累計金額達新臺幣 1,000（含）萬元以上之交易，增加簡訊提醒功能。 (2) 對提款與轉出金額每週累計達新臺幣 1,000（含）萬元以上之交易，增加電話照會作業。
	(3) 行員私自接洽境外保險經紀公司安排座談會，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5.9 以金管銀控字第 10000032740 號函，核處應予糾正。	已增修訂相關業務管理規範並舉辦教育訓練課程，強化員工法令遵循。
	(4) 櫃員葉○○挪用代收款項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11.1 以金管銀控字第 10000331690 號函，核處應予糾正，並命令解除葉員職務。	已重新修正調整臨櫃代收款項作業流程與安控機制。
	(5) 委外銷毀文件作業疏失乙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12.9 以金管銀控字第 10000371210 號函，核處應予糾正。	已重新修正調整委外銷毀文件作業模式及執执行程序。



	案由及金額	改善措施
	3. 台新證券 本公司受託擔任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乙種特別股之主辦承銷商並出具評估報告乙案，有證券商管理規則第 25 條第 5 款規定之情事，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0.10.14 以金管證發字第 10000466071 號函，核處應予糾正（換算處分點數 1 點）。	(1) 未來將加強業務同仁及評估同仁之法規訓練及宣導，強化各種法令之熟捻度，不因市場特別股發行案例顯少而疏忽，且業務組與評估組可互助強化應行注意之處。 (2) 在公司內部查核程序中，加強註記若屬於特別股性質，應須達到股本三億元以上之規定，且發行公司若有中途變更籌資架構者，應再就所有適法性做一全面檢視。
	4. 台新投信 該公司於 98.6.23 修訂公司章程，惟遲至 99.12.30 始申請公司變更登記，違反公司法第 387 條第 6 項之規定，經經濟部 100.1.7 經授商字第 10001004140 號函，核處新臺幣 5 萬元。	(1) 申報程序已列入相關部門之作業流程中。 (2) 100.2.24 修改公司章程已於限期內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並獲核准。



台新金控

04

募資情形

2011 Annual Report





肆、募資情形

一、股份及股利

(一) 股本來源

基準日：101 年 3 月 31 日；單位：仟股 / 新臺幣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其 他
91.02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2,300,000 甲種特別股 300,000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23,000,000 甲種特別股 3,000,000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轉換設立	91.02.18 經授商字第 09101051620 號函 (註 1)
91.09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2,300,000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23,000,000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甲種特別股 到期收回	91.11.11 經授商字第 09101445430 號函 (註 2)
91.12	-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631,623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6,316,236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股份轉換	91.12.31 經授商字第 09101512320 號函 (註 3)
92.05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632,713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6,327,139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2 年第一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2.05.07 經授商字第 09201133710 號函 (註 4)
92.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687,73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6,877,397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2 年第二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2.07.30 經授商字第 09201228300 號函 (註 5)
92.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668,520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6,685,207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庫藏股銷除 減資	92.10.13 經授商字第 09201288980 號函 (註 6)
92.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676,978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6,769,788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2 年第三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2.10.27 經授商字第 09201297690 號函 (註 7)
93.02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756,113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7,561,132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2 第四季 可轉債發行 新股	93.02.02 經授商字第 09301012440 號函 (註 8)
93.04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3,957,77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39,577,790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3 年第一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3.04.28 經授商字第 09301069080 號函 (註 9)
93.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015,045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40,150,457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3 年第二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3.07.26 經授商字第 09301138150 號函 (註 10)
93.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277,063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42,770,639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盈餘、資本 公積及可轉 債發行新股	93.08.19 經授商字第 09301156500 號函 (註 11)
93.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298,768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42,987,687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3 年第三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3.10.27 經授商字第 09301198370 號函 (註 12)
94.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407,292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44,072,921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3 年第四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4.01.27 經授商字第 09401015750 號函 (註 13)
94.05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433,851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44,338,511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94 年第一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4.05.04 經授商字第 09401077610 號函 (註 14)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其 他
94.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108,07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普通股 51,080,795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盈餘、資本 公積及第二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4.08.16 經授商字第 09401156030 號函 (註 15)
94.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108,07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普通股 51,080,795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發行丙種特 別股	94.10.04 經授商字第 09401197220 號函 (註 16)
94.10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114,99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普通股 51,149,993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94 年第三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4.10.20 經授商字第 09401208520 號函 (註 17)
95.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123,209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普通股 51,232,092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94 年第四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5.01.26 經授商字第 09501013580 號函 (註 18)
95.03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4,869,077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普通股 48,690,778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減資(註銷 庫藏股)	95.03.07 經授商字第 09501037680 號函 (註 19)
95.03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424,633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	普通股 54,246,333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7	私募增資發 行新股	95.03.29 經授商字第 09501053470 號函 (註 20)
95.04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438,942 乙種特別股 4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	普通股 54,389,420 乙種特別股 4,000,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7	95 年第一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5.04.18 經授商字第 09501068440 號函 (註 21)
95.07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438,942 丙種特別股 5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	普通股 54,389,42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7	乙種特別股 到期註銷減 資	95.07.20 經授商字第 09501152460 號函 (註 22)
95.09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443,633 丙種特別股 5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	普通股 54,436,334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7	95 年第二 季可轉債發 行新股	95.09.15 經授商字第 09501209040 號函 (註 23)
96.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710,3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	普通股 57,103,000 丙種特別股 5,000,000 丁種特別股 7,777,777	私募現金增 資普通股	96.01.05 經授商字第 09601001020 號函 (註 24)
98.12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323,819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53,238,199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減資(銷除 股份)	98.12.10 經授商字第 09801284730 號函 (註 25)
99.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909,440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59,094,401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盈餘撥充資 本發行新股	99.08.24 經授商字第 09901192150 號函 (註 26)
100.01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909,596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59,095,961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員工行使認 股權發行新 股	100.01.27 經授商字第 10001019790 號函 (註 27)
100.05	10	10,000,000	100,000,000	普通股 5,911,259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59,112,591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員工行使認 股權發行新 股	100.05.13 經授商字第 10001097940 號函 (註 28)
100.08	10	12,000,000	120,000,000	普通股 6,325,047 丙種特別股 466,159 丁種特別股 725,136	普通股 63,250,472 丙種特別股 4,661,593 丁種特別股 7,251,368	盈餘撥充資 本發行新股	100.08.17 經授商字第 10001187970 號函 (註 29)



- 註：(1) 台新銀行與大安銀行共同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台新金控」，並於設立程序中同時進行合併，以台新銀行為合併後存續公司，大安銀行為合併後消滅公司。
- (2) 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 3 億股於 91.09.20 到期，本公司依公司章程及發行辦法按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價格收回。
- (3) 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以 1.2 股台証證券普通股轉換 1 股台新金控普通股及 1.3 股台新票券普通股轉換 1 股台新金控普通股，計發行普通股新股 1,331,623,623 股與台証證券普通股 1,123,486,810 股及台新票券普通股 514,000,000 股為股份轉換，並以 91.12.31 為股份轉換基準日。
- (4) 92 年第一季 CB 共計有 169 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 16,9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1,090,319 股。
- (5) 92 年第二季 CB 共計有 8,529 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 852,9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55,025,801 股。
- (6) 本公司庫藏股銷除股份普通股 19,219,000 股。
- (7) 92 年第三季 CB 共計有 1,311 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 131,1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8,458,064 股。
- (8) 92 年第四季 CB 共計有 5,302 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 530,2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34,206,310 股，ECB 共計有 26,007 張申請轉換，計 26,007,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44,928,160 股。
- (9) 93 年第一季 CB 共計有 8,523 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 852,3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54,987,065 股，ECB 共計有 84,906 張申請轉換，計 84,906,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146,678,712 股。
- (10) 93 年第二季 CB 共計有 4,226 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 422,6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27,264,511 股，ECB 共計有 17,367 張申請轉換，計 17,367,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30,002,227 股。
- (11) 本公司盈餘、資本公積撥充資本發行新股 261,413,500 股及 ECB 共計有 350 張申請轉換，計 35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604,639 股。
- (12) 93 年第三季 CB 共計有 1,267 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 126,7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8,737,913 股，ECB 共計有 6,720 張申請轉換，計 6,72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12,966,912 股。
- (13) 93 年第四季 CB 共計有 673 張申請轉換，計新台幣 67,300,000 元，轉換普通股 4,641,367 股，ECB 共計有 53,836 張申請轉換，計 53,836,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103,881,984 股。
- (14) 94 年第一季 ECB 共計有 13,764 張申請轉換，計 13,764,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26,559,024 股。
- (15) 本公司盈餘、資本公積撥充資本發行新股 669,404,441 股及第二季 ECB 共計有 2,500 張申請轉換，計 2,50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4,824,002 股。
- (16) 本公司發行丙種特別股 5 億股，每股 10 元，計 50 億元；以每股 30 元溢價發行，共募得資金 15,000,000,000 元。
- (17) 94 年第三季 ECB 共計有 2,950 張申請轉換，計 2,95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6,919,777 股。
- (18) 94 年第四季 ECB 共計有 3,500 張申請轉換，計 3,50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8,209,904 股。
- (19)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1 條第 2 項規定，註銷庫藏股 254,131,447 股，每股 10 元，計 2,541,314,470 元。
- (20) 本公司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發行普通股 555,555,557 股及丁種特別股 777,777,779 股，合計 1,333,333,336 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18 元溢價發行，共募得資金 24,000,000,048 元。
- (21) 95 年第一季 ECB 共計有 6,100 張申請轉換，計 6,10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14,308,689 股。
- (22) 本公司發行之乙種記名式特別股 4 億股於 95.06.30 到期，本公司依公司章程及發行辦法按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價格收回。
- (23) 95 年第二季 ECB 共計有 2,000 張申請轉換，計 2,00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 4,691,372 股。截至 95.06.30 止，ECB 1 總共完成轉換 220,000 張，計 220,000,000 美元，轉換普通股股份總計 404,575,402 股（已全數轉換完畢）。
- (24) 本公司私募現金發行普通股 266,666,663 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15 元溢價發行，共募得資金 3,999,999,945 元。
- (25) 本公司辦理減資銷除股份，銷除普通股 386,480,151 股、丙種特別股 33,840,616 股及丁種特別股 52,640,959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 4,729,617,260 元。
- (26) 本公司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普通股 585,620,193 股。
- (27) 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156,000 股。
- (28) 本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1,663,000 股。
- (29) 本公司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普通股 413,788,139 股。

（二）特別股發行情形：

1. 本公司申報以現金增資發行記名式丙種特別股股票 5 億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30 元溢價發行，總額新台幣 150 億元乙案，業奉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8.30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5173 號函知自 94 年 8 月 30 日申報生效，並已於 94 年 9 月 28 日募足股款。本次發行之記名式丙種特別股，股利定為年率百分之三・五，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累積不參加，不得轉換為普通股，自發行日起滿七年期滿，期滿由本公司按實際發行價格以盈餘或發行新股所得之股款收回之。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 4 日減資彌補虧損，銷除丙種特別股 33,841 仟股。減資後丙種特別股股數為 466,159 仟股。
2. 本公司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記名式丁種特別股股票 777,777,779 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18 元溢價發行，總額新台幣 14,000,000,022 元乙案，已於 95 年 3 月 22 日募足股款，並依規定於 15 日內向主管機關報備在案。本次發行之記名式丁種特別股，股利定為年率百分之六・五，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不累積。得以二股丁種特別股約當一股普通股之比例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之分派。得自發行日於屆滿三年之次日起，以一股丁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自發行日於屆滿十年之次日起，本公司得隨時按實際發行價格，以盈餘或發行新股所得之股款收回全部或一部仍發行在外之丁種特別股；屆期未收回時，前述股利率調整為百分之七・五。本公司於 98 年 12 月 4 日減資彌補虧損，銷除丁種特別股 52,641 仟股。減資後丁種特別股股數為 725,137 仟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6,325,047,270 股	4,483,656,526 股	12,000,000,000 股	上市股票
特別股	1,191,296,204 股			丙種特別股 466,159,384 為上市股票； 私募丁種特別股 725,136,820 股為未 上市股票。
合 計	7,516,343,474 股	4,483,656,526 股	12,000,000,000 股	

(三)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股 東 結 構 (普 通 股)

基準日：101 年 4 月 24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15	99	463	202,637	621	203,835
持有股數	65,624,422	417,770,797	1,045,163,747	2,594,982,538	2,201,505,766	6,325,047,270
持股比例	1.04%	6.61%	16.52%	41.03%	34.80%	100.00%

股 東 結 構 (丙 種 特 別 股)

基準日：101 年 4 月 24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22	12	91	0	125
持有股數	0	364,972,811	95,353,593	5,832,980	0	466,159,384
持股比例	0.00%	78.29%	20.46%	1.25%	0.00%	100.00%

股 東 結 構 (丁 種 特 別 股)

基準日：101 年 4 月 24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1	14	1	0	16
持有股數	0	258,977,435	455,800,288	10,359,097	0	725,136,820
持股比例	0.00%	35.71%	62.86%	1.43%	0.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基準日：101 年 4 月 24 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70,323	22,777,255	0.36
1,000 至 5,000	68,609	163,734,240	2.59
5,001 至 10,000	24,174	179,810,265	2.84
10,001 至 15,000	12,429	147,610,268	2.33
15,001 至 20,000	7,394	132,683,084	2.10
20,001 至 30,000	7,113	172,405,154	2.73
30,001 至 50,000	5,303	207,830,032	3.29
50,001 至 100,000	4,199	296,240,466	4.68
100,001 至 200,000	2,132	295,507,754	4.67
200,001 至 400,000	1,031	286,322,088	4.53
400,001 至 600,000	328	161,320,804	2.55
600,001 至 800,000	186	128,959,191	2.04
800,001 至 1,000,000	108	97,529,555	1.54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506	4,032,317,114	63.75
合 計	203,835	6,325,047,270	100.00

股權分散情形 (丙種特別股)

基準日：101 年 4 月 24 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23	10,576	0.00
1,000 至 5,000	15	48,685	0.01
5,001 至 10,000	6	53,015	0.01
10,001 至 15,000	4	53,647	0.01
15,001 至 20,000	1	18,767	0.00
20,001 至 30,000	4	113,127	0.02
30,001 至 50,000	7	266,936	0.06
50,001 至 100,000	13	972,716	0.21
100,001 至 200,000	11	1,636,626	0.35
200,001 至 400,000	11	3,343,806	0.72
400,001 至 600,000	4	1,858,590	0.40
600,001 至 800,000	3	1,968,886	0.42
800,001 至 1,000,000	1	932,319	0.20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22	454,881,688	97.58
合 計	125	466,159,384	100.00

股權分散情形（丁種特別股）

基準日：100 年 4 月 26 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16	725,136,820	100.00
合 計	16	725,136,82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基準日：101 年 04 月 24 日

序 號	大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含普通股及 特別股)	持股 比例 (%)	備註
1	馬來西亞商 TPG NEWBRIDGE TAISHIN HOLDINGS I, LTD.		370,552,471	4.93	普通股
2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76,977,435	3.69	普通股及特別股
3	台新租賃(股)公司		199,338,956	2.65	普通股
4	擎緯(股)公司		175,212,559	2.33	特別股
5	臺灣人壽保險(股)公司		133,837,156	1.78	特別股
6	馬來西亞商 TAISHIN CO-INVESTOR HOLDINGS I, LTD.		121,587,529	1.62	普通股
7	朋城(股)公司		100,519,444	1.34	普通股及特別股
8	英商渣打銀行託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92,898,376	1.24	普通股
9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公司		91,141,000	1.21	普通股
10	台灣石化合成(股)公司		90,420,324	1.20	普通股及特別股

註：係列明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年 度			99 年	100 年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6.45	18.30	12.65
	最 低		9.26	9.30	9.99
	平 均		12.45	14.57	11.61
每股淨值	分配 (彌補虧損) 前		11.64	12.02	12.44
	分配 (彌補虧損) 後		10.66	(註 2)	—
每股盈餘 (註 1)	加權平均股數 (千股)	調整前	5,909,441	6,324,866	6,325,047
		調整後	6,323,102	6,324,866	—
	每 股 盈 餘	調整前	1.06	1.26	0.41
		調整後	0.99	1.26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23	(註 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70	(註 2)	—
		資本公積配股	0	(註 2)	—
	累積未付股利 (千元) (註 3)		525,000	525,000	655,533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4)		12.46	11.60	—
	本利比 (註 5)		57.39	(註 2)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6)		1.74	(註 2)	—

註 1：每股市價及每股盈餘因盈餘轉增資而追溯調整。

註 2：一百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3：係累積特別股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應依本章程各次發行特別股所訂定之優先分派規定儘先分派外，再就剩餘數，先提撥萬分之一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一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並得提撥保留盈餘；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普通股股東股利，得為全部分派或部份分派。員工紅利分配辦法及在前項提撥範圍內實際分派之成數，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如屬股票紅利，其分配之對象得包括公司法所規定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在考量整體營運資金運用之需求，並兼顧資本適足率達主管機關規定及國際通常水準之原則下，除特別股股利之分派各依其發行條件辦理，並兼顧丁種特別股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超過（含）200,000,000 股之發行期間，其股權不得因普通股分派股票股利而有受到稀釋影響外，普通股股東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並採維持每年股息及紅利之分派穩定、平衡之股利政策。當年度盈餘分派予普通股股東股息及紅利之能力超過上年度實際分派達百分之二十而當時本公司普通股公開交易市場之股價水準並無顯著漲昇時，本公司得保留超額盈餘不予分派，俾充作未來年度平衡股利之用。

前項有關股利分配原則，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調整之。

今年度股東會有關本公司股利政策預期修改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迴轉後之特別盈餘公積併入期初未分配盈餘。其餘數，應依本章程各次發行特別股所訂定之優先分派規定儘先分派外，再就剩餘數，先提撥萬分之一為員工紅利，百分之一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並得提撥保留盈餘；其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普通股股東股利，得為全部分派或部份分派。員工紅利分配辦法及在前項提撥範圍內實際分派之成數，授權由董事會訂定之。如屬股票紅利，其分配之對象得包括公司法所規定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強化獲利能力，並就整體營運資金運用考量，兼顧資本適足率達主管機關規定及國際通常水準，在兼顧丁種特別股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超過（含）200,000,000 股之發行期間，其

股權因普通股分派股票股利而有受到稀釋影響之原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分派將視業務經營、資本規劃、轉投資或併購資金需求，以及重大法令變更等情形，採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

（二）本次股東會相關議案

本公司 10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稅後淨利為新臺幣（下同）9,431,835,822 元，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派盈餘 49,529,129 元，合計 9,481,364,951 元，擬規劃盈餘分派如下：

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943,183,582 元；次優先分派本公司丙種特別股及丁種特別股現金股利各 525,000,000 及 910,000,001 元；再分派普通股股東紅利 7,080,000,000 元，分別為現金股利 1,416,000,000 元（每股約 0.22387 元）及股票股利 5,664,000,000 元（每股約 0.89548 元）。其中股票股利 5,664,000,000 元撥充資本，發行普通股新股 566,4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其權利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普通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每股股利之分派，係依據截至 101 年 2 月 29 日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 6,325,047,270 股為計算基礎，惟每股實際分派金額將會受本公司實施庫藏股交易、員工認股權執行及丁種特別股之轉換股數影響，但總分派金額不變。若配息配股除權基準日實際在外流通普通股股數有所變動時，將調整普通股每股股利之分派。實際分派之每股金額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以配息配股除權基準日實際在外流通普通股股數計算調整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民國 89 年 2 月 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0371 號函規定，本公司未編製並公開財務預測，故毋須揭露。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六、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項下「1. 股利政策」之說明。

（二）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 705 仟元、股票紅利 0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70,537 仟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本次股東會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故無本項之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100 年度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1.26 元。

（三）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應揭露上年度盈餘分配時有關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及差異。

上年度員工現金紅利 552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10,316 仟元；實際配發金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並無差異。



九、金融控股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 1

製表日：101年3月31日

公 司 債 種 類	93 年度國內第 1 次 (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93 年度國內第 2 次 (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發行 (辦理) 日期	93 年 5 月 21 日	93 年 6 月 21 日
面 額	新臺幣 1 千萬元整	新臺幣 1 千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發 行 價 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臺幣 20 億元	新臺幣 50 億元
利 率	年利率 2.9%	年利率 3.5%
期 限	7 年期； 到期日：100 年 5 月 21 日	7 年期； 到期日：100 年 6 月 21 日
受 償 順 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建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建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蔡宏祥、郭榮芳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蔡宏祥、郭榮芳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償還	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無	無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是否計入合格資本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 債評等結果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台灣分公司、 93 年 5 月 4 日、BBB+(twn)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台灣分公司、 93 年 6 月 2 日、BBB+(twn)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交換或認股) 普通股、海 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 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 (交換或認股) 辦法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 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 益影響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公司債辦理情形 -2

製表日：101 年 3 月 31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94 年度國內第 1 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94 年度國內第 2 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4 年 9 月 20 日、21 日	94 年 11 月 15 日
面 額		新臺幣 1 千萬元整	新臺幣 1 千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發 行 價 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臺幣 120 億元	新臺幣 36.5 億元
利 率		年利率 2.7%	年利率 2.7%
期 限		7 年期； 到期日 101 年 9 月 20 日、21 日	7 年期； 到期日：101 年 11 月 15 日
受 償 順 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建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原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蔡宏祥、郭榮芳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蔡宏祥、郭榮芳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償還	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120 億元	新台幣 36.5 億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是否計入合格資本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 債評等結果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台灣分公司、 101 年 3 月 8 日、BBB+(twn)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台灣分公司、 101 年 3 月 8 日、BBB+(twn)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交換或認股) 普通股、 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 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 股）辦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 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 益影響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公司債辦理情形 -3

製表日：101 年 3 月 31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94 年度國內第 3 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95 年度私募國內 第 1 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4 年 12 月 8 日	95 年 5 月 5 日
面 額		新臺幣 5 千萬元整	新臺幣 5 千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公開發行
發 行 價 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臺幣 30 億元	新臺幣 70 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係依每次利息計算期間開始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時三十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0.50% 計算。	年利率 2.75%
期 限		7 年期； 到期日：101 年 12 月 8 日	5 年期； 到期日：100 年 5 月 5 日
受 償 順 位		次順位	一般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原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無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蔡宏祥、郭榮芳會計師	無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償還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餘到期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新臺幣 30 億元	無；已於 100 年 5 月 5 日償還本金 70 億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依發行辦法規定辦理
限 制 條 款		無	依發行辦法規定辦理
是否計入合格資本		是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公司債評等結果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台灣分公司、101 年 3 月 8 日、BBB+(twn)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若全數轉換，對股權可能稀釋效果為 7.26%。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公司債辦理情形 -4

製表日：101 年 3 月 31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99 年度國內第 1 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99 年度國內第 2 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99 年 12 月 17 日	100 年 1 月 27 日
面 額		新臺幣 1 千萬元整	新臺幣 1 千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發 行 價 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臺幣 53 億元	新臺幣 27 億元
利 率		年利率 2.3%	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70% 計息
期 限		7 年期； 到期日：106 年 12 月 17 日	7 年期； 到期日：107 年 1 月 27 日
受 償 順 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宏祥、翁榮隨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宏祥、翁榮隨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償還	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臺幣 53 億元	新臺幣 27 億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是否計入合格資本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99 年 12 月 9 日、twBBB+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101 年 3 月 8 日、BBB+(tw)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公司債辦理情形 -5

製表日：101 年 3 月 31 日

公 司 債 種 類		100 年度國內第 1 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100 年度國內第 2 次（期） 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0 年 8 月 5 日	100 年 10 月 5 日
面 額		新臺幣 5 千萬元整	新臺幣 5 千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發 行 價 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52 億元	新台幣 18 億元
利 率		年利率 2.2%	年利率 2.2%
期 限		7 年期； 到期日：107 年 8 月 5 日	7 年期； 到期日：107 年 10 月 5 日
受 償 順 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 證 機 構		無	無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 銷 機 構		無	無
簽 證 律 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宏祥、翁榮隨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宏祥、翁榮隨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償還	自發行日起滿 7 年到期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臺幣 52 億元	新臺幣 18 億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無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無
是否計入合格資本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101 年 3 月 8 日、BBB+(twn)	英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101 年 3 月 8 日、BBB+(twn)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製表日：101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債種類 (註 1)		95 年度私募國內第 1 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轉換公司債 市價(註 2)	最 高	-	
	最 低	-	
	平 均	-	
轉 換 價 格		新臺幣 15.1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95 年 5 月 5 日；新臺幣 19.8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註 1：因屬私募有價證券，無公平市價可供參考。

註 2：本債券已於 100.05.05 到期收回註銷。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十一、特別股發行情形

(一) 特別股辦理情形

基準日：101 年 3 月 31 日

發行(辦理)日期		94 年 9 月 28 日 丙種特別股	95 年 3 月 22 日 私募丁種特別股
面 額		新臺幣 10 元	新臺幣 10 元
發行價格		每股 30 元	每股 18 元
股 數		發行時股數 5 億股；98 年 12 月 4 日 減資後股數 466,159,384 股	發行時股數 777,777,779 股；98 年 12 月 4 日減資後股數 725,136,820 股
總 額		新臺幣 150 億元	新臺幣 14,000,000,022 元
權利義務 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年率 3.5%(累積)	年率 6.5%(非累積)
	剩餘財產之分派	優先於普通股及私募丁種特別股	優先於普通股，次於丙種特別股
	表決權之行使	無表決權及無選舉權，但有被選舉權	無表決權及無選舉權，但有被選舉權
	其 他	現金增資時，同其他各種已發行股 份，均有新股儘先認股權	現金增資時，同其他各種已發行股份， 均有新股儘先認股權



流通在外特別股	收回或轉換數額		0	0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新臺幣 150 億元	新臺幣 14,000,000,022 元
每股市價	98 年	最 高	29.50	-
		最 低	22.35	-
		平 均	27.29	-
	99 年	最 高	33.20	-
		最 低	29.10	-
		平 均	31.68	-
	100 年	最 高	34.50	-
		最 低	30.65	-
		平 均	32.73	-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最 高	33.05	-
		最 低	32.65	-
		平 均	32.95	-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或認股金額		不適用	0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請參閱本公司之公司章程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無

(二) 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基準日：101年3月31日

員工認股權證種類	94 員工認股權證	96 員工認股權證	99 員工認股權證－第一次發行	99 員工認股權證－第二次發行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4年5月26日	96年1月17日	99年9月1日	99年9月1日
發行(辦理)日期	94年8月2日	96年3月15日	99年10月13日	100年8月31日
發行單位數	150,000,000 股	150,000,000 股	75,390,000 股	1,610,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00%	2.00%	1.00%	0.02%
認股存續期間	94/08/02 ~ 104/08/01	96/03/15 ~ 106/03/14	99/10/13 ~ 109/10/12	100/8/31 ~ 110/8/30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96/08/02 ~ 104/08/01 第1期至第5期： 各 20%	98/03/15 ~ 106/03/14 第1期至第5期： 各 15%~40%	101/10/13 ~ 109/10/12 第1期至第5期： 各 15%~40%	102/8/31 ~ 110/8/30 第1期至第5期： 各 15%~4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1,819,000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27,103,100	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	40,450,000	113,450,000	63,330,000	1,507,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9.1	13.9	13.0	13.1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4%	1.51%	0.84%	0.02%
對股東權益影響	認股權證於發行日屆滿兩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利期間才得行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認股權證於發行日屆滿兩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利期間才得行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認股權證於發行日屆滿兩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利期間才得行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認股權證於發行日屆滿兩年後，依認股條件之權利期間才得行使，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註：已發行股份總數包含普通股與特別股



(二) 累計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認購金額大於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基準日：101年3月31日

項目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	已執行	已執行	已執行	未執行	未執行	未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暨執行長	饒世湛										
	執行長	尚瑞強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94 option
	策略長	蔡孟峰	600 仟股	0.01%	--	--	--	--	600 仟股	每股 19.1 元	11,460 仟元	0.01%
	資訊長	何博仁										
	總稽核	吳弘仁										
	財務長	林維俊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96 option
	會計長	鄭綉梅	17,970 仟股	0.24%					17,970 仟股	每股 13.9 元	249,783 仟元	0.24%
	風控長	陳世杰										
	資深副總經理	周偉萱										
	副總經理	翟如君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副總經理	張文琪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第一次發行
	副總經理	林兆敏	8,180 仟股	0.11%					8,180 仟股	每股 13.0 元	106,340 仟元	0.11%
	副總經理	林宏哲										
	副總經理	凌忠信										
	總經理	林克孝 (100/8/11 卸任)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99 option-
	總經理 (代行)	陳龍政 (101/1/2 卸任)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第二次發行
	執行長	蔡榮棟 (100/12/1 卸任)	104 仟股	0.00%					104 仟股	每股 13.1 元	1,362 仟元	0.00%
	風控長	黃淶蕙 (101/3/3 卸任)										
	營運長	計癸生 (100/2/1 卸任)										
	執行長	吳清文 (100/2/1 卸任)										
	資深副總經理	隋瑄玲 (100/6/3 卸任)										
	遵守法令主管	胡博俊 (100/4/1 卸任)										
	副總經理	鄧其樂 (100/3/1 卸任)										

十四、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一)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無。
2. 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7 日以現金併購富蘭克林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後已更名為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臺幣元

金融機構名稱		富蘭克林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地址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28 號 4 樓
負責人		林順松
實收資本額		3,000,000
主要營業項目		財產保險經紀人 人身保險經紀人
主要產品		
99 年度 財務資料	資產總額	1,434,003
	負債總額	1,006,656
	股東權益總額	427,347
	營業收入	2,899,373
	營業費用	4,180,063
	營業損益	(1,280,690)
	稅後淨利	(1,295,777)
	每股盈餘	\$(4.3)(元)

(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不適用。
2. 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台新銀行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2 日以現金合併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融機構名稱		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9 樓、10 樓
負責人		郭蕙玉
實收資本額		5,140,000
主要營業項目		短期票券之簽證、承銷、經紀、自營、保證、背書等業務，且擔任金融機構同業拆款經紀人，並辦理政府債券、金融債券、公司債之經紀、自營業務，此外，亦承做主管機關核准之衍生性商品業務。
主要產品		
九十九年度 財務資料	資產總額	23,025,063
	負債總額	17,167,061
	股東權益總額	5,858,002
	利息收入	266,048
	淨收益	564,215
	營業費用	134,623
	稅後淨利	296,330
	每股盈餘	\$0.80(元)

十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劃內容

1. 前各次發行獲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者：無。
2. 最近三年已完成但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一) 執行情形：不適用



台新金控

05

營運概況

2011 Annual Report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36 條規定，業務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

本公司得向主管機關申請核准投資下列事業：

1. 金融控股公司
2. 銀行業
3. 票券金融業
4. 信用卡業
5. 信託業
6. 保險業
7. 證券業
8. 期貨業
9. 創業投資事業
10. 經主管機關核准轉投資之外國金融機構
11. 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與金融業務相關之事業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本公司的經營策略如后：

1. 經由整併來擴大規模、降低成本及增加營業分佈據點

本公司的子公司—台新銀行與彰化銀行於進行業務合作後，法人金融與個人金融業務將得以均衡發展，合計國內據點超過 280 個，在國內名列前茅；海外據點同時增加至九處，成為分支據點排名前段的金融機構之一。

2. 引進外資強化公司治理，藉此建置國際營運架構

在引進國外法人投資機構後，本公司將與外資展開緊密業務合作，共同開拓海內外市場，並提高國際業務比重及培養跨國團隊的管理能力，讓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能在國際金融市場嶄露頭角，進而佔有一席之地。

3. 強化風險控管、內部控制，以及管理大型國際金融機構的能力

為了提升經營管理能力，本公司網羅多位曾經在國內外金融機構各專業領域經驗極佳的高階主管加入經營團隊，引領本公司創造新思維、新商品及新技術平台，讓台新整體的金融業務保持與國際接軌。在業務方面，則以拓展優質客戶為重心，並強化內部信用評分系統，針對不同客戶區隔提供差異化的金融商品，以期篩選出核心優質客戶，並可充分掌控風險。

4. 建立法人金融、個人金融、財富管理及資產管理等完整體系

參照國際金融機構功能性責任制，落實以事業群為業務單位運作的制度。未來將在風險控管與業務成長平衡並重的前提下，提昇對客戶的服務品質。

（三）產業概況

1. 市場概況

民國 100 年全球經濟成長與金融景氣受歐債危機影響，仍極度呈現不穩定的狀況，而下半年度因國外需求減弱，出口成長走緩，民間投資轉為負成長，民間消費亦降溫，全年經濟成長率約在 4.5% 左右，為近 2 年來的最低水準。在金融業的發展方面，隨著主管機關放寬大陸地區業務的政策腳步，不論銀行、證券保險、海外及國際金融業務都藉此有了進一步經營大陸地區客戶和拓展業務的機會。此外，國內金融機構為了健全發展並永續經營，除了持續執行與國際會計準則接軌相關作業外，銀行業者在風險管理制度建立方面，亦朝向巴塞爾資本協定的目標要求積極準備中。

2. 各種金融商品之發展趨勢

金融業未來競爭將日益激烈，在以使用者付費的顧客消費導向下，取而代之的將是以服務性為主的非利息收入業務，其中開發新種金融商品以自國外引進居多，其市場將呈現多樣化，並以市場需求為導向。

金融自由化的競爭，在政府陸續放寬金融管制，擴大參與經營對象，並積極推動開放金融業民營化趨勢下，金融業之競爭除了價格因素外，更加入了服務品質、人才培育及商品研發等競爭因素，在這些因素的促動下，將能使我國金融業發展更趨穩健，更具競爭力。

（四）研究與發展

本公司將整合各子公司的研究資源與人力整合，客戶及員工透過單一窗口或平台獲得股市、債市、匯率、利率、基金、保險等各種訊息及服務。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為金融控股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與管理被投資公司，短期規劃為加強被投資公司的管理、而長期目標在於成為一家能為全球華人提供完整金融服務的優質金融機構。為達成該目標，將採取三個策略，分別是：一、建立具備國際競爭力的大型金融機構規模、二、佈局於全球華人群聚點、三、不斷建構高品質的金融服務人才及完整的產品線。

在業務方面，於國際級夥伴（包括美商新橋投資集團、日商野村集團與量子基金集團）加入之後，本公司除持續專注國內市場經營外，未來更將朝向區域性的銀行、證券及保險金融集團進行格局佈建，本公司經營團隊具高度的信心，冀能在短期內發展成為台灣最具國際化的金融集團之一。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1. 各業務別經營之成長與變化情形

（1）財富管理業務

本行財富管理業務主要針對總往來資產達新台幣 100 萬以上或貸款金額達新台幣 800 萬以上的客戶，提供量身訂做的理財諮詢服務。依據客戶的 Life Stage(生涯階段)、財務需求及風險屬性與承受度，透過本行金鑽智慧理財系統進行客製化的理財規劃建議。

財富管理提供範圍廣泛的產品，包涵所有台外幣存款、金融投資商品、短中長期保險計畫、消費性貸款，並搭配稅務與資產配置規劃。



本行財富管理依據客戶往來資產的規模，提供富裕、尊爵、千萬、金鑽等專屬會員權益；針對千萬會員以上的客戶，規劃提供專屬的禮遇及活動回饋客戶。此外，更提供專屬健檢權益，讓客戶在享有財富的同時，也兼顧健康生活。

(2) 消費金融業務

本行消費金融業務主要包括服務對象為個人之消費性貸款業務(房貸、車貸、信貸、二順位房貸等)、信用卡業務、微型企業貸款以及提供收單特店電子金流等金融業務。各項產品研發及銷售規劃係依市場差異及客群需求提供適合之金融商品，並對各種資金需求提供不同貸款方案，以滿足客戶財務上之需求。

(3) 法人金融業務

本行企業金融針對各類型之法人客戶，包括一般企業、政府部門及金融機構等，提供專業且多元的金融商品與服務。業務範圍含括商業銀行與投資銀行業務，如存款業務、長短期融資、保證業務、貿易融資、聯合貸款、公債交易、票券業務、應收帳款承購、現金管理、企金網電子銀行、外匯及利率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財務顧問、資產證券化與全權委託資產管理等。

(4) 電子金融業務

電子金融業務包含 ATM、本行官方網站、網路銀行 / 網路 ATM、行動銀行、支付平台等多項重要金融服務。另協助各事業單位導入產品、服務電子化，同時肩負評估海內外新科技結合導入金融服務之可行性。

為持續強化台新銀行品牌形象，2011 年首度結合藝文、金融、粉絲活動舉辦「我在故宮 遇見夏卡爾」、「追尋畢卡索 暢遊西班牙」、「為妮(曾雅妮)讚聲」等多項活潑、創新的行銷活動，期藉由網際網路無國界之特性，創造清新的品牌聯想及全新的客戶體驗。同時為持續打造「隨時隨地 24 小時不打烊的便利金融服務」，將戮力推動客戶加入網路銀行 / 行動銀行會員，讓會員能享更多元、便捷、創新的全新金融支付服務，並持續舉辦各種客群行銷活動，增加既有會員交易黏著度，藉由口碑行銷吸引更多非本行客戶與本行互動之頻率，讓台新成為金融業界的領導品牌。

而 2011 年是台新行動銀行重要發展年，外匯帳務明細查詢、臺幣綜存轉定存、非約定轉帳、繳費平台等重要功能上線，會員數也已破 10 萬人次，且交易量月月高昇。尤其是 2011 年的行動裝置認證服務，讓台新行動銀行能進行非約定轉帳交易，更可應用於 2012 年將上線的基金交易、外匯交易上，讓交易更為安全與方便。

(5) 信託業務

規劃型信託業務方面，除針對高資產客群持續推廣「金錢信託」及滿足客戶節稅或出借手中持股以創造債券收入之「有價證券信託」業務外；為滿足本行法金客戶多元化之信託需求，定於 101 年上半年開辦「員工持股信託」業務，並預計於 101 年下半年開辦「員工福儲信託」業務，以協助企業完成獎勵員工及激勵留才之目的，同時將有助於本行搶攻勞工退休金開放自選標的之信託管理商機。集合管理業務方面，已領先同業推出「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項下建置目標日期型之集合管理運用帳戶(全系列共有台新 2015/2020/2030/2040/2050 集合管理運用帳戶)及具固定給付期功能之全球讚賞(配權型)集合管理運用帳戶，以提供客戶完整的人生目標理財計畫。

保管業務方面，因應海外企業回臺第一上市櫃之商機及法令開放外、陸籍員工可透過保管銀行開立員工集合專戶，取得於臺灣上市櫃母公司配發之股票，已於 100 年 3 月開辦「外、陸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保管業務。

基金業務方面，持續擴充境內外基金之產品線，依客群提供差異化的商品、量身訂製的服務，以滿足客戶多樣化的需求。

固定收益產品方面，本行持續提供各種幣別之海外優質金融債及公司債，以提供喜好固定收益客戶之資產配置。另外持續受理專業投資人委託投資僅限專業投資人之境外結構型商品，以供高資產專業投資人客戶更多樣的投資選擇。

2. 本行各主要業務之營業收入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列示如下：

淨收益比重 (%)	100 度	99 年度
個人金融業務	67%	67%
財富管理業務	24%	21%
消費金融業務	24%	24%
信用卡業務	16%	17%
現金卡業務	3%	5%
法人金融業務	33%	33%
合計	100%	100%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財富管理業務

- (1) 強化品牌形象，成為客戶心目中最佳的財富管理銀行。
- (2) 將潛力客群的資產提升為財富管理客群，並深耕及精耕財富管理客群，以增加財管客戶數及客戶產品滲透率。
- (3) 結合客群分析，以客戶觀點提供會員服務及整合台新金控集團下各項資源與產品，提供客戶 (one-stop-shopping) 服務。
- (4) 秉持「真感情就是最好的服務」核心理念，從客戶角度出發，用心照顧客戶每一份資產，同時結合本行智慧金鑽財務系統，提供客製化的資產配置建議。
- (5) 提供台新獨特的商品，加強產品的完整性。
- (6) 提高財富管理及保險業務的成長幅度，擴大存款規模，提高員工素質及客戶滿意度，並落實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
- (7) 持續開發非分行之銷售通路，搭配運用網路媒介持續開發網銀客層。
- (8) 以永續經營的理念，全方位資產管理為目標，持續引進多元、新種產品業務，以利在多空市場下都能為投資人帶來穩健報酬及資產成長。

2. 消費金融業務

- (1) 持續產品創新強化核心競爭力，並深化高收益產品經營，提升市佔率及有效區隔市場。
- (2) 分群經營並深耕客戶關係，滿足顧客各項需求及提高貢獻度。
- (3) 強化分行通路經營，落實客戶一站購足，提高產品滲透度。
- (4) 善用分析模型及金控通路平台優勢，積極開發潛在客戶，擴大市場規模。
- (5) 運用科學化風險管理技術，兼顧獲利成長及資產品質。
- (6) 持續流程改造，提升服務效率並降低營業成本。

3. 法人金融業務

- (1) 整合金控體系多元金融商品，進行客群分層深耕及優質客戶開發。
- (2) 擴大交易型融資，深化現金管理，以掌握客戶金流及減緩資金成本上升之影響。
- (3) 審慎因應未明之國際金融情勢，優化授信流程及強化風險控管，維持良好資產品質。
- (4) 積極海外佈局，善用大陸租賃業務平台，加速布里斯本及新加坡分行籌設。
- (5) 落實個、法金合作機制，滿足客戶多元需求，發揮金控經營綜效。
- (6) 作業流程及系統面持續優化及改善，以提供客戶更優質的服務。

4. 電子金融業務

本年度除持續調整便利超商 ATM 外，將著重網路 ATM 佈建計畫，除持續接觸中小企業外，更為將來打造第三方支付而努力，新增 SMART PAY 交易方式持續擴大金融支付便利性，同時提供國內業界首創



「Visa 全球通匯」國際匯款功能，讓匯款交易不僅能在網路銀行辦理，還能透過 ATM 輕鬆完成。為邁向全球化金融服務，同時讓客戶操作更加便捷流暢，已著手規劃銀行網站、網路銀行及 ATM 觸控操作畫面風格全部改版，預計將於 2013 年與世界接軌。

網路安全一向是客戶電子交易最重視的課題，本年度將全面啟用電子帳單加密措施，提供更安全的帳單服務。除各通路功能上的創新服務，在行銷方面，將規劃全新的「忠誠計畫」，讓所有電子化交易紀錄皆能有效管理、運用並藉由整合的平台舉辦行銷活動，促動客戶交易。

針對行動銀行的發展，台新行動銀行將挾承作多項幣別與基金交易的優勢，推出換匯與基金交易功能，日後利用行動銀行可操作的功能越來越豐富，即時理財一點都不難。另外，為服務更多的平板電腦族，台新行動銀行客戶亦於 2012 年推出 ipad app，使用行動銀行的服務。

5. 信託業務

- (1) 提升「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累積其產品規模及推廣給付期產品線系統功能，以滿足客戶需求。
- (2) 主推「有價證券信託(收益型)」產品，積極參與債券市場及開發證券交割存款戶潛力客群，為客戶創造債券收益。
- (3) 發展「員工福利信託」相關業務，滿足企業各項留才規劃需求，以期強化本行與法金客戶關係度。
- (4) 推廣「外、陸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保管業務，搶攻海外企業回臺第一上市櫃及國內上市櫃公司國際化之龐大商機。
- (5) 根據不同客群提供差異化基金商品，滿足各類型客戶需求。
- (6) 提供不同客群、不同屬性客戶量身訂製客戶服務。
- (7) 豐富台新理財網服務資訊，提供一站購足網路理財服務。
- (8) 精進境內外基金產品線以滿足客戶資產配置需求。
- (9) 推廣多元主題的境外 ETF，滿足任何市場環境時皆有適合客戶可投資之標的。
- (10) 提供多種幣別之優質海外金融債及公司債。
- (11) 除成功受託投資二檔由銀行受理之非專業投資人能投資之境外結構型商品，持續受理專業投資人委託投資僅限專業投資人之境外結構型商品，以滿足高資產專業投資人之需求。

(三) 產業概況

在全球經濟趨緩與歐債危機引發的金融動盪環境下，我國金融產業如能把握相關利基積極作為，反而是從事金融改革的良機。截至民國 100 年底，全體國內銀行之整體平均逾放比率為 0.43%，備抵呆帳覆蓋率為 252%，資本適足率為 12.08%，銀行財務體質為過去十年來最佳。如此優質的狀況作為國內銀行拓展業務的後盾，一來可積極開拓歐美銀行退出的海外市場，再者，我國已與大陸簽定了『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有利於我金融業者向大陸及新興市場發展。

在赴大陸拓展業務方面，政府於 100 年開放的項目，包括要求業者在具備投資風險控管機制下，得以至大陸設立融資租賃公司及創業投資管理公司；開放海外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得辦理人民幣相關業務；這些措施都有助於我國銀行拓展人民幣相關的商機。此外，目前政府正力推具兩岸特色的金融業務，包含兩岸貨幣清算機制、人民幣財富管理業務、建立網路金流平台等項目，也將進一步提升金融業務發展的彈性，擴大服務客戶的範疇。

(四) 研究與發展

1. 消費金融業務近兩年內之主要金融商品與規模

項目	99 年底	100 年底
房屋貸款	2,526 億元	2,661 億元
汽車貸款	137.3 億元	157.4 億元
其他消費性貸款	158.3 億元	216.3 億元
信用卡	300.3 萬卡	296.1 萬卡

- (1) 截至 100 年底，總計房貸產品餘額為 2,661 億元，市場佔有率 4.6%；車貸產品餘額為 157.4 億元，市場佔有率為 22.4%，名列市場第一；其他消費性貸款產品餘額為 216.3 億元，市場佔有率為 2.9%。整體消費者貸款餘額年增率為 7.5%。
- (2) 截至 100 年底，本行信用卡流通卡數 296.1 萬卡，市佔率為 9%，市場排名第三；有效卡數 190.5 萬卡，市佔率為 9.2%，市場排名第四；年度總簽帳金額 1,476 億元，市佔率為 8.8%，名列市場第四名。收單家數 4.6 萬家，市佔率為 16.8%，市場排名第三。
- (3) 100 年於消金行銷事業處轄下成立行銷聯盟部，發展策略聯盟車貸業務，截至 100 年 12 月底之放款餘額為 5.1 億元。

2. 法人暨企業金融業務近兩年內之主要金融商品與規模

- (1) 國內分行對公、民營企業放款餘額
兼顧風險控管及業務發展，100 年底對公、民企業放款餘額為 1,907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20%，於 37 家國內金融機構排名 14 名，與去年同期相同。
- (2) 中小企業放款餘額
配合政府協助中小企業融資政策，及擴大本行客群，100 年底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 546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19%，同期國內銀行平均成長率為 11%。
- (3) 開狀及出口押匯承作
為掌握客戶金流，加強交易融資業務，100 年度開狀及出口押匯承作量分別為美金 9.84 億元及 13.22 億元，分別較去年成長 4% 及 9%。
- (4) 應收帳款業務
應收帳款業務仍處於市場領先地位，在兼顧客戶關係維護、價格及風險三方面，100 年度承作量 2,971 億元，較去年衰退 12%。

3. 信託商品業務近二年內主要之主要金融商品與規模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度	99 年 AUM	100 年 AUM
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	6,614	6,167
規劃型金錢信託	4,874	5,928
有價證券信託	35,141	28,025
連動債	29,222	24,353
境外 ETF	2,013	2,133
海外債券	1,398	1,216
境內外基金	102,922	106,783
台新貨幣市場共同信託基金	1,076	1,018
指定集管理運用帳戶	1,105	435

4. 近二年研究發展成果

- (1) Fish 悠遊聯名卡上市 - 首創一般簽帳消費自動回饋「0.2% 悠遊卡加值金」，提供客戶更實質之優惠。
- (2) 鈦金卡上市 - 提升集中消費效益，並擴大經營信用卡市場中 / 高消費客群，以不同回饋類別吸引目標客群進而提升獲利。
- (3) 全家悠遊聯名卡上市 - 與便利商店合作的策略聯盟卡，結合悠遊卡功能、持續拓展小額支付市場。
- (4) 權益自由選上市 - 業界首創客戶可自由選擇卡面、權益、回饋方案，並可隨生活型態變更相關項目，一卡滿足客戶的所有需求。
- (5) 昇恆昌聯名卡上市 - 與台灣最大免稅店昇恆昌發行聯名卡，滿足常出國人士消費需求，提升集中消費效益。



- (6) 超彈利房屋貸款 - 提供客戶彈性還款方式新選擇，以滿足不同消費者需求。
- (7) 優質二胎貸款 - 提供擔保品位於精華區域或優質客戶專案，讓二胎產品線更加完整。
- (8) 支付平台上線 - 客戶可於線上以信用卡 / 金融卡繳交生活帳單，包括電信、水費、電費、有線電視費用、學費、信用卡費…等，提供客戶便捷的金融服務。

5.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 個人及消費金融業務
 - 藉由不斷地測試與改善，建立有效的行銷模式，以創造獲利及競爭優勢。
 - 運用雲端技術與移動設備的普及化，大力發展相關業務，提供消費者更多元化的金融服務。
 - 整合運用金控通路資源及策略聯盟，開拓新式通路引進新客源。
 - 持續進行多項流程改善，充分運用全行影像化平台，致力於無紙化之流程處理，加速作業服務效率，降低成本，增進產能。
- (2) 法人暨企業金融業務
 - 強化各類（信用、商品、能源、股權連結及黃金）衍生性金融商品開發及報價能力。
 - 透過利率、匯率、債券、大宗商品與股權等金融商品組合，建構多元產品線。
 - 整合現有額度風險控管系統與作業平台，提升服務效率與品質降低授信及作業風險。
 - 規劃金融交易系統，因應往後多樣新種商品上線，改善交易流程及提升交易能力。
 - 透過香港平台，推展人民幣相關業務。
 - 擴增境外金融及海外據點服務，並強化電子網路交易平台功能，滿足客戶之跨國資金調度需求。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財富管理業務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以在地化的方式經營客戶：落實「把服務做到最好」的核心理念，以提高客戶滿意度；深耕分行週邊住戶、商店、中小企業主及薪轉公司。
 - 持續提昇自製型商品銷售比率，以提高整體收益率。
 - 持續強化以客為尊的服務及風險控管機制，徹底落實風控程序，杜絕不當銷售，並提供財管客戶依其需求客製化的稅務規劃與資產配置服務。
 - 強化理財諮詢團隊，提高業務人員的專業度。
 - 強化客戶分析能力，以提供適當產品。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強化品牌形象，成為客戶心目中最理想的財富管理銀行，成為台灣金融業領導者之一。
 - 透過客戶分群經營 (segment) 提升銀行經營績效，並同時提升客戶滿意度。
 - 在本國銀行的私人財管領域突破。
 -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

2. 消費金融業務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擴大高收益產品之經營。
 - 維持各項產品於消費金融市場之領先地位。
 - 持續強化無擔保業務及微型企業融資。
 - 以行動銀行、網路口碑行銷、社群傳播等策略，開發不同潛在目標客戶。
 - 持續強化品牌印象，提升品牌知名度與好感度。
 - 持續提升人才專業能力與產品知識。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創新產品功能與服務，建立差異化的市場價值。
- 持續進行客群經營、深化客戶關係，以成為客戶之主要往來銀行。
- 發揮金控綜效，提供便利、多元化的金融服務。
- 持續落實本行核心價值，計畫性培育全方位的金融菁英，厚實企業未來發展的基石。
- 拓展海外及大陸市場，擴大業務範圍，提升銀行競爭力。

3. 法人金融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落實客戶分群經營，整合行銷金控體系多元商品，以提升客戶關係。
- 確立集團及產業分組，有效管控集團 / 產業風險及資源分配。
- 加強推廣交易型融資，掌握客戶金流，兼顧客戶商機及風險控管。
- 複製中小企業經營模式，透過個法金通路合作，擴大中小企業潛在客群及經營規模。
- 積極佈局海外市場，加速新加坡及布里斯本分行申設業務，申請越南辦事處升格為分行。
- 因應業務成長，加速內部人才培育及留任。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核心業務的強化與成長，持續客群深耕服務，與客戶建立長期關係，提升客戶貢獻度。
- 掌握客戶金流，善用金控資源提供整合行銷商機。
- 規劃於亞太地區設立分行，拓展海外業務；未設立據點之區域，與該地銀行建立金融合作夥伴關係。
- 因應中長期海外業務發展，持續海外人才招募與培育。

4. 信託投資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結合薪轉戶及客群經營行銷活動，持續推廣定期定額銷售，以擴大「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資產規模。
- 規劃「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網銀行銷活動，拓展網路龐大客群。
- 精耕法金通路，主動爭取法人金錢、員工股票信託、員工持股信託及外、陸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保管等業務。
- 提供規劃型信託客戶便捷之交易系統化及電子化服務功能，以滿足客戶需求。
- 發展「員工福利信託」業務，提供本行法金客戶多元化之信託產品，藉以拓展員工個人財富管理業務。
- 提供更便利的電子化交易服務功能。
- 提供更豐富多元的網路理財資訊。
- 以資產配置的觀念，提升產品之銷售規模及總管理資產規模。
- 開發海外 ETF 新下單平台，定期推出各產業主題 ETF，以利客戶靈活因應市場環境變動。
- 持續提供各種幣別之海外優質之金融債及公司債，以提供喜好固定收益客戶之資產配置。
- 持續與各總代理人推出適合專業投資人之境外結構型商品，期能提升客戶服務，並提供更具吸引力之投資商品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發展多樣化的有價證券信託業務，滿足客戶節稅及創造收益之多重需求，以提升本行產品市佔率，取得市場領先地位。
- 因應私校退撫儲金新制及勞退新制開放勞工自選標的之商機，佈齊「So Easy 目標理財計畫」產品線，積極參與退休議題之推廣，建置完善的系統平台，以取得市場領導地位。
- 建置員工福利信託自選標的的系統平台，搶攻勞工退休基金開放勞工自選標的之商機。



- 持續追蹤相關法令變化，發展新種信託業務。
- 持續推廣定期定額銷售以及擴大整體資產規模，以增加未來收入之穩定性。
- 持續引進多元化新種基金，以期為投資人帶來穩健報酬。
- 定期檢視主管機關法令條文修正，即時因應最新規範，推動金融商品業務。
- 持續追蹤並開發風險控管指標，即時為客戶掌握產品績效和風險。
- 持續引進多元化新種產品及業務，以期在多空市場下都能為投資人帶來穩健報酬。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範圍

- (1) 證券自營商
- (2) 證券經紀商
- (3) 證券承銷商
- (4) 期貨交易輔助人
- (5)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業務

2. 業務收入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0 年		99 年	
	金額	比率 %	金額	比率 %
經紀	67,178	19%	26,164	10%
自營	93,006	26%	118,693	43%
承銷	195,904	55%	127,432	47%
其他	-	-	-	-
合計	356,088	100%	272,289	100%

3. 目前各項商品與服務

服務項目	主要內容
經紀業務	1. 提供上市（櫃）及興櫃等有價證券（含電子式交易）之受託買賣，為投資人辦理證券交割相關事宜。 2. 提供投資人買賣有價證券之融資融券業務。
自營業務	證券交易市場自行買賣上市（櫃）及興櫃等有價證券，負起調節市場供需、促進股市之穩定和成長。
承銷業務	1. 輔導發行公司上市（櫃），並協助客戶進行經營體質的診斷與管理流程的創新。 2. 協助企業在資本市場籌募資金。 3. 提供公營企業民營化規劃與執行、企業私募發行有價證券、海內外投資專案等相關財務顧問規劃和公司重整等專案諮詢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持續提升及強化既有電子平台功能，並推廣電子帳單，提升客戶便利性。
- (2) 擴大虛擬通路及異業結盟，增加客戶廣度。

除上述服務之外，本公司也將密切追蹤主管機關針對新商品或相關法令制度開放狀況，以期在各商品推陳出新的同時也能保有高度警覺性，並提供予投資大眾最迅速且便捷的服務。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經紀業務方面

2012 年繼續加強與銀行通路之密切合作，並調整營業人力配置，提升員工專業服務品質。加強電子平台功能的便利性，提高客戶的忠誠度與黏著度。

2. 自營業務方面

全球經濟的不穩定，起始自 2008 年美國房地產市場所導引的金融危機，在遲滯美國的景氣復甦後，對國際金融情勢的影響，卻延伸至歐洲及中國大陸，使得全球經濟面臨嚴峻考驗，但過去幾季北美的經濟數據，開始呈現明顯的谷底翻揚，明確的顯示出該地區的景氣，有向上加溫的趨勢。歐元地區的政府債信問題，雖非常嚴重但並非無解，且以歐盟諸國的能力，仍足以應付當前的危機，另外現在全球注意焦點的中國大陸，是否能以內需市場重拾過往的成長動力，將是未來一年影響台灣經濟及股市最大的課題，但其經濟已歷經二年的緊縮，估計在政策管控得宜下，中長期將逐步恢復成長。所以這些過往的外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在一步步得到解決，中長期股市的展望可以審慎中樂觀應對，所以今年自營商的操作，除了加強風險管理的機制，思考導入更多的避險工具及交易策略，在投資組合的操作上將以中性偏多的方向思考，並以正報酬率而非以打敗大盤指數為首要操作目標。

3. 承銷業務方面

展望今年，本公司仍將秉持以承作優質中小企業為國內承銷主要業務方向，以專業輔導基本面佳之優質公司及具有利基產業之中小型企業上市、櫃，和提供其量身訂作合宜之財務規劃外，並積極開發海外企業來臺上市、櫃和發行臺灣存託憑證等業務，以增加穩定之手續費來源。

(三) 產業概況

1. 市場概況

單位：新台幣十億元

最近三年度證券市場總成交值概況			
	98 年	99 年	100 年
TSE			
股票	29,680.47	28,218.68	26,197.41
ETF	197.84	199.58	360.76
封閉式基金	0.51	0.22	0.50
受益證券	5.01	5.01	10.64
認購(售)權證	106.43	204.95	284.68
TDR	128.49	261.91	142.18
轉換公司債	0.00	0.00	0.00
小計	30,118.75	28,890.35	26,996.17
OTC			
股票	5,238.96	5,633.59	3,993.04
認購(售)權證	20.61	39.59	43.13
小計	5,259.57	5,673.18	4,036.17
合計	35,378.32	34,563.53	31,032.34
加權股價指數(年底值)	8,188.11	8,972.5	7,072.08

資料來源：證券期貨局網站



本國證券商經營績效概況			
證券商平均	98 年	99 年	100 年
每股盈餘 (EPS)	1.16 元	1.02 元	0.50 元
資產報酬率 (ROA)	4.22%	3.44%	1.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ROE)	8.62%	7.50%	3.57%

資料來源：證券暨期貨市場重要指標 2011 年 12 月；本國證券商包含綜合及專業券商

2. 100 年台股呈現下跌走勢，交易所股價指數月平均值由 1 月份的 8,970.76 高點開始下滑，1-7 月份指數區間震盪，最低平均值仍維持在 8,500 點之上。但自 8 月開始，受美國國債遭信評機構降評及歐債危機之影響下，指數便一路下挫，12 月份為全年最低點，當月平均指數為 6,969.15 點。集中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由 1 月份的 1,350 億開始下滑，雖 8 月份回升至 1,313 億，但 9 月份之後急速下滑，12 月份為全年最低點僅有 680 億，證券市場成交值較 99 年下跌 10%（萎縮 3.5 兆元）。全年國際情勢利空消息不斷，上半年日本核災影響，下半年歐債危機重挫全球金融市場，導致各證券商獲利不如預期。

（四）研究與發展：無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 (1) 擴大與金控其他單位之合作積極運用金控資源（如法金單位、無限卡單位等）。
- (2) 持續強化電子交易平台，提升平台操作介面便利性及功能性，以電子交易比率持續穩定成長為目標。
- (3) 嚴控投資部位之風險，避免產生虧損。
- (4) 建立國外承銷業務平台，開拓海外承銷業務商機。
- (5) 拓展債券業務，提供客戶多元化服務。

2. 長期發展計畫

- (1) 機構法人佔整體市場之重要性與日俱增，特別是未來的 QDII 商機，將結合投顧研究資源與電子交易系統，以整合服務的模式來經營法人客戶。
- (2) 計劃辦理期貨、財富管理等多項業務，以提供客戶更多元之投資服務。
- (3) 依員工屬性與類型安排各種訓練課程，加強員工職能，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 (4) 持續開發具成長潛力的企業，並執行客戶深耕計畫，以利承銷業務長期之發展。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1. 營業主要內容

台新投信主要營業項目為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及相關商品之投資。本公司以國內外法人機構與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於全省共有 3 個營業據點，過去已相繼與華南商銀、合作金庫銀行、臺灣銀行、兆豐銀行及台新銀行等多家銀行，凱基、元富、日盛、寶來、新光、統一等多家證券商，簽訂特定金錢信託及銷售契約，再加上將陸續與更多銷售實力堅強之基金銷售機構簽約，合計全省超過千個銷售通路據點。

2. 營業比重

截至 100 年 12 月底，台新投信所管理之公募基金規模為新台幣 803.90 億元，其中股票型基金約占 8.81%、貨幣市場型基金約占 91.19%。近 3 年營業收入列示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98 年		99 年		100 年	
	金額	比率 %	金額	比率 %	金額	比率 %
管理費收入	66,554	99.80	76,575	99.67	243,478	99.67
銷售費收入	133	0.20	252	0.33	816	0.33
合計	66,687	100.00	76,827	100.00	244,294	100.00

3. 目前各項商品（服務）

服務項目	主要內容
公募基金業務	募集發行受益憑證，由一般投資人申購所集成之資金，經由台新投信專業投研管理團隊進行操作，由投資人共同分享投資收益並共同分擔投資風險，所生之盈虧由投資人自行負擔。 提供定時定額投資方式，投資人可與台新投信約定，於每個月約定時間內自投資人事先約定之帳戶內按約定之金額扣款，定期買進基金之一種方式。
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對客戶委任交付或信託移轉之委託投資資產，就有價證券、證券相關商品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項目之投資或交易為價值分析、投資判斷，並基於該投資判斷，為客戶執行投資或交易之業務。
私募基金業務	募集發行受益憑證，向特定人私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由台新投信專業投研管理團隊運用此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及相關商品之投資。
境外基金代銷業務	代理銷售經主管機關核准且由國內總代理機構引進之境外基金。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台新投信將持續擴增海外新興市場產品線，亦將致力於強化電子交易及網路服務，除提供交易便利及資訊完整的網路交易平台，積極規劃客戶個人化等服務功能，重視網路交易的效率性與安全性。台新投信並將以「立足新中華、深耕新經濟」為發展藍圖，全心全意為客戶「發現新價值、創造新財富」，矢志深耕大中華區塊、資產配置、退休金市場，創造一個投資人信賴、合作夥伴支持的優質品牌。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1. 提昇管理資產規模

將持續擴增海外新興市場新產品，並結合各項資源以維持既有基金穩健績效、整合發揮業務團隊戰術，積極提昇非貨幣市場型基金管理資產規模，以提升公司營運狀況。

2. 強化與客戶及合作夥伴往來關係

透過合併後整合團隊與新增台中、高雄據點，增進顧客關係，並強化與一線銀行、證券商之通路關係，以新基金募集廣宣活動，持續提升品牌接觸度與好感度。

（三）產業概況

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計有 39 家，截至 100 年 12 月底，共同基金計有 599 檔，整體規模為新臺幣 1 兆 7,360 億元。整體全權委託契約數 1,347 筆，整體規模為新臺幣 9,913 億元，私募基金計有 96 檔，整體規模為新臺幣 135 億元。



（四）研究與發展

台新投信於 100 年 3 月推出鎖定新興歐洲、拉丁美洲的海外股票型傘型基金，並於 100 年 7 月推出鎖定印度市場的海外股票型基金，將持續進行新基金研究發展。台新投信非常強調投資研究管理團隊之經驗融合與資源共享，現有投研管理團隊由總經理兼投資長藍新仁先生領軍，下轄國內股票投資部、大中華股票投資部、金融商品投資部、固定收益投資部、專戶管理部，投研團隊與基金經理人均具有豐富研究經驗，更與台新金控研究團隊緊密合作，共享金控專業、豐富、即時之研究資源，研究範疇包括全球總體經濟、投資策略、國內外股債市、主要資產類別等。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台新投信經營以客戶、人才、產品、績效、品牌為重，矢志成為資產管理領域中，投資人信賴、合作夥伴支持、員工股東擁護、社會公眾讚賞之優質品牌。

1. 短期發展計畫

維持基金穩定績效、擴大合併後產品線綜效、募集發行新興市場基金、達到政府基金委外代操資格、確保合併後營運整合順暢，

2. 長期發展計畫

積極提升市占率及管理規模、增加非債基金客戶及強化資產配置能力、持續提升品牌接觸度與好感度。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台新投顧主要業務共分研究分析部與木星基金總代理兩部份。

1. 研究分析部

（1）業務內容：

提供金控及各金控子公司研究資源。

（2）營業比重：

100 年度研究部之顧問費收入約佔投顧總營收 73%，木星基金總代理年度營收則佔投顧總營收 27%。

2. 木星基金總代理：

（1）業務內容：引進境外基金並擔任境外基金公司在台灣之總代理。

（2）營業比重：台新銀行銷售通路佔基金業務組總營收 75.4%，其他通路佔基金業務組總營收 24.6%。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1. 因金控與轄下各子公司，在擬定業務與策略方向時，對研究資訊的依賴日益殷切，未來研究部將隨著整體金控的研究需求，逐步擴展業務範圍。
2. 規劃引進新系列基金及新基金公司，以滿足投資人對基金投資的需求。

（三）產業概況

台灣「境外基金總代理」制度在 95 年 8 月開始實施，這項制度的實施可說是海外基金引進台灣以來，最大的制度改變，總代理制的實施對海外基金的投資人、國內代理海外基金的業者及國內的基金經理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總代理制實施後，境外基金的資訊更為透明，投資人獲得的保障更多。總代理人必須將

基金相關訊息公開，如基金每日淨值、申購與贖回淨額、基金的投資組合與規模等，總代理人也可以利用廣告，促銷其所引進的境外基金，而投資人不論在那裡購買基金，只要發生問題，都由該基金的總代理人負責處理。換言之，境外基金總代理制實施後，投資人想要買境外基金，不但管道變多，因為資訊更透明，保障也更多。

（四）研究與發展：無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管理服務及逾期應收帳款管理服務業等業務。
2. 營業比重：本公司著重於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及處理業務。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1. 標購金融機構整包之不良債權。
2. 針對同業所釋出之不良債權，個案議價購買。
3. 以專業之經營團隊，爭取委託代管金融機構及同業之不良債權。

（三）產業概況

就國內不良債權市場而言，隨著總體經濟好轉，銀行逾放比持續創新低（100 年度平均為 0.43%），國內不良債權市場出售規模於 96 年達到最高峰的 2,368 億元之後，97、98 年金融機構釋出不良債權規模縮減至每年約 600 億元左右，至 99 年度出售的規模更下降到 584 億元，100 年度再下降至 504 億元，顯見國內不良債權市場已明顯萎縮，而少數公開標售之不良債權也因僧多粥少，標價屢創新高，投資損失之風險大增。

然面對近年金融機構釋出不良債權量體驟減的不利環境，同業各家資產管理公司均面臨在業務成長和經營獲利上極大挑戰，各家資產管理公司紛紛修正原有經營策略，不再侷限於標購處分不良債權，部分同業資產管理公司並跨入不動產法拍市場，以因應逾期放款量體驟減的不利環境，增加營收來源，維持營運。因此預期各家資產管理公司之競爭將日趨激烈，經營之難度也日益艱鉅，然因政府於 100 年 7 月實施奢侈稅，已有效遏止不動產投機炒作，或許將產生投資客斷頭之現象，或許將增加法拍投資獲利之機會。然同樣因為奢侈稅之因素，也相對會遞延實現投資利益之時間，值得觀察的是自奢侈稅實施後，不動產交易量縮但價跌有限，未來當奢侈稅實施滿二年後，不同持有者出售不動產因為有 15% 之稅賦成本差異，此差異究竟會對市場售價造成如何影響，頗值深思。

（四）研究與發展：無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不良債權標購

- (1) 繼續處理自台新銀行購得之不良債權（法金及消金債權）。
- (2) 繼續處理自國華產險購得之不良債權（主要為消金及保險債權）。
- (3) 繼續處理自兆豐銀行與遠東銀行購得之不良債權（企金債權）。



(4) 與同業競標市場公開標售之不良債權（企金及消金債權）。

(5) 個案議價購買。與民間 AMC 業者針對個案合作，藉由選案參與，對本公司資金規劃、風險評估及投資效益較易掌控。

(6) 針對以大台北地區建地為擔保之 NPL 為標購標的，透過債權整理，拓展土地開發業務。

2. 都市更新計劃

本公司之優勢在於金控體系周邊平台完整，整合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與台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內部資源，就都市更新推動上，針對合建、委建、信託及工程查核案事項，在信賴基礎上提供完整興建計劃及融資規劃。

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台新行銷主要業務項目為配合台新銀行人力需求，提供人力派遣服務，並視台新銀行人力需求，隨時調整支援人力。

2. 營業比重

100 年度因台新銀行無派遣人力需求，故無相關營業收入。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台新行銷主要將以配合台新銀行人力需求之運用及管理，提供「人力派遣」服務。

（三）產業概況

「人力派遣業」將是未來三到五年內一個嶄新的行業，許多大型的企業紛紛將初期招募人才的模式轉型成「人力派遣」的模式，這一種全新的求職模式，將是下一個世代不可避免的職場型態。

（四）研究與發展：無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派遣市場需求分為：「長期派遣」及「短期派遣」兩種需求，一般「長期派遣」的約聘時間為 6 個月以上，「短期派遣」的約聘時間為 6 個月以內，台新行銷將視台新銀行人力需求，隨時調整支援人力。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台新創投將遵循「創業投資事業範圍與輔導辦法」與本公司制定之「投資政策準則」進行創投資務。台新創投將以尋求長期發展及獲利潛力之投資標的，並藉由適當的產業及區域配置以降低風險，建立一能兼具長、短期獲利之投資組合。台新創投將以下列具發展潛力之相關產業及技術為主要投資標的：

- (1) 創業投資產業
- (2) 資訊科技產業
- (3) 生物科技產業

(4) 傳統產業及服務業或其他產業

上述投資標的中，創業投資產業之投資以經營管理及投資績效均佳之公司為主；資訊科技之投資以能源與光電、無線及行動通訊、半導體、先進材料、數位內容、網路安全及應用軟體為主；生物科技之投資以新藥開發、特殊藥品、醫療設備與器材、醫療保健服務為主；傳統產業及服務業之投資則以能創造產業地位及進入障礙之利基型標的為主。

2. 營業比重

台新創投著重投資於國內外之科技事業及創業投資事業，為達到投資獲利及兼顧分散風險，將依據整體投資環境及產業發展趨勢，對投資組合做適當的建構與調整。目前的投資區域比重如下：

- (1) 國內 80%
- (2) 國外 20%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100 年度營運概要

本公司於 92 年 9 月底完成設立，資本額新臺幣 10 億元，99 年為建全財務結構，減資彌補虧損 180,965,050 元，10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800,000,000 元，100 年底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619,034,950 元。100 年度本公司增加投資精浚科技、合一生技、銀燦科技、用心藝術、亨豐科技、台新融資租賃(中國)、Cyberheart Inc. 及 O2 Medch Inc.，共計新臺幣 658,778,963 元。截至 100 年底為止，帳面投資組合共計 22 家。

本公司 100 年度因投資案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共計新臺幣 52,703,681 元，其中包括了處分中天生技及合一生技新台幣 22,136,380 元、投資案之現金股利收入新臺幣 7,771,501 元，中揚特別機會創投及漢新創投減資退回股款共計新臺幣 22,795,800 元。

2. 101 年營業計劃

由於受到歐元區部分國家財政惡化影響，101 年全球經濟增長前景可為充滿變數，主要經濟體中，歐洲將陷入衰退，美國呈現穩定跡象，新興國家則呈現增長減緩趨勢。根據最新的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預測，101 年全球實質經濟成長為 3.3%，102 年為 3.9%。觀察國內，兩岸簽訂 ECFA 後，兩岸經濟互動緊密，加上政府政策導向資本市場國際化，實施調降遺贈稅、營所稅等利多政策，將提升台灣經濟轉型到下一階段。

有鑑於此，本年度之投資策略除持續處分台新創投持股，將投資重心著重於大中華地區之策略投資、台商回台上市、國內具競爭力的綠能、光電及生技醫療產業等投資標的。本公司 101 年度計劃新增一家大陸融資租賃策略投資案，投資一～三家國內公司，或參與已投資公司之增資計劃，預計總投資金額新臺幣 6 至 8 億元。投資區域以大中華地區為主，部份投資香港、美國市場。

(三) 產業概況

台灣創投事業自 1984 年成立第一家創投，歷經近三十年的經營與發展，根據創投公會調查，期間累計投資金額近新臺幣 2,600 多億元投資於國內 14,000 多個項目，扶植 400 家企業上市櫃，經由創投而啟動之總資本形成已達新臺幣 2 兆 3,000 億元。

然而，自 2000 年以來，國內創投業面臨美國網路泡沫、國際金融海嘯影響以及國內創投股東投資抵減取消，創投業正面臨創投資金急速驟減困境。根據創投公會統計，2001-2007 年新設創投家數是 1995-2000 年的 48%，平均新增資本額減少至 1995-2000 年平均值的 80% 左右。

分析投資件數方面，2011 年創投整體投資案件數為 277 件，相較 2010 年的 435 件，減少 36.3 %。投資總金額為新臺幣 65.4 億，較去年總額減少 19 億元，顯示出在歐元區風暴，全球經濟衰退之下，創投業者更加謹慎小心，投資態度也趨於保守。



2011 年新成立創投為 16 家，新增資本為新臺幣 35.5 億元；本年度計有 20 家進行增資，增資金額為新臺幣 62.8 億元；本年度計有 79 家進行減資，減資金額為新臺幣 232.9 億元；本年度計有 10 家進行清算解散，合計金額為新臺幣 17.1 億元。

就全球整體產業之發展趨勢來看，繼資訊電子科技產業之後，綠能與光電以及醫療與保健將是未來產業發展之主流，經歷金融海嘯風暴之衝擊，導致許多擁有高成長潛力的企業價值被低估，唯有長期佈局方式的創投才可以充分掌握產業和地區長期成長的契機。除此之外，在台灣之群聚效應可提升整體企業之競爭力，投資於台灣或海外華人之相關公司，並促使其回台上市，將具有可觀之回報。本創投公司擬設置之創投事業的投資領域主要以高科技產業為主，投資台灣之高科技產業佔整體投資組合之八成。

（四）研究與發展

創投可謂企業金融業務之先鋒，先由創投公司發現具潛力的新創公司，再由商業銀行給予資金融通，接下來由證券承銷商輔導公司上市櫃，替金控帶來更大之整合效益。過去五年由於全球產業生產過剩且科技事業股票本益比偏低，全球創投業者均尋找新產業方向，近年來政府開放創投投資範圍後，創投更可積極發掘台灣已上市櫃公司股價被低估及營運前景佳之個股進行投資，以增加獲利機會。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投資策略將著重持續處分台新創投持股，並將投資重心著重於 2~3 年內具流動性且價值被低估之投資標的，包括台商回台上市，及國內具競爭力的綠能、光電及生技醫療產業等。年度計劃除策略投資外，將新增投資國內一~三家公司，或參與已投資公司之增資計劃，預計投資金額新臺幣 1 至 2 億元。

中期發展策略部份，為妥善運用台新金控集團內位於台灣及大中華地區的資源及網絡，以及在金融投資與資本市場方面之專業和經驗來開發良好的投資機會，並將協助台新金控集團與被投資公司間的綜效以加強被投資公司成功獲利之機會。另因應法規開放，本公司計畫在中國成立融資租賃子公司，作為台新創投中期發展策略的一環。

該融資租賃子公司初期主要針對大陸台商於大陸當地以融資性租賃方式提供機器設備融資服務，惟隨著市場的擴展、產品之開發及營運效益提升，預估營運規模將逐步增加。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台新金保經營業務範圍為人身保險經紀人及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

1. 人身保險經紀人業務

- (1) 業務內容：包含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年金保險及傷害保險等保險商品。
- (2) 營業比重：100 年人身保險經紀人業務佣金收入約佔整體佣金收入 98%。

2. 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

- (1) 業務內容：包含火災保險、汽機車保險、傷害保險及責任保險等財產保險商品。
- (2) 營業比重：100 年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佣金收入約佔整體佣金收入 2%。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 1. 積極引進各類型保險產品，以滿足客戶日新月異的理財需求。
- 2. 依據客群區隔經營，提供差異化產品組合建議及配置。

3. 拓展產險商品銷售通路，以提升業務完整度及競爭力。
4. 加強企業產險業務之拜訪及開發，擴大產險業務規模。

（三）產業概況

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號「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已於 100 年 1 月 1 日正式上路，新的會計準則除要求保險業者進行負債適足性測試外，亦要求對保險合約進行分類。過去保險公司從保戶手中所收取之保險費均屬保險合約而認為保費收入，然於 100 年 1 月 1 日起，保險商品中無顯著保險風險者將不再屬保險合約，而須視為投資合約並歸類於「負債」項下，不能認為保費收入。故可預期當與 99 年同期之資料相比較下，業界 100 年度各險種各項目之保費收入將受此影響而明顯下降。

另，財政部發佈令釋將保險經紀人公司及保險代理人公司納入營業稅法所稱「保險業」之範圍，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營業稅法第 11 條第 1 項所定稅率，按第 4 章第 2 節特種稅額計算規定計徵營業稅，因經營專屬本業之營業稅率自 5% 調降至 2%，可增加保險經紀人公司及保險代理人公司營業利益。

銀行保險業務新契約保費持續超過保險市場業務量半數以上，使得保險業積極與銀行策略聯盟或銀行成立自有保險公司品牌。

另為積極有效管理市場上千家的保經代公司，主管機關對保經代公司陸續公佈及調整各種管理規範，以使保經代業務經營發展更臻健全，亦使一般中、小型保經代公司為擴大符合法令並達經營管理成效，陸續進行公司合併業務。

（四）研究與發展：無

（五）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請參考（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2. 長期發展計畫

- (1) 提供創新且全方位保險產品平台，滿足客戶財富管理之理財需求。
- (2) 善用資料庫進行精準行銷，客戶分群經營提供最適商品組合。
- (3) 持續進行銷售流程簡化及資訊整合，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
- (4) 恪遵法令規範，維護客戶權益及塑造企業形象。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業務範圍

1. 營業範圍

- (1) 收受支票存款。
- (2) 收受活期存款。
- (3) 收受定期存款。
- (4) 發行金融債券。
- (5) 辦理短期、中期及長期放款。
- (6) 辦理票據貼現。



- (7) 投資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金融債券及公司股票。
- (8) 辦理國內外匯兌。
- (9) 辦理商業匯票之承兌。
- (10) 簽發國內外信用狀。
- (11) 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 (12) 辦理國內外保證業務。
- (13) 代理收付款項。
- (14) 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 (15) 辦理信用卡業務。
- (16) 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 (17) 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 (18) 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 (19) 辦理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20) 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 (21) 承銷及自營買賣或代客買賣有價證券。
- (22)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23)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
- (24) 買賣或代售金塊、銀塊、金幣、銀幣。
- (25) 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 (26)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匯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 (27) 辦理出口簽證業務。
- (28) 辦理進口簽證業務。
- (29) 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 (30) 辦理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公益彩券代理業務。
- (31) 辦理財富管理業務。
- (32) 公司債及金融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33) 辦理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34) 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2. 營業比重

(1) 存款業務概況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活期性存款		710,001,804	54.27
定期性存款		577,975,178	44.18
同業存款		20,307,634	1.55
合計		1,308,284,616	100.00
占負債及股東權益之比重 (%)		1,589,507,802	82.31

(2) 放款業務概況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短期性放款		328,374,075	28.96
中期性放款		327,186,634	28.85
長期性放款		478,413,105	42.19
合計		1,133,973,814	100.00
占總資產比重 (%)		1,589,507,802	71.34

(3) 收入概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利息淨收益		16,473,129	61.92
手續費淨收益		3,593,549	13.51
財務交易淨收益		2,174,735	8.17
證券經紀及承銷淨收益		66,631	0.25
其他營業淨收益		4,296,329	16.15
合計		26,604,373	100.00

3.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金融商品與服務

- (1) 因應智慧型手機結合行動網路發展趨勢，致力以行動商務為主流，提升客戶使用電子化服務之意願。
- (2) 藉由新一代 Avaya IP 通信平台及企業語音網路，規劃多媒體資訊型態之通訊功能，提供客戶可經由電話、網際網路、傳真、電子郵件及手機簡訊等多重服務管道與客服中心聯繫，讓本行客服中心升級成為多媒體客服中心。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00 年存款營運量為 1,247,864,715 仟元 (不含郵匯局轉存款)，達成預算目標之 96.52%，放款營運量為 1,101,952,599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99.24%，買賣外匯業務為 159,552,063 仟美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07.27%，證券經紀業務量為 67,982,796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65.34%，財富管理業務為 87,803,630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72.21%，卡片業務 (刷卡量) 為 7,561,649 仟元，達成預算目標之 113.31%。

(三) 產業概況

受惠於全球景氣持續復甦與存放款利差擴大，100 年全體國銀稅前獲利達 2,000 億元，獲利創下歷史新高，淨值報酬率 (ROE) 與資產報酬率 (ROA) 則各較前年成長 9.33% 及 0.59%，僅略低於 93 年的水準，創統計以來次高。在資產品質方面，由於企業訂單多、獲利轉佳，還款付息正常，違約風險跟著下降，去年國銀逾期放款率降到 0.43% 的超低水準；呆帳覆蓋率也因放款成長與企業違約率降低，銀行獲利大幅增加，並藉此大幅打消呆帳，覆蓋率已攀升至 251% 的新高水準。

另以個別業務觀察，在企金業務方面，因景氣持續成長，國銀對企業放款量也持續增加，其中放款業務表現最亮眼部分非中小企業莫屬，在金管會加強銀行對中小企業放款計畫，同時搭配信保基金擴大保證



措施，使中小企業放款年增率連續二年達二位數成長，去年國銀中小企業授信共增加 3,998 億元，遠高於金管會訂下年成長 2,000 億元的目標；而在房貸業務方面，受到央行選擇性信用管制、奢侈稅開徵及國內房價處於相對高檔影響，下半年房市成交急凍，累計全年房貸餘額僅增加 0.57%，遠低於 99 年的 2.7% 與 98 年的 3.63%；至於在財富管理方面，由於理財服務與全球景氣高度相關，下半年在歐債危機蔓延使得全球景氣趨緩下，民眾投資信心脆弱，相關業務表現較 99 年同期衰退。

展望未來，臺灣銀行業近年在歷經多次金融危機洗禮，已養成未雨綢繆的準備，隨著去年放款成長與企業違約率降低，銀行業獲利大幅增加，銀行藉此打消公司呆帳並提高呆帳覆蓋率，資產品質為史上最佳狀況，儘管未來景氣不確定性高，然穩健的體質有助於應付任何危機發生。值得注意的是，銀行未來仍將面臨諸多挑戰，首先央行停止升息，存放款利差擴大幅度恐趨緩；其次科技產業授信金額龐大，風險過度集中；最後美韓自由貿易協定 (Free Trade Agreement，以下稱 FTA)、歐韓 FTA 不利國內相關產業發展，將對出口造成衝擊，對以貿易為經濟命脈的我國將造成影響，進而衝擊整體銀行業務。所幸在悲觀中仍有些許曙光存在，金管會晴天防颱政策將使銀行的風險承受能力提高，存放比提高有助殺價競爭趨緩，而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ECFA) 簽署後，兩岸金融持續開放，如無意外今年將可順利承作人民幣業務，對於服務廣大的臺商客戶群將有明顯幫助。面對外在環境的挑戰，國銀應強化自身優勢，掌握兩岸關係和緩的契機，達成營收與獲利持續成長的目標。

（四）研究與發展

1. 本行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100 年支出 11,132 仟元。

99 年支出 10,043 仟元。

2. 本行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99、100 年度完成關於行動商務、人力資源、財務管理及風險管理業務等 51 篇研究報告。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 進行國內外經濟與金融市場、金融商品發展及趨勢之研究，以有效拓展業務，期提升本行市場占有率並擴大營運規模。
- (2) 應用資訊科技工具進行消費行為模式分析，界定目標客戶群，並開發適切商品。
- (3) 強化市場區隔，增進客戶關係管理，以因應全球日益競爭之金融環境。
- (4) 以策略聯盟、建立第三通路夥伴之合作計畫，擴展金融服務版圖。

（五）長、短期業務發計畫

1. 營運類業務

- (1) 強化存放結構，持續吸收臺外幣存款，並提供客戶完整帳務處理，爭取成為客戶資金調度中心。
- (2) 優化客戶結構與產品組合，慎選放款對象，積極提升存放款利差。
- (3) 掌握貿易成長契機，加強推展具自償性外銷貸款，促使客戶以本行為資金管理銀行，提升外匯業務市占率。
- (4) 評估市場風險，監控流動準備，使資產運用效率最佳化。
- (5) 深化財富管理知識，提供以理財規劃為主，商品銷售為輔的專業服務。
- (6) 以多元管道滿足客戶申購基金需求，並積極推展國內外基金保管業務，以擴大本行信託業務市占率。
- (7) 善用本行客戶資源，結合悠遊卡功能，全力衝刺發卡量與刷卡金額。
- (8) 持續推廣電子式交易，輔以利率及手續費優惠，擴增證券經紀收入與利息收入。
- (9) 因應手持行動裝置興起，持續推出新種行動網路銀行業務，提供客戶不間斷服務，增加客戶服務滿意度。
- (10) 規劃籌設具營業價值之海外據點，提供金融服務，並整合資金調度平臺，擴大兩岸金融營運範疇。

2. 管理類業務

- (1) 落實公司治理，兼顧股東權益，達成永續經營理念。
- (2) 因應主管機關 IFRSs 元年啟動，規劃建置帳務雙軌並行作業，調整相關作業流程與系統，以期順利導入 IFRSs。
- (3) 提升稽核人員專業素質，落實自行查核工作，強化內部稽核品質。
- (4) 適時修訂催收作業規範，積極清理逾期放款及收回呆帳，確保本行債權。
- (5) 定期分析企業信用評等模型穩定度與效度，加強覆審工作執行與輔導，以防範不良授信之發生。
- (6) 強化信用風險組合管控機制，並改善授信核貸後之事後管理，適時調整授信模式，以符合風險管理原則。

二、跨業及共同行銷效益

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3 條及『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之規定進行共同行銷業務，同時藉由業務推廣、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營業場所之方式，發揮金融機構綜合經營之效益。

子公司台新證券已於 99 年 5 月份起，在台新銀行各主要分行營業場所內設置「證券專業櫃檯」辦理共同行銷業務，並可從事以下業務行為：

- (一) 證券經紀業務之開戶。
- (二) 代理國內基金之銷售及買回。
- (三) 設置網路下單終端機，由投資人下單至證券商。
- (四) 受託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所定股務事務之代收件。
- (五) 有價證券承銷對外公開銷售申請書件之代收件。

另外，本公司在 92 年 7 月 31 日經董事長核定通過『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整合行銷管理辦法』，後續亦於同年 9 月、12 月間分別通過『台新金融控股公司行銷名單管理實施細則』及『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員工使用客戶資料管理規範』，並於 94 年 7 月通過『台新金融控股公司客戶資料庫管理辦法暨施行細則』，強化各子公司或事業群人員對非所屬事業單位產品進行交叉銷售或轉介客戶之規範並得以隨時監督與管理；其內容包括共同推廣業務行為、作業流程處理、共同使用客戶資料、共用營業設備、場所及人員或提供跨業之綜合性金融商品或服務等項目，俾使共同行銷業務在推廣同時更確保客戶權益並符合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祈能透過此項業務，提供客戶更完整及便利之理財產品和服務，發揮金融控股公司之最佳綜效。

三、市場及業務概況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 市場分析

1. 市場的質變

跨業經營理念下設立的金融控股公司，預期將發揮集團資源及服務整合的機制，使原先的金融市場產生相當的質變。此一質變的內涵包括個別市場的界線因跨業經營而漸失明顯的區隔、市場競爭者對服務的思考從產品導向轉為客戶導向、既有市場因新的金控公司加入，產生新的整合性服務，並帶來新的業務競爭及市場規模的擴大機會。



2. 國內外市場主要競爭者

國內目前成立的金融控股公司共計有 16 家，其中銀行子公司之獲利貢獻佔比較高且規模較大者，除本公司外，尚有台灣金控、第一金控、華南金控、中信金控、富邦金控、永豐金控及玉山金控等公司，此類金控公司之銀行據點通路在拓展業務時，具有相當之競爭優勢。

國外主要競爭者，主要以歐美系銀行為主，如花旗、渣打、匯豐等。在近期渣打銀行併購新竹商銀、花旗銀行併購華僑銀行及匯豐銀行併購中華銀行後，歐美體系銀行以其相對成熟的營運模式及產品行銷優勢，再加上規模持續擴大，且運用跨足兩岸三地之利基，對國內的金控業者將帶來莫大的經營挑戰壓力。

（二）競爭策略

本公司的競爭策略對外以重現良好的金融服務品牌為目標，對內則積極推動優化流程 (Lean processing)，策略之實施主要係透過以下具體之措施：

1. 擴建版圖，創造綜效

透過併購、異業結盟或海外平台建置：(1) 擴大營運領域，開創商機；(2) 跨業經營提升資產管理能力、獲利能力與報酬率；(3) 創造業務整合，提升市場行銷效率；(4) 建立營運經濟規模，以合理的成本提供優於客戶期望的服務品質。

2. 健全經營，嚴控風險

加強風險管理，維護資產品質，落實資產負債管理，控管流動性風險，有效運用短期資金，加強長期投資之評估與管理，提高資金收益，落實執行稽核暨內控制度。

3. 強化產品、全面服務

建立全方位金融業務，包括銀行、票券、證券、保險、資產管理等，同時爭取個人、法人金融商機，並且落實交叉銷售與作業平台整合。

4. 客群導向、專業分工

深入管理客戶資料，區分客群屬性，以客群需求為導向，研發符合個別客群之整體配套商品，針對不同客群建立專屬業務團隊，訓練業務人員完整商品知識，以單一客戶觀點 (Single Customer View) 來服務客戶、控制風險、以及創造客戶財富。

5. 強化人資、培育人才

提高人力素質、培育人才，著重員工發展、工作彈性與員工滿意度，並培養合作的組織文化。

（三）競爭利基

1. 通路的整合

台新金融控股公司旗下之子公司包括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彰化商業銀行、台新綜合證券及台新投信等。依各子公司的屬性不同，所擁有的通路均不相似；在銷售通路的整合下，將可網羅不同族群的客戶，透過多元的通路整合，一次滿足客戶之金融諮詢服務需求。

2. 提供多元化的產品

客戶於不同時期所需之產品不同，這也使產品的多元化成為不可或缺的要素之一。客戶需求導向 (Customer centric) 一直以來都是本公司訴求的目標；產品多元組合及一站購足 (one-stop-shopping) 均是節省客戶時間，同時滿足客戶需求的高服務品質。另透過現有的客戶加予區隔，提供更貼切的金融產品，來達成交叉銷售的目標。

（四）未來發展願景

1. 有利因素

（1）政府對於兩岸金融服務之開放態度。

政府於 98 年與對岸簽訂兩岸金融監理合作備忘錄，於 99 年 1 月起生效，並於 99 年 3 月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修訂「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首次開放金融業申請前往大陸地區進行投資。此外，政府部門於 99 年 6 月完成『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ECFA)』金融服務業之協商，兩岸金融服務部門的具體承諾已正式列入早期收穫清單，包含銀行、證券和保險業務都有相互往來的開放項目，除了國內的金融機構可前往大陸地區設置分行、子行和辦事處，並同時可和對岸的金融機構相互參股投資。預估未來台灣之金融業者，都將可藉由兩岸金融服務之開放，提供更好的金融服務。

另外，金管會亦在 99 年 12 月份發布『銀行、金融控股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投資大陸地區事業管理原則』，實際訂定金控和集團內各關係企業前往大陸地區投資金融業與金融相關事業之規則和申請程序，讓各項轉投資規範更臻完備。100 年則放寬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ffshore Banking Unit; OBU）開辦人民幣業務，並於 100 年 11 月 24 日發布修正「商業銀行投資有價證券之種類及限額規定」第 2 點及第 3 點，開放商業銀行海外分支機構得投資大陸地區政府及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

（2）台新金控涵蓋銀行、證券、保險、票券、財富管理，產品線齊全。

（3）彰化銀行及台新銀行之據點通路廣，為滿足客戶需求提供最佳服務。

（4）在國內金融業合併整合已成趨勢，客戶希望有長期合作夥伴的需求下，台新金控可提供客戶滿意的服務。

2. 不利因素

（1）國內金控公司計有 16 家之多，業務競爭激烈，產品之開發及包裝有同質性過高之虞。

（2）近期本國銀行與外商銀行藉合併或整合擴大規模，如台灣金控、元大金控、花旗銀行、渣打銀行、匯豐銀行等，已為其他業者帶來許多挑戰，尤其外商銀行爾後將挾著國際的招牌與專業，運用在地的特質與通路拓展業務，與本國銀行的競爭將益形激烈。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行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辦理進出口外匯、外匯存款、票據貼現、匯兌、保證、代理收付、保管、信託、信用卡、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應收帳款承購、投資及承銷有價證券、境外金融、發行金融債券等業務。

本行自創立以來，即不斷擴充經營項目及營運網絡，積極發揮仲介社會資金供需，促進經濟繁榮的金融功能。在營運網絡方面，本行積極在全國各大都市設立分支機構，目前已有的全省一百家分行單位，同時配合金融國際化，除設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加上設立香港分行及越南代表人辦事處，服務網路日臻健全。

（二）未來供需狀況

臺灣在經濟表現上相對穩健，民國 100 年上半年度平均經濟成長率尚逾 5%，下半年度受到國際經濟情勢轉趨悲觀影響，經濟成長率方一路下滑，第三季約 3.45%、第四季約 1.89%，全年預估為 4.04%。雖然全年度進出口貿易總值達 5,899 億美元，較上一年度增加 12.2%，創下歷史新高，但隨著全球景氣轉折致貿易擴增力道減弱，我國內景氣自 100 年 11 月落入藍燈區後，至 101 年 2 月已連續出現四顆藍燈，依行政院主計總處預估，經濟成長率最快將在今年第一季觸底後方有可能彈升。國內股票市場受此連帶波及，民國 100 年底之加權股價指數為 7,072 點，較前一年底下跌約 21%。



在全球經濟趨緩與歐債危機引發的金融動盪環境下，我國金融產業如能把握相關利基積極作為，反而是從事金融改革的良機。截至民國 100 年底，全體國內銀行之整體平均逾放比率為 0.43%，備抵呆帳覆蓋率為 252%，資本適足率為 12.08%，銀行財務體質為過去十年來最佳。如此優質的狀況作為國內銀行拓展業務的後盾，一來可積極開拓歐美銀行退出的海外市場，再者，我國已與大陸簽定了『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ECFA)』，有利於我金融業者向大陸及新興市場發展。

(三) 營業目標

在 101 年度，本行將持續追求質量並重的穩定成長，在風險控管及市場獲利之間取得平衡。除了藉由提供多元套裝產品、金控各子公司合作跨售、改善作業流程、提升品牌形象等積極有效的策略，強化市場領導地位。為落實以客為尊的經營模式，以客戶需求出發，持續創新產品及服務也將成為提升企業價值的主要目標。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本行競爭利基

- (1) 本行提供多元化的產品，並率先運用科學化財務分析，提供客製化的理財目標及資產配置建議，而為了更細緻化經營客戶，本行發展串連客群經營 (SM)、產品發展 (PM) 至通路傳遞 (CM)，以客戶需求為中心的 3M 經營架構。
- (2) 分行及自動化通路據點多，整合金控資源，透過跨售合作模式，發揮整合行銷之綜效。
- (3) 運用資料庫行銷，分析既有客戶態樣，深度瞭解不同態樣客戶需求，以提供客戶最適產品。
- (4) 持續流程改造，不斷提升服務效率及降低營業成本。
- (5) 發揮金控整合行銷綜效，憑藉金控體系下多元金融產品，結合法、個金豐沛之專業人才及產品線，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金融服務。
- (6) 逐步佈建現金管理基礎工程，由傳統 B2B 經營模式，擴大延伸至 B2C。

2.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1) 中國大陸及新興亞洲經濟快速成長，海外金融業務需求將大幅成長，且政策對於金融業海外發展趨於開放。
- (2) 兩岸間的穩定關係和 ECFA 的簽訂，與遺贈稅的調降，吸引過去外流的資金逐漸回台。另外，國人委託專業人員提供理財建議之觀念已形成，有助於使財富管理發展空間擴大。
- (3) 金管會透過差異化管理措施，逐步引導金融機構之放款覆蓋率提高至 1% 以上，將有助於經營健全之金融機構業務發展，及改善國內授信過度削價之現象。
- (4) 優異的風險監控機制，維持良好的資產品質，追求獲利穩定成長。
- (5) 政府逐步開放兩岸金融政策，有利加速兩岸金融，可提升對台商的服務與商機。

3.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1) 國內銀行家數眾多，同質性偏高，傳統金融產品難享有超額利潤。
- (2) 放款利差縮小、財富管理業務積極經營者眾，衝擊獲利空間。
- (3) 兩岸金融業務往來許可辦法尚未放寬國銀登陸的 OECD 條件，減緩至對岸申設分行據點時程。
- (4) 國、內外金融人才需求將大幅增加，導致人才流失亦更加快速。
- (5) 法令對於結構型商品與信託架構投資商品的銷售與管理趨嚴，不利市場大幅開放。
- (6) 物價走高及通貨膨脹壓力將約制部分消費動能。

4. 本行因應策略

- (1) 跨金控資源的整合，發揮交叉銷售的綜效，增加客戶的產品持有數，以成為客戶的主要往來銀行。
- (2) 從過去產品導向至客戶導向，結合客群分析，以了解客戶需求提供適當產品。
- (3) 運用更精準的分析技術及模型，持續開發新的產品服務與銷售模式。
- (4) 重視子公司、各事業單位及通路的整合，發揮跨業務經營的綜效。

- (5) 因應市場及產業變化，持續強化整合風險及行銷策略之管理機制。
- (6) 運用網路資源及創意行銷，開拓新客戶以強化行銷效益。
- (7) 陸續與大陸地區多家銀行簽署金融 MOU，提升貿易金融合作關係。
- (8) 藉由金控逐步於大陸地區建立之租賃平台，擴大客戶群及維繫既有客戶關係。
- (9) 加速布里斯本及新加坡分行申設進度，佈局亞太市場。
- (10) 調整教育訓練機制，持續提升核心職能能力，特別著重在無形資產（如：分析技術、客戶資料庫等）方面，以更優質、更彈性的方式留住專業人才。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公司以國內外法人機構與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截至 100 年底止，本公司共有 3 個據點，分別位於台北市、台中市、高雄市。另外，本公司於全省台新銀行分行中，共設有 95 個共同行銷櫃台，可代收證券開戶、銷戶、客戶基本資料變更等業務，提供客戶更便利的服務。

（二）未來供需狀況

1. 市場供需狀況

截至 100 年底，證券商總公司家數 91 家，分公司家數 997 家，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辦理有價證券融資融券之證券商共計 37 家，外國證券商在台設有分公司共計 18 家。

2. 市場的成長性

回顧 2011 年國際經濟情勢，上半年歷經日本強震及中東茉莉花革命引發政治動亂，下半年由美國國債危機遭受國際信評公司降評揭開序幕，全球各項經濟數據開始下滑，然而歐債危機擴大延燒，引發歐元區存續問題，更重擊原本疲弱各國之經濟體，導致全球主要股市幾乎全面下跌，新興國家亦受波及。而國內經濟方面，2011 年上半年民間消費持續成長，進出口貿易金額總值創下 8.7 兆歷史新高，失業率逐漸下降，而下半年受歐債危機擴大蔓延及全球經濟走緩的影響下，外銷訂單增幅縮小，工業生產第 4 季轉為負成長；另消費者物價年增率溫和上漲，新台幣升值。景氣信號方面，12 月景氣對策信號燈號呈現第二顆藍燈，顯示經濟成長動能已逐步減緩。

展望 2012 年，全球經濟依舊圍繞著歐債議題，然而年初美國各項經濟指數似乎回溫，失業率下滑、消費者和企業信心增加，全球 PMI 指數持續推升，歐盟區紓困方案逐漸明朗，注入國際經濟一股強心劑。而國內大選完後，政治紛擾因素降低，年後市場看好，台股至 2 月底拉出一波漲勢。未來資金規定及法令逐漸鬆綁，如券商承作複委託投資香港 H 股將放行等，有利於增加券商業務量。兩岸證券平台持續進行協商，加強雙邊投資及貿易，外國企業來台上市資格限制也放寬許多，增加企業來台投資意願，促使台灣資本市場成為資金吸磁之地，增加國際市場的能見度，有助於整體金融市場發展。

（三）營業目標

台新證券為一綜合證券商，經營業務涵蓋經紀、自營、承銷，而且提供功能完善之電子交易平台，同時結合金控資源，運用銀行近百個通路據點，以提供投資者全方位及多元化之金融理財服務為目標，依據客戶不同需求，提供適合其理財規劃之多元化金融商品，實現 One-stop Shopping。

在經紀業務方面，除實體營業據點提供傳統人工接單服務外，持續強化與台新銀行共同行銷櫃檯延伸服務據點，同時建構差異化之電子交易平台，成為證券業電子商務的領導品牌。

在承銷業務方面，除結合金控資源，積極爭取國內承銷業務，更深入的拓展海外市場商機，增加外國公司來台進行資本市場業務，將台新證券成為高品質服務、多元化業務領域及高附加價值的金融服務運作平台中心。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1) 透過與金控各項資源整合，發揮品牌價值，提升整體競爭力。
- (2) 政府積極促成兩岸交流，期望建立兩岸證券平台，開放證券商可至大陸投資，同時引進陸資。
- (3) 主管機關積極推動證券市場自由化與國際化，並陸續開放各項業務及擴大交易對象，提供了證券商更寬廣的發展空間。
- (4) TDR、ETF 雙邊掛牌等開放政策，引領台灣資本市場更加國際化。

2. 不利因素

- (1) 證券商營業據點仍多，分公司家數並未減少，且金融機構跨業經營及國外大型券商相繼來台設據點，證券業務競爭日益激烈，影響券商生存空間。
- (2) 陸續開放的金融衍生性商品，其風險程度高，若無完善風險控管，極可能重大影響獲利。
- (3) 大陸佈局之限制，不易掌握先機。
- (4) 因應主管機關逐漸放寬各項業務，市場可能面臨人才窘迫之困境（例如期貨投資信託業務，因人才問題導致業界觀望意味濃厚）。

3. 因應策略

- (1) 運用銀行廣大的通路，轉介優質及高資產客戶，提升業務延展性之強度。
- (2) 構差異化之電子交易平台，提供更準確、及時的行動下單服務。
- (3) 在經紀業務拓展上，除實體營業據點提供傳統人工接單服務外，持續強化與台新銀行共同行銷櫃檯延伸服務據點，經營市場中實投資戶，同時搭配獨具特色的電子交易平台，提供精緻化網路下單服務。
- (4) 承銷業務拓展上，持續結合台新金控法金資源，全力爭取國內承銷業務，並開發海外企業回台上市櫃、籌資商機。
- (5) 積極部署海外市場，持續尋找合適時機與地點進行佈局，朝國際化券商發展。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台新投信主要營業項目為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運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從事證券及相關商品之投資。本公司以國內外法人機構與一般投資大眾為主要服務對象，於全省共有 3 個營業據點，過去已相繼與華南商銀、合作金庫銀行、臺灣銀行、兆豐銀行及台新銀行等多家銀行，凱基、元富、日盛、寶來、新光、統一等多家證券商，簽訂特定金錢信託及銷售契約，再加上將陸續與更多銷售實力堅強之基金銷售機構簽約，合計全省超過千個銷售通路據點。

(二) 未來供需狀況

在兩岸金融漸次開放、退休金市場商機、境外基金適用稅制改變等因素下，配合全球景氣逐漸復甦以及新興市場經濟體可望維持成長動能，台新投信所屬之資產管理事業仍將有表現機會。

(三) 營業目標

台新投信短期目標包括維持基金穩定績效、擴大合併後產品線綜效、多元化新募集基金類型、達到政府基金委外代操資格、確保合併後營運整合順暢，中長期目標則包括積極提升市占率及管理規模、增加非債基金客戶及強化資產配置能力、持續提升品牌接觸度與好感度。台新投信將致力於四大資產管理範疇，積極挑戰管理基金規模達新台幣 1,000 億元。

（四）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基於兩岸金融 MOU 已生效、ECFA 已簽訂之兩岸投資限制逐步鬆綁，衡酌接續年度選舉熱度多有利於投資環境，國內投資人已逐漸擺脫金融海嘯之保守投資心態，有利於國內投信事業發展，而境外基金適用稅制改變、新台幣趨向升值、開放退休金市場等，皆為中長期商機。

2. 不利因素

國內投信事業有大者恆大現象，在面臨同業競爭激烈、銷售通路強勢、境外基金排擠等經營環境，合併後之台新投信將積極建立完整產品線、維持穩定績效，更將強化經營條件、提升經營效率、廣納經營人才，持續擴大基金管理規模實為投信事業永續經營之要件。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1. 投資分析

研究分析部主要提供研究服務予台新金控、台新銀行、台新證券與台新投信。

2. 基金總代理

引進境外基金並擔任境外基金公司在台灣之總代理。目前引進英國木星資產管理公司木星系列基金共十檔。銷售通路除台新商業銀行之外還包括其他銀行通路、壽險公司、證券業及投信業。

（二）未來供需狀況

1. 投資分析部

因金控與轄下各子公司，在擬定業務與策略方向時，對研究資訊的依賴日益殷切，未來研究部將隨著整體金控的研究需求，逐步擴展業務範圍。

2. 基金總代理

境外基金進入台灣市場已大約有 20 年歷史，在境外基金總代理制度實施後，境外基金得以廣告或其他公開方式宣傳或促銷，同一檔海外基金可有很多金融業者在銷售。境外基金總代理制實施後，投資人想要買境外基金，不但管道變多，因為資訊更透明，保障也更多。投資人對於境外基金的熟悉度及信任感逐步上升將有利於未來擴展業務規模。

（三）營業目標

1. 投資分析

提供準確的研究資訊，協助金控及各子公司擬定策略方向、規劃具投資前景的產品，並以卓越的研究成果，協助台新金控各關係企業拓展業務。

2. 基金總代理

規劃引進新系列基金及新基金公司，以滿足投資人對基金投資的需求。

（四）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海外基金的商機龐大，未來的銷售規模可望達到好幾兆元。總代理制實施後，業者引進海外基金的誘因大為增加，而且可以公開促銷海外基金。



2. 不利因素

業者引進海外基金的誘因大為增加，而且可以公開促銷海外基金，預料國內基金經理公司將面臨更多的競爭壓力。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標購金融機構不良債權，加以管理及重整，並於合理的時間內做有效的處理，以獲得最大的回收價值為目標。其業務營運以台灣地區為限。

(二) 未來供需狀況

在國內企業債權已釋出的差不多的情況下，以不動產為擔保標的之不良債權，其金額及比例呈逐年下滑趨勢，資產管理公司逐漸由標購企業債權轉為消金債權為主體。且隨市場規模逐漸萎縮，不少國外同業陸續轉型或撤出本國市場，已有同業開始轉售原承購之不良債權，故次級市場已成另一型態之新興交易模式，有利於單一或小包債權之分割或組合，可加速去化債權、提升報酬率。

(三) 營業目標

本公司除繼續經營不良債權收買及處理業務外，並針對以大台北地區建地為擔保之 NPL 為標購標的，透過債權整理，拓展土地開發業務。另，為了因應市場變化，本公司將積極標購消費金融之不良債權；且結合銀行及證券的平台，在法令許可範圍內為朝多元化型態發展，以運用其充裕的資金及人才，替金控集團創造獲利貢獻。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本公司之優勢在於金控體系周邊平台完整、資源豐沛，除可協助處理關係企業之不良債權，亦可配合金控及其他子公司之業務發展，逐步發展其他資產管理業務。

2. 不利因素

國內金控及外資相繼成立資產管理公司，競爭者持續增加掠奪不良債權之市場大餅，除競價搶標之因素外，不良債權市場也因為景氣復甦影響，造成金融機構惜售，使得市場價格處於高檔，造成買入成本增加。

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人力派遣」服務。

(二) 未來供需狀況

隨著國際企業經營環境的轉變，勞動市場的結構也正快速在做調整，因應「微利時代」的環境，「人力派遣」能讓資源分派更具彈性與效率，且能節省費用，降低成本。台新行銷未來業務發展的重點是以服務性為主的「人力派遣」業務。

（三）營業目標

台新行銷主要提供服務項目為配合台新銀行人力需求之運用及管理，派遣人員至台新銀行。

（四）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台新行銷主要為配合台新銀行人力需求，提供人力派遣服務，可視台新銀行人力需求，隨時調整支援人力。

2. 不利因素

目前派遣工作性質多為臨時性且簡單性的工作，而且福利待遇較正職工作者差，所以國內工作者仍傾向尋找長期性工作為主，因為正式職缺比較有安全感與歸屬感，這使得人力派遣勞工的流動率相當高，人力素質相對不穩定。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創投基金之運用，若以投資區域分，將以台灣地區為主，而以與台灣產業有策略聯盟機會及經濟效益之美國、歐洲或其他亞洲地區為輔。整體而言，本創投基金按區域別之投資比重規劃為國內產業佔 80% 及國外地區佔 20%。

（二）未來供需狀況

以國內目前創業投資產業之發展來看，民國 99、100 年因國內外景氣開始反轉，資本市場逐漸開始熱絡，投資金額及件數逐漸增加；展望 101 年度，雖全球經濟復甦緩慢，但兩岸已簽訂 ECFA 的利多下，兩岸產業有機會進一步合作整合，目前新的投資項目之投資機會將陸續浮現，對以中長期投資為主之創投業者而言，可說是最好的投資時點，未來幾年亦有相對豐碩之投資報酬。

（三）營業目標

在整體創投基金之投資運用規劃上，本創業投資基金預計 30% 資金投資於初創期之產業、40% 資金投資於成長期、30% 資金用於投資成熟期之產業（含上市櫃公司股價被低估及營運前景佳之個股）；於產業上，則著重投資於能源產業、光電產業、通訊或其他 IT 產業、IC 產業、軟體及生物科技等產業，並以台灣未上市（櫃）公司、美國或台灣初創期公司及成長期公司為投資標的，且不排除採用將歐美新創公司或團隊引介回台發展之模式，結合台灣廠商發展新科技事業，預計投資台灣之比例將佔整體投資金額 80%。

（四）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台灣創業已發展到成熟階段，為求創業投資產業的持續壯大，政府已擴大創業投資事業的資金來源，放寬現行保險業、銀行業及證券公司對創業投資公司的投資比例限制，將創投事業之投資產業限制取消，擴增創投資金之來源，進一步輔助其成長與發展。同時在科技產業仍為全球產業發展重心之情況下，創業投資事業所扮演之資金提供角色，亦為不可或缺之一環，展望未來全球景氣逐步復甦、資本支出增加之情形下，國內創業投資事業將有另一波之擴張與成長。

2. 不利因素

(1) 全球經濟成長減緩，投資意願低：

影響投資金額的主要因素以景氣為主，景氣好時，股市表現佳，比較容易募到資金，創投資金也會大有回收，反之，不景氣時投資利得減少，也不易募到資金。所以值此全球經濟景氣下滑時，高科



技產品需求降低，企業增資擴充緩慢，產業界對投資態度趨於保守。同時，中國大陸對各產業提供租稅優惠，部分企業外移中國大陸等，此都影響產業界在台灣之投資及經營意願。

(2) 創業投資之租稅優惠取消：

創投事業原本可以享有的租稅優惠，政府當局基於租稅及其他因素的考量，在民國 89 年「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修訂後，取消原賦予創業投資股東的投資抵減優惠。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台新金保經主要營業項目為人身及財產保險經紀人業務，已與 17 家壽險公司及 15 家產險公司簽訂合約，並透過台新銀行全省各分行據點及電話行銷方式提供客戶保險相關服務。

(二) 未來供需狀況

100 年台灣壽險初年度保費收入 (含歸類於負債) 達新臺幣 9,951 億元，較 99 年衰退 14%，主要係主管機關規定利變年金解約費用必須收取 3 年以上且每年至少 1%，加上台幣利變年金宣告利率不具競爭性，及六年期養老險退燒造成壽險整體業績衰退。但就銷售通路來看，銀行保險通路業績約佔 100 年各壽險公司初年度保費收入 (含歸類於負債) 57%，因此，預期 101 年銀行通路仍是各家壽險公司最重要的銷售通路。

100 年台灣產險保費收入達新臺幣 1,130 億元，較 99 年成長 6.8%，車險、火險與傷害險三大險種合計已達產險市場業務的 77%，其中因商品設計日趨多樣化且相對壽險公司的傷害險保單堪稱物美價廉，近年來已成產險公司最重要的業務之一。此外，「不保證續保」條件預估可望在今年解禁，屆時產險業健康險業績將有機會大幅成長。

(三) 營業目標

101 年台新金保經將秉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持續提供客戶更優質的保險商品與服務，創造雙贏契機。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1) 主管機關積極推動保障型及年金保險商品，鼓勵及提高國人保險保障觀念，增加銷售長年期商品利基。
- (2) 銀行保險普及率增加，國人接受程度高。
- (3) 因應市場需求與國際化，主管機關開放投資限制，外幣保單保費可不納入保險業國外投資額度中，提供了外幣傳統型保單更多的業務發展空間。
- (4) 金控下各通路整合，發揮金控綜效。

2. 不利因素

- (1) 各金控成立自有保險公司品牌，競爭壓力增加。
- (2) 市場利率因素變動頻繁，影響產品費率結構，須即時因應以減少產品銜接空窗期。
- (3) 主管機關鼓勵業者多銷售分期繳保單以回歸保險本質，有別於躉繳型或儲蓄型保險，對於銀行通路業務員而言，傳統型長年期保險商品之銷售難度較高且後續服務需求多樣化，為達一定服務品質，需要較多的時間以提升銀行通路業務人員的專業知識及售後服務能力。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 主要商品 / 服務之銷售 / 提供地區

本行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票據貼現、匯兌、保證、辦理短期票券經紀及自營、辦理進出口外匯、外匯存款、信託、代理、保管、信用卡、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收帳款承購、境外金融及財富管理等業務。

本行積極在國內各縣市設立分行，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設立 182 家分行，同時為邁向金融國際化，除設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於海外設有紐約分行、洛杉磯分行、東京分行、倫敦分行、香港分行、新加坡分行及大陸地區昆山分行計 7 家分行。

(二) 未來供需狀況

根據環球透視機構 (Global Insight) 於 101 年 2 月發布之資料顯示，101 年經濟成長率將從 100 年的 3.0% 下降至 2.7%。其中大陸地區因製造、房市、零售等行業增速從擴張轉趨緊縮，以及全球經濟前景看淡，出口逐月下滑，預計 100 年與 101 年的經濟成長率為 9.2%、8.1%。美國 100 年上半年因油價飆高、失業率高達 9% 以上，導致消費需求不足，經濟表現疲軟，但下半年經濟指標趨於好轉，尤其 12 月失業率下滑到 8.5%，使得消費信心指數連續上揚，經濟成長率反而呈溫和成長，預估 100 年經濟成長率為 1.7%，101 年為 2.1%。日本受惠於災後重建影響，經濟表現一度呈現擴張，但隨著全球經濟成長減緩和日圓升值壓力，企業獲利不如預期，不僅復甦動能不再，通貨緊縮情況也未見改善，101 年經濟成長率也從 100 年的 -0.9% 上升至 1.2%。歐元區則因歐債問題揮之不去，甚至延燒到法國、德國等核心國家，嚴重衝擊各國財政問題，使得 100 年與 101 年的經濟成長率分別為 1.6% 及 -0.2%。

就國內經濟而言，面對全球景氣疑慮擴大，經濟成長力道減緩，行政院主計總處將 101 年的經濟成長率從 100 年的 4.04% 下修至 3.85%，其中 100 年對外貿易在全球景氣下滑，以及新臺幣強勁升值等影響，進出口分別成長 -0.64%、4.51%，而預計 101 年仍因全球貿易擴增力道薄弱，進出口成長僅為 0.9%、4.38%；民間消費在經濟前景尚未完全明朗，消費信心稍嫌脆弱下，將從 100 年的 2.95% 下降至 2.72%；固定投資方面，受到國際經濟復甦不穩定，以及基期較高，100 年成長為 -3.79%，至於 101 年雖有國內電信業者持續加碼投資，以及日本陸續規劃在我國設廠等有利因素，惟受外需成長減緩，加上企業產能過剩和獲利不佳等因素影響，預計仍為負成長，為 -2.46%。物價方面，近期中東情勢不安，促使國際油價續處高檔，不過全球需求走緩，原物料價格上漲不易，使得 101 年躉售物價指數 (WPI) 年增率將從 100 年的 4.32% 下降至 1.17%，消費者物價指數 (CPI) 年增率在油價上漲的壓力下，將略高於 100 年的 1.42%，為 1.46%。利率方面，100 年上半年在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揚，以及國內房價節節攀升等影響，中央銀行分別於 3 月、6 月各升息半碼，但下半年隨著歐債問題惡化及大陸地區經濟逐漸降溫，為了維持物價與金融穩定，並協助經濟成長，中央銀行已連續二季 (即第 3 季及第 4 季) 維持利率不變，所以國內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分別為 1.875%、2.25% 及 4.125%。至於 101 年經濟情勢若進一步惡化，不排除有降息的可能。匯率方面，100 年上半年在美國實施第二輪量化寬鬆貨幣政策 (QE2)，外資資金持續流向亞洲新興國家，使得新臺幣跟著亞洲幣別走升，一舉突破 28.5 元關卡，不過隨著全球景氣趨緩疑慮增加，歐美債務問題干擾，導致避險需求增加，美元才由貶反升，新臺幣兌美元也轉為偏弱格局。而 101 年開始新臺幣兌美元雖然呈現強勢格局，但考量臺灣出口年增率已下滑至 101 年 1 月的 -16.8%，中央銀行勢必不會讓新臺幣升幅過大，所以預計新臺幣兌美元仍屬持平走貶格局。

(三) 營業目標

101 年度預算主要金融業務之營運量目標

1. 存款營運量：1,319,705,520 仟元。
2. 放款營運量：1,158,603,882 仟元。
3. 買賣外匯業務：美金 175,227,021 仟元。
4. 證券經紀業務：78,365,000 仟元。



5. 財富管理業務：91,187,500 仟元。
6. 信託業務 (保管)：162,000,000 仟元。
7. 卡片業務 (刷卡量)：7,949,577 仟元。

(四) 發展遠景有利與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 (1) 晴天防颱政策，銀行承受風險能力可望提高。
- (2) 存放比提升，閒置資金有效去化，殺價競爭趨緩。
- (3) 兩岸關係穩定，有利國內銀行赴大陸地區發展。
- (4) 開放 OBU 承作人民幣業務，協助臺商解決融資管道，開發獲利新商機。
- (5) 掌握行動網路銀行優勢，提升電子化通路使用量並增加手續費收入。

2. 不利因素

- (1) 央行停止升息，存放款利差擴大幅度恐趨緩。
- (2) 房市調控效果顯現，未來消費性放款業務成長不易。
- (3) 科技產業授信金額龐大，風險過度集中，授信品質變化大。
- (4) 美韓 FTA、歐韓 FTA 不利國內相關產業發展，將對出口造成衝擊。
- (5)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開發電子化通路新功能或新服務時，將增加作業及遵法成本。

四、台新金控從業員工

(一) 從業員工資料

基準日：101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合 計		6,712	6,882	6,624
平 均 年 歲		34.6	35.2	35.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5	6.7	7.1
學歷分布 比 率	博士	0.10%	0.10%	0.11%
	碩士	15.82%	16.14%	16.36%
	大專	78.72%	78.10%	77.66%
	高中	5.27%	5.57%	5.75%
	高中以下	0.09%	0.09%	0.12%
員工持有 專業證照 之名稱與 人 數	信託業務人員測驗	2,951	2,950	2,876
	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3,451	3,368	3,284
	財產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2,964	3,118	3,011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1,549	1,603	1,550
	人身保險業務員	3,574	3,573	3,463
	期貨商業務員	636	597	587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37	41	37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588	582	567
	投信投顧業務員	452	440	428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乙科 (含職業道德規範)	1,390	1,471	1,428

註：金控 100 年度及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之資料包含以下公司別：台新金控、台新銀行、台新證券、台新資產管理、台新行銷、台新創投、台新投顧、台新投信、台新金保經。

（二）員工之訓練與發展

為使企業永續經營、持續成長，人才培育與發展是台新金控一貫的堅持，100 年施訓總人次超過 150,000 人次，平均每人年度訓練時數達 48 小時以上，同時運用以下列人才訓練及發展措施，提昇企業整體之競爭優勢：

1. 台新大學

運用台新大學及 CTMS 訓練管理系統之整合，讓每位同仁可以在系統化、架構化的課程設計下，運用系統功能進行兼具自主權和多元化的學習，主要特色包括「學習資訊透明化」、「多元學習管道」及「整合學習資源」，目前亦逐步進行學分制、認證制度與同仁之職涯發展連結之規劃設計。

2. 人才庫計畫

將企業中不同層級同仁，透過定期 360 度評估及人才委員會遴選機制，發展出 MA、AMA 及 TSP 三個階層的人才庫菁英計畫，搭配核心職能及策略目標，計畫性培育及儲備各層級的菁英人才。自 99 年起與台灣大學合作，將 EMBA 課程納入人才庫培育計劃，透過個案研討、講授將人才庫成員之實務管理經驗及理論相結合，使管理能力再向上提升。

3. 個人發展計畫 (Individual Development Program)

每年結合 MBO 及目標職位，確認個人發展之職能缺口，由教育訓練、輪調、資深人員輔導、列席會議、參與專案等不同發展方式中，選擇最適合的方式並輔之以主管的貼身指導進行發展；同時設立訓練存摺制度，由公司提撥每人每年 10,000 點的訓練資源，作為取得證照、培養第二專長、提升外語及電腦技能之補助，使個人發展與公司目標相結合，進而提升組織整體競爭力。

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台新金控經營金融本業，不忘企業社會責任，結合各子公司資源，長期致力於公益慈善、藝術人文、運動贊助及金融學術的推廣，透過對社會、社區及弱勢團體的實質回饋，發揮企業力量，為國家及社會盡一份心力。

（一）公益慈善

1. 關懷台灣系列

台新金控與關係企業康迅數位整合公司，自 2002 年起啟動「關懷台灣系列」，先後在信義鄉、中寮鄉、魚池鄉及國姓鄉等地，以企業資源協助災民進行在地經濟，利用「給釣竿、教釣魚」的理念，結合網站，號召民眾認養農產品、推動信用卡捐款、行銷弱勢地區特色商品及旅遊等，成功的協助災區重建，是企業參與社會公益的成功典範。

「關懷台灣系列」2005 年起鎖定南投重建區內的「國姓鄉空手道少年隊」，透過架設主題網站、圖文說明、運作新聞報導，協助募款活動，為這群孩子籌募培訓經費。2011 年台新金控贊助空手道隊選手代表台灣參加 2011 年第一屆新加坡國際公開邀請賽、世青賽及亞青賽，表現優異，全年度選手於國內外重大比賽共奪得 124 面獎牌 (43 金、36 銀及 45 銅)，台新金控對於選手的表現深感與有榮焉。

2008 年，「關懷台灣系列」將觸角延伸到台灣的稻作。為使台灣稻田永續耕作，讓國人吃到百分之百台灣純米，台新金控與旗下關係企業 PayEasy.com 以創新的模式，建立台灣稻米產銷合作的新平台，推動「我的一畝田」企業認養以及「我家也有一畝田」家庭版認養方案，讓台灣好米能深入家庭，除讓民眾吃得健康外，也帶動稻農的收入，進而創造更多台灣米鄉的工作機會。累計台新金控集團共認養採購超過 83 個單位，認養稻田面積超過 41.5 公頃，已餽贈超過 4 萬盒白米禮盒，超過萬人以上之客戶及台新同仁，都已品嚐 14 萬多公斤的優質台灣米，除嘉惠稻農，也為台灣好米做了漂亮的行銷。



2. 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

2010 年台新銀行成立「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主要從事的公益慈善志業包括：協助弱勢族群增進謀生技能以改善生活、贊助其他公益團體活動及社會相關議題研討事項，及其他有關社會福利慈善事業事項，目標在協助弱勢團體能有「經濟自立、生活自理」的能力。

成立後推出第一屆「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公益活動，為國內首創網路公益活動，邀請中小型社福機構主動在網路上提案，並交由廣大的網路社群力量投票，以決定捐款對象。第一屆共吸引 204 家社福團體報名，第二屆更擴大舉辦，報名團體躍升至 307 家，且納入「法藍瓷」、「研華文教基金會」以及「中華電信基金會」等公益夥伴，幫助對象更從社會福利領域，跨足「文化教育」及「數位學習」。除公益夥伴加入外，台新內部長官、同仁、世界高球球后曾雅妮以及民眾都熱烈響應捐款，公益基金從新臺幣 430 萬增加至超過千萬，受惠團體也從 31 家增加至 64 家。此外，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於 2011 年中舉辦第一屆成果展，並為第一屆的入選團體各拍攝一支 3 分鐘的紀錄片外，希望透過執行力展現，鼓勵社福團體面向社會，向投票大眾負責，以獲得更多社會支持。

（二）學術文化

1. 學術推廣

台新金控也持續參與重要學術研討活動，期望藉由產、官、學界菁英之交流研討，有助於台灣金融業及整體金融市場健全發展。2011 年台新參與的學術活動包含，AIESEC 夏季全國大會、企業重建協會之“企業重建國際研討會”、19th 亞太財務經濟會計與管理研討會、NTU 經濟金融會計國際研討會、以及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等等。

2. 藝術文化

台新銀行於 2001 年捐助成立「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以「提昇文化生活品質、健全藝術發展環境」為宗旨，以非營利機構的角色支持藝術，加強藝術創意與民間產業交流合作，具體落實企業回饋社會的責任。該基金會所創辦的「台新藝術獎」，每年在視覺與表演藝術兩領域上，給予獲獎者最高的榮耀與獎勵，2011 年已經進入第九屆。同時總部大樓二樓還規劃多功能展演空間 - 「元廳」，定期舉辦藝術展覽及午間音樂會，邀請國內各領域藝術家及音樂家分別展演。

（三）運動贊助

台新為能讓台灣在國際持續發光，2011 年起以實際行動支持台灣的世界高球球后曾雅妮，成為第一家贊助曾雅妮的本土企業。台新同時也邀請曾雅妮擔任台新藝術與慈善基金會的代言人，藉由運動領域名人的正面形象拋磚引玉，以擴大台新對企業社會責任的影響力，推廣人文藝術，同時也讓更多民眾響應「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公益活動。

（四）環境保護

對於環境保護及對抗地球暖化方面，台新金控致力提倡環保節能。夏季實施環保省電 - 「涼夏輕裝 Cool Biz」活動，褪去上班外套，設定辦公室空調溫度，實際減少電力消耗，以達到環保節能目標。並長期推動辦公室「無紙化」。2010 年台新響應由荒野保護協會主辦的「2010 地球一小時 減碳關燈愛台灣」，以及「正負二度 C- 飛閱台灣齊柏林空中攝影特展」，呼籲社會大眾節能減碳的重要。



台新金控

06

財務概況

2011 Annual Report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96年 (重編後)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84,769,797	257,667,779	253,523,420	173,815,849	174,042,910	157,086,86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81,135,486	86,699,629	58,566,143	57,650,706	67,515,650	67,341,74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4,337,297	6,464,695	9,891,904	5,328,210	9,698,023	5,428,8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49,641	70,363,526	74,329,348	221,514,265	248,786,716	274,336,858
應收款項		119,132,189	104,909,292	102,296,124	126,326,832	110,761,564	95,424,175
放款		1,466,208,014	1,491,834,854	1,506,226,128	1,577,700,288	1,723,226,715	1,758,864,356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127,639,354	182,357,996	236,509,666	196,737,057	182,797,810	184,929,653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017,635	957,539	225,464	240,925	252,698	256,507
固定資產(註2)		44,907,490	44,032,067	42,851,989	41,962,513	41,204,451	41,803,073
無形資產		20,757,601	20,757,601	21,079,935	22,113,932	21,951,779	21,886,772
其他金融資產		18,870,862	34,401,848	25,463,237	21,125,873	18,005,451	15,682,358
其他資產		54,021,688	51,971,727	43,827,047	24,615,976	23,734,229	23,736,930
資產總額		2,338,947,054	2,352,418,553	2,374,790,405	2,469,132,426	2,621,977,996	2,646,778,12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09,768,825	183,388,667	176,568,225	152,360,876	174,583,880	185,383,194
存款		1,669,015,794	1,731,784,195	1,842,559,851	1,918,169,580	2,024,212,177	2,030,364,78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		18,391,519	39,757,245	19,342,423	21,586,408	10,388,922	9,921,67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4,212,588	60,543,383	33,083,342	44,194,464	52,249,552	58,414,302
應付款項		62,077,023	56,179,116	44,608,499	50,038,751	57,275,084	53,033,358
央行、同業融資		0	0	0	0	0	0
應付債券		107,498,220	112,404,780	88,579,768	91,302,139	97,146,086	97,130,555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0	0
營業及負債準備		1,593,369	1,272,793	2,028,738	1,309,483	779,673	770,995
其他金融負債		11,148,608	1,170,748	754,863	14,820,619	15,327,948	15,597,162
其他負債		17,691,040	18,726,102	10,958,872	8,908,066	9,671,492	9,880,655
負債總計		2,181,396,986	2,205,227,029	2,218,484,581	2,302,690,386	2,441,634,814	2,460,496,684
母公司 股東權益	股本	69,880,779	69,880,779	65,151,162	71,009,688	75,163,436	75,163,436
	資本公積	19,389,426	19,071,634	19,076,045	19,102,143	19,217,299	19,240,513
	保留盈餘	分配(彌補虧損)前	4,587,095	(3,838,131)	9,074,633	8,981,537	11,749,407
		分配(彌補虧損)後	1,389,461	0	1,258,431	2,049,066	(註1)
	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	(482,574)	(546,608)	247,124	110,911	88,787	385,408
少數股權		64,175,342	62,623,850	62,756,860	67,237,761	74,124,253	76,781,172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 (彌補虧損)前	157,550,068	147,191,524	156,305,824	166,442,040	180,343,182	186,281,437
	分配 (彌補虧損)後	154,034,642	147,191,524	154,345,824	163,647,450	(註1)	-

註 1：一百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子公司彰化銀行於一百零一年二月辦理固定資產土地重估，重估結果分別調增帳面價值 2,548,796 仟元及 968,127 仟元。

註 3：上開財務報表九十六年（重編後）業經翁榮隨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並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九十七年業經蔡宏祥及翁榮隨會計師查核，並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九十八年業經蔡宏祥及翁榮隨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九十九年業經蔡宏祥及翁榮隨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一百零一年業經蔡宏祥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一百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業經蔡宏祥及楊清鎮會計師核閱，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核閱報告在案。

金融控股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96 年 (重編後)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026,747	12,387,621	22,557,438	19,875,925	17,759,020	16,960,90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0	5,559	4,582	0	0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	0	0	0	0	0
應收款項		1,569,064	1,962,510	3,690,557	3,420,947	1,692,260	1,809,506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0	0	0	0	0	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16,325,691	107,790,722	100,563,220	112,838,085	111,995,506	116,137,829
固定資產		11,684	7,782	4,278	1,693	5,645	5,457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金融資產		3,628,138	3,527,082	9,686,603	4,245,581	10,521,143	10,536,810
其他資產		364,500	410,374	712,563	667,907	439,619	439,163
資產總額		134,925,824	126,091,650	137,219,241	141,050,138	142,413,193	145,889,67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650,903	279,635	598,178	893,564	0	0
應付款項		1,487,093	1,496,155	2,939,734	3,115,797	2,515,698	2,710,532
應付公司債		39,398,220	39,736,721	40,105,826	37,808,989	33,650,000	33,650,000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0	0
其他金融負債		0	0	0	0	0	0
其他負債		14,882	11,465	26,539	27,509	28,566	28,876
負債總計	分配 (彌補虧損) 前	41,551,098	41,523,976	43,670,277	41,845,859	36,194,264	36,389,408
	分配 (彌補虧損) 後	45,066,524	41,523,976	45,630,277	44,640,449	(註 1)	-
股本		69,880,779	69,880,779	65,151,162	71,009,688	75,163,436	75,163,436
資本公積		19,389,426	19,071,634	19,076,045	19,102,143	19,217,299	19,240,513
保留盈餘	分配 (彌補虧損) 前	4,587,095	(3,838,131)	9,074,633	8,981,537	11,749,407	14,710,908
	分配 (彌補虧損) 後	1,389,461	0	1,258,431	2,049,066	(註 1)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82,574)	(546,608)	247,124	110,911	88,787	385,408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 (彌補虧損) 前	93,374,726	84,567,674	93,548,964	99,204,279	106,218,929	109,500,265
	分配 (彌補虧損) 後	89,859,300	84,567,674	91,588,964	96,409,689	(註 1)	-

註 1：一百年度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九十六年至一百零一年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一百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簡明合併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96年 (重編後)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利息淨收益		35,684,379	32,575,562	21,918,855	23,251,856	25,965,347	7,110,811
利息以外淨收益		24,876,006	16,002,016	33,619,043	30,182,543	27,553,544	4,587,487
呆帳費用		(12,131,170)	(17,620,829)	(9,589,484)	(5,965,444)	(5,215,262)	787,732
提存各項保險責任準備		0	0	0	0	0	0
營業費用		(32,611,981)	(32,183,954)	(29,881,226)	(27,401,299)	(28,861,408)	(6,955,8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合併損益		15,817,234	(1,227,205)	16,067,188	20,067,656	19,442,221	5,530,13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合併損益		10,855,783	(1,638,872)	10,493,538	13,915,327	16,282,516	4,699,256
停業部門損益 (稅後淨額)		0	0	0	0	0	0
非常損益 (稅後淨額)		0	0	122,82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稅後淨額)		0	0	0	0	0	0
合併總 損益	歸屬予母公司 股東	4,552,318	(5,227,592)	8,183,147	7,723,106	9,431,836	2,961,501
	歸屬予少數股權	6,303,465	3,588,720	2,433,211	6,192,221	6,850,680	1,737,755
普通股每股盈餘		0.49	(0.91)	1.07	0.99	1.26	0.41

註 1：普通股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並已追溯調整減資及盈餘轉增資影響。

註 2：上開財務報表九十六年（重編後）業經翁榮隨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九十七年業經蔡宏祥及翁榮隨會計師查核，並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九十八年業經蔡宏祥及翁榮隨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九十九年業經蔡宏祥及翁榮隨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一百零一年業經蔡宏祥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一百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業經蔡宏祥及楊清鎮會計師核閱，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核閱報告在案。

金融控股公司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1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96年 (重編後)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6,464,319	1,246,970	2,681,297	10,052,586	10,111,913	3,233,148
其他收益		1,059,556	735,365	7,835,796	118,502	1,128,951	49,13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3,471)	(5,269,349)	(396)	(62,804)	(283,269)	(7,656)
營業費用		(371,331)	(327,265)	(430,614)	(645,454)	(519,242)	(112,857)
其他費用及損失		(2,470,418)	(1,566,582)	(1,975,367)	(1,976,958)	(1,011,826)	(201,128)
稅前損益		4,668,655	(5,180,861)	8,110,716	7,485,872	9,426,527	2,960,638
稅後損益		4,552,318	(5,227,592)	8,183,147	7,723,106	9,431,836	2,961,501
普通股每股盈餘 (稅前)		0.51	(0.90)	1.06	0.96	1.26	0.41
普通股每股盈餘 (稅後)		0.49	(0.91)	1.07	0.99	1.26	0.41

註 1：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並已追溯調整減資及盈餘轉增資影響。

註 2：九十六年至一百零一年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一百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96 年 (重編後)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3	0.02	0.02	0.02	0.02	0.00
	台新銀行存放比率 (%)		84.82	82.73	76.81	76.88	80.44	82.21
	彰化銀行存放比率 (%)		90.49	88.95	84.54	85.54	88.34	89.79
	台新銀行逾放比率 (%)		1.99	1.38	0.58	0.33	0.16	0.27
	彰化銀行逾放比率 (%)		1.79	1.67	1.23	0.54	0.37	0.40
	台票逾期授信比率 (%)		0	0	0	0	0	0
	員工平均收益額 (仟元)		3,738	3,162	4,302	3,936	3,883	860
	員工平均獲利額 (仟元)		670	(註 1)	822	1,025	1,181	3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46	(0.07)	0.45	0.57	0.64	0.18
	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 (%)		5.10	(9.84)	11.47	9.57	11.06	3.37
	純益率 (%)		17.93	(3.37)	19.12	26.04	30.42	40.17
	每股盈餘 (元)		0.49	(0.91)	1.07	0.99	1.26	0.4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93.26	93.74	93.42	93.26	93.12	92.96
	負債占淨值比率 (%)		1384.57	1498.20	1419.32	1383.48	1353.88	1320.85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		125	128	107	114	105	106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 41 條規定之財務比率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83	(39.58)	3.46	2.66	2.75	2.12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1.32	0.70	1.19	1.21	1.11	1.07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		0.36	0.58	0.95	3.97	6.19	(註 3)
	獲利成長率 (%)		247.83	(107.76)	1409.25	24.90	(3.12)	(註 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2.20	21.69	6.05	4.43	11.60	7.0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9.26	15.91	8.81	6.60	3.21	(註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66.04)	(111.31)	(16.34)	(11.05)	(18.64)	(32.09)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		7.77	8.09	7.46	7.43	6.69	(註 6)
	淨值市占率 (%)		6.07	6.42	5.98	6.08	5.73	(註 6)
	台新銀行存款市占率 (%)		2.61	2.83	2.68	2.67	2.77	(註 6)
	彰化銀行存款市占率 (%)		4.00	4.99	4.97	4.73	4.73	(註 6)
	台新銀行放款市占率 (%)		2.94	2.83	2.70	2.69	2.83	(註 6)
	彰化銀行放款市占率 (%)		4.79	5.36	5.50	5.31	5.29	(註 6)
資本適足性	子公司依各業別資本適足性規定計算之資本適足率	台新銀行	9.95	9.83	12.95	13.58	12.76	註：依規定，資本適足率每半年須經會計師複核並揭露於財務報表中；故僅揭露 100 年底相關資料。
		彰銀	10.36	10.61	10.83	10.75	11.54	
		台新證				544.47	482.10	
		台票	15.22	22.01	21.72	28.39		
		台新資產	85.94	96.74	88.15	62.33	74.88	
		台新投信				92.11	92.22	
		台新投顧				92.34	93.99	
		台新行銷	87.07	89.36	90.48	93.86	95.40	
		台新創投	99.99	99.96	99.92	99.87	99.86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96 年 (重編後)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179,323,565	180,629,966	182,650,466	199,134,139	212,950,539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85,299,007	80,020,729	90,970,823	86,696,180	99,057,227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133,169,977	131,553,200	123,320,589	131,422,874	140,696,738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		78,639,674	73,144,432	68,414,416	72,648,689	76,384,847	
集團資本適足率		108.47	109.40	132.97	119.34	129.68	
金融控股公司依本法第 46 條規定應揭露 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 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 為之加計總額(百萬元)		696,631 (註 5)	657,689 (註 5)	619,055 (註 5)	865,150 (註 5)	971,161 (註 5)	(註 3)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一百年台新銀行及彰化銀行逾放比率較九十九年減少，主係資產品質提升，使逾期放款減少所致。 2. 獲利能力及成長率相關財務比率之變動，主係一百年資產及稅後淨利較九十九年增加，而稅前淨利較九十九年減少所致。 3. 一百年現金流量相關財務比率之變動，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及最近五年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註 1：九十七年度為虧損。

註 2：截至一百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報酬率均未予年化。

註 3：係年度分析資料，季報不適用。

註 4：上開財務分析資訊，除特別註明為金融控股公司或其子公司所屬財務資訊外，均係以合併報表基礎編製。

註 5：明細請詳各年度財務報告。

註 6：由於三月份之整體市場規模資訊尚未公告，故未設算截至一百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營運規模比率。

註 7：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1)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2) 子銀行存放比率 = 子銀行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3) 子銀行逾放比率 = 子銀行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2) 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普通股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各年度有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情形者，業經追溯調整各該年度每股盈餘)。

3.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負債占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 股東權益淨額。

(3)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 依本法第 36 條第二項及 37 條所為之股權投資 / 淨值。

4.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收益淨額 - 變動費損) / 稅前損益。

(2)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 稅前損益 + 利息費用 / 稅前損益。

5. 成長率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6.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7. 營運規模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資產總額。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淨值總額。

(3)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4)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8. 資本適足性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 ×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總額 = 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 ×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3) 集團資本適足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一百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董事會通過在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宏祥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民國一百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及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

本監察人等已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及第二百二十八條規定，就上述決算書表及議案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繕具報告，敬請鑒核。

此致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

常駐監察人 蔡揚宗 (印章)



監察人 林隆士 (印章)



監察人 鄭家鐘 (印章)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一 年 五 月 十 日



四、最近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宏祥

蔡宏祥



會計師 楊清鎮

楊清鎮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金額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64,855,717	\$ 47,675,226	36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註五）	109,187,193	126,140,623	(13)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六）	67,515,650	57,650,706	17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二）	9,698,023	5,328,210	82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三、七及八）	110,761,564	126,326,832	(12)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二、三及八）	1,723,226,715	1,577,700,288	9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及九）	248,786,716	221,514,265	12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	182,797,810	196,737,057	(7)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附註二及十一）	252,698	240,925	5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二）			
155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二）	9,274,367	9,313,362	-
15501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附註二一）	149,400	148,397	1
15597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附註八及十三）	8,581,684	11,664,114	(26)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8,005,451	21,125,873	(15)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四）			
	固定資產成本			
18501	土 地	27,610,625	27,794,019	(1)
18521	房屋及建築	15,912,508	16,719,049	(5)
18531	機械及電腦設備	6,557,165	9,094,420	(28)
18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636,697	917,191	(31)
18551	什項設備	1,686,909	2,147,720	(21)
18561	租賃權益改良	1,040,364	1,199,206	(13)
18581	租賃資產	164,610	-	-
	固定資產成本合計	53,608,878	57,871,605	(7)
	累計折舊	(12,432,980)	(15,984,505)	(22)
		41,175,898	41,887,100	(2)
18571	未完工程及訂購機件	-	19,012	(100)
18573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28,553	56,401	(49)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41,204,451	41,962,513	(2)
19000	商譽及無形資產（附註二及十五）	21,951,779	22,113,932	(1)
	其他資產（附註二）			
19519	預付款項	2,215,686	2,179,598	2
19601	存出保證金	938,927	1,995,184	(53)
1966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一）	11,019,322	13,428,430	(18)
19679	其他什項資產（附註十六）	9,560,294	7,012,764	36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23,734,229	24,615,976	(4)
19999	資 產 總 計	\$ 2,621,977,996	\$ 2,469,132,426	6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金額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附註十七）	\$ 174,583,880	\$ 152,360,876	15
21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附註十八）	267,953	114,915	133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及六）	10,388,922	21,586,408	(52)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	52,249,552	44,194,464	18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十九）	57,275,084	50,038,751	14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十）	2,024,212,177	1,918,169,580	6
24000	應付債券（附註二及二一）	97,146,086	91,302,139	6
24400	其他借款（附註二二）	43,000	350,000	(88)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三）	15,016,995	14,355,704	5
29000	營業及負債準備（附註二及二四）	779,673	1,309,483	(40)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十一、十四、十六及二五）	9,671,492	8,908,066	9
29999	負債合計	2,441,634,814	2,302,690,386	6
母公司股東權益（附註二七）				
股 本				
31001	普通股股本	63,250,473	59,094,401	7
31003	特別股股本	11,912,963	11,912,963	-
31011	預收股本	-	2,324	(100)
資本公積				
31501	股本溢價	17,005,072	16,996,159	-
31599	其他資本公積（附註二）	2,212,227	2,105,984	5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999,537	1,227,227	63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二四）	268,505	-	-
32011	未分配盈餘	9,481,365	7,754,310	2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01	未實現重估增值	288,459	-	-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23,269)	(44,645)	(48)
32523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附註二）	(145,971)	155,556	(194)
32544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0,432)	-	-
3900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06,218,929	99,204,279	7
39500	少數股權	74,124,253	67,237,761	10
39999	股東權益合計	180,343,182	166,442,040	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621,977,996	\$ 2,469,132,426	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變動百
代碼		金額	金額		分比（%）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二）	\$ 43,788,708	\$ 37,674,098		16
51000	利息費用	(17,823,361)	(14,422,242)		24
	利息淨收益（附註二八）	25,965,347	23,251,856		12
	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二）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附註二九）	11,519,464	11,703,741	(	2
498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六）	2,210,306	1,397,099		58
49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47,220)	629,021	(	123
498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附註十一）	(24,498)	14,219	(	272
49870	兌換損益（附註二）	1,319,246	1,302,589		1
4988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九及十二）	(20,091)	(25,568)	(	21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49921	出售不良債權淨利益	370,204	1,445,856	(	74
49935	股利收入	379,451	119,512		218
49943	自營及委辦銷貨淨利益	567,954	924,703	(	39
49995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7,481,681	9,653,289	(	22
49999	收回對外債權（附註二）	2,544,707	1,447,391		76
49999	其他什項淨損益	1,352,340	1,570,691	(	14
	淨 收 益	53,518,891	53,434,399		-
51500	呆帳費用（附註二及八）	(5,215,262)	(5,965,444)	(	13
	營業費用（附註三十）				
58501	用人費用	(17,545,107)	(16,368,071)		7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	(1,845,315)	(2,145,083)	(	14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9,470,986)	(8,888,145)		7
58500	營業費用合計	(28,861,408)	(27,401,299)		5
61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合併淨利	19,442,221	20,067,656	(	3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三一）	(3,159,705)	(6,152,329)	(	49
69000	合併總純益	\$ 16,282,516	\$ 13,915,327		17
69900	歸屬予：				
69901	母公司股東	\$ 9,431,836	\$ 7,723,106		22
69903	少數股權	6,850,680	6,192,221		11
		\$ 16,282,516	\$ 13,915,327		17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三二）				
70000	基本每股盈餘	\$ 1.57	\$ 1.26	\$ 1.57	\$ 0.99
	稀釋每股盈餘	\$ 1.54	\$ 1.26	\$ 1.57	\$ 0.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股本			資本公積		
	普通股	特別股	預收股本	股本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其他資本公積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238,199	\$ 11,912,963	\$ -	\$ 16,996,159	\$ 2,075,475	\$ 4,411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發放特別股股利						
丙種特別股	-	-	-	-	-	-
丁種特別股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發放股票股利（每股 1.1 元，除權基準日 99.8.18）	5,856,202	-	-	-	-	-
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調整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	-	26,098
員工行使認股權轉換	-	-	2,324	-	-	-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	-	-	-	-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其 他	-	-	-	-	-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9,094,401	11,912,963	2,324	16,996,159	2,075,475	30,509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發放特別股股利						
丙種特別股	-	-	-	-	-	-
丁種特別股	-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發放股票股利（每股 0.7 元，除權基準日 100.8.6）	4,137,881	-	-	-	-	-
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調整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	-	106,243
員工行使認股權轉換	18,191	-	(2,324)	8,913	-	-
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一〇〇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3,250,473	\$ 11,912,963	\$ -	\$ 17,005,072	\$ 2,075,475	\$ 136,7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保留盈餘			權益調整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實現重估增值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少數股權	合計
\$ 408,912	\$ 482,574	\$ 8,183,147	\$ -	(\$ 5,029)	\$ 252,153	\$ -	\$62,756,860	\$ 156,305,824
818,315	-	(818,315)	-	-	-	-	-	-
-	(482,574)	482,574	-	-	-	-	-	-
-	-	(1,050,000)	-	-	-	-	-	(1,050,000)
-	-	(910,000)	-	-	-	-	-	(910,000)
-	-	-	-	-	-	-	(1,451,178)	(1,451,178)
-	-	(5,856,202)	-	-	-	-	-	-
-	-	-	-	-	-	-	(21,141)	(21,141)
-	-	-	-	(39,616)	-	-	(134,050)	(173,666)
-	-	-	-	-	(96,597)	-	(155,996)	(252,593)
-	-	-	-	-	-	-	125	26,223
-	-	-	-	-	-	-	-	2,324
-	-	-	-	-	-	-	25,633	25,633
-	-	7,723,106	-	-	-	-	6,192,221	13,915,327
-	-	-	-	-	-	-	25,287	25,287
1,227,227	-	7,754,310	-	(44,645)	155,556	-	67,237,761	166,442,040
772,310	-	(772,310)	-	-	-	-	-	-
-	-	(525,000)	-	-	-	-	-	(525,000)
-	-	(910,000)	-	-	-	-	-	(910,000)
-	-	(1,359,590)	-	-	-	-	(1,343,693)	(2,703,283)
-	-	(4,137,881)	-	-	-	-	-	-
-	-	-	288,459	-	-	-	1,758,396	2,046,855
-	-	-	-	21,376	-	-	(5,321)	16,055
-	-	-	-	-	(301,527)	-	(457,568)	(759,095)
-	-	-	-	-	-	(30,432)	(102,970)	(133,402)
-	-	-	-	-	-	-	409	106,652
-	-	-	-	-	-	-	-	24,780
-	268,505	-	-	-	-	-	186,559	455,064
-	-	9,431,836	-	-	-	-	6,850,680	16,282,516
<u>\$ 1,999,537</u>	<u>\$ 268,505</u>	<u>\$ 9,481,365</u>	<u>\$ 288,459</u>	<u>(\$ 23,269)</u>	<u>(\$ 145,971)</u>	<u>(\$ 30,432)</u>	<u>\$ 74,124,253</u>	<u>\$ 180,343,182</u>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16,282,516	\$ 13,915,327
折舊費用	1,448,607	1,774,259
攤銷費用	396,708	370,824
呆帳費用提列數	5,215,262	5,965,44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6,652	26,223
金融資產折價攤銷	(404,175)	(182,868)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24,498	(14,219)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4,672	7,128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4,241	2,873
處分及報廢出租及閒置資產利益	(10,058)	(129,751)
處分投資利益	(2,335,882)	(2,227,188)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	509,708	376,66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091	25,568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750,111)	1,388,172
遞延所得稅費用	2,542,340	5,890,292
連結稅制所得稅利益	(5,129)	(277,904)
收回轉銷之備抵呆帳	489,514	199,142
其他調整項目	7,957	420,90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5,701,097	(19,203,56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減少	7,036,516	22,601,77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75,385)	(266,202)
其他資產增加	(254,482)	(156,310)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增加	6,915,337	4,837,61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減少	(25,928,870)	(17,806,12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683,701	(6,214,251)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367,542	(2,725,3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602,867	8,598,5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92,130,341)	(1,051,124,84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64,908,045	902,945,118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2,324)	(113,46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到期還本	3,299,013	3,704,962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961,026,799)	(1,140,129,17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975,058,719	1,179,507,09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095)	(55,74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463,12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84,524	50,914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70)	-
取得子公司	(300)	(1,055,974)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2,226	-
購置固定資產	(887,076)	(890,255)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39,412	\$ 5,227
處分出租及閒置資產價款	14,450	136,880
營業保證金增減	6,774	29,247
交割結算基金增減	2,596	33,695
存出保證金增減	1,056,257	13,728,805
購置無形資產	(26,240)	(64,313)
處分承受擔保品價款	212,466	-
購買承受擔保品價款	(402,932)	-
取得他公司之淨現金支付款	-	(4,090,57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增減	16,953,430	92,013,813
貼現及放款增減	(150,704,364)	(77,466,57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減	(4,369,813)	4,563,6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8,052,442)	(77,808,33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商業本票增減	153,038	114,915
發行公司債	9,700,000	5,300,000
償還公司債	(14,000,000)	(8,000,000)
發行金融債	10,000,000	15,000,000
償還金融債	-	(10,000,000)
其他借款增減	(307,000)	188,0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減	8,055,088	11,111,122
存入保證金增減	(116,805)	5,077
發放現金股利	(4,138,282)	(3,411,178)
員工執行認股權	24,780	2,324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增減	22,223,004	(24,207,349)
存款及匯款增減	106,058,653	95,450,559
其他融資活動	(22,410)	(37,40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630,066	81,516,0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7,180,491	12,306,2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675,226	35,368,9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4,855,717	\$ 47,675,22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 17,494,928	\$ 13,907,402
支付所得稅	\$ 1,007,740	\$ 601,70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盈餘轉增資	\$ 4,137,881	\$ 5,856,2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合併政策

公司沿革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銀行）及大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安銀行）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於九十一年二月十八日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設立，主要經營業務為金融控股公司業，以投資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為限。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 條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需同時對銀行、保險公司或證券商有控制性持股。本公司係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並採分階段方式為之，先由台新銀行及大安銀行以股份轉換方式共同設立，並於籌設過程中同時進行合併（以台新銀行為合併後存續公司，大安銀行為合併後消滅公司），嗣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再以股份轉換方式將台証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票券）納入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第四季投資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彰化銀行）私募發行之乙種特別股十四億股，並取得彰化銀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約 22.55% 及過半數董事席次，使彰化銀行成為本公司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與子公司合併持有彰化銀行有表決權股份比例為 22.81%。該乙種特別股已於九十七年十月三日以一股乙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共計 1,400,000 仟股。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十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轉投資東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興證券）100% 股權，於九十九年四月六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嗣於九十九年度以每股 11.13 元購入東興證券 100% 股權計 103,000 仟股，買賣總價計為 11.47 億元，納入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並更名為「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證券）。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請轉投資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投信）及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投顧），嗣於九十九年七月二十六日分別以每股 10.219 元及每股 11.59 元購入台新投信 100% 股權計 30,000 仟股及台新投顧 92% 股權計 27,600 仟股，買賣總價計為 6.27 億元，將其納入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二十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轉投資富蘭克林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蘭克林保經），嗣於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七日以每股 1.67 元購入富蘭克林保經 100% 股權計 300 仟股，買賣總價計為 500 仟元，納入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並更名為「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金保經），本公司另於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新增投資台新金保經 29,500 仟元。

子公司台新銀行自八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包括收受存款，辦理放款，票據貼現，匯兌，保證業務及商業匯票之承兌，投資上市（櫃）證券、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及金融債券，經紀及自營公債、短期票券，簽發國內信用狀，代理收付款項及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辦理進、出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信用卡，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應收帳款承購及境外金融等業務。

孫公司台新建策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建經）成立於八十四年八月，主要經營項目為受託從事興建計畫審查與諮詢、契約鑑證及不動產評估、買賣或其他清理、處分等業務。

孫公司台新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保代）成立於八十五年九月，主要經營項目為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並持有台新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保經）100% 之股權。

孫公司康迅數位整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康迅數位）成立於八十九年四月，主要經營項目為一般廣告仲介服務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子公司彰化銀行創設於民國前七年，原名「株式會社彰化銀行」，三十六年三月一日正式改組成立彰化商業銀行，並於三十九年七月獲經濟部核發公司執照，主要經營項目包括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各種信託業務，國際金融業務，設立國外分行辦理當地政府核准辦理之銀行業務，及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孫公司彰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彰銀保代）於九十年十月三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孫公司彰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彰銀保經）於九十二年四月七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子公司台新證券原名為東興證券，於七十九年一月十五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業務有期貨交易輔助業務與承銷有價證券，在集中交易市場或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暨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業務。

子公司台新票券自八十七年三月五日正式營業，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短期票券與債券之經紀及自營業務、商業本票之承銷、簽證、保證及背書，擔任金融機構同業拆款經紀人及政府債券之經紀及自營，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惟為整合資源，業以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二日為合併基準日，由台新銀行概括承受台新票券全部資產負債及營業。

子公司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資產管理）於九十一年八月十四日經經濟部核准成立，並於同年八月二十七日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評價或拍賣及管理服務等業務。

子公司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行銷）於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投資顧問、仲介服務、應收帳款收買業務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業務。

子公司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創投）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從事一般創業投資業務。

孫公司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於一〇〇年七月十二日經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為從事融資租賃業務。

子公司台新投顧係成立於七十八年三月，主要業務係接受委任對證券投資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建議事項，接受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境外基金總代理人業務，發行有關證券投資之出版品，舉辦有關證券投資之講習，以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等之有關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子公司台新投信於九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籌設，主要業務為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並以該基金從事證券及其相關商品之投資及其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之相關業務。並於九十四年獲准經營接受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子公司台新金保經原名為富蘭克林保經，主要營業項目為財產保險經紀人與人身保險經紀人等業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員工人數分別為 13,783 人及 13,575 人。



合併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將具有控制能力之重要被投資公司編入合併財務報表。所有合併公司間之重要內部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均已銷除。

(一)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權百分比		說明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100.00%	100.00%	
本公司	台新證券	100.00%	100.00%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取得台新證券 100% 之股權，而自九十九年四月十日起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中。
本公司	台新票券	-	100.00%	台新票券於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二日與台新銀行合併並消滅。
本公司	台新資產管理	100.00%	100.00%	
本公司	台新行銷	100.00%	100.00%	
本公司	台新創投	100.00%	100.00%	
本公司	彰化銀行	22.55%	22.55%	
本公司	台新投顧	92.00%	92.00%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二十六日取得台新投顧 92% 之股權，而自該日起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中。
本公司	台新投信	100.00%	100.00%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七月二十六日取得台新投信 100% 之股權，而自該日起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中。
本公司	台新金保經	100.00%	-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七日取得台新金保經 100% 之股權，而自該日起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中。
台新銀行	彰化銀行	0.27%	0.27%	
台新銀行	台新建經	60.00%	60.00%	
台新銀行	台新保代	87.40%	87.40%	
台新銀行	康迅數位	65.36%	65.36%	
台新資產管理	台新建經	40.00%	40.00%	
台新保代	台新保經	100.00%	100.00%	
彰化銀行	彰銀保代	100.00%	100.00%	
彰化銀行	彰銀保經	100.00%	100.00%	
台新創投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100.00%	-	台新創投於一〇〇年九月二十日投資設立台新融資租賃（中國），而自該日起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中。

(二)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未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權百分比		說明
		一〇〇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台新銀行	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原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於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日更名， 以下簡稱台新大安租賃)	100.00%	99.00%	台新銀行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均小於合併實收資本額之 0.41%，總資產均小於合併總資產之 0.02%，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台新 資產管理	新瑞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新瑞資產管理)	-	100.00%	新瑞資產管理已於九十九年十月六日解散，並於一〇〇年七月七日完成清算。
康迅數位	康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 下簡稱康迅旅行社)	100.00%	100.00%	康迅數位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小於合併實收資本額、合併總資產及合併淨收益之 1.02%，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康迅數位	康太數位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康太數位)	65.75%	65.75%	康迅數位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但因其資本額、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小於合併實收資本額、合併總資產及合併淨收益之 1.25%，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三) 本公司為整合金控資源，有效運用營運資本以提升經營績效，進行集團內部組織調整，由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台新銀行於一〇〇年一月吸收合併台新票券，並以台新銀行為合併後存續公司，台新票券為合併後消滅公司。本合併案以台新票券合併基準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股東權益淨值為合併對價總額，由台新銀行以現金支付予本公司並概括承受台新票券全部資產負債及營業。

(四) 九十九年度取得台新證券 100.00% 股份，其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表列如下：

	金額
現金及銀行存款	\$ 547,54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7,586
應收帳款	5,8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77
其他金融資產	252,500
固定資產	9,913
無形資產	71,747
其他資產	216,151
應付款項	(3,343)
營業及其他準備	(\$ 22,668)
其他負債	(10,931)
取得台新證券之總價款	1,146,640
減：台新證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547,544)
取得台新證券支付之現金	\$ 599,096



九十九年度台新銀行取得慶豐銀行信用卡部門業務，其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表列如下：

	金額
現 金	\$ 7,430
應收帳款	3,615,883
其他金融資產	47,202
固定資產	11,111
無形資產	672,969
其他資產	59,873
應付款項	(316,468)
取得慶豐銀行信用卡之總價款	4,098,000
減：慶豐銀行信用卡之現金餘額	(7,430)
取得慶豐銀行信用卡支付之現金	\$ 4,090,570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分別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包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部分金融商品評價、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所得稅、資產減損損失、各項損失準備或保證責任準備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台新銀行及彰化銀行因其行業經營特性，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未予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而係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餘其他子公司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均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暨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為流動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為流動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中，銀行業佔重大之比率，故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資產及負債按其性質分類，並依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而未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週轉金、待交換票據、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及未指定用途或支用不受約束之存放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證券業子公司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銀行業及票券業子公司除股票及受益憑證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外，其餘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彭博社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據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以公平價值基礎評估績效及報告管理階層者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 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 應收債權

受讓自金融機構之債權，以所支付價款及其他必要支出作為所取得債權之成本，以成本回收法並按現金基礎認列收回債權或處分債權之損益。若債權係以承受擔保品方式回收，除有明確證據顯示承受擔保品之公平價值大於不良債權之帳面價值外，俟承受擔保品實際出售時再予認列相關損益。買入至轉售該債權期間所發生之相關支出列為當期營業費用。期末並評估應收債權之可收回性予以提列備抵呆帳損失。

■ 催收款項

依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放款及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及保證責任準備

銀行業及票券業子公司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係就放款、應收款項、催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暨各項保證餘額，分別就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及全體債權組合之潛在風險評估可能損失，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銀行業及票券業子公司係分別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及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評估擔保品價值，依可收回性分類，並依不低於規定之比率提存。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對於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放款及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放款及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放款及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放款及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放款及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放款及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放款及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放款及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放款及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呆帳科目調降。當放款及應收款項評估其收回可能性及擔保品價值，經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備抵呆帳科目。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備抵呆帳之轉回或其他非利息淨收益項下之呆帳收回利益。備抵呆帳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特定債權無法收回之風險，係就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評估擔保品價值，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依可收回性分類，並依規定比率提存。上述財政部規定，分類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就前述不良授信資產之提列標準並加計正常授債權餘額之百分之零點五，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惟正常授信資產最低應提列之備抵呆帳及責任準備可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三年內分年提足。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證券業子公司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銀行業及票券業子公司除股票及受益憑證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外，其餘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割日會計處理。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其他原因，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若被投資公司產生累積換算調整數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時，亦按持股比例認列之。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及子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 其他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同。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會計處理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相似，惟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依所規避之風險列為當期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係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評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其成本，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或租賃資產租賃期間，採平均法計算提列。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因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 商譽

因合併或概括承受所產生之商譽，原採直線法分五至二十年平均攤銷，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不再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期攤銷。

倘無形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無形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為利益，惟無形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其他遞延資產及其他什項資產

其他遞延資產自開始使用日起採直線法按估計使用年限攤銷。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

受託買賣證券交易之相關科目，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列為受託買賣借項（含銀行交割專戶、應收代買證券價款、交割代價、應收交割帳款、信用交易）及受託買賣貸項（含應付託售證券價款、應付交割帳款及應付資券退回款），並以借貸項沖抵後之淨額列示。

■ 資產減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為當期損益。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除上述之金融資產外，其餘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之資產係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當資產或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而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商譽除外）之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為利益，惟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形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商譽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存在，每年應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惟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為費用。

■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成本。

■ 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價格或固定數量債券轉換本公司固定數量股份時，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包含轉換權以外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公平價值）後，分攤至權益組成要素；若可轉換公司債未包含權益組成要素，則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後，餘額為主債務商品之原始帳面價值。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部分則分別認列並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司債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之交易成本，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於扣除相關所得稅利益後，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其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 避險會計

彰化銀行從事部分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管理利率曝險之資產負債管理活動，其所從事之避險交易係公平價值避險，主要係規避固定利率負債因利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在開始從事避險交易時，彰化銀行備有正式書面文件，載明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避險策略及評估避險有效性之方法。

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會計處理方式如下：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收入之認列

各項收入認列均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第三十二號公報「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認列之。

放款之利息收入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逾期債權經評估很可能無法依約清償或支付者，其借款本金及應收利息即轉列催收款項，對內並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於收現時認列為利息收入；收回已轉銷呆帳債權對外計算之利息，於收現時認列為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 收回對外債權。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收入，依規定自開始記帳日起，列為遞延收益，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經紀手續費收入、出售證券損益及期貨佣金收入於買賣證券成交日認列。

有價證券融資融券及附條件債券交易之利息收入，於融資融券及交易期間按權責基礎認列。

申購手續費收入於收款時認列，承銷手續費收入，於承銷契約完成時認列。

其他營業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計，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

■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其重新計算之金額與原來金額之差額，即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與持股百分之九十以上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與各公司個別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本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科目列帳，並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之。

■ 會計科目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三）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及子公司亦配合重編九十九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694,960	\$ 13,151,700
待交換票據	20,083,794	7,019,371
存放金融同業	27,220,352	24,692,626
其 他	2,856,611	2,811,529
	<u>\$ 64,855,717</u>	<u>\$ 47,675,226</u>

五、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放央行甲戶	\$ 24,335,536	\$ 22,816,987
存放央行乙戶	52,160,089	48,672,857
外幣存款準備金	181,342	240,936
拆放金融同業	26,580,954	47,683,872
央行定期存款	5,700,000	6,500,000
其 他	229,272	225,971
	<u>\$ 109,187,193</u>	<u>\$ 126,140,623</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央行餘額中分別有 76,676,967 仟元及 71,730,780 仟元，係台新銀行及彰化銀行繳存於央行之存款準備金。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38,559,079	\$ 24,461,957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	579,208	1,703,842
政府公債	5,914,941	4,099,939
公司債、金融債及其他債券	8,332,770	6,741,483
營業證券		
自 營	833,524	497,513
承 銷	447,293	276,795
期 貨	99,355	286,960
遠期外匯	522,960	1,919,333
換 匯	3,488,142	3,384,348
利率交換	4,567,895	7,447,829
換匯換利	1,159,550	2,055,506
匯率選擇權	1,190,943	897,251
股價連結選擇權	241,062	370,826
股價連結交換	200,720	26,897
可轉換資產交換	-	1,740,424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20,294	40,330
其 他	89,231	98,835
	<u>66,246,967</u>	<u>56,050,068</u>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利率組合式商品	1,268,683	1,600,638
	<u>\$ 67,515,650</u>	<u>\$ 57,650,706</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23,281,100 仟元及 19,380,000 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股票及債券借券交易	\$ 54,469	\$ 98,297
遠期外匯	612,087	1,567,167
換 匯	2,484,556	7,041,629
利率交換	4,765,958	7,553,581
換匯換利	1,054,910	2,816,363
匯率選擇權	776,522	473,222
可轉換公司債價格重設選擇權及買權	-	893,564
股價連結選擇權	111,671	550,461
賣出選擇權	240,148	478,141
股價連結交換	200,720	26,890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17,254	30,068
其 他	70,627	57,025
	\$ 10,388,922	\$ 21,586,408

台新銀行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因應客戶需求及台新銀行外匯資金調度與風險管理。

彰化銀行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到期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		
交易目的		
遠期外匯	\$ 121,311,867	\$ 84,932,192
換 匯	619,339,674	322,347,376
利率交換及資產交換	493,983,613	572,125,408
換匯換利	28,362,682	42,339,469
期 貨	-	904,156
期貨及指數期貨選擇權	-	340,340
匯率選擇權	203,834,959	79,041,610
利率選擇權	4,330,000	12,481,000
股價連結選擇權	9,400,191	5,060,912
商品選擇權	469,653	679,326
信用違約交換	1,164,772	2,607,197
股價連結交換	4,081,581	2,186,990
商品價格交換	442,540	76,920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3,030,000	630,000
浮動利率商業本票	-	950,000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3,391,500	4,170,500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產生之損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評價利益（損失）	\$ 8,653,612	(\$9,163,320)	\$ 15,982,244	(\$ 16,358,909)
處分利益（損失）	8,247,848	(5,568,064)	5,437,830	(3,691,196)
股利收入	40,230	-	27,130	-
	<u>\$ 16,941,690</u>	<u>(\$ 14,731,384)</u>	<u>\$ 21,447,204</u>	<u>(\$ 20,050,105)</u>

七、應收款項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88,895,493	\$ 100,498,577
應收證券融資款	518,630	685,666
應收承兌匯票	7,854,090	9,055,418
應收收益	287,334	263,565
應收利息	4,344,594	3,446,951
應收退稅款	2,186,300	2,015,446
應收業務分期帳款	6,314,123	6,441,427
其他應收款	1,722,571	5,451,746
減：備抵呆帳－應收款項	(1,361,571)	(1,531,964)
	<u>\$ 110,761,564</u>	<u>\$ 126,326,832</u>

八、貼現及放款

（一）放款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押 匯	\$ 6,057,750	\$ 2,634,687
透 支	6,097,032	4,059,125
貼 現	3,621,982	4,319,063
短期放款	452,856,502	446,439,330
中期放款	514,964,757	405,224,528
長期放款	756,804,712	726,361,364
催 收 款	5,394,532	7,923,210
折溢價調整	(250,681)	-
	1,745,546,586	1,596,961,307
減：備抵呆帳	(22,319,871)	(19,261,019)
	<u>\$ 1,723,226,715</u>	<u>\$ 1,577,700,288</u>



(二) 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度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	其他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1,531,964	\$ 19,261,019	\$ 327,641	\$ 21,120,624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187,169	4,854,406	298,963	5,340,538
沖銷放款及墊款金額	(360,961)	(2,196,214)	(385,292)	(2,942,467)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及墊款金額	3,370	454,374	31,770	489,514
保證責任準備轉列備抵呆帳	-	(130,843)	4,501	(126,342)
其 他	29	77,129	392	77,550
期末餘額	\$ 1,361,571	\$ 22,319,871	\$ 277,975	\$ 23,959,417

	九十九年度			
	應收款項	貼現及放款	其他金融資產	合計
期初餘額	\$ 1,145,340	\$ 19,391,117	\$ 518,696	\$ 21,055,153
期初重分類	1,989,515	-	-	1,989,515
概括承受慶豐銀行信用卡增加數	-	540,576	-	540,576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305,196)	5,536,118	760,532	5,991,454
本期重分類	(16,511)	16,511	-	-
沖銷放款及墊款金額	(1,296,494)	(6,200,755)	(1,040,445)	(8,537,694)
收回已沖銷之放款及墊款金額	3,680	114,827	80,635	199,142
保證責任準備轉列備抵呆帳	11,659	30,116	8,223	49,998
其 他	(29)	(167,491)	-	(167,520)
	\$ 1,531,964	\$ 19,261,019	\$ 327,641	\$ 21,120,624

(三)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呆帳費用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應收款項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 5,340,538	\$ 5,991,454
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數	(125,276)	(26,010)
	\$ 5,215,262	\$ 5,965,444

(四)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及放款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應收款(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項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1,370,901	\$ 695,226
	組合評估減損	3,360,311	425,847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05,721,565	518,473
合計		\$ 110,452,777	\$ 1,639,546

註：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貼現及放款

項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2,410,678	\$ 10,173,393
	組合評估減損	12,287,558	2,370,275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1,711,099,031	9,776,203
合計		\$ 1,745,797,267	\$ 22,319,871

註：貼現及放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票券投資	\$ 140,430,090	\$ 138,910,330
國內上市（櫃）股票	4,362,352	3,020,262
政府公債	59,658,982	43,832,733
公司債	15,962,518	11,424,099
金融債	21,245,176	15,817,134
受益證券	5,786,145	7,426,330
受益憑證	1,341,453	1,083,377
	<u>\$ 248,786,716</u>	<u>\$ 221,514,265</u>

- （一）台新創投持有之國內上市股票－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評估已發生減損跡象，於一〇〇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6,167 仟元。
- （二）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 （三）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計有面額 29,106,119 仟元及 24,903,044 仟元之債券，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

十、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票券投資	\$ 169,172,903	\$ 182,573,462
政府公債	186,359	908,754
公司債	4,972,186	3,432,650
金融債	8,466,362	9,804,600
受益證券	-	17,591
	<u>\$ 182,797,810</u>	<u>\$ 196,737,057</u>

上述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分別計有面額 1,060,150 仟元及 1,297,264 仟元之債券，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



十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	\$ 169,064	100.00	\$ 164,659	99.00
康迅旅行社	13,834	100.00	15,107	100.00
康太數位	(49,486)	65.75	(8,387)	65.75
安信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信建經）	59,800	30.00	59,340	30.00
用心藝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用心藝術）	10,000	25.00	-	-
新瑞資產管理	-	-	1,819	100.00
	203,212		232,538	
加：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49,486		8,387	
	<u>\$ 252,698</u>		<u>\$ 240,925</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各該公司 當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各該公司 當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台新大安租賃	\$ 2,358	\$ 2,336	\$ 2,430	\$ 2,407
康迅旅行社	40	40	1,459	1,459
康太數位	(41,099)	(41,099)	(10,324)	(9,661)
安信建經	46,062	13,818	60,592	18,178
用心藝術	5	-	-	-
新瑞資產管理	407	407	1,836	1,836
		<u>(\$ 24,498)</u>		<u>\$ 14,219</u>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興櫃股票	\$ 531,506	\$ 488,928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8,742,861	8,824,434
	<u>\$ 9,274,367</u>	<u>\$ 9,313,362</u>

台新創投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中第一生技創投股份有限公司、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得藝國際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Cyberheart Inc.（特別股）及 CC Media Co., Ltd. 之股票，因其淨值業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故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認列價值減損損失 3,924 仟元及 25,568 仟元。

十三、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8,319,929	\$ 11,358,321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516,713	608,068
減：備抵呆帳	(277,975)	(327,641)
買入匯款	23,017	25,366
	<u>\$ 8,581,684</u>	<u>\$ 11,664,114</u>

十四、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帳面價值
土 地	\$ 27,610,625	\$ -	\$ 27,610,625	\$ 27,794,019
房屋及建築	15,912,508	(4,860,628)	11,051,880	11,416,935
機械及電腦設備	6,557,165	(4,904,826)	1,652,339	1,923,098
交通及運輸設備	636,697	(508,581)	128,116	147,512
什項設備	1,686,909	(1,429,778)	257,131	295,913
租賃權益改良	1,040,364	(716,005)	324,359	309,623
租賃資產	164,610	(13,162)	151,448	-
未完工程及訂購機件	-	-	-	19,012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28,553	-	28,553	56,041
	<u>\$ 53,637,431</u>	<u>(\$ 12,432,980)</u>	<u>\$ 41,204,451</u>	<u>\$ 41,962,513</u>

彰化銀行歷年來依據平均地權條例辦理數次土地暨房屋及建築重估，經主管機關核定之土地暨房屋及建築重估增值總額分別為 20,149,266 仟元及 108,475 仟元。

該重估增值總額或因資產出售、報廢及政府徵收等因素而有減少，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估增值餘額分別帳列於固定資產及非營業資產，其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固定資產	\$ 12,521,663	\$ 80,546	\$ 12,480,372	\$ 80,974
非營業資產	6,891,471	12,533	4,397,674	12,533
	<u>\$ 19,413,134</u>	<u>\$ 93,079</u>	<u>\$ 16,878,046</u>	<u>\$ 93,507</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重估之增值稅準備分別為 5,860,648 仟元及 5,607,113 仟元，帳列其他負債項下。



十五、商譽及無形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併商譽	\$ 21,012,047	\$ 21,012,047
無形資產－顧客價值	441,109	560,807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441,701	447,312
無形資產－營業權	44,773	58,549
無形資產－其他	12,149	35,217
	<u>\$ 21,951,779</u>	<u>\$ 22,113,932</u>

(一) 合併商譽

1. 台新銀行於九十一年二月以發行新股方式合併大安銀行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其因合併而發行新股之公平市價與取得淨資產差額認列之商譽，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均為 884,938 仟元，經評估未有重大減損之情事。
2. 台新資產管理於九十二年四月取得台新建築經理 40% 股權，將購買價款與取得之淨資產差額認列為商譽，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均為 4,187 仟元。
3. 台新銀行於九十三年十月取得有限責任新竹第十信用合作社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取得成本與取得之股權淨值差額認列為商譽，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均為 267,336 仟元。
4. 本公司與台新銀行分別於九十四年第四季及九十五年第二季取得彰化銀行 22.81% 及 2.58% 股權，投資成本與取得淨資產公平價值差額認列為商譽，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九十四年第四季取得者		九十五年第二季取得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總價款		\$ 36,844,375		\$ 3,833,096
取得日彰化銀行淨資產公平價值	\$ 81,535,281		\$ 89,878,748	
減：取得日歸屬於甲種特別股股東之權益	(6,275,753)		(6,536,466)	
取得日歸屬於普通股及乙種特別股股東之權益	75,259,528		83,342,282	
乘：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股權比例	22.81%		2.58%	
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之彰化銀行淨資產公平價值	<u>\$ 17,168,136</u>	<u>(17,168,136)</u>	<u>\$ 2,150,507</u>	<u>(2,150,507)</u>
投資成本與取得淨資產公平價值差異（商譽）		<u>\$ 19,676,239</u>		<u>\$ 1,682,589</u>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商譽自投資日起分二十年平均攤銷，並進行減損測試，九十四年度攤銷 245,953 仟元，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商譽不予攤銷，但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截至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為 21,112,875 仟元。本公司九十六年第二季出售原九十五年第二季取得之彰化銀行 2.58% 股權，致合併商譽減少 1,682,589 仟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均為 19,430,286 仟元。

於進行減損測試時，係以合併報表觀點為基礎，將彰化銀行視為一現金產生單位，並將本公司及台新銀行合併彰化銀行之商譽未攤銷餘額全數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九十七年度以前，受測資產包含彰化銀行於本公司合併報表之固定資產及前揭分攤之商譽未攤銷餘額。自九十八年度起，本公司依 99.2.24(99) 基秘字第 0000000061 號函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指示辦理，受測資產改以本公司及台新銀行合併持有彰化銀行之帳面價值為基礎，本公司並相應改以企業評價模型衡量其可回收金額。上述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以估計彰化銀行營運資產產生之未來自由現金流量折現值，加計非營運資產公平價值後之企業價值，並減除應付次順位金融債券計

算。用以推估最近期財務預測期間以後之現金流量估計之成長率，係參酌國內外研究機構發布之評估數據及主計處公佈之金融業長期平均成長率預估。相關折現率係依自由現金流量模式決定。經評估未有重大減損之情事。

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為損益項目之預估，決定該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係參酌過去營運績效，預期彰化銀行於正常營運下之獲利情形，與過去經驗一致。上述關鍵假設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

5. 台新投信為推動產業之有效整合，擴大營運規模以增強競爭力，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台灣工銀證券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取得成本與取得之股權淨值差額認為商譽，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為 425,300 仟元。

（二）無形資產－顧客價值

台新銀行為增加客戶數、信用卡消費及循環金額，有效提升信用卡營運效能以增加獲利，於概括讓與承受基準日九十九年三月六日以總價款 4,098,000 仟元概括承受慶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業務之淨資產價值計 3,425,031 仟元，及營業相關之「顧客價值」計 672,969 仟元，每月攤銷 11,216 仟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分別為 426,214 仟元及 560,807 仟元。

台新投信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八日承受台灣工銀證券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資產及負債，與營業相關之「顧客價值」計 16,994 仟元，每月攤銷 175 仟元，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 14,895 仟元。

（三）無形資產－營業權

本公司為維持完整之金控架構，於九十九年度取得台新證券（原東興證券）100% 之股權，取得淨資產公平價值中與營業相關之「營業權」計 68,881 仟元，每月攤銷 1,148 仟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攤銷餘額分別為 44,773 仟元及 58,549 仟元。

十六、其他什項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保證金	\$ 80,076	\$ 86,850
交割結算基金	31,099	33,695
出租及閒置資產－淨額	7,950,206	5,511,988
受託買賣借項－淨額	43,950	-
承擔擔保品－淨額	426,561	72,694
不動產投資－淨額	308,139	309,837
其 他	720,263	997,700
	\$ 9,560,294	\$ 7,012,764

（一）營業保證金

1. 台新證券

- (1)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商於辦理公司登記後，應依承銷商四仟萬元，自營商一仟萬元、經紀商五仟萬元及每增設一分支機構應提存保證金一仟萬元，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向指定銀行提存營業保證金。另依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管理辦法規定，證券商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應提存營業保證金至五仟萬元。
- (2) 依證券商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管理規則規定，經營期貨交易輔助業務之證券商總公司應提存營業保證金一仟萬元，分公司每家應提存保證金五百萬元。



2. 台新票券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九條規定，繳存於櫃檯買賣中心作為營業保證金之現金。

(二) 交割結算基金

台新證券

1.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經紀商於開始營業前，應繳基本金額一仟五百萬元，並於開始營業後，按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一定比率，於每季終了後十日內繼續繳存至當年底。開業次一年起，其原繳之基本金額減為七佰萬元，並逐年按前一年受託買賣上市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依前揭比率併計於每年一月底前就已繳存基金不足或多餘部分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繳存或領回。
2.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自營商於開始營業前，應一次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繳存交割結算基金一仟萬元。
3.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證券商每增設一支機構應於開業前，向台灣證券交易所一次繳存交割結算基金三佰萬元，但自開業次一年起，其原繳之金額減為二佰萬元。
4.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櫃檯買賣交易市場共同責任制給付結算基金管理辦法規定，證券經紀商除總機構應繳存給付結算基金三佰萬元外，並應按透過中心受託買賣上櫃有價證券成交金額一定比率計算之金額，繼續繳存給付結算基金。
5.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債券等值成交系統債券給付結算準備金管理辦法規定，證券商參加債券等值成交系統買賣債券，應由總機構以現金一次繳足最低限額之準備金。

(三) 出租及閒置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出租土地	\$ 7,242,895	\$ 4,762,894
出租建物	1,098,205	1,127,177
減：累計折舊－出租建物	(417,932)	(405,121)
	7,923,168	5,484,950
閒置土地	27,038	27,038
	\$ 7,950,206	\$ 5,511,988

(四)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銀行交割專戶	\$ 20	\$ 10
應收代買證券價款	40,888	185,665
應收交割帳款	136,606	148,272
交割代價	165,726	981,258
應收託售證券價款	52,831	156,591
	396,071	1,471,796
貸：應付託售證券價款	52,831	156,591
應付交割帳款	120,475	718,208
交割代價	137,928	464,854
應付代買證券價款	40,887	185,665
	352,121	1,525,318
受託買賣借(貸)項淨額	\$ 43,950	(\$ 53,522)

十七、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央行存款	\$ 25,292	\$ 30,354
金融同業存款	14,287,830	23,098,294
中華郵政轉存款	42,503,490	50,981,867
銀行同業拆放	116,152,418	76,460,417
透支銀行同業	1,614,850	1,789,944
	<u>\$ 174,583,880</u>	<u>\$ 152,360,876</u>

十八、應付商業本票

保證或承兌機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票券	\$ 68,000	\$ 100,000
兆豐票券	200,000	15,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47)	(85)
	<u>\$ 267,953</u>	<u>\$ 114,915</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項應付商業本票年利率分別為 0.77% ~ 0.88% 及 0.30% ~ 0.80%。

十九、應付款項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3,767,635	\$ 25,751,959
應付費用	5,310,234	5,131,786
應付利息	3,944,988	3,234,282
應付稅款	2,118,570	1,948,325
應付股息紅利	211,115	256,237
承兌匯票	8,082,448	9,968,661
應付待交換票據	1,688,621	826,862
應付代收款	598,583	657,026
應付債權讓與款	-	410,000
其他應付款	1,552,890	1,853,613
	<u>\$ 57,275,084</u>	<u>\$ 50,038,751</u>

二十、存款及匯款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支票存款	\$ 43,450,706	\$ 39,167,279
活期存款	390,644,211	391,294,475
定期存款	521,584,090	476,165,785
可轉讓定存單	19,171,700	13,511,300
儲蓄存款	1,047,914,613	996,198,321
匯款	1,446,857	1,832,420
	<u>\$ 2,024,212,177</u>	<u>\$ 1,918,169,580</u>



二一、應付債券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面額	\$ 33,650,000	\$ 30,950,000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	7,000,000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	(141,011)
金融債券	63,496,086	53,493,150
	<u>\$ 97,146,086</u>	<u>\$ 91,302,139</u>

(一) 本公司發行之次順位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為強化資本結構暨籌措中長期營運資金而發行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各次發行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	\$ 2,000,000
九十三年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5,000,000
九十四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12,000,000	12,000,000
九十四年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3,650,000	3,650,000
九十四年第三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3,000,000	3,000,000
九十五年國內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	7,000,000
九十五年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	(141,011)
九十九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5,300,000	5,300,000
九十九年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2,700,000	-
一〇〇年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5,200,000	-
一〇〇年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1,800,000	-
	<u>\$ 33,650,000</u>	<u>\$ 37,808,989</u>

上述次順位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1. 九十三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發行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20 億元已於一〇〇年五月二十一日到期償還，其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20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1 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2.9%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2. 九十三年發行之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發行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50 億元已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一日到期償還，其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0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1 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3.5%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3. 九十四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120 億元整，依發行日期不同分為甲類券及乙類券，其中甲類券發行總額為 115 億元整，乙類券發行總額為 5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1 仟萬元
- (3) 發行期限：甲、乙類券之發行期限均為七年期。甲類券自九十四年九月二十日開始發行，至一〇一年九月二十日到期；乙類券自九十四年九月二十一日開始發行，至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一日到期。
- (4) 發行價格：甲、乙類券均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票面利率：甲、乙類券之票券利率均為年利率 2.70%
- (6) 計、付息方式：甲、乙類券均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7) 還本方式：甲、乙類券均自發行日起滿七年期一次還本
- (8)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但不再另計暫停給付期間之利息，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4. 九十四年發行之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36 億 5 仟萬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1 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2.70%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5. 九十四年發行之第三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30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5 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四年十二月八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依每次利息計算期間開始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時三十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0.50% 計算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6. 九十五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九十五年五月五日發行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70 億元已於一〇〇年五月五日期滿償還，其發行條件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70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新臺幣 5 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五年五月五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5 年
- (6) 票面利率：2.75%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轉換辦法：
 - A. 轉換標的：本公司普通股
 - B. 轉換期間：除本公司債已被贖回、賣回或轉換，或於閉鎖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 30 日起至本公司債到期日前 10 日，向本公司請求轉換。
 - C.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19.8 元，嗣後本公司如遇有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之事項，將調整其轉換價格；本公司以九十九年八月十八日為轉換價格重設基準日，將轉換價格調整為 15.1 元。
- (9) 債權持有人之賣回權：無。
- (10) 本公司之贖回權：
 - A. 本公司債發行滿三年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連續 30 個營業日之收盤價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50% 以上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 B. 本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全部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 (11) 償還辦法：除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本公司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7. 九十九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3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1 仟萬元
- (3) 發行日：九十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2.3%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到期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8. 九十九年發行之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27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1 仟萬元
- (3) 發行日：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七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70% 計算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期到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9. 一〇〇年發行之第一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2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5 仟萬元
- (3) 發行日：一〇〇年八月五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2.2%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期到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10. 一〇〇年發行之第二次國內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18 億元整
- (2) 每張面額：每張 5 仟萬元
- (3) 發行日：一〇〇年十月五日
- (4)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5) 發行期間：7 年
- (6) 票面利率：2.2%
- (7) 計、付息方式：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 (8) 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滿七年期到一次還本
- (9) 其他事項：如果因本公司債之付息或還本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最低要求（100%）時，本公司債應暫停利息及本金之支付，待前述比率符合主管機關規定時方支付本金或利息（利息部分可累計，本金展期部分以票面利率計息）。



(二) 台新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

台新銀行為提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而發行之金融債券，其各次發行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 1,508,000	\$ 1,508,000
九十四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3,300,000	3,300,000
九十四年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九十四年第四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192,000	5,192,000
九十九年四月十二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10,000,000	10,000,000
	\$ 25,000,000	\$ 25,000,000

1. 台新銀行申請發行九十三年次順位金融債券新臺幣 200 億元，均已分次發行，其明細如下：

(1) 九十三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0 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九十三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93.12.15	103.12.15	十年	伍拾億元	發行後前五年依台新銀行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85% 計息，自第六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1.85% 計息。台新銀行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係以每次利息計算期間開始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時三十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台新銀行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為基準。	壹億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至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五年（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或屆滿五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七個營業日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台新銀行亦得於發行屆滿五年以後之非各期付息日，隨時以二個月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債券，台新銀行已於九十九年二月十日贖回。

(2) 九十四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15.08 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 券	94.03.04	104.03.04	十年	12.875 億元	發行後前五年依台新銀行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30% 計息；自第六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50% 計息。	分為新臺幣伍拾萬元、壹仟萬元、壹佰萬元	該債券各券均自發行日起至到期一次還清本金；另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
B 券	94.03.04	104.03.04		2.205 億元	發行後前五年為固定利率 2.25%；自第六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75% 計息。		

■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五年（九十九年三月四日）或屆滿五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本債券；並於一個月於台新銀行之網站上及台新銀行總行所在地之主要日報上公告之。

(3) 九十四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33 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九十四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94.04.28	106.04.28	十二年	33 億元	發行期間前七年每年為固定利率 2.70%。第八年至第十二年：若當年度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而不行使時，則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 0.80% 計息；若當年度台新銀行得行使贖回權而不行使時，則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 0.95% 計息。票面利率每年重設一次。	壹仟萬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台新銀行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除執行賣回權及贖回權之情形外，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 提前賣回及贖回條款

本債券發行分別屆滿七年、八年、九年、十年及十一年之當年度，如符合下列「賣回權或贖回權之行使條件」，且經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或台新銀行行使贖回權時，本債券將於當期付息日全部到期，台新銀行則以本金加計利息償還本債券持有人。

■ 賣回權或贖回權之行使條件

以一〇一、一〇二、一〇三、一〇四及一〇五年當年度之三月十日上午十時三十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為基準。若上開利率小於或等於 1.85% 時，則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若上開利率大於 1.85% 時，則台新銀行得行使贖回權。

■ 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

如賣回權之行使條件成就，且債券持有人擬行使賣回本債券之權利時，債券持有人應於賣回權行使條件成就後之十日內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通知台新銀行行使賣回權。

■ 台新銀行贖回權之行使

如贖回權之行使條件成就，且台新銀行擬行使贖回本債券之權利時，台新銀行應於當期付息日之三十日前於台新銀行總行所在地之主要日報上公告之。

(4) 九十四年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0 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九十四年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94.05.18	106.05.18	十二年	50 億元	發行後前七年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 0.80% 計息，自第八年起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固定利率加 1.10% 計息。票面利率每年重設一次。	壹億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台新銀行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除執行贖回權之情形外，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七年（一〇一年五月十八日）或屆滿七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七個營業日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台新銀行亦得於發行屆滿七年以後之非各期付息日，隨時以二個月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



(5) 九十四年第四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51.92 億元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 券	94.06.06	106.06.06	十二年	29.50 億元	發行期間前七年每年為固定利率 2.70%；第八年至第十二年為固定利率 3.20%。	分為新臺幣壹億元、壹仟萬元及壹佰萬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台新銀行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除執行贖回權之情形外，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B 券	94.06.06	106.06.06		14.42 億元			
C 券	94.06.06	106.06.06		8.00 億元	依台新銀行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0.65% 計息。票面利率每年重設一次。		

■ 提前贖回條款

台新銀行得於本債券發行後屆滿七年（一〇一年六月六日）或屆滿七年以後之各期付息日，以七個營業日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台新銀行亦得於發行屆滿七年以後之非各期付息日，隨時以二個月前之書面通知，並以本金加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本債券。

2. 台新銀行發行九十九年四月十二日次順位金融債券新臺幣 100 億元，其明細如下：

券別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期限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	票面金額	還本付息方式
A 券	99.04.12	106.04.12	七年	45 億元	為固定利率，按年息 2.65% 計算。	伍仟萬元	自發行日起每年計、付息乙次，並依實際天數以新臺幣單利計息，利息金額以本公司計得者為準。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不另計付利息。還本方式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清本金。
B 券	99.04.12	106.04.12		55 億元	依「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 1.50% 計息。票面利率每年重設一次。「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係以每次利息計算期間開始日之前二個營業日上午十時三十分中央銀行網站公告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定期儲蓄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為基準。		

(三) 彰化銀行發行之金融債券

彰化銀行為提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分別於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九十七年五月十九日、九十七年十二月十五日、九十八年九月十五日、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一〇〇年三月十一日及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避險之應付金融債券		
九十七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2,000,000	\$ 2,000,000
加：金融債券評價調整	146,086	143,150
	2,146,086	2,143,150
未避險之應付金融債券		
九十六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九十七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3,000,000	3,000,000
九十七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8,350,000	8,350,000
九十八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九十九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5,000,000	5,000,000
一〇〇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3,300,000	-
一〇〇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6,700,000	-
	36,350,000	26,350,000
	\$ 38,496,086	\$ 28,493,150

上述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條件如下：

1. 九十六年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0 億元整
- (2) 發行日：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7 年
- (5) 票面利率：依英商路透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 90 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之平均報價加 0.35%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2. 九十七年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0 億元整
- (2) 發行日：九十七年五月十九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7 年
- (5) 票面利率：3.10%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 (7) 其他事項：彰化銀行為規避固定利率負債因利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故從事利率交換合約衍生性金融商品做為避險工具，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利率交換合約未到期名目本金皆為 2,000,000 仟元，帳面餘額分別為 149,400 仟元及 148,397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項下。

3. 九十七年發行之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83.5 億元整
- (2) 發行日：九十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7 年
- (5) 票面利率：3.05%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4. 九十八年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0 億元整
- (2) 發行日：九十八年九月十五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7 年
- (5) 票面利率：2.30%
-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5. 九十九年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50 億元整
- (2) 發行日：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 (4) 發行期間：無到期日



(5) 票面利率：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十年止，3.15%；

自發行日起至屆滿第十年之日，4.15%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6. 一〇〇年發行之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33 億元整，分為甲類券 22 億元整，乙類券 11 億元整

(2) 發行日：一〇〇年三月十一日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4) 發行期間：甲類券為七年期，乙類券為十年期

(5) 票面利率：甲類券年利率 1.65%，乙類券年利率 1.72%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7. 一〇〇年發行之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 發行總額：新臺幣 67 億元整

(2) 發行日：一〇〇年四月十八日

(3) 發行價格：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4) 發行期間：十年

(5) 票面利率：依英商路透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 90 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之平均報價加 0.20%

(6) 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

二二、其他借款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短期信用借款	\$ 43,000	\$ 350,000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信用借款利率分別為 1.18% 及 1.00% ~ 1.15%。

二三、其他金融負債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14,497,817	\$ 13,880,951
撥入放款基金	85,590	113,796
應付租賃款	142,324	-
撥入備放款	291,264	360,957
	\$ 15,016,995	\$ 14,355,704

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自一〇〇年起，銀行辦理結構型商品所收之本金不視為存款，該本金於計算銀行法及相關規定之各項法定比率及限額時，不得納入存款總額。

二四、營業及負債準備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責任準備	\$ 387,526	\$ 385,846
違約損失準備	-	68,825
買賣損失準備	-	399,699
壞帳損失準備	-	3,530
其他損失準備	392,147	451,583
	\$ 779,673	\$ 1,309,483

（一）違約損失準備及買賣損失準備：

台新銀行、彰化銀行、台新證券及台新票券

違約損失準備係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按月就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成交金額提列萬分之零點二八，若累積已達二億元者，免繼續提列，其用途除彌補受託買賣有價證券違約所發生之損失或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者外，不得使用之。

買賣損失準備係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額時，按月就超過額之百分之十提列買賣損失準備，若累積已達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並於實際發生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淨損失月份予以沖回。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一〇〇年一月十一日發佈金管證券字第 09900738571 號令，修正證券商管理規則，刪除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證券商應提列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之規定，證券商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已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金額，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外，不得使用之。

（二）壞帳損失準備

係台新證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八八）台財證（七）第九一六二五號函規定，為配合營業稅法第十一條修正，期貨商應自該修正條文施行日（八十八年七月一日）起四年內，就其經營專屬本業之銷售額百分之三之相當金額，轉銷呆帳或提列備抵呆帳之用。

（三）其他損失準備

其他損失準備係台新銀行代銷國際機構發行連動債所生之爭議案件，經參考銀行公會連動債爭議案件之評議結果及個別案件評估狀況，所提列之和解補償金準備。

二五、其他負債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收款項	\$ 1,395,313	\$ 1,254,647
應付土地增值稅	5,860,648	5,607,113
存入保證金	1,145,018	1,261,823
應計退休金負債	495,109	327,088
遞延收入	409,040	106,666
受託買賣貸項－淨額（附註十六）	-	53,522
其 他	366,364	297,207
	<u>\$ 9,671,492</u>	<u>\$ 8,908,066</u>

二六、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07,071 仟元及 450,545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月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 1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07,669 仟元及 681,109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服務成本	\$ 530,341	\$ 492,092
利息成本	170,383	175,116
退休基金資產之實際報酬	(80,753)	(76,927)
退休基金資產損失	(61,226)	(30,17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37,831	3,429
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20	(86)
移轉員工之退休金影響	-	56,146
縮減或清償利益	-	(171)
	<u>\$ 596,596</u>	<u>\$ 619,429</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204,544)	(\$ 3,689,434)
非既得給付義務	(3,127,314)	(2,865,769)
累積給付義務	(7,331,858)	(6,555,20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2,116,307)	(2,035,445)
預計給付義務	(9,448,165)	(8,590,64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7,385,328</u>	<u>6,923,115</u>
提撥狀況	(2,062,837)	(1,667,533)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560	7,227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761,275	1,390,55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135,806)	(478)
其 他	(11,116)	(9,172)
預付退休金	(54,185)	(47,68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95,109)</u>	<u>(\$ 327,088)</u>
既得給付	<u>\$ 4,466,469</u>	<u>\$ 4,050,985</u>

(三)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折 現 率	1.75% ~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 4.00%	2.00% ~ 3.7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1.75% ~ 2.00%	2.00% ~ 3.00%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487,482	\$ 2,665,281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69,141	\$ 172,617

二七、股東權益

普通股及特別股

(一) 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資本額為新臺幣 120,000,000 仟元，額定股數 12,0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75,163,436 仟元，分為普通股 6,325,047 仟股及特別股 1,191,296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股款來源明細如下：

	普通股	特別股	合計
第一次股份轉換	\$ 23,000,000	\$ 7,000,000	\$ 30,000,000
甲種特別股到期收回註銷	-	(3,000,000)	(3,000,000)
乙種特別股到期收回註銷	-	(4,000,000)	(4,000,000)
第二次股份轉換	13,316,236	-	13,316,236
現金增資	8,222,223	-	8,222,2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5,989,867	-	5,989,867
發行丙種特別股	-	5,000,000	5,000,000
發行丁種特別股	-	7,777,778	7,777,778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9,302,264	-	19,302,264
註銷庫藏股票	(2,733,505)	-	(2,733,505)
減資彌補虧損	(3,864,802)	(864,815)	(4,729,617)
員工認股權轉換發行新股	18,190	-	18,190
	\$ 63,250,473	\$ 11,912,963	\$ 75,163,436

1.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二月十八日以 1：1 之換股比例發行普通股 2,300,000 仟股、甲種特別股 300,000 仟股及乙種特別股 400,000 仟股，交換合併後台新銀行普通股、甲種特別股及乙種特別股股東所持有之合併後台新銀行全部股份，其中甲種特別股及乙種特別股已分別於九十一年九月二十日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到期，由本公司按面額收回註銷。
2.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二次股份轉換，分別以 1：1.2 及 1：1.3 之換股比例合計發行普通股 1,331,624 仟股，交換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普通股股東所持有之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全部股份。
3.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二日私募發行普通股 555,556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8 元，發行總金額為 10,000,000 仟元，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4.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私募發行普通股 266,667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5 元，發行總金額為 4,000,000 仟元，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5.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四日以 6.7681% 之減資比例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銷除已發行普通股 386,480 仟股。
6.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撥充資本 4,137,881 仟元轉作股本，業以一〇〇年八月六日為除權增資基準日辦妥變更登記。
7. 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集團資本適足性比率為 129.68%。



- (二)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行丙種特別股 50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30 元，發行總金額為新臺幣 15,000,000 仟元，股息及紅利按發行價格定為年利率 3.5%，累積不參加，不可轉換，其受配股息及紅利之權利優於普通股而次於乙種特別股，自發行日起滿七年到期，到期時由本公司按實際發行價格收回之。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四日減資彌補虧損，銷除丙種特別股 33,841 仟股。
- (三)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二日私募發行丁種特別股 777,778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8 元，發行總金額為 14,000,000 仟元，股息及紅利按發行價格定為年利率 6.5%，參加不累積，受配股息及紅利之權利優於普通股而次於乙種特別股及丙種特別股，丁種特別股股東得自發行日於屆滿三年之次日起，以一股丁種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自發行日於屆滿十年之次日起，本公司得隨時按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數或一部仍發行在外之丁種特別股。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四日減資彌補虧損，銷除丁種特別股 52,641 仟股。
- (四) 本公司員工於一〇〇年度因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計 1,819 仟股，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八月三十一日、九十九年十月十三日、九十六年三月十五日及九十四年八月二日實施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以下分別簡稱為「九十九年認股權計畫－第二次發行」、「九十九年認股權計畫－第一次發行」、「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及「九十四年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九十六年及九十四年認股權計畫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上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元。

「九十九年認股權計畫」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依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衡，而公平價值係採用合適之評價模型，計算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

依九十九年、九十六年及九十四年認股權計畫，本公司需分別給與符合資格之員工 77,000 單位（第一次發行 75,390 單位、第二次發行 1,610 單位）、150,000 單位及 150,000 單位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皆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1,000 股，認購行使價格等於給與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

上述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行使價格遇有無償配股之情形時，將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

九十九年及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十年，憑證持有人得於給與日屆滿兩年之日起行使認購權，每年得行使比例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二年	15% ~ 40%	15% ~ 40%
屆滿三年	15% ~ 40%	30% ~ 80%
屆滿四年	15% ~ 40%	45% ~ 100%
屆滿五年	15% ~ 40%	60% ~ 100%
屆滿六年	15% ~ 40%	100%

九十四年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十年，憑證持有人得於給與日屆滿兩年之日起行使認購權，每年得行使比例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比例	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二年	20%	20%
屆滿三年	20%	40%
屆滿四年	20%	60%
屆滿五年	20%	80%
屆滿六年	20%	100%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九年認股權計畫－第二次發行			一〇〇年度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元）
期初流通在外餘額	-		-	\$ -
本期給與	1,610		1,610	13.10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1,610		1,610	
期末可行使餘額	-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5.44		

九十九年認股權計畫－第一次發行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元）
期初流通在外餘額	75,340	\$ 13.90	-	\$ -
本期給與	-	-	75,390	13.90
本期沒收	(9,090)	13.18	(50)	13.90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66,250		75,340	
期末可行使餘額	-		-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元）
期初流通在外餘額	140,614	\$ 14.90	142,640	\$ 16.50
本期行使	(1,663)	14.90	(156)	14.90
本期沒收	(22,981)	13.99	(1,870)	14.90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115,970		140,614	
期末可行使餘額	81,214		65,348	

九十四年認股權計畫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元）
期初流通在外餘額	41,520	\$ 20.40	135,410	\$ 22.60
本期沒收	(70)	20.40	(93,890)	20.40
期末流通在外餘額	41,450		41,520	
期末可行使餘額	41,450		33,216	

於一〇〇年度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16.3 元。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流通在外資訊揭露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行使價格（元）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	行使價格（元）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
九十九年認股權計劃－第二次發行	\$ 13.10	9.67 年	\$ -	-
九十九年認股權計劃－第一次發行	13.00	8.79 年	13.90	9.79 年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劃	13.90	5.21 年	14.90	6.20 年
九十四年認股權計劃	19.10	3.59 年	20.40	4.59 年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認股選擇權評價模式如下：

評價模型	Black-Schole 選擇權評價模式	九十九年 認股權計劃－ 第二次發行	九十九年 認股權計劃－ 第一次發行	九十六年 認股權計劃	九十四年 認股權計劃
假 設	股 利 率	-	-	7.00%	14.48%
	預期價格波動率	37.71% ~ 39.71%	38.02% ~ 38.73%	33.26%	32.65%
	無風險利率	1.22% ~ 1.52%	1.06% ~ 1.23%	2.15%	1.94%
	預期存續期間	10 年	10 年	10 年	10 年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06,652 仟元及 26,223 仟元。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若採公平價值法認列九十四年及九十六年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其相關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淨 利	報表列示之淨利	\$ 9,431,836	\$ 7,723,106
	擬制淨利	9,390,238	7,635,466
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列示之每股盈餘	1.26	0.99
	擬制每股盈餘	1.26	0.98
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列示之每股盈餘	1.26	0.99
	擬制每股盈餘	1.25	0.98

資本公積

本公司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 19,217,299 仟元，其中屬原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部分計 850,198 仟元，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7 條第 4 項規定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 241 條第 1 項之限制。另丁種特別股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於丁種特別股發行期間，不得撥充股本。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二日董事會通過第四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依照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公報股份給付基礎之會計處理準則及（九七）基秘字第〇一七號函，本公司以其本身之權益商品給予子公司之員工，子公司應視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衡量員工所提供之勞務，並認列相對之權益增加作為本公司之出資，並依本公司與子公司全職員工原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給予日之權益商品公平價值以及於既得期間內服務各子公司之比例認列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先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會計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後，應優先發放特別股之股息及紅利；再就剩餘數先提撥 0.01% 為員工紅利，1%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其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100%）時，盈餘不得以現金或其他財產分配。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705 仟元及 552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70,537 仟元及 110,316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公司章程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依上述比率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72,310	\$ 818,315	\$ -	\$ -
丙種特別股現金股利	525,000	1,050,000	-	-
丁種特別股現金股利	910,000	910,000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4,137,881	5,856,202	0.70	1.10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59,590	-	0.23	-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列示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52	\$ 110,316	\$ 589	\$ 117,748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552	110,316	540	108,097
	\$ -	\$ -	\$ 49	\$ 9,651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八、利息淨收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35,399,453	\$ 30,198,739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759,518	627,518
附賣回票債券投資利息收入	51,476	13,414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5,060,923	4,161,366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1,644,080	1,695,217
資產證券化利息收入	159,082	142,553
融資融券利息收入	13,590	2,611
其他利息收入	700,586	832,680
	<u>43,788,708</u>	<u>37,674,098</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13,112,825)	(9,776,418)
央行及同業存款或融資利息費用	(1,738,201)	(1,258,634)
附買回票債券負債利息費用	(272,323)	(178,999)
發行票債券利息費用	(2,458,174)	(2,853,057)
結構型商品利息費用	(236,361)	(246,884)
其他利息費用	(5,477)	(108,250)
	<u>(17,823,361)</u>	<u>(14,422,242)</u>
利息淨收益	\$ <u>25,965,347</u>	\$ <u>23,251,856</u>

二九、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 495,343	\$ 540,298
匯費收入	518,858	551,378
跨行手續費收入	675,460	624,371
放款及保證手續費收入	1,293,350	1,672,341
簽證、承銷及經紀手續費收入	262,765	186,676
信託相關業務手續費收入	2,657,464	3,085,957
代理手續費收入	3,254,520	2,468,557
信用卡及現金卡手續費收入	2,690,692	3,092,646
其他手續費收入	2,226,551	1,868,378
	<u>14,075,003</u>	<u>14,090,602</u>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跨行手續費費用	(212,155)	(169,963)
信託手續費費用	(222,847)	(251,977)
經紀及自營手續費費用	(3,875)	(1,500)
行銷推廣手續費費用	(393,029)	(420,293)
代理手續費費用	(337,630)	(290,734)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895,987)	(815,033)
外催服務手續費費用	(168,266)	(158,796)
其他手續費費用	(321,750)	(278,565)
	(2,555,539)	(2,386,86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 11,519,464	\$ 11,703,741

三十、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5,187,278)	(\$ 14,050,340)
勞健保費用	(935,910)	(847,511)
退休金費用	(1,014,740)	(1,131,654)
其他用人費用	(407,179)	(338,566)
	(\$ 17,545,107)	(\$ 16,368,071)
折舊費用	(\$ 1,448,607)	(\$ 1,774,259)
攤銷費用	(396,708)	(370,824)
	(\$ 1,845,315)	(\$ 2,145,083)

三一、所得稅

本公司自九十二年度起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規定與子公司台新銀行、台証證券、台新票券、台新資產管理及台新行銷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申報所得稅，自九十三年度起，納入台新創投為合併申報成員，台証證券及台新票券則分別於九十八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合併消滅而終止適用連結稅制。自一〇〇年度起，納入台新證券、台新投信及台新投顧為合併申報成員。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法定稅率（17%）估算之所得稅費用估算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按課稅所得計算之應納所得稅	\$ 665,032	\$ 518,575
遞延所得稅費用	2,542,340	3,037,483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	2,852,809
分離課稅稅款	5	2,842
連結稅制所得稅利益	(5,129)	(277,90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39,117	907
前期所得稅調整	56,659	29,436
境外所得稅費用	4,336	56,957
其 他	(142,655)	(68,776)
所得稅費用	\$ 3,159,705	\$ 6,152,329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淨資產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虧損扣抵	\$ 7,780,348	\$ 10,438,274
備抵呆帳提列超限	3,148,717	2,622,602
各項準備提列超限	10,969	29,181
未提撥退休金負債	7,825	7,23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16,910	514,576
收買債權跌價損失	27,795	27,475
未實現投資損失	249,325	296,119
承受擔保品未實現損失	3,263	25,354
承受擔保品遞延收益	62,303	9,727
未實現兌換損失	416,557	17,726
提存連動債和解補償金	66,638	76,914
提列金融商品（帳列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	-	108,388
其 他	8,382	6,124
減：備抵評價	(57,710)	(62,04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741,322	14,117,649
負 債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521,951)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83,380)
商譽攤銷	(195,887)	(195,887)
其 他	(4,162)	(9,9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722,000)	(689,21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1,019,322	\$ 13,428,430

(三)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一〇二年	\$ 1,991
一〇三年	3,480
一〇四年	3,038,061
一〇五年	3,798,262
一〇六年	430,233
一〇七年	422,642
一〇八年	14,488
一〇九年	36,612
一一〇年	34,579
	\$ 7,780,348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新證券	彰化銀行	台新金保經	其他
\$ 94,601	\$ 27,951	\$ 6,335	\$ 285,121	\$ 10	\$ 28,98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新證券	彰化銀行	台新票券	其他
\$ 93,334	\$ 29,495	\$ 8,384	\$ 190,625	\$ 108	\$ 28,956

2.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新證券	彰化銀行	台新金保經	其他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9,481,365	\$ 7,757,821	(\$ 200,867)	\$ 9,144,268	\$ 244,714	(\$ 12,36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新證券	彰化銀行	台新票券	其他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7,754,310	\$ 7,876,412	\$ 23,974	\$ 8,325,797	\$ 296,330	\$ 14,705

依財政部 (91) 台財稅字第 0910454466 號函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於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資本公積中屬於來自金融機構轉換前之八十七年度或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部分。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前述資本公積中屬於來自子公司轉換前之八十七（含）以後年度之未分配盈餘餘額為 757,662 仟元。

3. 稅額扣抵比率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新證券	彰化銀行	台新金保經	其他
一〇〇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92%	0.36%	-	3.12%	0.02%	NA~48.15%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台新銀行	台新證券	彰化銀行	台新票券	其他
九十九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10%	0.48%	20.48%	2.32%	0.04%	NA~48.1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核定情形如下：

1.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五年度。本公司九十三、九十四及九十五年度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案件，由於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是否可直接合理明確歸屬於投資與被投資事業管理之各項支出金額與稅捐稽徵機關產生歧見，遭致全數剔除，分別調增課稅所得額 812,875 仟元、1,149,862 仟元及 1,721,715 仟元，因金控公司非屬以投資為專業之公司，因是並毋須分攤任何營業費用及利息費用，是以本公司正依法提起行政救濟，目前正由金融總會接受業者委託向財政部協談中。
2. 台新銀行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五年度。台新建經、康迅數位及台新保經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其中台新保經九十七年度尚未核定。台新保代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
台新銀行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及九十五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合併大安銀行之商譽攤銷金額分別為 632,098 仟元、758,518 仟元、758,518 仟元、758,518 仟元及 758,518 仟元，台北市國稅局以該等商譽並非出價取得，未透過公開市場，而係由雙方協商達成協議為由，否准認列為費用，台新銀行不服，刻正依法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
台新銀行九十三、九十四及九十五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收購新竹十信之商譽攤銷金額 18,109 仟元、71,577 仟元及 71,405 仟元，台北市國稅局以該等商譽之評估並無專業鑑價資料且未能依規定將消滅公司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逐項依公平市價評估為由，否准認列為費用，台新銀行不服，刻正依法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
3. 台新資產管理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五年度。
4. 台新行銷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五年度。
5. 台新創投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五年度。
6. 台新投信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
7. 台新證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
8. 台新投顧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
9. 彰化銀行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七年度，惟彰化銀行對於九十六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刻正依法進行行政救濟程序中；彰銀保經及彰銀保代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九年度。
10. 台新金保經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

三二、每股盈餘

	一〇〇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 （分母；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合併總盈餘（母公司股東）	\$ 11,369,931	\$ 9,431,836			
減：特別股股利	(1,435,000)	(1,435,000)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	9,934,931	7,996,836	6,324,866	\$ 1.57	\$ 1.2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可轉換特別股	910,000	910,000	725,137		
員工分紅	-	-	67		
員工認股權	-	-	13,994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 10,844,931	\$ 8,906,836	7,064,064	\$ 1.54	\$ 1.26

	九十九年度				
	金額（分子）		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分母：仟股）	稅前	稅後
合併總盈餘（母公司股東）	\$ 11,330,771	\$ 7,723,106			
減：特別股股利	(1,435,000)	(1,435,000)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	9,895,771	6,288,106	6,323,102	\$ 1.57	\$ 0.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員工分紅	-	-	33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	\$ 9,895,771	\$ 6,288,106	6,323,135	\$ 1.57	\$ 0.99

三三、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或子公司之關係
台新大安租賃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安信建經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用心藝術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新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新勝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新光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育樂）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金控）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人壽）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合纖）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纖工業）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以下簡稱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九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九如實業）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九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九如投資）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輝光電）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安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隆興業）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袖珍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袖珍世界）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前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於一〇〇年八月起為非關係人）
新瑞資產管理（於九十九年十月六日解散）	台新資產管理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康迅旅行社	康迅數位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康太數位	康迅數位持股 65.75% 之子公司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中票券）	台新銀行為其法人董事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銀行）	新光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
臺灣新光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保經）	新光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新光金國際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創投）	新光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光投信）	新光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富證券）	新光金控之子公司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公司或子公司之關係
名皇國際物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名皇國際）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國際投資開發）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新租賃）	100% 持有台新國際投資開發之母公司
朋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朋城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經貿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經貿聯網）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融通及保證

台新銀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依類別列示如下：

放款	期末餘額	佔該放款餘額百分比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一〇〇年度	\$ 1,241,692	0.20%	0.0001 ~ 12.50	\$ 19,381
九十九年度	1,228,386	0.23%	0.08 ~ 18.25	20,179

	一〇〇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共 54 戶	\$ 112,391	\$ 136,520	\$ 112,391	\$ -	土地、建物、動產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68 戶	369,375	438,975	369,375	-	土地、建物
其他放款					
九如投資	50,000	58,500	50,000	-	土地、建物
九如實業	60,000	65,000	60,000	-	土地、建物
安隆興業	24,000	24,000	24,000	-	土地、建物
名皇國際	220,000	220,000	220,000	-	土地、建物
新合光纖	400,000	400,000	400,000	-	土地、建物
其 他	5,926	7,132	5,926	-	土地、建物
	<u>\$ 1,241,692</u>		<u>\$ 1,241,692</u>		

	一〇〇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費率區間%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擔保品
為關係人保證					
朋城公司	\$ 16,000	\$ 95,000	0.50 ~ 0.80	\$ -	土地、建物
安隆興業	20,000	20,000	0.60 ~ 0.70	-	股票、土地、建物

	一〇〇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存 款			
大中票券	\$ 421,405	0.00 ~ 1.00	(\$ 3,119)
台新大安租賃	178,394	0.12 ~ 0.65	(882)
新光合纖	107,446	0.00 ~ 0.17	(32)
友輝光電	109,594	0.00 ~ 0.17	(8)
其 他	1,675,681		(9,695)
	<u>\$ 2,492,520</u>		<u>(\$ 13,736)</u>

	九十九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放 款					
消費性放款					
共 52 戶	\$ 71,651	\$ 80,413	\$ 71,651	\$ -	土地、建物、動產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70 戶	389,235	443,609	389,235	-	土地、建物
其他放款					
九如實業	65,000	65,000	65,000	-	土地、建物
朋城公司	86,000	110,000	86,000	-	土地、建物
新光合纖	300,000	372,563	300,000	-	土地、建物
名皇國際物業	200,000	200,000	200,000	-	土地、建物
九如投資	58,500	58,500	58,500	-	土地、建物
新纖工業	13,000	43,000	13,000	-	股 票
袖珍世界	45,000	45,000	45,000	-	土地、建物
	<u>\$ 1,228,386</u>		<u>\$ 1,228,386</u>		

	九十九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費率區間%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擔保品
為關係人保證					
新光合纖	\$ 1,189	\$ 6,156	0.05	\$ -	股票、動產

	九十九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存 款			
大中票券	\$ 422,862	0.00 ~ 0.60	(\$ 1,595)
台新大安租賃	176,045	0.10 ~ 0.45	(486)
友輝光電	123,919	0.00 ~ 0.12	(12)
其 他	1,707,019		(7,956)
	<u>\$ 2,429,845</u>		<u>(\$ 10,049)</u>



另彰化銀行及其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關係人存款餘額分別為 1,891,212 仟元及 1,651,490 仟元，其利率區間均為 0.00% ~ 13.00%。

彰化銀行與關係人間之放款交易依類別列示如下：

■ 放 款

	期末餘額	佔放款%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一〇〇年度	\$ 584,234	0.05	1.34 ~ 3.06	\$ 8,363
九十九年度	558,254	0.05	1.12 ~ 2.83	6,830

	一〇〇年度					
	本期		履約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期末餘額	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共 22 戶	\$ 6,882	\$ 8,321	\$ 6,882	\$ -	信 用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104 戶	545,162	577,507	545,162	-	不 動 產	無
其他放款						
安隆興業	30,000	30,000	30,000	-	不 動 產	無
其他共 3 戶（註）	2,190	2,219	2,190	-	綜 存	無

	九十九年度					
	本期		履約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期末餘額	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共 25 戶	\$ 7,519	\$ 9,192	\$ 7,519	\$ -	信 用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107 戶	518,646	588,638	518,646	-	不 動 產	無
其他放款						
安隆興業	30,000	30,000	30,000	-	不 動 產	無
其他共 9 戶（註）	2,090	4,175	2,090	-	綜 存	無

註：個別戶期末餘額均未達期末餘額總額之 1%，故擬彙總揭露。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買賣票債券交易

	一〇〇年度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大中票券	\$ 799,955	\$ 1,007,706	\$ -	-	\$ -	-
新光人壽	-	-	1,999,466	0.48 ~ 0.75	-	-
	\$ 799,955	\$ 1,007,706	\$ 1,999,466		\$ -	

	九十九年度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新光人壽	\$ -	\$ -	\$ 200,000	0.30 ~ 0.44	\$ -	-
大中票券	3,380,475	3,953,508	-	-	-	-
	<u>\$ 3,380,475</u>	<u>\$ 3,953,508</u>	<u>\$ 200,000</u>		<u>\$ -</u>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	
					科目	餘額
新光人壽	外匯換匯	100.04.29 ~ 101.04.30	\$ 50,000 仟美元	\$ 82,82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82,827
		100.05.09 ~ 101.05.09	30,000 仟美元	56,44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6,441
		100.11.30 ~ 101.11.30	25,000 仟美元	(7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731)
大中票券	利率交換	97.04.17 ~ 105.08.22	1,500,000	1,63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9,483)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	
					科目	餘額
新光人壽	利率交換	95.12.18 ~ 100.06.18	\$ 250,000	(\$ 3,56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1,942)
	外匯換匯	99.04.28 ~ 100.04.29	50,000 仟美元	(88,94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88,943)
		99.05.05 ~ 100.05.09	30,000 仟美元	(56,4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6,460)
		99.12.29 ~ 100.02.25	25,000 仟美元	(3,39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397)
大中票券	利率交換	97.04.17 ~ 104.11.11	600,000	(9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1,116)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4.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項目	九十九年度			
		期末餘額	本期最高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支出)
大中票券	拆放同業	\$ -	\$ 500,000	0.21	\$ 14
新光銀行	同業拆放	150,000	300,000	0.26 ~ 0.47	(554)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5.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經貿聯網	營業費用	\$ 542,085	營業費用	\$ 463,175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薪 資	\$ 158,746	\$ 136,239
退 休 金	1,202	864
獎 金	91,674	161,606
紅 利	70,538	111,017
	<u>\$ 322,160</u>	<u>\$ 409,726</u>

(四) 子公司一億元以上之關係人交易資訊

1. 台新銀行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台新銀行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銀行股權 100% 之母公司
台新資產管理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行銷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創投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證券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投信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金保經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投顧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彰化銀行	與台新銀行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保代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建經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安信建經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康迅數位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光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
新光人壽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合纖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光金控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纖工業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九如實業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九如投資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友輝光電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安隆興業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新瑞資產管理（於九十九年十月六日解散）	台新資產管理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關係人之名稱	與台新銀行之關係
康迅旅行社	康迅數位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康太數位	康迅數位持股 65.75% 之子公司
台新保經	台新保代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彰銀保代	彰化銀行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彰銀保經	彰化銀行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新光銀行	新光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新光保經	新光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新光創投	新光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新光投信	新光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元富證券	新光金控之子公司
大中票券	台新銀行為其法人董事
名皇國際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台新國際投資開發	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經貿聯網	實質關係人
台新租賃	100% 持有台新國際投資開發之母公司
朋城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袖珍世界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前總經理之二親等（於一〇〇年八月起為非關係人）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其為台新創投持股 100% 之子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 資金融通及保證

放款	期末餘額	佔該放款 餘額百分比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一〇〇年度	\$ 1,241,692	0.20%	0.0001 ~ 12.50	\$ 19,381
九十九年度	1,228,386	0.23%	0.08 ~ 18.25	20,179

	一〇〇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 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消費性放款					
共 54 戶	\$ 112,391	\$ 136,520	\$ 112,391	\$ -	土地、建物、動產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68 戶	369,375	438,975	369,375	-	土地、建物
其他放款					
九如投資	50,000	58,500	50,000	-	土地、建物
安隆興業	24,000	24,000	24,000	-	土地、建物
九如實業	60,000	65,000	60,000	-	土地、建物
名皇國際	220,000	220,000	220,000	-	土地、建物
新光合纖	400,000	400,000	400,000	-	土地、建物
其 他	5,926	7,132	5,926	-	土地、建物
	\$ 1,241,692		\$ 1,241,692		



	一〇〇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利、費率 區間%	保證責任 準備餘額	擔保品
為關係人保證					
朋城公司	\$ 16,000	\$ 95,000	0.50 ~ 0.80	\$ -	土地、建物
安隆興業	20,000	20,000	0.60 ~ 0.70	-	股票、土地、建物

	一〇〇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存 款			
台新金控	\$ 17,759,020	0.12 ~ 1.36	(\$ 120,444)
台新證券	184,100	0.00 ~ 1.36	(1,813)
台新保代	1,024,058	0.00 ~ 0.17	(1,490)
大中票券	421,405	0.00 ~ 1.00	(3,119)
康迅數位	215,032	0.00 ~ 1.21	(660)
台新投顧	292,865	0.02 ~ 1.36	(1,776)
台新大安租賃	178,394	0.12 ~ 0.65	(882)
台新資產管理	512,671	0.00 ~ 0.65	(779)
新光合纖	107,446	0.00 ~ 0.17	(32)
台新創業投資	183,061	0.02 ~ 0.68	(1,006)
友輝光電	109,594	0.00 ~ 0.17	(8)
台新金保經	280,597	0.00 ~ 0.17	(106)
其 他	1,795,410		(11,005)
	<u>\$ 23,063,653</u>		<u>(\$ 143,120)</u>

	九十九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
消費性放款					
共 52 戶	\$ 71,651	\$ 80,413	\$ 71,651	\$ -	土地、建物、動產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70 戶	389,235	443,609	389,235	-	土地、建物
其他放款					
九如實業	65,000	65,000	65,000	-	土地、建物
朋城公司	86,000	110,000	86,000	-	土地、建物
新光合纖	300,000	372,563	300,000	-	土地、建物
名皇國際物業	200,000	200,000	200,000	-	土地、建物
九如投資	58,500	58,500	58,500	-	土地、建物
新纖工業	13,000	43,000	13,000	-	股 票
袖珍世界	45,000	45,000	45,000	-	土地、建物
	<u>\$ 1,228,386</u>		<u>\$ 1,228,386</u>		

	九十九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利、費率 區間%	保證責任 準備餘額	擔保品
新光合纖	\$ 1,189	\$ 6,156	0.05	\$ -	股票、動產
康迅數位	4,058	4,613	0.80	-	存 單

	九十九年度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存 款			
台新金控	\$ 19,875,925	0.10 ~ 0.50	(\$ 80,651)
台新票券	523,343	0.00 ~ 0.85	(1,598)
台新保代	830,931	0.00 ~ 0.12	(619)
大中票券	422,862	0.00 ~ 0.60	(1,595)
康迅數位	284,797	0.00 ~ 0.90	(480)
台新資產管理	125,651	0.00 ~ 0.66	(559)
台新大安租賃	176,045	0.10 ~ 0.45	(486)
台新綜合證券	180,859	0.00 ~ 1.16	(919)
台新投顧	139,251	0.02 ~ 1.12	(529)
友輝光電	123,919	0.00 ~ 0.12	(12)
其 他	1,950,092		(8,764)
	<u>\$ 24,633,675</u>		<u>(\$ 96,212)</u>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B.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一〇〇年度					
	項目	期末餘額	全年度最高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支出)
彰化銀行	拆放同業	\$ -	\$ 1,604,575	0.20 ~ 0.26	\$ 42

九十九年度					
	項目	期末餘額	全年度最高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支出)
大中票券	拆放同業	\$ -	\$ 500,000	0.21	\$ 14
台新票券	拆放同業	-	1,955,000	0.12 ~ 0.48	573
台新票券	同業拆放	-	240,000	0.10 ~ 0.24	(6)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C. 存放同業及同業存款

一〇〇年度					
	項目	期末餘額	全年度最高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支出)
彰化銀行	存放同業	\$ 2,030	\$ 2,576	-	\$ -

九十九年度					
	項目	期末餘額	全年度最高金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支出)
彰化銀行	存放同業	\$ 497	\$ 1,731	-	\$ -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D. 買賣票債券交易

	一〇〇年度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彰化銀行	\$ 1,065,584	\$ 1,966,081	\$ -	-	\$ -	-
大中票券	799,955	1,007,706	-	-	-	-
新光人壽	-	-	1,999,466	0.48 ~ 0.75	-	-
台新金控	-	-	1,964,264	0.40 ~ 0.72	-	-
	\$ 1,865,539	\$ 2,973,787	\$ 3,963,730		\$ -	

	九十九年度					
	購買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票債券 (累積交易 金額)	出售附買回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之票債券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台新票券	\$ 1,587,273	\$ 1,777,357	\$ -	-	\$ -	-
新光人壽	-	-	200,000	0.30 ~ 0.44	-	-
彰化銀行	2,122,309	4,016,982	-	-	-	-
大中票券	3,380,475	3,953,508	-	-	-	-
台新金控	-	-	1,877,201	0.14 ~ 0.40	-	-
	\$ 7,090,057	\$ 9,747,847	\$ 2,077,201		\$ -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E. 衍生性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 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 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大中票券	利率交換	97.04.17 ~ 105.08.22	\$ 1,500,000	\$ 1,63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 9,483)

九十九年度						
關係人 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 損益	資產負債表	
					科目	餘額
新光人壽	利率交換	95.12.18 ~ 100.06.18	\$ 250,000	(\$ 3,56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 1,942)
大中票券	利率交換	97.04.17 ~ 104.11.11	600,000	(9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11,116)
台新票券	利率交換	96.06.12 ~ 102.05.16	4,200,000	20,67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32,890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F.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台新保代	手續費收入	\$ 719,697	手續費收入	\$ 868,089
台新金保經	手續費收入	741,603	手續費收入	-
經貿聯網	營業費用	531,950	營業費用	449,622

上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3)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薪 資	\$ 233,442	\$ 108,660
退 休 金	1,419	1,601
獎 金	109,085	154,868
	\$ 343,946	\$ 265,129

2. 彰化銀行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之名稱	與彰化銀行之關係
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	彰化銀行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
彰銀保代	彰化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彰銀保經	彰化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金控	彰化銀行之法人董事
台新銀行	與彰化銀行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光人壽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安隆興業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安信建經	係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中票券	台新銀行為其法人董事
其 他	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六號「關係人交易之揭露」以及彰化銀行董事、法人董事代表人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親屬或他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 存 款

	期末餘額	佔存款%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一〇〇年度	\$ 1,891,212	0.15	0.00 ~ 13.00	\$ 24,172
九十九年度	1,651,490	0.13	0.00 ~ 13.00	22,649

彰化銀行對上開關係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員儲蓄存款金額在 480 仟元以下，係以年利率 13% 計算，超過部分則按活期儲蓄存款利率計算，其餘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存款戶相同。

B. 放 款

	期末餘額	佔放款%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一〇〇年度	\$ 584,234	0.05	1.34 ~ 3.06	\$ 8,363
九十九年度	558,254	0.05	1.12 ~ 2.83	6,830

	一〇〇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交易之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共 22 戶	\$ 6,882	\$ 8,321	\$ 6,882	\$ -	信 用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104 戶	545,162	577,507	545,162	-	不 動 產	無
其他放款						
安隆興業	30,000	30,000	30,000	-	不 動 產	無
其他共 3 戶（註）	2,190	2,219	2,190	-	綜 存	無



	九十九年度					
	期末餘額	年度最高金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與非關係人交易之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共 25 戶	\$ 7,519	\$ 9,192	\$ 7,519	\$ -	信 用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共 107 戶	518,646	588,638	518,646	-	不 動 產	無
其他放款						
安隆興業	30,000	30,000	30,000	-	不 動 產	無
共 9 戶 (註)	2,090	4,175	2,090	-	綜 存	無

註：個別戶期末餘額均未達期末餘額總額之 1%，故擬彙總揭露。

彰化銀行對上開自然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放款若屬購屋貸款及消費性貸款且金額分別在 8,000 仟元及 800 仟元以下者，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按年利率 1.64% 及 1.42% 計算，其餘關係人之交易與一般放款戶條件相同。

C. 衍生性金融商品

一〇〇年度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	
					科目	餘額
新光人壽	外匯換匯	100.04.29 ~ 101.04.30	\$ 50,000 仟美元	\$ 82,82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82,827
		100.05.09 ~ 101.05.09	30,000 仟美元	56,44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6,441
		100.11.30 ~ 101.11.30	25,000 仟美元	(7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731)

九十九年度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	
					科目	餘額
新光人壽	外匯換匯	99.04.28 ~ 100.04.29	\$ 50,000 仟美元	(\$ 88,94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88,943)
		99.05.15 ~ 100.05.09	30,000 仟美元	(56,4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6,460)
		99.12.29 ~ 100.02.25	25,000 仟美元	(3,39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397)

D. 銀行同業存款

年度	關係人	單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佔各該科目%
一〇〇年度	台新銀行	彰化銀行紐約分行	85 仟美元	67 仟美元	-
九十九年度	台新銀行	彰化銀行紐約分行	57 仟美元	16 仟美元	-

E. 拆放同業及同業拆放

彰化銀行向關係人拆款，其交易明細如下：

年度	關係人	單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拆款額度	利率%	利息費用
一〇〇年度	台新銀行	彰化銀行紐約分行	\$ 35,000 仟美元	\$ -	係交易對象自訂	0.20-0.26	\$ 1 仟美元
	台新銀行	彰化銀行洛杉磯分行	18,000 仟美元	-	係交易對象自訂	0.25	-

F. 租 賃

彰銀保代及彰銀保經向彰化銀行租用辦公室，租賃期間均為二年，按月收取租金，一〇〇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711 仟元及 1,118 仟元，九十九年度分別為 1,565 仟元及 1,004 仟元。

G. 其 他

彰化銀行提供彰銀保代及彰銀保經人事及通路等資源而認列之手續費收入，一〇〇年度分別為 670,155 仟元及 53,515 仟元，九十九年度分別為 618,187 仟元及 54,800 仟元。

(3)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薪 資	\$ 60,674	\$ 47,359
獎 金	13,122	14,532
紅 利	80,967	90,120
	\$ 154,763	\$ 152,011

3. 台新票券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票券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票券股權 100% 之母公司
新光金控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台新銀行	與台新票券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彰化銀行	與台新票券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光銀行	其為新光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證券	與台新票券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 資金往來

台新票券九十九年度與關係人間之資金往來情形如下：

	九十九年度				
	關係人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
拆放銀行暨同業	台新銀行	\$ -	\$ 240,000	0.1 ~ 0.24	\$ 6
銀行暨同業拆借	台新銀行	-	1,955,000	0.12 ~ 0.48	(593)
銀行暨同業拆借	新光銀行	150,000	300,000	0.26 ~ 0.47	(554)

台新票券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 200,000 仟元之定期存款質押於台新銀行，做為融資額度之保證品。



B. 買賣票券及債券等交易

	九十九年度					
	購買票券及債券（累積	出售票券及債券（累積	出售附買回條件之票、債券		購入附賣回條件之票、債券	
	交易金額）	交易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台新銀行	\$ 1,777,357	\$ 1,587,273	\$ -	-	\$ -	-
彰化銀行	1,015,297	1,724,704	-	-	-	-
台新證券	-	-	176,820	0.3 ~ 0.47	-	-
	<u>\$ 2,792,654</u>	<u>\$ 3,311,977</u>	<u>\$ 176,820</u>		<u>\$ -</u>	

C.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	投資標的	庫存面額	成本
台新銀行	可轉讓定期存單	\$ 500,000	\$ 500,000

D.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台新銀行	利率交換	8/2/2011-5/16/2013	\$ 4,200,000	(\$ 20,65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9,46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2,356)

上述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1)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十九年度
薪 資	\$ 11,259
獎 金	17,300
退 休 金	108
	<u>\$ 28,667</u>

4. 台新證券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證券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證券股權 100% 之母公司
台新銀行	與台新證券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投信	與台新證券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票券（於一〇〇年一月二十二日與台新銀行合併消滅）	與台新證券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投顧 康迅數位	與台新證券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光人壽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證券之關係
台新保代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租賃	為本公司之法人監察人之母公司
謝明智	為台新證券之董事
吳光雄	為本公司之董事
經貿聯網	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來情形

項目	關係人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台新票券	\$ -	-	\$ 176,820	20
營業保證金	台新銀行	175,000	92	175,000	92

5. 台新資產管理

(1)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資產管理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資產管理股權 100% 之母公司
台新銀行	與台新資產管理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建經	台新資產管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瑞資產管理（於九十九年十月六日解散）	台新資產管理持股 100% 之子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關係人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銀行存款	台新銀行	\$ 512,671	88	\$ 125,651	97

■ 應收債權

台新資產管理九十五年七月以總價款 546,697 仟元向台新銀行標購以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為基準日之現金卡、信用卡及小額消費信用貸款等不良債權，並以基準日為契約生效日，受讓債權總金額 9,494,153 仟元，受讓價款 546,697 仟元自簽約日起至九十五年九月十五日止分二期支付。台新資產管理又於九十五年九月以總價款 158,000 仟元向台新銀行標購以九十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之現金卡、信用卡等不良債權，並以基準日為契約生效日，受讓總金額 5,490,584 仟元，受讓價款 158,000 仟元自簽約日起至九十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分二期支付。依契約約定，自基準日次日起算五年，台新資產管理委託台新銀行催收所取得債務人之清償款項，應支付該清償款項之 30% 予台新銀行，作為委任催收服務費；另就剩餘之 70% 清償款項，再提出其中 40% 予台新銀行，作為附條件價金。上述催收服務合約已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〇年八月三十一日終止。自一〇〇年七月一日及一〇〇年九月一日起，台新資產管理委託台新銀行催收所取得債務人之清償款項，應支付該清償款項之 32.5% 予台新銀行，作為委任催收服務費。

交易內容彙總說明如下：

A. 受讓債權總額

	一〇〇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債權	已收回債權	期末餘額
受讓債權總額	\$ 17,252,640	\$ -	\$ 309,495	\$ 16,943,145



	九十九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債權	已收回債權	期末餘額
受讓債權總額	\$ 17,550,311	\$ -	\$ 297,671	\$ 17,252,640

B. 應收債權淨額

	一〇〇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成本	已收回成本	呆帳（損失） 迴轉	期末餘額
應收債權成本	\$ 51,152	\$ -	\$ 36,109	\$ -	\$ 15,043
備抵呆帳	(25,576)	-	(25,576)	-	-
應收債權淨額	\$ 25,576	\$ -	\$ 10,533	\$ -	\$ 15,043

	九十九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成本	已收回成本	呆帳（損失） 迴轉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應收債權成本	\$ 138,936	\$ -	\$ 87,784	\$ -	\$ -	\$ 51,152
備抵呆帳	(69,468)	-	(43,892)	-	-	(25,576)
應收債權淨額	\$ 69,468	\$ -	\$ 43,892	\$ -	\$ -	\$ 25,576

6. 台新行銷

■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行銷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行銷股權 100% 之母公司
台新銀行	與台新行銷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資產管理	與台新行銷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7. 台新創投

(1)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創投之關係
台新銀行	與台新創投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台新創投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用心藝術	台新創投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關係人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銀行存款	台新銀行	\$ 183,064	99.98	\$ 7,678	99.72

8. 台新投信

(1)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投信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投信股權 100% 之母公司
新光金控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台新銀行	與台新投信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投信之關係
彰化銀行	與台新投信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新保代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保經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投顧	與台新投信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光銀行	新光金控股持股 100% 之子公司
新光人壽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台新租賃	100% 持有台新國際投資開發之母公司
經貿聯網	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銀行存款	台新銀行	\$ 15,296	7	\$ 119,343	65

9. 台新投顧

(1)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投顧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投顧股權 92% 之母公司
台新投信	與台新投顧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新銀行	與台新投顧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新證券	與台新投顧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新創投	與台新投顧同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經貿聯網	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銀行存款	台新銀行	\$ 237,865	99.96	\$ 59,251	45.79

10. 台新金保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台新投顧之關係
台新金控	持有台新金保經股權 100% 之母公司
台新銀行	與台新金保經同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
台新保代	台新銀行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光人壽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經貿聯網	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關係人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銀行存款	台新銀行	\$ 280,597	1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台新銀行	107,971	100

■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營業成本	台新銀行	\$ 741,603	98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擔保資產	內容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現金及定存單	\$ 938,927	\$ 1,995,184
營業保證金	現金	80,076	86,850
交割結算基金	向證交所繳存之現金	31,099	33,69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債券、股票及可轉讓定存單	231,895	1,155,5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8,624,270	9,049,45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定存單及債券	37,742,175	5,294,219

三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除附註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項下所述者外，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受託保管之還款本票、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餘額	\$ 7,056,153	\$ 7,517,509
受託代放款	984,193	1,007,160
保證責任款項	46,204,285	51,347,066
開發信用狀餘額	30,280,835	35,580,678
信託負債	471,683,024	487,600,155
工程、設備及軟體合約未付款	290,067	568,451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322,600,942	385,074,949
信用卡授信承諾	411,994,680	438,621,284

(二) 台新銀行及彰化銀行承租分行營業場所之租賃合約之主要條款如下：

1. 租賃期間一至十年不等。租金支付主要為一年給付一次。

2. 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在未來五年估計每年應付租金總額如下：

期間	金額
一〇一年度	\$ 818,553
一〇二年度	617,918
一〇三年度	465,166
一〇四年度	335,269
一〇五年度	172,971

(三) 彰化銀行與伊朗國防部於八十年間有關美金一仟五佰萬元之「請求給付電匯款」事件，於九十一年八月一日經最高法院判決勝訴確定後，伊方復又續行其於八十六年間對彰化銀行所提之「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該「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業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於九十三年九月十日判決彰化銀行勝訴，惟伊方不服判決，於九十三年十月六日上訴台灣高等法院，業經台灣高等法院於九十九年七月十三日判決彰化銀行勝訴，伊方不服台灣高等法院判決，已於九十九年八月十日上訴台灣最高法院，台灣最高法院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四日發回台灣高等法院更為審理，台灣高等法院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再次判決本行勝訴，伊方仍不服判決，於一〇一年一月十九日上訴最高法院。

(四) 本公司業已委任理律法律事務所，就客戶透過台新銀行以特定金錢信託投資由雷曼兄弟集團子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所產生之損失，協助台新銀行及台新銀行之客戶處理向美國或其他相關國家之法院申報對雷曼兄弟債權事宜（包含與外國法律事務所聯繫及協調等）；相關之法律服務費用，將由台新銀行負擔。因該案涉及全球雷曼兄弟之債權債務處理，故台新銀行尚無法合理估計相關法律服務費用。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彰化銀行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決議辦理土地重估價，增加股東權益其他項目一未實現重估增值共計 672,083 仟元，請參閱附註四七。



三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4,855,717	\$ 64,855,717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09,187,193	109,187,19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7,515,650	67,515,65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698,023	9,698,023
應收款項	110,761,564	110,761,564
貼現及放款	1,723,226,715	1,723,226,7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8,786,716	248,786,71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82,797,810	182,740,704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149,400	149,4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319,929	8,302,151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261,755	261,755
金融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74,583,880	174,583,880
應付商業本票	267,953	267,95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0,388,922	10,388,92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2,249,552	52,249,552
應付款項	57,275,084	57,275,084
存款及匯款	2,024,212,177	2,024,212,177
應付債券	97,146,086	99,436,650
其他借款	43,000	43,000
其他金融負債	15,016,995	15,016,995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7,675,226	\$ 47,675,226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26,140,623	126,140,62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7,650,706	57,650,70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328,210	5,328,210
應收款項	126,326,832	126,326,832
貼現及放款	1,577,700,288	1,577,700,28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21,514,265	\$ 221,514,26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6,737,057	196,856,709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148,397	148,39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1,358,321	10,403,570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	305,793	305,793
金融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52,360,876	152,360,876
應付商業本票	114,915	114,9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1,586,408	21,586,40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4,194,464	44,194,464
應付款項	50,038,751	50,038,751
存款及匯款	1,918,169,580	1,918,169,580
應付債券	91,302,139	93,034,938
其他借款	350,000	350,000
其他金融負債	14,355,704	14,355,704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其他什項金融資產、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及其他借款等。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及應付債券，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據以評價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採用之資訊一致。對於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商品，經估計各期現金流量，並考慮本息支付幣別、合約剩餘期間與債務人之信用狀況等，以市場上相當條件商品之報酬率估算折現率，以該商品之淨現值為公平價值評價。股權商品則以其市價為公平價值。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若有成交價格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平價值之基礎，若無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參照前述評價方法估計。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貼現及放款，存款因皆為附息之金融資產，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平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並非相當小，且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因是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估列揭露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53,770,769	\$ 13,744,8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20,107,574	28,679,142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182,740,704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149,4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8,302,151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4,469	10,334,453
應付債券	-	99,436,650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39,508,279	\$ 18,142,4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756,416	19,757,849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196,856,709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148,39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10,403,570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216	21,580,192
應付債券	-	93,034,938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度因以公開報價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評價淨（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292,154) 仟元及 782,446 仟元。九十九年度因以公開報價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評價淨（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145,681 仟元及 (522,346) 仟元。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分別為 43,404,251 仟元及 17,823,361 仟元。九十九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分別為 36,224,977 仟元及 14,316,079 仟元。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直接（借）貸記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906,315) 仟元及 376,428 仟元，貸（借）記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47,220) 仟元及 629,021 仟元。

(七) 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

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 579,208	\$ 579,208	\$ -	\$ -
債券投資	15,307,922	15,292,916	15,006	-
其 他	38,779,685	220,605	38,559,080	-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者	1,268,683	-	360,433	908,2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4,362,352	4,362,352	-	-
債券投資	96,866,676	32,497,016	64,149,208	220,452
其 他	147,557,688	1,341,453	143,570,099	2,646,136
其他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8,302,151	5,466,262	840,136	1,995,753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54,469	54,469	-	-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580,152	99,355	9,822,419	1,658,378
其他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149,400	-	149,400	-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0,334,453	-	9,371,814	962,639

- 註 1：本表旨在瞭解銀行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之方法，其適用範圍包括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或負債等。
- 註 2：第一層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 5 段規定，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 註 3：第二層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1)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銀行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之相關性。
 - (2)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 (3)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平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4)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 註 4：第三層級係指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 註 5：本格式之分類應與其資產負債表相對應帳面價值之分類一致。
- 註 6：採用評價模型衡量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時，其投入參數若包含可觀察市場資料及不可觀察之參數，銀行應判斷投入參數是否重大影響公平價值之衡量結果，如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對公平價值之衡量結果有重大影響時，則應將該類金融商品公平價值分類至最低層級。
- 註 7：相同之金融商品，若前後期所採用之評價模型或所歸屬之層級有重大變動時（例如，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間之重大變動、不可觀察投入參數變動對公平價值之衡量結果產生重大改變，重大性應考量該類金融商品之投資金額、當期評價結果對損益、相關資產、負債或股東權益之影響），應說明其變動情形及發生之原因。



公平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類層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如下：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列入當期損 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	賣出、處分 第三層級或 交割	自第三層級 轉出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 2,209,373	(\$ 350,657)	\$ 1,670,329	\$ -	(\$ 962,417)	\$ -	\$ 2,566,628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4,340,294	21,743	1,646,558	-	(2,965,007)	(177,000)	2,866,588
其他金融資產	2,169,736	39,223	-	-	(213,206)	-	1,995,753
合 計	\$ 8,719,403	(\$ 289,691)	\$ 3,316,887	\$ -	(\$4,140,630)	(\$ 177,000)	\$ 7,428,969

公平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類層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如下：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 列入當期 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	賣出、處分 第三層級或 交割	自第三層級 轉出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	\$ 1,679,043	(\$1,086,700)	\$ 752,511	\$ -	(\$ 382,215)	\$ -	\$ 962,639

(八)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主要目的係為滿足客戶需求、自營交易及管理市場風險。董事會於每年度就資本適足率與年度盈餘目標，加上對市場波動之預期，以衡量風險與報酬比例是否允當，及承擔之風險是否符合公司之胃納，核准市場風險操作權限，交易單位均於授權之權限內從事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市場風險敏感度（market risk factor sensitivity）作為市場風險控管之工具。市場風險敏感度部位指部位因特定市場風險因子變動一單位所造成其價值之變動。市場風險因子區分為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價格及商品價格等。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市場風險敏感度部位揭露交易簿持有各類風險部位而產生之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敏感度部位（foreign exchange rate factor sensitivity, FX Delta）係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各幣別之風險部位淨額，亦即各幣別匯率變動 100% 而產生之現值變動影響數。下表之匯率風險部位除直接產生自外匯衍生性商品之風險部位外，亦整合為避險目的承作之即期外匯交易部位，及各外幣之現貨部位。

利率風險敏感度部位（interest rate factor sensitivity）係指各評價殖利率曲線之利率期限結構平行上移 0.01%（1 基本點），對於利率現貨交易部位及利率衍生性商品交易部位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變動影響數（DV01 或 PVBP）。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係指權益證券現貨及衍生性商品標的物價格變動 100%，對該衍生性商品部位之價值變動影響數。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承作之權益證券產品包含股票現貨、可轉換公司債、股價指數選擇權及個股選擇權等。

其他部位係指以外幣計價之受益憑證，以淨值表示。

單位：原幣別仟元

市場風險類型	主要幣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匯率風險敏感度	EUR	\$ 382	\$ 10,458
	JPY	(3,059,831)	(2,561,457)
	USD	7,847	(32,183)
	其他(註)	761,022	2,208,193
利率風險敏感度 DV01			
債券利率曲線	TWD	(24,893)	(20,663)
	USD	(96)	(150)
	其他(註)	(628)	(192)
利率交換利率曲線	TWD	4,044	4,519
	USD	27	2
	其他(註)	425	(101)
換匯換利利率曲線	TWD	52	(37)
	USD	(1)	2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	TWD	5,338,556	5,672,456
	USD	4,041	5,135
外幣債券基金	USD	41,898	31,322

註：係以外幣換算成臺幣數。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貸款、貸款承諾、保證及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發生之損失。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因上述業務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存貨、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另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金融同業間從事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依世界排名及信用評等授與交易額度，並於該額度內承作，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低。

本公司及子公司帳列各類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之各項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合約金額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責任款項	\$ 46,204,285	\$ 51,347,066
開發信用狀餘額	30,280,835	35,580,678
授信承諾（不含信用卡）	322,600,942	385,074,949
信用卡授信承諾	411,994,680	438,621,284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本公司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產業型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佔該科目%	帳面金額	佔該科目%
製造業	\$ 464,650,213	26.62	\$ 387,516,424	24.27
批發及零售業	133,304,744	7.64	109,363,827	6.85
金融及保險業	109,578,116	6.28	90,036,298	5.64
不動產及租賃業	74,301,627	4.26	58,717,605	3.68
服務業	27,007,750	1.55	23,802,259	1.49
自然人	728,207,230	41.71	700,374,398	43.86
其他	208,747,587	11.94	227,150,496	14.21
	<u>\$ 1,745,797,267</u>		<u>\$ 1,596,961,307</u>	
亞洲地區	\$ 1,661,155,104	95.15	\$ 1,518,641,639	95.10
美洲地區	38,550,271	2.21	41,388,379	2.59
歐洲地區	11,273,175	0.65	10,278,959	0.64
其他	34,818,717	1.99	26,652,330	1.67
	<u>\$ 1,745,797,267</u>		<u>\$ 1,596,961,307</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流動性管理相關規範，適度配置資產及負債之操作期間，避免資金來源及運用過度集中於少數國家、對象及產品，以降低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之流動性風險。整體而言，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產之增加及償付到期之負債。

茲就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之流動性風險資訊分述如下：

- (1)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所有合約義務之履行，所持有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具有活絡市場，屬易於以合理價格迅速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性風險低。
- (2) 台新銀行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25.02% 及 26.04%，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台新銀行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具有槓桿倍數效果之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 (3) 彰化銀行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17.11% 及 20.86%，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彰化銀行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具有槓桿倍數效果之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甚低。
- (4) 台新證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台新證券投資之債券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台新證券投資之權益商品因無活絡市場或市場交易量有限，故具流動性風險。惟台新證券不預期於短期內處分該等投資，且台新證券有足夠之營運資金，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1) 本公司發行之浮動利率公司債，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為有效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視利率風險評估結果從事利率交換交易，以規避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 (2) 台新銀行及彰化銀行因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係指其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負債，其未來現金流量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波動。台新銀行及彰化銀行依利率趨勢評估利率風險，並視風險程度與營運需要從事利率交換交易，以降低利率變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

5. 有效利率（除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按各主要幣別區分之有效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臺幣	美金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0.70% ~ 0.8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72% ~ 5.13%	0.00% ~ 8.7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0.95% ~ 1.40%	0.90% ~ 7.3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2.65%	0.65% ~ 0.77%
貼現及放款	0.0001% ~ 20.00%	0.10% ~ 6.3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0.58% ~ 0.89%	0.28% ~ 0.87%
存款及匯款	0.00% ~ 4.00%	0.01% ~ 2.38%
應付債券	1.62% ~ 2.76%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臺幣	美金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0.07%) ~ 0.4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32% ~ 4.62%	0.37% ~ 6.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0.72% ~ 2.71%	0.51% ~ 7.3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2.65%	0.54% ~ 0.62%
貼現及放款	0.08% ~ 20.00%	0.65% ~ 6.2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0.22% ~ 0.55%	-
存款及匯款	0.00% ~ 4.00%	0.01% ~ 4.20%
應付債券	0.65% ~ 9.23%	-

6. 公平價值避險

彰化銀行所發行之金融債券，可能因利率變動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彰化銀行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規避上述風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商品	指定之避險工具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應付金融債券	利率交換合約	\$ 2,000,000	\$ 149,400	\$ 2,000,000	\$ 148,397

（九）重分類資訊

彰化銀行追溯於九十七年七月一日將部分金融資產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新修訂條文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平價值如下：

	重分類前	重分類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246,193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4,246,193
	\$ 14,246,193	\$ 14,246,193

九十七年第三季國際經濟情勢動盪，全球金融市場因信心危機造成金融商品價值崩跌，彰化銀行因不擬於短期內出售上表所列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故將該類金融資產予以適當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商品投資之有效利率為 1.66%，彰化銀行預期可回收之現金流量為 7,311,379 仟元。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金額及公平價值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帳面金額	公平價值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 5,515,180	\$ 5,466,262	\$ 8,356,041	\$ 8,233,834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認為損益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之資訊，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認列利益 (損失) 金額	依原類別 衡量而認列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之擬制金額	認列利益 (損失) 金額	依原類別 衡量而認列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之擬制金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4,352	\$ 213,391	\$ 158,995	(\$ 464,986)

三八、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

(一) 集團資本適足率

公 司	項 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金融控股公司			106,323,841	112,246,962
銀行子公司－台新銀行		100.00%	86,162,960	54,035,336
銀行子公司－彰化銀行		22.55%	27,078,861	18,780,278
證券子公司－台新證券		100.00%	2,067,710	643,346
創業投資事業子公司－台新創投		100.00%	1,601,619	801,965
資產管理子公司－台新資產管理		100.00%	1,630,527	1,088,750
行銷顧問子公司－台新行銷		100.00%	3,818	2,001
投資信託子公司－台新投信		100.00%	776,685	421,111
投資顧問子公司－台新投顧		92.00%	302,270	160,808
保險經紀子公司－台新金保經		100.00%	274,714	232,520
應扣除項目			(127,165,778)	(112,028,230)
小 計			99,057,227	76,384,847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註)				129.68%

公 司	項 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金融控股公司			96,269,228	114,734,007
銀行子公司－本公司		100.00%	82,739,946	48,729,777
銀行子公司－彰化銀行		22.55%	23,715,476	17,647,136
票券金融子公司－台新票券		100.00%	5,419,843	1,527,053
證券子公司－台新證券		100.00%	2,313,295	637,311
創業投資事業子公司－台新創投		100.00%	814,760	407,905

公 司	項 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	集團合格資本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資產管理子公司－台新資產管理		100.00%	1,566,705	1,256,744
行銷顧問子公司－台新行銷		100.00%	4,155	2,214
投資信託子公司－台新投信		100.00%	778,251	422,435
投資顧問子公司－台新投顧		92.00%	286,108	154,916
應扣除項目			(127,211,587)	(112,870,809)
小 計			86,696,180	72,648,689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註）				119.34%

（二）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金額
普 通 股	\$ 63,250,473
符合銀行第一類資本條件規定及限額之永續非累積特別股者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12,576,912
其他特別股及次順位債券	15,820,418
預收股本	-
資本公積	3,071,339
法定盈餘公積	1,999,537
特別盈餘公積	268,505
累積盈虧	9,481,365
權益調整數	88,787
減：商譽	-
減：遞延資產	233,495
減：庫藏股	-
合格資本合計	106,323,841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金額
普 通 股	\$ 59,094,401
符合銀行第一類資本條件規定及限額之永續非累積特別股者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11,496,407
其他特別股及次順位債券	13,863,242
預收股本	2,324
資本公積	2,956,182
法定盈餘公積	1,227,227
特別盈餘公積	-
累積盈虧	7,754,310
權益調整數	110,911
減：商譽	-
減：遞延資產	235,776
減：庫藏股	-
合格資本合計	96,269,228

註：1. 依「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之計算規定填列。

2. 集團資本適足比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三九、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六條規定揭露金融控股公司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總額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姓名或名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之加計總額	佔金融控股公司之淨值比例
一、同一自然人或同一法人		
中央銀行	339,858,965	188.5%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39,752,496	22.0%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35,154,413	19.5%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27,308,947	15.1%
財政部國庫署	20,000,000	11.1%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8,920,837	10.5%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5,199,273	8.4%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3,297,377	7.4%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	7.0%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10,000,000	5.5%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279,459	5.1%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7,840,046	4.3%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236,558	4.0%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6,389,468	3.5%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156,000	3.4%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5,754,867	3.2%
霖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30,000	2.8%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093,826	2.8%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11,538	2.7%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4,470,000	2.5%
茂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4,328	2.3%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4,120,654	2.3%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014,517	2.2%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520,404	2.0%
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1.9%
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3,471,829	1.9%

姓名或名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之加計總額	佔金融控股公司之淨值比例
GNMA MBS POOL	3,270,246	1.8%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3,214,446	1.8%
燁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113,384	1.7%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10,946	1.7%
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	3,059,892	1.7%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3,051,829	1.7%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3,027,500	1.7%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3,015,245	1.7%
合 計	641,949,290	
二、同一自然人與其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以本人或配偶為負責人企業。		
陳○○	8,126,400	4.5%
魏○○	4,626,645	2.6%
盧○○	3,356,558	1.9%
吳○○	3,035,869	1.7%
合 計	19,145,472	
三、同一法人之關係企業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26,572,341	14.7%
國光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20,545	11.2%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3,055,118	7.2%
廣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53,024	6.2%
AMPOWER HOLDING LIMITED	10,346,523	5.7%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255,653	5.7%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76,948	5.6%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9,797,185	5.4%
萬寶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376,000	4.6%
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69,641	4.4%
啟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932,861	4.4%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52,861	4.4%
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821,676	4.3%
Leadtek Global Group Limited	7,624,896	4.2%



姓名或名稱	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之加計總額	佔金融控股公司之淨值比例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511,900	4.2%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7,294,938	4.0%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19,096	3.9%
台塑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86,086	3.9%
燁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649,060	3.7%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12,960	3.7%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525,475	3.6%
長榮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843,677	3.2%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5,573,155	3.1%
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	5,564,104	3.1%
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559,547	3.1%
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99,151	3.0%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366,759	3.0%
瀚宇博德股份有限公司	5,232,960	2.9%
達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4,777	2.9%
遠揚營造工程	5,077,939	2.8%
遠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977,939	2.8%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4,966,984	2.8%
可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31,316	2.6%
遠揚建設	4,358,179	2.4%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164,544	2.3%
大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2%
安德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792,740	2.1%
瀚宇彩晶股份有限公司	3,599,954	2.0%
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30,605	1.8%
台達電子工業	3,300,000	1.8%
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191,074	1.8%
寶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101,963	1.7%
永碩聯合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057,775	1.7%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16,440	1.7%
合 計	310,066,369	

四十、業務別財務資訊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銀行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業務	合併
利息淨收益（損失）	26,919,464	15,287	(969,404)	25,965,347
利息以外淨收益	24,843,727	184,819	2,524,998	27,553,544
淨收益	51,763,191	200,106	1,555,594	53,518,891
呆帳費用	(5,211,159)	(813)	(3,290)	(5,215,262)
營業費用	(27,502,477)	(397,641)	(961,290)	(28,861,40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	19,049,555	(198,348)	591,014	19,442,221
所得稅（費用）利益	(3,117,520)	24,137	(66,322)	(3,159,705)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損）	15,932,035	(174,211)	524,692	16,282,516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銀行業務	證券業務	票券業務	其他業務	合併
利息淨收益（損失）	24,628,700	2,894	163,401	(1,543,139)	23,251,856
利息以外淨收益	29,624,014	274,441	442,733	(158,645)	30,182,543
淨收益（損失）	54,252,714	277,335	606,134	(1,701,784)	53,434,399
呆帳費用	(5,954,801)	-	(6,348)	(4,295)	(5,965,444)
營業費用	(26,243,092)	(238,627)	(134,623)	(784,957)	(27,401,299)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損失）	22,054,821	38,708	465,163	(2,491,036)	20,067,656
所得稅（費用）利益	(6,269,139)	5,918	(112,834)	223,726	(6,152,329)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損失）	15,785,682	44,626	352,329	(2,267,310)	13,915,327



四一、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表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759,020	\$ 19,875,92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488,419	4,212,857
應收款項	1,692,260	3,420,947
預付款項	2,237	549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11,995,506	112,838,085
其它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724	32,724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成本		
機械設備	1,962	15,963
交通及運輸設備	4,670	4,380
什項設備	2,912	3,937
固定資產成本合計	9,544	24,280
累計折舊	(3,899)	(22,587)
固定資產淨額	5,645	1,693
其他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1,742	231,563
其他遞延資產	1,753	4,213
其他什項資產	203,887	431,582
其他資產合計	437,382	667,358
資 產 總 計	\$ 142,413,193	\$ 141,050,138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893,564
應付款項	2,515,698	3,115,797
應付債券	33,650,000	37,808,989
其他負債	28,566	27,509
負債合計	36,194,264	41,845,859
股東權益		
普通股股本	63,250,473	59,094,401
特別股股本	11,912,963	11,912,963
預收股本	-	2,324
資本公積		
股本溢價	17,005,072	16,996,159
庫藏股票交易	2,075,475	2,075,475
其 他	136,752	30,509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999,537	1,227,227
特別盈餘公積	268,505	-
未分配盈餘	9,481,365	7,754,3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未實現重估增值	288,459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269)	(44,645)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5,971)	155,556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0,432)	-
股東權益合計	106,218,929	99,204,27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2,413,193	\$ 141,050,138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收 益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10,111,913	\$ 10,052,586
利息收入	169,669	93,083
其他收益	959,282	25,419
收益合計	<u>11,240,864</u>	<u>10,171,088</u>
費用及損失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83,269)	(62,804)
營業費用	(519,242)	(645,454)
利息費用	(1,011,771)	(1,572,678)
其他費用及損失	(55)	(404,280)
損失及費用合計	<u>(1,814,337)</u>	<u>(2,685,216)</u>
稅前利益	9,426,527	7,485,872
所得稅利益	<u>5,309</u>	<u>237,234</u>
本期淨利	<u>\$ 9,431,836</u>	<u>\$ 7,723,106</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 1.26	\$ 0.96
稀釋每股盈餘	\$ 1.26	\$ 0.99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股本			資本公積		
	普通股	特別股	預收股本	股本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其他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53,238,199	\$ 11,912,963	\$ -	\$ 16,996,159	\$ 2,075,475	\$ 4,411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發放特別股股利						
丙種特別股	-	-	-	-	-	-
丁種特別股	-	-	-	-	-	-
發放股票股利（每股 1.1 元， 除權基準日 99.8.18）	5,856,202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	-	26,098
員工行使認股權轉換	-	-	2,324	-	-	-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	-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9,094,401	11,912,963	2,324	16,996,159	2,075,475	30,509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發放特別股股利						
丙種特別股	-	-	-	-	-	-
丁種特別股	-	-	-	-	-	-
發放股票股利（每股 0.7 元， 除權基準日 100.8.6）	4,137,881	-	-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	-	106,243
員工行使認股權轉換	18,191	-	(2,324)	8,913	-	-
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	-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3,250,473	\$ 11,912,963	\$ -	\$ 17,005,072	\$ 2,075,475	\$ 136,752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保留盈餘			權益調整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實現重估增值	累積換算調整數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408,912	\$ 482,574	\$ 8,183,147	\$ -	(\$ 5,029)	\$ 252,153	\$ -	\$ 93,548,964
818,315	-	(818,315)	-	-	-	-	-
-	(482,574)	482,574	-	-	-	-	-
-	-	(1,050,000)	-	-	-	-	(1,050,000)
-	-	(910,000)	-	-	-	-	(910,000)
-	-	(5,856,202)	-	-	-	-	-
-	-	-	-	(39,616)	-	-	(39,616)
-	-	-	-	-	(96,597)	-	(96,597)
-	-	-	-	-	-	-	26,098
-	-	-	-	-	-	-	2,324
-	-	7,723,106	-	-	-	-	7,723,106
1,227,227	-	7,754,310	-	(44,645)	155,556	-	99,204,279
772,310	-	(772,310)	-	-	-	-	-
-	-	(525,000)	-	-	-	-	(525,000)
-	-	(910,000)	-	-	-	-	(910,000)
-	-	(4,137,881)	-	-	-	-	-
-	-	(1,359,590)	-	-	-	-	(1,359,590)
-	-	-	288,459	-	-	-	288,459
-	-	-	-	21,376	-	-	21,376
-	-	-	-	-	(301,527)	-	(301,527)
-	-	-	-	-	-	(30,432)	(30,432)
-	-	-	-	-	-	-	106,243
-	-	-	-	-	-	-	24,780
-	268,505	-	-	-	-	-	268,505
-	-	9,431,836	-	-	-	-	9,431,836
\$ 1,999,537	\$ 268,505	\$ 9,481,365	\$ 288,459	(\$ 23,269)	(\$ 145,971)	(\$ 30,432)	\$ 106,218,929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9,431,836	\$ 7,723,106
折舊費用	1,542	3,339
攤銷費用	2,460	4,726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80)	40,670
連結稅制所得稅利益	(5,129)	(277,90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6,166	4,171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893,564)	295,38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9,828,644)	(9,989,782)
收到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5,942,270	1,373,784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55	4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41,011	403,16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6,275,562)	5,441,022
應收款項減少	2,054,812	817,70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減少	-	4,582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227,574	(549)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減少	(921,095)	(93,466)
其他負債增加	1,057	4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5,391)	5,750,36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830,000)	(3,773,153)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5,895,410	-
購置固定資產	(5,549)	(758)
存出保證金增減	(1,566)	(2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58,295	3,774,20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9,700,000	5,300,000
償還公司債	(14,000,000)	(8,0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2,794,589)	(1,960,000)

（接次頁）



(承上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員工執行認股權	\$ 24,780	\$ 2,32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69,809)	(4,657,6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116,905)	(2,681,5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875,925	22,557,4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759,020	19,875,92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1,020,656	1,177,3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盈餘轉增資	\$ 4,137,881	\$ 5,856,202

董事長：吳東亮



經理人：饒世湛



會計主管：鄭綉梅





四二、金融控股公司本身及合併獲利能力

本公司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6.65%	5.38%
	稅後	6.65%	5.55%
普通股淨值報酬率	稅前	11.06%	9.21%
	稅後	11.06%	9.57%
純益率		83.91%	75.93%

- 註：1.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普通股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普通股淨值
 3.純益率=稅後損益 ÷ 收益合計
 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76%	0.83%
	稅後	0.64%	0.57%
普通股淨值報酬率	稅前	13.75%	15.07%
	稅後	11.06%	9.57%
純益率		30.42%	26.04%

- 註：1.資產報酬率=稅前（後）合併總損益 ÷ 合併平均資產
 2.普通股淨值報酬率=稅前（後）合併總損益（母公司股東） ÷ 平均普通股淨值
 3.純益率=稅後合併總損益 ÷ 淨收益
 4.稅前（後）合併總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5.稅前損益係包括列計非常利益前之稅前損益及稅前之非常利益。

四三、控制性控股子公司相關財務資訊

(一) 台新銀行

1.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編後－附註一)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125,892	\$ 12,895,603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9,519,453	37,626,71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0,781,549	36,979,77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58,738	2,992,554
應收款項－淨額	88,122,428	97,304,516
貼現及放款－淨額	600,808,129	531,674,0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91,190,849	177,358,29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2,421,241	3,312,09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1,939,912	1,861,28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893,816	2,941,610
固定資產－淨額	17,424,442	17,747,428
無形資產－淨額	1,921,980	2,079,117
其他資產	6,745,987	8,783,300
資產合計	\$ 995,954,416	\$ 933,556,312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62,532,398	\$ 57,252,39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8,353,108	16,202,86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3,486,925	32,611,770
應付款項	22,379,981	27,040,897
存款及匯款	756,502,655	699,985,966
應付金融債券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13,340,332	13,184,858
其他負債	1,377,985	1,584,681
負債合計	932,973,384	872,863,427
股東權益		
股 本	49,157,526	49,157,526
資本公積	3,197,017	3,169,946
保留盈餘	10,593,956	8,159,642
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	6,093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39)	(5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7,334	206,29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55)	-
股東權益合計	62,981,032	60,692,885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 995,954,416	\$ 933,556,312



2.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簡明損益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重編後－附註一)
利息淨收益	\$ 12,518,154	\$ 11,850,525
利息以外淨收益	12,042,587	12,895,822
淨收 益	24,560,741	24,746,347
呆帳費用	(1,985,975)	(1,211,169)
營業費用	(13,362,370)	(12,391,889)
稅前淨利	9,212,396	11,143,289
所得稅費用	(1,473,296)	(2,970,547)
本期淨利	\$ 7,739,100	\$ 8,172,742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92 \$ 1.61	\$ 2.33 \$ 1.70
稀釋每股盈餘	\$ 1.87 \$ 1.57	\$ 2.27 \$ 1.66

3. 重要財務及業務概況

(1) 獲利能力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95%	1.24%
	稅後 0.80%	0.91%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4.90%	19.53%
	稅後 12.52%	14.32%
純益率	31.51%	33.03%

-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5. 稅前損益係包括列計非常利益前之稅前損益及稅前之非常利益。

(2) 資產品質

■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放款 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 比率 (註 2)	備抵呆帳 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 率 (註 3)	逾期放款 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 比率 (註 2)	備抵呆帳金 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註 3)
業 務 別												
企業 金融	擔 保		457,798	119,038,390	0.38%	2,672,076	583.68%	492,591	100,610,328	0.49%	1,217,497	247.16%
	無 擔 保		6,306	160,303,167	-	1,309,832	20,771.91%	484,347	128,152,874	0.38%	1,588,312	327.93%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註 4)		179,343	206,149,360	0.09%	1,102,819	614.92%	269,382	203,730,649	0.13%	709,909	263.53%
	現 金 卡		78,474	8,189,094	0.96%	671,787	856.06%	138,243	10,870,988	1.27%	975,749	705.82%
	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5)		150,513	23,447,039	0.64%	806,301	535.70%	236,009	21,637,759	1.09%	1,062,488	450.19%
	其他 (註 6)	擔 保	48,035	88,834,441	0.05%	424,571	883.88%	78,645	70,833,163	0.11%	71,107	90.42%
		無擔保	48,222	2,315,937	2.08%	231,232	479.51%	82,334	3,713,217	2.22%	200,498	243.52%
放款業務小計			968,691	608,277,428	0.16%	7,218,618	745.19%	1,781,551	539,548,978	0.33%	5,825,560	326.99%
其他(註 8)			-	-	-	-	-	(2,061,143)	-	(11,743)	-	
放款業務合計			968,691	608,277,428	0.16%	7,218,618	745.19%	1,781,551	537,487,835	0.33%	5,813,817	326.99%
信用卡業務			94,686	33,613,235	0.28%	488,089	515.48%	142,169	34,118,130	0.42%	662,455	465.96%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 購業務(註 7)			-	49,576,406	-	105,891	-	-	59,809,857	-	-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 = 逾期帳款 / 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指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 8：依 100 年 2 月 18 日基秘字第 046 號函，即期匯率依資產負債表日可予以交割之匯率，將美金放款及備抵呆帳依中央銀行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午三點三十分收盤匯率 29.152 元調整。

■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項 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 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 1)		5,279,584	1,667,299	6,944,337	2,218,997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 2)		2,079,662	1,367,876	2,262,556	1,356,840
合 計		7,359,246	3,035,175	9,206,893	3,575,837

註 1：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 2：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3)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仟元，%

年度 排名 (註 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 總餘額 (註 3)	占本期 淨值比 例(%)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 總餘額 (註 3)	占本期 淨值比 例(%)
1	A 集團【012641 液晶面 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5,444,056	24.52%	A 集團(012641 液晶面 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8,306,003	13.69%
2	B 集團【012641 液晶面 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7,734,083	12.28%	K 集團(014641 電腦及 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 業)	7,195,589	11.86%
3	C 集團【016499 未分類 其他金融中介業】	7,565,729	12.01%	B 集團(012641 液晶面 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6,928,369	11.42%
4	D 集團【011850 人造纖 維製造業】	6,553,605	10.41%	J 集團(012712 顯示器 及終端機製造業)	5,524,651	9.10%
5	E 集團【016499 未分類 其他金融中介業】	6,279,800	9.97%	H 集團(012711 電腦製 造業)	4,196,167	6.91%
6	F 集團【015232 海洋貨 運承攬業】	5,908,179	9.38%	L 集團(012641 液晶面 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4,127,730	6.80%
7	G 集團【012711 電腦製 造業】	5,611,510	8.91%	F 集團(015232 海洋貨 運承攬業)	3,902,886	6.43%
8	H 集團【012711 電腦製 造業】	5,415,622	8.60%	E 集團(016499 未分類 其他金融中介業)	3,610,172	5.95%
9	I 公司【012630 印刷電 路板製造業】	5,172,356	8.21%	M 股份有限公(012613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3,583,027	5.90%
10	J 集團【012712 顯示器 及終端機製造業】	4,868,214	7.73%	D 集團(011850 人造纖 維製造業)	3,253,107	5.36%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 孳息資產負債

台新銀行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關於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之揭露如下：

	一〇〇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銀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8,054,773	0.6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531,008	0.7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40,882	0.71
應收帳款	47,753,379	4.89
貼現及放款	577,811,944	2.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7,696,707	1.0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056,223	3.15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款	55,419,826	1.1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4,711,459	0.60
活期存款	299,036,422	0.24
定期存款	427,750,415	1.05
應付金融債券	25,000,000	2.46
其他金融負債	14,142,116	1.60

	九十九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銀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37,605,391	0.5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0,452,659	0.5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239,965	0.38
應收帳款	46,155,089	4.67
貼現及放款	515,760,698	2.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0,371,232	0.9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303,545	2.96
負 債		
銀行同業存款及拆款	58,318,335	0.9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2,246,813	0.34
活期存款	264,890,364	0.17
定期存款	384,930,487	0.77
應付金融債券	23,712,329	2.41
其他金融負債	16,916,403	1.42



(5)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589,515,405	27,157,814	43,703,479	139,341,998	799,718,696
利率敏感性負債	362,787,867	81,070,674	134,901,875	211,499,947	790,260,363
利率敏感性缺口	226,727,538	(53,912,860)	(91,198,396)	(72,157,949)	9,458,333
淨 值					62,990,67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1.2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5.0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526,221,728	19,385,551	16,365,261	135,625,292	697,597,832
利率敏感性負債	279,296,907	95,096,096	121,258,346	198,384,858	694,036,207
利率敏感性缺口	246,924,821	(75,710,545)	(104,893,085)	(62,759,566)	3,561,625
淨 值					60,618,99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0.5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88%

註：1. 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626,583	927,104	351,495	1,293,411	6,198,593
利率敏感性負債	3,667,774	2,315,523	705,397	334,021	7,022,715
利率敏感性缺口	(41,191)	(1,388,419)	(353,902)	959,390	(824,122)
淨 值					34,21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8.2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408.5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344,727	631,153	482,195	1,585,462	5,043,537
利率敏感性負債	2,669,341	2,684,371	248,514	544,467	6,146,693
利率敏感性缺口	(324,614)	(2,053,218)	233,681	1,040,995	(1,103,156)
淨 值					13,71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2.0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045.19%)

註：1. 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6)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869,504,187	205,737,709	165,612,383	44,864,429	73,665,202	379,624,46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43,601,610	161,594,580	151,883,487	131,739,547	200,611,085	297,772,911
期距缺口	(74,097,423)	44,143,129	13,728,896	(86,875,118)	(126,945,883)	81,851,553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770,074,334	237,483,195	89,050,617	26,826,242	25,910,246	390,804,03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65,518,809	116,563,606	123,150,966	162,037,638	176,984,707	286,781,892
期距缺口	(95,444,475)	120,919,589	(34,100,349)	(135,211,396)	(151,074,461)	104,022,142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9,187,511	3,799,481	3,018,816	960,018	317,567	1,091,62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119,390	3,363,069	2,209,685	2,404,303	665,547	476,786
期距缺口	68,121	436,412	809,131	(1,444,285)	(347,980)	614,843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9,599,997	4,346,156	1,569,387	907,250	796,198	1,981,00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596,624	3,046,733	1,060,168	2,891,581	551,292	2,046,850
期距缺口	3,373	1,299,423	509,219	(1,984,331)	244,906	(65,844)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7)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	合併	本公司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60,362,134	59,422,148	56,696,260	
	第二類資本		27,314,206	26,740,812	26,043,686	
	第三類資本		-	-	-	
	自有資本		87,676,340	86,162,960	82,739,946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 準 法	607,930,747	607,210,536	551,856,662	
		內部評等法	-	-	-	
		資產證券化	1,158,501	1,158,501	1,514,031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36,814,913	36,814,913	34,888,200	
		進階衡量法	-	-	-	
	市場風險	標 準 法	30,280,313	30,257,750	20,863,325	
		內部模型法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76,184,474	675,441,700	609,122,218	
資本適足率			12.97%	12.76%	13.58%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93%	8.80%	9.31%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4.04%	3.96%	4.27%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4.75%	4.75%	5.19%	
槓桿比率			6.35%	6.25%	6.53%	

註：1. 本表資本適足率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6 月 30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810003110 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 96 年 1 月 4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610000025 號令「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規定計算之比率。

2. 計算公式如下：

- (1) 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 (8)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調整後平均資產（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8)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依信託業法第三條台新銀行得兼營信託業務，茲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託業務內容及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基金	\$ 135,857,618	\$ 137,737,804
指定用途集合管理運用金錢信託	6,016,971	7,013,808
指定用途單獨管理運用金錢信託	109,139	153,508
指定用途單獨管理運用包括信託	9,355,248	12,975,945
特定用途單獨管理運用金錢信託	8,079,614	2,584,508
特定用途單獨管理運用包括信託	14,738,474	27,467,453
不動產證券化	8,645,712	4,749,333
不動產信託	9,552,878	1,160,044
貨幣共同信託基金	1,021,687	750,060
保管有價證券	28,220,801	28,035,267
	<u>\$ 221,598,142</u>	<u>\$ 222,627,730</u>

- (9)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附表六。
證券部門損益表：附表七。

(二) 彰化銀行

1.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948,865	\$ 33,907,48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79,667,740	88,513,90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5,020,162	19,303,952
應收款項	19,604,067	23,568,205
貼現及放款	1,122,738,843	1,046,553,7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579,949	44,084,73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80,376,569	193,424,963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390,890	227,616
其他金融資產	12,943,157	16,027,510
固定資產	23,506,806	23,777,557
無形資產	62,074	56,504
其他資產	14,668,680	13,723,254
資產合計	<u>\$ 1,589,507,802</u>	<u>\$ 1,503,169,464</u>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12,053,512	95,108,98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035,814	4,489,98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726,892	13,636,714
應付款項	31,956,087	25,544,088
存款及匯款	1,288,795,742	1,240,178,989
應付金融債券	38,496,086	28,493,15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52,697	288,415
其他金融負債	1,676,663	1,170,845
其他負債	7,636,353	7,674,235
負債合計	<u>1,493,829,846</u>	<u>1,416,585,397</u>
股東權益		
股 本	67,683,284	62,094,756
保留盈餘	18,509,344	16,552,478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9,485,328	7,936,833
股東權益合計	<u>95,677,956</u>	<u>86,584,067</u>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u>\$ 1,589,507,802</u>	<u>\$ 1,503,169,464</u>



2.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簡明損益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利息淨收益	\$ 16,473,129	\$ 14,041,645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131,244	14,444,682
淨收益	26,604,373	28,486,327
呆帳費用	(3,225,183)	(4,749,980)
營業費用	(12,810,050)	(12,670,763)
稅前淨利	10,569,140	11,065,584
所得稅費用	(1,526,785)	(3,239,032)
本期淨利	\$ 9,042,355	\$ 7,826,552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56	\$ 1.34	\$ 1.63	\$ 1.16
稀釋每股盈餘	\$ 1.55	\$ 1.33	\$ 1.63	\$ 1.15

3. 重要財務及業務概況

(1) 獲利能力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68%	0.74%
	稅後 0.58%	0.53%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1.60%	13.20%
	稅後 9.92%	9.34%
純益率	33.99%	27.47%

-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2) 資產品質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業務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放款金額（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註 3）	逾期放款金額（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註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註 3）	
企業金融	擔 保	1,520,756	322,528,184	0.47%	7,669,512	504.32%	2,906,941	291,316,568	1.00%	5,029,848	173.03%	
	無擔保	991,710	427,577,416	0.23%	4,339,299	437.56%	442,584	394,689,100	0.11%	3,318,794	749.87%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 4）	1,205,277	290,485,445	0.41%	2,135,592	177.19%	1,537,272	293,253,357	0.52%	3,674,292	239.01%	
	現金卡（註 8）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 5）	2,218	1,978,179	0.11%	13,165	593.55%	17,050	2,006,714	0.85%	31,673	185.77%	
	其他（註 6）	擔保	413,207	92,707,599	0.45%	697,864	168.89%	690,200	75,274,865	0.92%	1,238,749	179.48%
		無擔保	131,528	2,563,273	5.13%	245,821	186.90%	132,592	3,464,371	3.83%	157,838	119.04%
	放款業務合計		4,264,696	1,137,840,096	0.37%	15,101,253	354.10%	5,726,639	1,060,004,975	0.54%	13,451,194	234.89%

業務別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帳款金額 (註 1)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註 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 3)	逾期帳款金額 (註 1)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註 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註 3)
信用卡業務		1,234	887,323	0.14%	6,546	530.47%	1,288	718,851	0.18%	5,841	453.49%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 7)		-	8,534,101	-	62,684	-	-	11,857,377	-	-	-

業務別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 9)		922	6,824	1,189	10,182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 10)		9,409	5,701	2,585	6,605
合 計		10,331	12,525	3,774	16,787

- 註：1. 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九十四年七月六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2. 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3. 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4. 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5. 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6. 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7.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8. 彰化銀行未辦理現金卡發行業務。
9.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規定揭露。
10.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九十七年九月十五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規定揭露。

(3)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元；%

排名 (註 1)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期淨值 比例(%)
1	A 公司鐵路運輸業	35,103,316	36.69%
2	B 集團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34,000,914	35.54%
3	C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9,162,269	20.03%
4	D 集團民用航空運輸業	13,801,702	14.43%
5	E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0,905,759	11.40%
6	F 集團鋼鐵鑄造業	8,115,215	8.48%
7	G 集團海洋水運業	6,243,937	6.53%
8	H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5,958,909	6.23%
9	I 集團電腦製造業	5,573,153	5.82%
10	J 集團海洋水運業	5,496,256	5.74%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排名 (註 1)	公司或集團企業 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期淨值 比例 (%)
1	A 公司鐵路運輸業	34,737,562	40.12%
2	B 集團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30,471,261	35.19%
3	C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20,939,014	24.18%
4	D 集團民用航空運輸業	10,644,184	12.29%
5	E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8,059,586	9.31%
6	F 集團鋼鐵鑄造業	7,440,120	8.59%
7	K 集團鋼鐵鑄造業	6,896,978	7.97%
8	L 集團證券商	6,847,715	7.91%
9	G 集團海洋水運業	6,804,241	7.86%
10	H 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6,301,558	7.28%

註：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 孳息資產負債

彰化銀行關於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之揭露如下：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存放拆放同業	\$ 105,183,265	1.16	\$ 88,117,376	0.93
存放央行	57,749,543	0.41	56,727,335	0.35
金融資產－債券及票券	264,051,810	1.10	270,418,410	0.89
貼現及放款	1,103,756,187	1.87	1,007,267,860	1.76
負 債				
同業存款及拆款	173,598,504	1.08	136,186,195	0.80
中華郵政轉存款	8,052,424	1.34	20,917,971	1.13
活期存款	689,118,110	0.32	636,557,922	0.28
定期存款	550,148,956	1.05	546,093,661	0.85
可轉讓定期存單	8,597,648	0.58	5,683,534	0.30
應付金融債券	35,762,055	2.32	25,897,945	2.50

(5)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073,006,053	63,678,233	13,159,263	93,453,431	1,243,296,980
利率敏感性負債	401,472,093	613,418,523	72,394,141	31,893,818	1,119,178,575
利率敏感性缺口	671,533,960	(549,740,290)	(59,234,878)	61,559,613	124,118,405
淨 值					92,321,88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1.0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34.44%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027,423,136	69,143,362	27,726,659	80,947,579	1,205,240,736
利率敏感性負債	379,029,140	598,176,879	65,544,248	28,386,451	1,071,136,718
利率敏感性缺口	648,393,996	(529,033,517)	(37,817,589)	52,561,128	134,104,018
淨 值					84,134,66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5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59.39%

- 註：1. 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6,325,442	768,675	35,181	49,684	7,178,982
利率敏感性負債	7,534,776	294,449	429,299	6,800	8,265,324
利率敏感性缺口	(1,209,334)	474,226	(394,118)	42,884	(1,086,342)
淨 值					97,52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6.8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13.96%)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6,572,094	831,329	101,055	42,386	7,546,864
利率敏感性負債	8,342,793	446,588	440,688	-	9,230,06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770,699)	384,741	(339,633)	42,386	(1,683,205)
淨 值					76,04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1.7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213.55%)

- 註：1. 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6)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67,370,980	264,441,439	232,457,960	142,986,285	108,131,242	719,354,05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32,927,049	228,486,669	245,411,446	197,464,805	313,133,753	648,430,376
期距缺口	(165,556,069)	35,954,770	(12,953,486)	(54,478,520)	(205,002,511)	70,923,678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353,964,300	268,486,025	203,820,209	120,078,799	103,704,422	657,874,84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36,108,393	240,687,507	240,543,936	221,167,009	369,655,436	664,054,505
期距缺口	(382,144,093)	27,798,518	(36,723,727)	(101,088,210)	(265,951,014)	(6,179,660)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0,593,491	3,368,001	3,368,468	1,952,722	675,519	1,228,78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151,516	4,102,046	2,764,754	1,464,747	979,864	1,840,105
期距缺口	(558,025)	(734,045)	603,714	487,975	(304,345)	(611,324)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9,112,575	3,893,024	2,179,546	1,740,798	518,954	780,25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0,528,139	4,360,762	1,859,616	956,465	1,274,792	2,076,504
期距缺口	(1,415,564)	(467,738)	319,930	784,333	(755,838)	(1,296,251)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7) 特殊記載事項

	案由及金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無
最近一年經主管機關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五日發文：本行國內營運處職員擔任轉投資事業彰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彰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以外之職務，核與「商業銀行轉投資應遵守事項準則」第2條第1項第2款規定不符，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規定核處應予糾正。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	無

註：最近一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

(8)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A.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彙總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基準日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註1)	售價	處分利益 (註2)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100.04.08	德意志銀行倫敦分行	企金無擔	\$ -	\$ 16,638	\$ 16,638	無	無
100.05.17	億大聯合有限公司	企金有擔	256,225	501,094	244,869	無	無
100.07.20	美國銀行	企金無擔	-	108,697	108,697	無	無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基準日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註1)	售價	處分利益 (註2)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98.12.18	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金有擔	\$ 755,740	\$ 2,201,596	\$ 1,445,856	瑕疵資產附買回	無

註1：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註2：處分利益為減除相關交易成本後之餘額。

B. 出售不良債權單批債權金額達10億元以上（不含出售予關係人者），應就各該交易揭露下列資訊：

交易對象：兆豐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基準日：98年12月18日

債權組成內容			債權金額（註 1）	帳面價值	售價分攤（註 2）
企業戶	擔 保		\$ 2,195,730	\$ 755,740	\$ 2,201,596
	無 擔 保		-	-	-
個人戶	擔 保	住宅抵押貸款	-	-	-
		車 貸	-	-	-
		其 他	-	-	-
	無 擔 保	信 用 卡	-	-	-
		現 金 卡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	-	-
		其 他	-	-	-
合 計			2,195,730	755,740	2,201,596

註1：債權金額係指買方得自債權人求償之債權金額，包括出售不良債權之餘額（未扣除備抵呆帳前之帳列金額）與已轉銷呆帳金額之和。

註2：售價分攤係將總售價，依銀行於出售債權時對各類出售債權進行可收回價值之評估，並據以進行售價分攤。



(9)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度(註2)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87,857,735	83,262,302	80,169,294
	第二類資本		32,246,211	33,707,326	24,902,851
	第三類資本		-	-	-
	自有資本		120,103,946	116,969,628	105,072,145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998,250,438	981,762,251	931,504,640
		內部評等法	-	-	-
		資產證券化	264,823	677,703	871,575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35,044,538	35,044,538	37,994,375
		進階衡量法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7,651,638	8,861,038	8,040,838
		內部模型法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041,211,437	1,026,345,530	978,411,428
資本適足率			11.54%	11.40%	10.7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44%	8.11%	8.19%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10%	3.28%	2.55%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4.26%	4.07%	4.13%
槓桿比率			5.69%	5.51%	5.39%

註：1. 本表資本適足率係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金管銀(一)字第09810003110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九十六年一月四日金管銀(一)字第09610000025號令「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規定計算之比率。

2. 計算公式如下：

- (1) 自有資本=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二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第三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普通股股本/總資產。
- (8)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調整後平均資產(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10) 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依信託業法第三條彰化銀行得兼營信託業務，茲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託業務內容及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證券及信託基金	\$ 32,625,502	\$ 34,744,192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外有價證券	68,768,492	66,045,420
保險金信託	1,004	1,003
安養撫育信託	255,700	172,184
生前契約贍養信託	429,074	526,220
金錢債權擔保物權信託	454,060	605,014
有價證券信託	509,548	635,849
不動產信託	3,707,880	3,582,461
保管有價證券	143,333,622	158,660,082
	<u>\$ 250,084,882</u>	<u>\$ 264,972,425</u>

(11)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附表八。

證券部門損益表：附表九。

(三) 台新證券

1.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 2,129,041	\$ 2,307,1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470	6,470
固定資產	47,960	55,698
無形資產	24,338	22,258
其他資產	244,940	255,099
資產總計	\$ 2,452,749	\$ 2,646,647
流動負債	\$ 65,002	\$ 34,697
其他負債	10,390	43,169
受託買賣貸項－淨額	583	3,494
負債合計	75,975	81,360
股本	2,280,000	2,280,000
資本公積	256,151	251,046
保留盈餘	(159,377)	34,241
股東權益合計	2,376,774	2,565,28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452,749	\$ 2,646,647

2.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簡明損益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收入	\$ 349,644	\$ 302,916
費用	(574,648)	(284,859)
稅前淨（損失）利益	(225,004)	18,057
所得稅利益	24,137	5,917
本期淨（損）利	(\$ 200,867)	\$ 23,974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99)	(\$ 0.88)	\$ 0.14	\$ 0.19

3. 獲利能力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8.82%)	0.97%
	稅後 (7.88%)	1.29%
淨值報酬率	稅前 (9.11%)	1.00%
	稅後 (8.13%)	1.33%
純益率	(57.45%)	7.91%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 ÷（營業收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四) 台新票券

1.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881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暨同業	390,06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308,246
應收款項	1,048,4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31,452
固定資產	342,857
其他資產	988,122
資產總計	<u>23,025,063</u>
銀行暨同業拆借	920,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83,45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5,571,423
應付款項	76,502
其他負債	215,681
負債合計	<u>17,167,061</u>
股本	5,140,000
資本公積	380
保留盈餘	674,00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3,616
股東權益合計	<u>5,858,002</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3,025,063</u>

2. 九十九年度簡明損益表

	九十九年度
利息淨收益	\$ 163,006
利息以外淨收益	<u>401,209</u>
淨收益	564,215
各項提存	(20,428)
營業費用	(134,623)
稅前淨利	409,164
所得稅費用	(112,834)
本期淨利	<u>\$ 296,330</u>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0.80</u> <u>\$ 0.58</u>

3. 重要財務及業務概況

(1) 獲利能力

項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1.45%
	稅後	1.05%
淨值報酬率	稅前	7.02%
	稅後	5.08%
純益率		52.52%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2) 資產品質

項 目	年 度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積欠保證、背書授信餘額未超過清償日三個月者		-
逾期授信（含轉列催收款部分）		-
應予觀察授信		21,900
催收款項		-
逾期授信比率		-
逾期授信比率加計應予觀察授信比率		0.31%
依規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91,762
實際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162,777

註：各項目係依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相關規定填列。

(3) 資本適足性

項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5,419,843
風險性資產總額	19,088,157
資本適足率	28.39%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28.06%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總額之比率	0.33%
普通股權益占總資產比率	22.32%
槓桿比率	17.62%

註：1. 資本適足率＝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風險性資產總額

2. 總資產係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計金額。

3. 該項比率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計算一次，第一季或第三季則揭露最近一期（十二月三十一日或六月三十日）之數據。

4. 若有編製合併報表者，應併揭露合併資本適足率。

5. 本表合格自有資本及與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應依「票券金融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並填列。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調整後平均資產（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4) 管理資訊

A. 主要業務概況

項 目	年 度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及背書票券餘額		7,031,300
保證及背書票券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1.25 倍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		15,571,423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2.76 倍

B.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項 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297,000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4.22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25.09	
授信行業集中情形	行業別	比率%
	農林漁牧業	-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
	製造業	19.91
	水電燃氣業	-
	營造業	-
	批發零售餐飲業	10.09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
	金融保險業	11.21
	證券及期貨業	11.12
	不動產業	16.06
	投資業	28.33
	工商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3.28
	其他	-
		100.00

註 1：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註 2：股票質押授信比率＝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註 3：授信總額包括應收保證及背書票據以及逾期授信墊款（含帳列催收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者）。

C. 特殊記載事項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案由及金額
最近一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最近一年度違反票券金融管理法經處以罰鍰者	無
最近一年度缺失經財政部嚴予糾正者	無
最近一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	無
其 他	無

註：最近一年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一年。

(5) 孳息資產負債

台新票券九十九年度關於各類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之揭露如下：

	九十九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445	-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暨同業	2,015,697	0.709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6,627,904	0.402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18,514	0.110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740,063	1.7289
負 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	3,132,205	0.325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7,468,924	0.3337

(6) 流動性風險

資金來源運用表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 距		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一年以上
資金運用	票 券	5,658,774	4,175,392	721,194	2,001,658	-
	債 券	368,486	-	137,940	586,585	6,589,669
	銀行存款	15,881	-	-	-	-
	拆 出 款	390,064	-	-	-	-
	R.S	-	-	-	-	-
	其 他	344,624	600,000	-	-	772,545
	合 計	6,777,829	4,775,392	859,134	2,588,243	7,362,214
資金來源	借入款	920,000	-	-	-	-
	R.P	14,739,271	814,872	17,280	-	-
	自有資金	-	-	-	-	5,858,002
	合 計	15,659,271	814,872	17,280	-	5,858,002
淨 流 量		(8,881,442)	3,960,520	841,854	2,588,243	1,504,212
累積淨流量		(8,881,442)	(4,920,922)	(4,079,068)	(1,490,825)	13,387

註：其他係指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存出保證品。

(7)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1,553,221	859,134	2,588,243	7,362,214	22,362,812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475,311	40,066	27,916	332,753	16,876,046
利率敏感性缺口	(4,922,090)	819,068	2,560,327	7,029,461	5,486,766
淨 值					5,858,00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32.5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3.66%

註 1：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五) 台新資產管理

1.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 1,305,913	\$ 1,845,82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4,802	127,64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686	30,686
其他長期投資	308,139	309,837
固定資產	188,394	191,191
其他資產	219,566	8,298
資產總計	<u>\$ 2,177,500</u>	<u>\$ 2,513,487</u>
流動負債	\$ 543,175	\$ 944,069
其他負債	3,799	2,713
負債合計	<u>546,974</u>	<u>946,782</u>
股本	1,395,000	1,345,000
資本公積	1,014	274
保留盈餘	234,512	221,431
股東權益合計	<u>1,630,526</u>	<u>1,566,705</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177,500</u>	<u>\$ 2,513,487</u>

2.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簡明損益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收入	\$ 319,254	\$ 209,715
營業成本及費用	(198,196)	(143,842)
營業利益	121,058	65,87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7,994	50,67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6,877)	(18,622)
稅前淨利	102,175	97,923
所得稅費用	(19,094)	(20,295)
本期淨利	<u>\$ 83,081</u>	<u>\$ 77,628</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0.73</u> <u>\$ 0.60</u>	<u>\$ 0.70</u> <u>\$ 0.56</u>

3. 獲利能力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4.36%	4.50%
	稅後 3.54%	3.57%
淨值報酬率	稅前 6.39%	6.15%
	稅後 5.20%	4.88%
純益率	23.26%	29.81%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 ÷（營業收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六) 台新行銷

1.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 3,997	\$ 4,397
其他資產	5	30
資產總計	<u>\$ 4,002</u>	<u>\$ 4,427</u>
流動負債	\$ 30	120
其他負債	154	152
負債合計	<u>184</u>	<u>272</u>
股本	1,000	1,000
保留盈餘	2,818	3,155
股東權益合計	<u>3,818</u>	<u>4,155</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4,002</u>	<u>\$ 4,427</u>

2.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簡明損益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收 入	\$ 38	\$ 250
支 出	(398)	(824)
稅前損失	(360)	(574)
所得稅利益	23	118
本期淨損	<u>(\$ 337)</u>	<u>(\$ 456)</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 3.60)	(\$ 3.37)	(\$ 5.74)	(\$ 4.56)

3. 獲利能力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8.54%)	(12.06%)
	稅後 (8.00%)	(9.58%)
淨值報酬率	稅前 (9.03%)	(13.10%)
	稅後 (8.45%)	(10.40%)
純益率	(886.84%)	(182.40%)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 ÷ 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七) 台新創投

1.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 479,783	\$ 305,4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832	8,92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07,209	501,37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12,543	-
固定資產	122	-
其他資產	440	17
資產總計	<u>\$ 1,603,929</u>	<u>\$ 815,809</u>
流動負債	\$ 2,310	\$ 1,049
負債合計	<u>2,310</u>	<u>1,049</u>
股本	1,619,035	819,035
資本公積	257	45
保留盈餘	(40,623)	6,754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950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	-	(11,074)
股東權益合計	<u>1,601,619</u>	<u>814,76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603,929</u>	<u>\$ 815,809</u>

2.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簡明損益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收 入	\$ 13,804	\$ 50,382		
支 出	(60,573)	(43,628)		
稅前淨（損）利	(46,769)	6,754		
所得稅費用	(608)	-		
本期淨（損）利	<u>(\$ 47,377)</u>	<u>\$ 6,754</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u>(\$ 0.45)</u>	<u>(\$ 0.45)</u>	<u>\$ 0.08</u>	<u>\$ 0.08</u>

3. 獲利能力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3.87%)	0.83%
	稅後 (3.92%)	0.83%
淨值報酬率	稅前 (3.87%)	0.83%
	稅後 (3.92%)	0.83%
純益率	(343.21%)	13.41%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 ÷ 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八) 台新投信

1.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 314,488	\$ 297,489
固定資產	8,652	6,624
無形資產	455,622	464,613
其他資產	63,460	76,144
資產總計	<u>\$ 842,222</u>	<u>\$ 844,870</u>
流動負債	\$ 30,620	\$ 31,687
其他負債	34,917	34,932
負債合計	<u>65,537</u>	<u>66,619</u>
股本	\$ 754,545	\$ 754,545
資本公積	46,211	45,588
保留盈餘	(24,071)	(21,882)
股東權益合計	<u>776,685</u>	<u>778,251</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842,222</u>	<u>\$ 844,870</u>

2.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簡明損益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收入	\$ 244,294	\$ 76,827
營業費用	(231,295)	(119,499)
營業利益（損失）	12,999	(42,67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44	7,50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375)	(2,237)
稅前淨利（損失）	2,268	(37,402)
所得稅（費用）利益	(4,457)	7,106
本期淨損（虧損）	<u>(\$ 2,189)</u>	<u>(\$ 30,296)</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0.03</u>	<u>(\$ 0.03)</u>	<u>(\$ 1.16)</u>	<u>(\$ 0.94)</u>

3. 獲利能力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27%	(6.42%)
	稅後 (0.26%)	(5.20%)
淨值報酬率	稅前 0.29%	(6.88%)
	稅後 (0.28%)	(5.58%)
純益率	(0.88%)	(35.92%)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 ÷ 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九) 台新投顧

1.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 281,418	\$ 246,106
固定資產	1,396	2,901
無形資產	211	464
其他資產	66,562	87,308
資產總計	349,587	336,779
流動負債	20,604	25,324
其他負債	424	464
負債合計	21,028	25,788
股本	300,000	300,000
資本公積	54,279	54,064
保留盈餘	(25,720)	(43,073)
股東權益合計	328,559	310,99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49,587	\$ 336,779

2.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簡明損益表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收入	\$ 101,839	\$ 64,862		
營業費用	(88,087)	(106,881)		
營業利益（損失）	13,752	(42,01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457	2,18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502)	(177)		
稅前淨利（損）	14,707	(40,012)		
所得稅利益	2,646	3,086		
本期淨利（損）	<u>\$ 17,353</u>	<u>(\$ 36,926)</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u>\$ 0.49</u>	<u>\$ 0.58</u>	<u>(\$ 1.33)</u>	<u>(\$ 1.23)</u>

3. 獲利能力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4.29%	(11.51%)
	稅後 5.06%	(10.63%)
淨值報酬率	稅前 4.60%	(12.15%)
	稅後 5.43%	(11.21%)
純益率	16.64%	(55.08%)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 ÷ 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十) 台新金保經

1.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簡明資產負債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 445,126
固定資產	7,075
其他資產	12,839
資產總計	\$ 465,040
流動負債	\$ 188,134
其他負債	2,192
負債合計	190,326
股本	30,000
保留盈餘	244,714
股東權益合計	274,71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65,040

2. 一〇〇年度簡明損益表

一〇〇年度	
營業收入	\$ 1,088,522
營業成本及費用	(793,532)
營業利益	294,99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66)
稅前淨利	294,945
所得稅費用	(50,141)
本期淨利	\$ 244,804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40.45	\$ 116.57

3. 獲利能力

項目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126.36%
	稅後	104.88%
淨值報酬率	稅前	214.41%
	稅後	177.96%
純益率		22.49%

註：1. 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稅後損益 ÷ 收入。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損益金額。



四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 台新銀行

單位：各外幣／新臺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澳 幣	\$ 90,903	30.75	\$ 2,795,583	\$ 39,025	30.94	\$ 1,207,519
人 民 幣	677,030	4.77	3,232,541	121,886	4.61	561,606
歐 元	33,611	39.20	1,317,495	262,762	40.58	10,662,265
英 鎊	895	46.75	41,845	81,466	47.05	3,833,014
港 幣	802,507	3.90	3,128,678	696,186	3.91	2,719,723
日 圓	23,503,001	0.39	9,175,830	15,962,397	0.37	5,959,497
美 金	4,014,490	30.29	121,598,910	3,695,818	29.15	107,740,479
非貨幣性項目						
澳 幣	261,523	30.75	8,042,721	250,847	30.94	7,761,702
人 民 幣	240,874	4.77	1,150,075	-	-	-
歐 元	101,776	39.20	3,989,428	204,690	40.58	8,305,842
港 幣	433,964	3.90	1,691,865	395,523	3.91	1,545,151
日 圓	44,432,933	0.39	17,347,106	10,856,170	0.37	4,053,107
紐 元	28,594	23.41	669,414	47,802	23.51	1,123,862
美 金	2,297,592	30.29	69,594,059	1,916,467	29.15	55,868,837
南 非 幣	1,333,218	3.73	4,971,890	634,923	4.58	2,905,28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澳 幣	\$ 349,493	30.75	\$ 10,748,108	\$ 173,622	30.94	\$ 5,372,215
人 民 幣	684,157	4.77	3,266,570	60,699	4.61	279,678
歐 元	118,156	39.20	4,631,524	291,814	40.58	11,841,166
英 鎊	12,418	46.75	580,503	23,618	47.05	1,111,248
港 幣	933,160	3.90	3,638,044	1,122,053	3.91	4,383,419
日 圓	8,498,102	0.39	3,317,753	4,995,046	0.37	1,864,880
紐 元	29,526	23.41	691,238	48,500	23.51	1,140,277
美 金	5,126,610	30.29	155,285,014	5,051,007	29.15	147,246,964
南 非 幣	1,328,264	3.73	4,953,416	633,806	4.58	2,900,171
非貨幣性項目						
澳 幣	1,540	30.75	47,369	121,738	30.94	3,766,820
歐 元	7,703	39.20	301,927	164,983	40.58	6,694,619
英 鎊	3	46.75	127	58,764	47.05	2,764,884
港 幣	434,501	3.90	1,693,957	-	-	-
日 圓	62,619,872	0.39	24,447,487	24,376,551	0.37	9,100,888
美 金	1,147,286	30.29	34,751,306	518,712	29.15	15,121,502

(二) 彰化銀行

單位：各外幣／新臺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外幣	匯率	新臺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7,543,307	30.2750	\$ 228,373,619	\$ 7,733,387	29.5000	\$ 228,134,917
英 鎊	85,615	46.6800	3,996,508	24,265	45.5510	1,105,295
澳 幣	556,645	30.7450	17,114,051	528,823	30.0281	15,879,550
港 幣	2,069,708	3.8970	8,065,652	2,071,502	3.7900	7,850,993
新加坡幣	68,459	23.3000	1,595,095	71,708	22.8718	1,640,091
加拿大幣	55,438	29.6700	1,644,845	40,668	29.5118	1,200,186
日 圓	95,913,470	0.3897	37,377,479	78,376,218	0.3622	28,387,866
歐 元	280,386	39.2200	10,996,739	261,179	39.2468	10,250,440
紐西蘭幣	109,577	23.4100	2,565,198	51,803	22.7593	1,179,000
人 民 幣	249,267	4.7970	1,195,734	92,160	4.4664	411,623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75,512	30.2750	2,286,126	81,319	29.5000	2,398,91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484,159	30.2750	256,857,914	9,554,029	29.5000	281,843,856
英 鎊	145,618	46.6800	6,797,448	64,632	45.5510	2,944,052
澳 幣	603,469	30.7450	18,553,654	491,532	30.0281	14,759,772
港 幣	1,970,560	3.8970	7,679,272	1,857,821	3.7900	7,041,142
新加坡幣	49,407	23.3000	1,151,183	55,502	22.8718	1,269,431
加拿大幣	100,176	29.6700	2,972,222	40,652	29.5118	1,199,714
南 非 幣	1,083,276	3.7100	4,018,954	659,849	4.4426	2,931,445
日 圓	91,865,139	0.3897	35,799,845	72,842,115	0.3622	26,383,414
歐 元	386,071	39.2200	15,141,705	365,159	39.2468	14,331,322
紐西蘭幣	270,849	23.4100	6,340,575	176,813	22.7593	4,024,140



四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附表一
2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3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4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附表十一
5	子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附註四三
6	子公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7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附表二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三 (註)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註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四 (註)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附表五 (註)
6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	無
9	子公司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無
10	子公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12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六、三七

註：無，或被投資公司如屬金融業、保險業或證券業者，編號 2 至 5 項得免揭露。

(三) 子公司大陸投資資訊、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重大災害損失及期後事項：

編號	內容	說明
1	子公司大陸投資資訊。	附表十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附註三五
3	重大災害損失。	無
4	重大期後事項。	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明細資料，請參閱附表十一。

四六、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金控集團營運部門報導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分配資源予企業營運部門並評量其績效之團隊。本金控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本公司之董事會。

部門間之交易皆為常規交易，且部門間交易產生之損益，於財務報表表達時業已於金控母公司層級沖銷。直接歸屬於各部門之損益於評估部門績效時，業已納入考慮。

本金控集團之營運部門分別為銀行業務之銀行子公司、證券業務之證券子公司及其他業務之其他子公司等，其營運結果定期由本金控集團董事會（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並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

營運部門損益資訊：

	一〇〇年度					
	台新銀行 (合併)	彰化銀行 (合併)	其他	合計	調整及銷除	合併
利息淨收益 (損失)	\$ 12,525,435	\$ 14,257,174	(\$ 817,262)	\$ 25,965,347	\$ -	\$ 25,965,347
利息以外 淨收益	13,266,957	12,482,703	1,974,748	27,724,408	(170,864)	27,553,544
淨 收 益	25,792,392	26,739,877	1,157,486	53,689,755	(170,864)	53,518,891
呆帳費用	(1,985,975)	(3,225,183)	(4,104)	(5,215,262)	-	(5,215,262)
營業費用	(14,571,130)	(12,889,425)	(1,413,428)	(28,873,983)	12,575	(28,861,40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淨利(損)	9,235,287	10,625,269	(260,046)	19,600,510	(158,289)	19,442,221
所得稅費用	(1,534,605)	(1,582,914)	(42,186)	(3,159,705)	-	(3,159,705)
本期淨利(損)	\$ 7,700,682	\$ 9,042,355	(\$ 302,232)	\$ 16,440,805	(\$ 158,289)	\$ 16,282,516
總 資 產	\$ 996,124,697	\$1,589,117,513	\$ 150,322,736	\$2,735,564,946	(\$ 113,586,950)	\$ 2,621,977,996
總 負 債	\$ 932,777,073	\$1,493,439,557	\$ 37,111,112	\$2,463,327,742	(\$ 21,692,928)	\$ 2,441,634,814



	九十九年度					
	台新銀行 (合併)	彰化銀行 (合併)	其他	合計	調整及銷除	合併
利息淨收益 (損失)	\$ 11,690,257	\$ 12,851,065	(\$ 1,290,787)	\$ 23,250,535	\$ 1,321	\$ 23,251,856
利息以外淨 收益	14,102,217	15,733,579	515,207	30,351,003	(168,460)	30,182,543
淨收益(損失)	25,792,474	28,584,644	(775,580)	53,601,538	(167,139)	53,434,399
呆帳費用	(1,204,821)	(4,749,980)	(10,643)	(5,965,444)		(5,965,444)
營業費用	(13,671,961)	(12,597,039)	(1,233,831)	(27,502,831)	101,532	(27,401,299)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淨利(損)	10,915,692	11,237,625	(2,020,054)	20,133,263	(65,607)	20,067,656
所得稅利益 (費用)	(2,972,114)	(3,297,025)	116,810	(6,152,329)		(6,152,329)
本期淨利(損)	\$ 7,943,578	\$ 7,940,600	(\$ 1,903,244)	\$ 13,980,934	(\$ 65,607)	\$ 13,915,327
總資產	\$ 911,317,172	\$ 1,502,934,626	\$ 171,226,494	\$ 2,585,478,292	(\$ 116,345,866)	\$ 2,469,132,426
總負債	\$ 850,210,381	\$ 1,416,236,512	\$ 60,042,971	\$ 2,326,489,864	(\$ 23,799,478)	\$ 2,302,690,386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國外營運部門之淨收益未達合併損益表上淨收益金額之百分之十以上；另其可辨認資產亦未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資產總額之百分之十以上，故無需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 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國內營運部門對企業以外客戶之外銷收入未達合併損益表上淨收益金額之百分之十。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未有佔合併損益表淨收益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重要客戶。

四七、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一)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發布我國企業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 IFRSs)之推動架構，規定上市上櫃公司、興櫃公司及金管會主管之金融業應自一〇二年起採用 IFRSs，為因應上開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謹就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工作項目	執行情形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完成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	積極進行中
完成編製 IFRSs 101 年(各季)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積極進行中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積極進行中

- (二) 謹就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要求企業應遵循於首次採用 IFRSs 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生效之所有 IFRSs。在特定的情形下，當遵循 IFRSs 的成本可能超過對財務報表使用者之效益時，IFRS 1 對此類情形給予有限之豁免。惟依據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部分 IFRS 1 豁免選項已排除適用。
員工福利	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確定給付辦法下之精算損益可選擇採用緩衝區法或其他快速認列方法，但攤銷金額皆應認列於損益。IAS 19「員工福利」則另外提供全數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第三種方法供企業選擇。

-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之九十九年 IFRSs 正體中文版（以下簡稱「經金管會認可之版本」）、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條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實際結果可能受前述經金管會認可之版本及相關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影響。
- (四) 彰化銀行為與國際會計準則接軌，業經董事會於一〇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決議辦理土地重估價，增加股東權益其他項目－未實現重估增值共計 672,083 仟元，並追溯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IFRS 轉換日）入帳。



附表一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台新創投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台新創投	母子公司	81,903,495	\$ 819,035

附表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併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名稱	統一編號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例	投資帳面金額
金融業					
台新銀行	8651953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 樓及地下 1 樓	銀行法規定之商業銀行業務及主管機關核准之信託及票券業務	100%	\$ 62,941,021
彰化銀行	51811609	台中市區自由路 2 段 38 號	商業銀行業務、信託業務、國際金融業務	22.55%	42,010,710
台新證券	23534956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2 段 44 號 2 樓	承銷有價證券、自行買賣及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暨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業務	100%	2,454,144
台新資產管理	80341022	台北市中山區德惠街 9 號 2 樓之 3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評價、拍賣、管理服務等業務	100%	1,630,527
台新投信	27326178	台北市建國北路 1 段 96 號 13 樓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全權委託投資業務、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	100%	776,685
台新投顧	23285289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4 段 118 號 16 樓	接受委任，對證券投資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推介建議、接受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發行有關證券投資之出版品	92%	302,269
台新金保經	29030974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2 段 44 號 11 樓	財產保險經紀人、人身保險經紀人	100%	274,714
非金融業					
台新行銷	16764946	台北市中山區德惠街 9 號 2 樓之 4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投資顧問、中介服務	100%	3,818
台新創投	80031342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 4 段 118 號 18 樓	創業投資業務	100%	1,601,618
金融業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23474232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3 號 11 樓	證券集中保管業、短期票券集中保管結算機構	0.41%	30,524
非金融業					
捷邦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7974096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1 號 6 樓之 2	管理顧問業、其他顧問服務業、人力派遣業、其他工商服務業	4.40%	2,200

註：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等），或簽定『衍生性商品契約』（如股票選擇權等），依約定條件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單位：股；新臺幣仟元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60,000,000	\$ 600,000	-	\$ -	\$ -	\$ -	141,903,495	\$ 1,419,035

單位：股；新臺幣仟元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合計持股情形						備註
	現行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註)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 7,739,100	普通股	4,727,517,277		普通股	4,727,517,277	1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特別股	188,235,294		特別股	188,235,294		
2,010,332		1,544,615,000			1,544,615,000	22.82%	〃
(214,644)		228,000,000			228,000,000	100%	〃
83,081		139,500,000			139,500,000	100%	〃
(2,189)		75,454,545			75,454,545	100%	〃
15,964		27,599,513			27,599,513	92%	〃
244,714		3,000,000			3,000,000	100%	〃
(377)		100,000			100,000	100%	〃
(47,377)		161,903,495			161,903,495	100%	〃
-		1,558,783			1,558,783	0.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0,000			520,000	10.40%	〃



附表三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1	康迅數位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康太數位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50,000	\$ 50,000	3.2%~3.3%

註 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 3：資金貸與之限額，係依據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可動支額度與實際動支相同。

附表四 轉投資事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台新建經	股 票		
	捷邦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建經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台新投信發行之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
台新保代	股 票		
	台新保經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錢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康迅數位	股 票		
	康迅旅行社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康太數位	〃	其他負債－其他
台新大安租賃	股 票		
	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元太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	〃
	邦利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受益憑證		
	新光吉星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台新創投	股 票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母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用心藝術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
	第一生技創投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網路家庭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CC Media Co., Ltd	〃	〃
	得藝國際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
	世正開發	〃	〃
	漢新創業投資	〃	〃
	冠華創投	〃	〃
	匯揚創投	〃	〃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金貸與性質 (註 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2、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2、3)
				名稱	價值		
2	不適用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31,992	\$ 127,968

單位：新臺幣仟元；外幣仟元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面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300,000.00	\$ 3,000	6.00	\$ 3,000	
768,869.99	10,019	-	10,019	
731,759.10	10,018	-	10,018	
170,970.53	2,520	-	2,520	
6,000,000.00	86,400	100.00	86,400	
950,000.00	4,275	4.13	4,275	
1,300,000.00	13,834	100.00	13,834	
480,000.00	(49,486)	65.75	(49,486)	
926,368.00	6,374	0.22	6,374	
600,000.00	6,000	5.00	6,000	
125,000.00	-	1.50	-	
1,114,173.02	16,628	-	16,658	
242,550.00	3,832	0.08	3,832	
-	602,543	100.00	602,543	
10,000,000.00	10,000	25.00	10,000	
907,200.00	3,602	7.50	3,602	
157,080.00	4	3.03	4	
400,000.00	164	0.48	164	
1,163,361.00	3,095	5.95	3,095	
7,206,059.00	85,176	3.03	85,176	
391,020.00	889	1.25	889	
4,000,000.00	35,840	5.56	35,840	
3,000,000.00	30,000	1.54	30,000	

(接次頁)



(承上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啟鼎創投	"	"
	中揚特別機會	"	"
	United Investment Fund	"	"
	Cyberheart Inc.	"	"
	Cyberheart Inc. A-1	"	"
	O2 Medtech Inc.	"	"
	Solar PV Corporation	"	"
	精凌科技	"	"
	致伸科技	"	"
	銀燦科技	"	"
	亨豐科技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第一金新興市場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	"
	第一金全球品牌基金	"	"
	群益亞太新趨勢	"	"
	台新印度基金	"	"
	日盛金緻招牌組合基金	"	"
	日盛 MIT 主流基金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日盛中國內需動力基金	"	"
	安泰 ING 新興高收益債組合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柏瑞全球策略高收益債券基金	"	"
	柏瑞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	"	"
	華頓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	"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	"
	德盛安聯台灣好息富基金	"	"
	富邦農糧精選基金	"	"
	新光傳產優勢基金	"	"
	保誠美國高收益債券	"	"
	永豐新興高收雙債組合基金	"	"
	國泰中國內需增長基金	"	"
	統一新亞洲科技能源基金	"	"
	中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
台新資產管理	受益憑證		
	台新拉丁美洲基金	"	"
	台新新興歐洲基金	"	"
	股 票		
	林口育樂事業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大中票券	"	"
	台新建經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股數／單位數／面額	期 末			備註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3,000,000.00	\$ 30,000	1.30	\$ 30,000	
15,488,000.00	154,880	7.06	154,880	
1,300,000.00	23,192	18.57	23,192	
12,500.00	79	0.04	79	可轉股
219,974.00	1,283	-	1,283	特別股
1,225,013.00	11,721	-	11,721	特別股
1,665,000.00	30,370	-	30,370	特別股
1,234,875.00	25,767	2.47	25,767	
1,000,000.00	28,040	0.25	28,040	
1,077,000.00	34,464	3.42	34,464	
650,000.00	8,645	2.71	8,645	
2,447,399.70	30,394	-	30,394	
110,314.10	1,043	-	1,043	
100,000.00	979	-	979	
2,196,193.30	32,262	-	32,262	
100,000.00	811	-	811	
1,100,000.00	9,900	-	9,900	
700,000.00	5,782	-	5,782	
1,362,067.18	19,422	-	19,422	
100,000.00	924	-	924	
1,000,000.00	9,461	-	9,461	
1,856,480.58	19,517	-	19,517	
1,004,983.86	10,561	-	10,561	
2,732,380.28	30,164	-	30,164	
1,650,124.20	20,662	-	20,662	
100,000.00	795	-	795	
100,000.00	846	-	846	
100,000.00	772	-	772	
19,351.34	7,360	-	7,360	
100,000.00	958	-	958	
100,000.00	848	-	848	
100,000.00	866	-	866	
1,380,823.00	51,021	-	51,021	
215,286.51	37,043	-	37,043	
1,000,000.00	8,460	-	8,460	
1,000,000.00	7,300	-	7,300	
3.00	1,800	-	1,800	
2,200,000.00	28,886	0.51	28,886	
8,000,000.00	124,802	40.00	124,802	



附表五 轉投資事業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股數	金額
台新保經	台新銀行貨幣市場共同信託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4,992,660.80	\$ 50,000
台新建經	台新 1699 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台新投信	為台新金控持股 100% 之子公司	389,292.89	5,000

附表六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010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215,845	13	3,679,366	22
101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219,302	1
101990	其他流動資產	248,304	1	194,020	1
101000	流動資產合計	3,464,149	14	4,092,688	24
	基金及投資				
1026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70	-	-	-
102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1,853,368	86	12,867,165	76
102000	基金及投資合計	21,861,438	86	12,867,165	76
	其他資產				
105030	存出保證金	20,700	-	52,600	-
105990	其他雜項資產	-	-	830	-
105000	其他資產合計	20,700	-	53,430	-
906001	資 產 總 計	\$ 25,346,287	100	\$ 17,013,283	100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	\$ -	4,992,660.80	\$ 50,231	\$ 50,000	\$ 231	-	\$ -
1,539,975.14	20,000	1,160,398.04	15,051	15,000	51	768,869.99	10,000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01030	附買回債券負債	\$ 19,271,497	76	\$ 12,434,142	73
20106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405,873	2
201990	其他流動負債	10,125	-	4,366	-
201000	流動負債合計	19,281,622	76	12,844,381	75
	其他負債				
203020	買賣損失準備	-	-	189,339	1
211000	內部往來	4,966,804	20	2,698,927	16
906003	負債合計	24,248,426	96	15,732,647	92
	股東權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800,000	3	800,000	5
	保留盈餘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89,340	1	-	-
304040	未分配盈餘	38,892	-	377,364	2
3050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9,629	-	103,272	1
906004	股東權益合計	1,097,861	4	1,280,636	8
90600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5,346,287	100	\$ 17,013,283	100



附表七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 入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 -	-	\$ 34,372	6
411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自營	6,675	2	141,837	25
412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承銷	39,560	14	31,465	6
421200	利息收入	247,317	84	272,238	49
424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利益	-	-	41,625	7
421510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自營	-	-	14,756	3
421520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承銷	-	-	21,550	4
438000	其他營業收入	-	-	50	-
440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	-	34	-
400000	合 計	293,552	100	557,927	100
	費 用				
52151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自營	(14,732)	(5)	-	-
52152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承銷	(55,533)	(19)	-	-
521200	利息支出	(86,551)	(29)	(41,320)	(7)
524500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	(37,030)	(13)	-	-
530000	營業費用	(47,927)	(16)	(113,595)	(20)
538000	其他營業支出	-	-	(3,011)	(1)
540000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	-	(6,999)	(1)
500000	合 計	(241,773)	(82)	(164,925)	(29)
902001	稅前淨利	51,779	18	393,002	71
551000	所得稅費用	(12,887)	(5)	(15,638)	(3)
902005	本期淨利	\$ 38,892	13	\$ 377,364	68

附表八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010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2,937,290	11	\$ 2,705,502	10
101310	應收證券融資款	320,257	1	531,503	2
101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4,658,891	87	23,805,185	86
101990	其他流動資產	320,751	1	642,685	2
101000	流動資產合計	28,237,189	100	27,684,875	100
	固定資產				
103030	設備	45,461	-	44,942	-
1030X9	減：累計折舊	(42,452)	-	(38,372)	-
103000	固定資產淨額	3,009	-	6,570	-
104000	無形資產	-	-	13	-
	其他資產				
105020	交割結算基金	40,076	-	39,850	-
105030	存出保證金	300	-	300	-
105000	其他資產合計	40,376	-	40,150	-
121000	受託買賣借項	44,614	-	-	-
906001	資 產 總 計	\$ 28,325,188	100	\$ 27,731,608	100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01060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 1,121	-
201030	附買回債券負債	3,600,106	13	5,046,213	18
201310	融券存入保證金	1,453	-	752	-
201320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1,606	-	831	-
201990	其他流動負債	129,734	-	362,025	1
201000	流動負債合計	3,732,899	13	5,410,942	19
	其他負債				
203010	違約損失準備	-	-	50,231	-
203020	買賣損失準備	-	-	200,000	1
203990	其他負債－其他	17	-	16,018	-
211000	內部往來	22,471,692	80	19,858,109	72
203000	其他負債合計	22,471,709	80	20,124,358	73
221000	受託買賣貸項	-	-	49,705	-
906003	負債合計	26,204,608	93	25,585,005	92
	股東權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2,000,000	7	2,000,000	7
	保留盈餘				
304040	未分配盈餘	159,789	-	302,423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050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9,209)	-	(155,820)	-
906004	股東權益總計	2,120,580	7	2,146,603	8
90600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325,188	100	\$ 27,731,608	100

附表九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 入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	\$ 70,803	16	\$ 93,557	18
404000	承銷業務收入	94	-	14,600	3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	26,158	6	139,417	28
421200	利息收入	322,022	73	256,808	51
421500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	22,763	5	-	-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	352	-	416	-
4400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90	-	816	-
400000	收入合計	442,482	100	505,614	100
	費 用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4,362)	(1)	(5,668)	(1)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302)	-	(524)	-
521200	利息支出	(17,649)	(4)	(8,341)	(2)
52150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	-	-	(2,300)	-
530000	營業費用	(63,231)	(14)	(66,568)	(13)
540000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174,441)	(40)	(85,265)	(17)
500000	費用合計	(259,985)	(59)	(168,666)	(33)
902001	稅前淨利	182,497	41	336,948	67
551000	所得稅費用	(22,708)	(5)	(34,525)	(7)
902005	本期淨利	\$ 159,789	36	\$ 302,423	60



附表十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仟元

1. 彰化銀行及台新創投之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彰化銀行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銀行業務	\$ 2,202,168 (USD74,650)	註一 (五)	\$ 2,202,168 (USD74,650)	\$ -	\$ -	\$ 2,202,168 (USD74,650)	-	\$ -	\$ -	\$ -
台新創投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	融資租賃	\$ 591,240 (USD20,000)	註一 (四)	-	591,240 (USD20,000)	-	591,240 (USD20,000)	100%	(11,647)	602,543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二)
彰化銀行	USD 74,650	USD 74,650	\$ 12,152,593
台新創投	\$ 591,240 (USD 20,000)	\$ 591,240 (USD 20,000)	10,253,33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2)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4)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5) 其他方式。

註2：依金管會發佈「銀行、金融控股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投資大陸地區事業管理原則」規定，台灣地區銀行或第三地區子銀行赴大陸地區設立分行、子銀行或參股投資，及台灣地區銀行持有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超過50%之子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其累積指撥之營業資金及投資總額合計數，不得超過申請時該銀行淨值之15%。

附表十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一〇〇年度						
1	台新銀行	台新資產管理	3	存款及匯款	\$ 512,67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2%
4	台新資產管理	台新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512,67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2%
1	台新銀行	台新創投	3	存款及匯款	183,06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5	台新創投	台新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3,06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0	台新金控	台新銀行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759,02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68%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控	2	存款及匯款	17,759,02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68%
0	台新金控	台新銀行	1	利息收入	120,44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23%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控	2	利息費用	120,44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23%
1	台新銀行	台新證券	3	存款及匯款	183,90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2	台新證券	台新銀行	3	存出保證金	3,472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2	台新證券	台新銀行	3	其他什項資產	175,212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2	台新證券	台新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1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1	台新銀行	台新投顧	3	存款及匯款	292,865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6	台新投顧	台新銀行	3	其他什項資產	55,00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6	台新投顧	台新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7,865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0	台新金控	台新銀行	1	應收款項－淨額	301,33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控	2	應付款項	301,33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0	台新金控	台新銀行	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64,26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7%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控	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964,26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7%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保經	3	應收款項－淨額	107,97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7	台新金保經	台新銀行	3	應付款項	107,97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保經	3	存款及匯款	280,59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7	台新金保經	台新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0,59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保經	3	手續費收入	741,603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1.39%
7	台新金保經	台新銀行	3	手續費費用	741,603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1.39%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九十九年度						
3	台新票券	台新銀行	3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 500,00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2%
3	台新票券	台新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343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1	台新銀行	台新票券	3	存款及匯款	523,343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2%
1	台新銀行	台新資產管理	3	存款及匯款	125,65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4	台新資產管理	台新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5,65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0	台新金控	台新銀行	1	附賣回票券及債 券投資	1,877,20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8%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控	2	附買回票券及債 券負債	1,877,20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8%
0	台新金控	台新銀行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875,925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80%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控	2	存款及匯款	19,875,925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80%
1	台新銀行	台新證券	3	存款及匯款	180,859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2	台新證券	台新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8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2	台新證券	台新銀行	3	存出保證金	3,472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2	台新證券	台新銀行	3	其他什項資產	175,00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0	台新金控	台新銀行	1	應收款項－淨額	546,30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2%
1	台新銀行	台新金控	2	應付款項	546,30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2%
0	台新金控	台新票券	1	應付款項	172,78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3	台新票券	台新金控	2	應收款項－淨額	172,78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1	台新銀行	台新投顧	3	存款及匯款	139,25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6	台新投顧	台新銀行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59,25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6	台新投顧	台新銀行	3	存出保證金	80,00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2	台新證券	台新票券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6,82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3	台新票券	台新證券	3	附買回票券及債 券負債	176,82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說明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說明如下：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子公司對孫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千單位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面額／單位數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票券投資				
	商業本票	\$ 35,068,400	\$ 35,009,039	\$ 35,011,826
	一般銀行可轉讓定期存單	2,056,300	2,060,731	2,061,085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992,200	989,469	989,822
	國庫券	500,000	496,840	496,346
		38,616,900	38,556,079	38,559,079
國內上櫃股票				
	中天	1,381	31,696	51,021
受益憑證－基金				
	PIMCO TOTAL RETURN BOND FUND	1,360	90,825	97,663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215	37,000	37,043
	群益亞太新趨勢平衡基金	2,196	30,000	32,262
	第一金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2,447	27,501	30,394
	華頓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2,732	28,021	30,164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1,650	20,020	20,662
	柏瑞全球策略高收益債券基金	1,856	19,010	19,517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1,362	19,347	19,422
	新光吉星基金	1,166	15,203	17,429
	全球ETF組合基金	1,640	15,418	16,676
	其他	15,426	173,418	158,532
		32,050	475,763	479,764
借入股票				
	晶電	561	29,344	32,793
	元大金	630	7,793	7,725
	億光電子	150	7,669	7,905
		1,341	44,806	48,423
政府公債				
	央債 100-9	3,600,000	3,593,605	3,591,828
	央債 100-6	1,650,000	1,723,556	1,721,893
	央債 100-2	550,000	584,206	586,214
	央債 89-9	8,000	10,103	9,296
	央債 96-2	4,700	4,656	4,909
	央債 91-3	500	488	635
	央債 101-1	-	-	166
		5,813,200	5,916,614	5,914,941
可轉換公司債				
	ACERSTO 08/10/15	969,280	969,280	907,750
	愛之味一	868,000	868,000	876,680
	亞泥 16EEB（遠東新）	817,830	812,832	761,056
	HONHAIO 10/12/13	787,540	787,540	755,369
	SOLRAMO 07/22/16	605,800	605,800	520,721
	TPKHOLLO 04/20/14	454,350	454,350	382,808
	LG PHILIPS	299,871	299,871	345,262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面額／單位數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亞泥 13EEB	\$ 302,900	\$ 302,900	\$ 320,626
	1102 亞泥 ECB	302,900	302,900	293,059
	晶電 16ECB	302,900	302,900	274,094
	其 他	2,986,600	2,988,139	2,895,345
		8,697,971	8,694,512	8,332,770
營業證券－自營部－國內上市股票				
	愛之味	640	7,680	6,464
	可寧衛	701	122,008	123,786
		1,341	129,688	130,250
營業證券－自營部－國內上櫃股票				
	宇隆	620	50,835	38,745
	傳奇	103	19,879	16,686
		723	70,714	55,431
營業證券－自營部－可轉換公司債				
	全坤二	777	85,677	78,710
	長榮E1	675	68,690	66,859
	金電二	700	73,978	66,640
	長榮三	498	60,559	51,792
	華宏一	508	56,356	51,054
	志聖一	233	37,911	46,600
	東鋼五	437	46,910	45,273
	台光三	417	47,645	41,950
	長華三	395	42,408	39,085
	聯強二	360	37,619	36,054
	其 他	1,251	136,070	123,826
		6,251	693,823	647,843
營業證券－承銷部－國內上市股票				
	台壽保	1,990	39,800	34,925
營業證券－承銷部－可轉換公司債				
	愛之一	799	79,900	80,699
	至上六	500	50,000	51,100
	台光三	400	40,000	40,240
	榮星二	277	27,700	29,639
	強茂五	276	27,600	27,600
	全台四	264	26,400	26,400
	霖宏一	200	20,000	21,000
	大億二	204	20,400	20,635
	德宏三	192	19,200	19,104
	熒茂一	185	18,500	18,444
	其 他	830	83,008	77,507
		4,127	412,708	412,368
衍生性金融商品				
	利率交換 (IRS)	-	-	4,567,895
	換匯合約 (SWAP)	-	-	3,488,142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商品名稱	摘 要	面額／單位數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匯率選擇權	\$ -	\$ -	\$ 1,190,943
	換匯換利 (CCS)	-	-	1,159,550
	遠期外匯合約 (FWD&NDF)	-	-	522,960
	股權連結選擇權	-	-	241,062
	股價連結交換	-	-	200,720
	期 貨	-	-	99,355
	權益證券選擇權	-	-	66,852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	-	20,294
	其 他	-	-	22,379
		-	-	11,580,152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利率組合式商品	-	1,268,106	1,268,683
總 計		\$ 53,177,275	\$ 56,334,309	\$ 67,515,650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名 稱	面 額	帳面金額
商業本票		
發票人－第一金證券	\$ 200,000	\$ 199,910
發票人－和潤企業	150,000	149,815
發票人－華南金控	150,000	149,810
發票人－集盛實業	100,000	99,888
發票人－聯華氣體	100,000	99,871
發票人－台耀化學	80,000	79,920
發票人－佳尼特	80,000	79,880
發票人－新光鋼鐵	60,000	59,913
發票人－富喬工業	60,000	59,842
發票人－南僑化學	30,000	29,973
其 他	50,000	49,916
	1,060,000	1,058,738
政府公債		
央債 92-4	1,436,800	1,596,126
交建甲十	993,200	1,103,425
央債 97-1	661,300	733,694
央債 94-4	536,300	595,778
央債 89-9	530,400	589,281
97 高市債 1	515,100	565,962
央債 96-6	396,100	440,063
97 高市債 2	381,700	419,050
央債 91-4	369,700	406,937
100 高市債 2	287,000	315,300
其 他	1,696,200	1,873,669
	7,803,800	8,639,285
	\$ 8,863,800	\$ 9,698,023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面值總額
票券投資		
	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	\$ 137,650,000
	商業本票－他行保證	2,757,392
		<u>140,407,392</u>
上市股票		
	台 泥	596,000
	元富證券	600,475
	國 票 金	251,428
	光 寶 科	39,798
	仁 寶	40,700
	台 積 電	14,900
	台 化	13,630
	中 鋼	36,880
	中 華 電	9,800
	VISA	250
	其 他	287,481
		<u>1,891,342</u>
政府債券		
	央債 100-1	7,850,000
	央債 99-6	7,200,000
	央債 100-6	2,145,000
	央債 99-1	4,400,000
	央債 99-8	4,100,000
	央債 96-3	2,800,000
	央債 95-3	2,100,000
	央債 95-6	1,900,000
	央債 100-9	1,900,000
	央債 97-1	200,000
	其 他	19,065,828
		<u>53,660,828</u>

(接次頁)

單位：新臺幣仟元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備抵評價調整	公平價值總額	備註
\$ 137,650,000	\$ -	\$ 22,668	\$ 137,672,668	
2,757,392	-	30	2,757,422	
140,407,392	-	22,698	140,430,090	
2,074,491	-	11,509	2,086,000	
665,710	-	(92,181)	573,529	
383,333	-	(129,391)	253,942	
156,312	-	(20,601)	135,711	
138,011	-	(15,097)	122,914	
107,323	-	5,619	112,942	
144,450	-	(35,546)	108,904	
119,290	-	(13,076)	106,214	
88,829	-	9,171	98,000	
-	-	78,134	78,134	
802,630	(16,168)	(100,400)	686,062	
4,680,379	(16,168)	(301,859)	4,362,352	
7,826,557	-	33,922	7,860,479	
7,461,706	-	(7,549)	7,454,157	
5,164,307	-	1,422	5,165,729	
4,396,134	-	(6,904)	4,389,230	
4,040,863	-	(25,917)	4,014,946	
2,807,707	-	1,882	2,809,589	
2,268,120	-	(972)	2,267,148	
1,969,162	-	3,583	1,972,745	
1,895,731	-	657	1,896,388	
1,760,754	-	17,480	1,778,234	
19,939,607	-	110,730	20,050,337	
59,530,648	-	128,334	59,658,982	



(承前頁)

金融商品名稱	摘要	面值總額
公司債券		
	99 富邦金 2A	\$ 1,400,000
	鴻海精密工	550,000
	00 台積 1A	550,000
	CITIGROUP INC.	566,748
	99 亞泥 1	500,000
	99 台電 6A	500,000
	97 台灣大 1	450,000
	EXPORT-IMPORT BK KOREA	445,043
	97 開控 1A	400,000
	98 南亞 3	400,000
	其 他	10,150,605
		15,912,396
金融債券		
	MORGAN STANLEY	1,479,500
	RABOBANK NEDERLAND AU	999,213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862,080
	WESTPAC BANKING CORP	826,528
	NATIONAL AUSTRALIA BANK	755,635
	BNP PARIBAS AUSTRALIA	645,645
	SOCIETE GENERALE	610,200
	JPMORGAN CHASE & CO	518,460
	00 渣打銀 1G	500,000
	CITIGROUP INC	465,286
	其 他	14,186,001
		21,848,548
受益證券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1,841,025
	FREDDIE MAC	822,816
	FANNIE MAE	462,663
	GNR 2010-25 AH	454,350
	GNR 2011-30 PC	302,900
	GNR 2010-112 QA	302,900
	FNR 2011-3 EG	302,900
	FNR 2010-135 HA	302,900
	FHR 3634 GE	302,900
	GNR 2010-112 NK	180,226
	其 他	4,544,378
		9,819,958
受益憑證		
	PIMCO 總	454,350
	EMD 環球新興	454,350
	JPMUS 複合收益	454,350
	群益大中華	30,000
	日盛中國內需動力基金	30,000
	第一金全球品牌	15,000
		1,438,050
總 計		\$ 244,978,514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備抵評價調整	公平價值總額	備註
\$ 1,399,613	\$ -	\$ 17,922	\$ 1,417,535	
550,890	-	4,357	555,247	
551,208	-	1,309	552,517	
566,748	-	(15,251)	551,497	
499,366	-	7,268	506,634	
499,715	-	1,220	500,935	
456,005	-	4,909	460,914	
445,042	-	(2,790)	442,252	
399,999	-	10,033	410,032	
399,646	-	4,701	404,347	
10,237,090	-	(76,482)	10,160,608	
16,005,322	-	(42,804)	15,962,518	
1,470,971	-	(141,426)	1,329,545	
1,000,623	-	(24,404)	976,219	
852,169	-	(35,600)	816,569	
826,496	-	(14,390)	812,106	
755,524	-	(4,732)	750,792	
645,645	-	(58,807)	586,838	
610,200	-	(69,230)	540,970	
515,551	-	(8,197)	507,354	
499,999	-	(669)	499,330	
465,974	-	(6,879)	459,095	
14,193,073	-	(226,715)	13,966,358	
21,836,225	-	(591,049)	21,245,176	
1,840,947	-	10,099	1,851,046	
822,950	-	4,203	827,153	
462,328	-	(521)	461,807	
311,362	-	3,050	314,412	
267,906	-	507	268,413	
268,318	-	(394)	267,924	
227,589	-	1,824	229,413	
217,951	-	2,266	220,217	
175,123	-	2,954	178,077	
158,913	-	(1,174)	157,739	
1,013,099	-	(3,155)	1,009,944	
5,766,486	-	19,659	5,786,145	
454,349	-	7,798	462,147	
454,349	-	3,337	457,686	
299,385	-	49,860	349,245	
30,000	-	(30)	29,970	
30,000	-	(2,250)	27,750	
15,000	-	(345)	14,655	
1,283,083	-	58,370	1,341,453	
\$ 249,509,535	(\$ 16,168)	(\$ 706,651)	\$ 248,786,716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項目	摘要	總額
票券投資		
	DAH SING BANK	\$ 272,903
	央行定存單	168,900,000
		<u>169,172,903</u>
政府公債		
	SINGAPORE T-BILL	<u>186,400</u>
公司債		
	97 中鋼 2A	1,000,000
	98 中油 1A	700,000
	97 中鋼 1	500,000
	100 塑化 1	500,000
	97 台電 1A	450,000
	00 台積 1A	400,000
	00 長航 2B	300,000
	98 台電 2A	300,000
	00 中油 1B	300,000
	00 台塑 1	300,000
	DIB SUKUK LLC CAYMAN ISLAND INC.	151,375
	98 光洋科 1	50,000
		<u>4,951,375</u>
金融債		
	WACHOVIA CORP	572,198
	WELLS FARGO COMPANY	514,675
	100 匯豐銀 1D	500,000
	WFC 3.75 10/01/14	454,350
	LLOYDS TSB BANK PLC	420,120
	BAC 7 3/8 05/15/14	302,900
	RBS 4.875 08/25/14	302,900
	SWEDBANK, AB	302,750
	NATIONAL BANK OF DUBAI	302,750
	100 渣打銀 1A	300,000
	其 他	<u>4,460,537</u>
		<u>8,433,180</u>
		<u>\$ 182,743,858</u>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利率（%）	未攤銷溢（折）價	帳面價值	備註
0.005675	\$ -	\$ 272,903	
0.825-1.050	-	168,900,000	
	-	169,172,903	
-	(41)	186,359	
2.08	8,970	1,008,970	
1.2	(1,576)	698,424	
2.42	6,929	506,929	
1.4	(928)	499,072	
2.6	6,575	456,575	
1.4	(372)	399,628	
1.44	1,988	301,988	
0.97	-	300,000	
1.6	(184)	299,816	
1.34	(635)	299,365	
3M Libor+0.33%	58	151,433	
2	(14)	49,986	
	20,811	4,972,186	
3M Libor+0.15%	(2,284)	569,914	
3M Libor+0.09%	(278)	514,397	
1.37	-	500,000	
0.0375	(230)	454,120	
3M Libor+1.2%	127	420,247	
0.07375	13,248	316,148	
0.04875	2,478	305,378	
3M Libor+0.91%	55	302,805	
3M Libor+0.27%	(138)	302,612	
-	-	300,000	
	20,204	4,480,741	
	33,182	8,466,362	
	\$ 53,952	\$ 182,797,810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非上市櫃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	19,800,000	\$ 164,659	200,000	\$ 4,405
康迅旅行社	1,300,000	15,107	-	40
康太數位	480,000	(8,387)	-	-
安信建經	3,300,000	59,340	300,000	13,818
用心藝術	-	-	1,000,000	10,000
新瑞資產管理	100,000	1,819	-	407
		232,538		28,670
加：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8,387		49,486
		<u>\$ 240,925</u>		<u>\$ 78,156</u>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台 電	\$ 2,279,704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	2,137,471
大中票券	942,527
Visa Inc.	777,033
台 糖	524,615
開發國際投資	500,000
台灣證券交易所	218,330
中揚特別機會創投	154,880
財金資訊	137,446
太平洋證券	112,030
其 他	1,490,331
	<u>\$ 9,274,367</u>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臺幣仟元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	\$ -	20,000,000	100.00	\$ 169,064	\$ 8.45	\$ 169,064
-	(1,313)	1,300,000	100.00	13,834	10.64	13,834
-	(41,099)	480,000	65.75	(49,486)	(103.10)	(49,486)
-	(13,358)	3,600,000	30.00	59,800	16.61	59,800
-	-	1,000,000	25.00	10,000	10.00	10,000
(100,000)	(2,226)	-	-	-	-	-
	(57,996)			203,212		203,212
	(8,387)			49,486		49,486
	<u>(\$ 66,383)</u>			<u>\$ 252,698</u>		<u>\$ 252,698</u>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固定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金額	本期減少金額	重分類增加（減少）	期末餘額
土 地	\$ 27,794,019	\$ -	(\$ 3,733)	(\$ 179,661)	\$ 27,610,625
房屋及建築	16,719,049	57,526	(55,373)	(808,694)	15,912,508
機器設備	9,094,420	451,074	(177,701)	(2,810,628)	6,557,165
交通及運輸設備	917,191	21,180	(59,675)	(241,999)	636,697
什項設備	2,147,720	48,136	(90,401)	(418,546)	1,686,909
租賃權益改良	1,199,206	104,809	(47,585)	(216,066)	1,040,364
租賃資產	-	164,610	-	-	164,610
未完工程及訂購機件	19,012	-	-	(19,012)	-
預付房地及設備款	56,401	39,741	-	(67,589)	28,553
	<u>\$ 57,947,018</u>	<u>\$ 887,076</u>	<u>(\$ 434,468)</u>	<u>(\$ 4,762,195)</u>	<u>\$ 53,637,431</u>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金額	本期減少金額	重分類增加（減少）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5,302,114)	(\$ 423,438)	\$ 18,661	\$ 846,263	(\$ 4,860,628)
機器設備	(7,171,322)	(748,919)	175,765	2,839,650	(4,904,826)
交通及運輸設備	(769,679)	(40,533)	57,865	243,766	(508,581)
什項設備	(1,851,807)	(93,360)	91,075	424,314	(1,429,778)
租賃權益改良	(889,583)	(106,447)	47,449	232,576	(716,005)
租賃資產	-	(13,162)	-	-	(13,162)
	<u>(\$ 15,984,505)</u>	<u>(\$ 1,425,859)</u>	<u>\$ 390,815</u>	<u>\$ 4,586,569</u>	<u>(\$ 12,432,980)</u>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面額	帳列金額
商業本票		
發票人－退撫會	\$ 2,210,000	\$ 2,205,114
發票人－中華電信	1,100,000	1,098,853
發票人－和泰汽車	870,000	868,450
發票人－元大證券	814,000	812,881
發票人－台電	800,000	797,991
發票人－台灣中油	650,000	648,630
發票人－長庚醫院	620,000	619,770
發票人－勞保局	600,000	598,586
發票人－裕民航運	600,000	590,100
發票人－永豐金租賃	458,500	455,003
其 他	14,546,000	14,487,517
	23,268,500	23,182,895
政府公債		
央債 99-8	2,328,500	2,673,977
央債 100-6	2,150,000	2,259,450
央債 97-4	1,344,300	1,440,890
央債 98-1	1,350,000	1,384,240
央債 97-1	1,233,400	1,289,468
央債 100-3	1,000,000	1,087,407
央債 96 乙一	944,600	980,256
央債 93-4	561,000	590,800
央債 92-10	439,000	515,485
央債 98-4	450,000	461,151
其 他	4,500,730	4,603,175
	16,301,530	17,286,299
金融債券		
00 渣打銀 1G	500,000	500,213
WFC 3.75 10/01/14	454,350	429,958
JPM Float 01/14	454,350	423,863

(接次頁)

(承前頁)

項目	面額	帳列金額
FREDDIE MAC 2.5 DUE 15 AUG 2040	\$ 445,318	\$ 359,845
FREDDIE MAC DUE 15 FEB 2037	560,365	237,171
RBS 4.875 08/25/14	302,900	224,167
FNR 2.25 OCT 2040	287,755	221,420
FREDDIE MAC DUE 15 OCT 2037	393,770	164,475
BACR 5.2 07/10/14	151,450	150,496
WFC 4.375 01/31/13	151,450	149,633
其 他	2,270,530	1,191,192
	5,972,238	4,052,433
公司債券		
00 台積 1A	550,000	550,000
98 高市債二	500,000	501,817
99 高市債二	499,000	501,038
99 中油 1B	400,000	400,000
00 遠鼎 1	300,000	300,426
97 開控 1A	300,000	300,000
97 台灣大 1	250,000	250,145
98 統一 1B	200,000	200,149
97 塑化 2	200,000	200,094
00 台塑 1	200,000	200,011
其 他	2,038,000	2,038,334
	5,437,000	5,442,014
受益證券		
GNR 2010-25 AH	305,903	282,175
GNR 2011-30 PC	267,574	252,014
FNR 2011-3 EG	226,301	201,389
FNR 2010-135 HA	216,696	192,841
FHR 3634 GE	172,890	155,499
GNR 2010-112 NK	157,738	149,028
FNR 2011-17 CJ	133,092	127,403
GNR 2010-112 QA	132,553	126,310
GNR 2009-20 AB	120,319	115,212
GNR 2010-10 KC	122,901	111,938
其 他	612,134	572,102
	2,468,101	2,285,911
	\$ 53,447,369	\$ 52,249,55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金額
處分損益	
股票及受益憑證	(\$ 146,954)
票 券	929
債 券	(31,075)
受益證券	(526)
衍生性金融商品	2,857,405
其 他	5
	<u>2,679,784</u>
評價損益	
股票及受益憑證	(69,294)
票 券	3,128
債 券	(1,192,436)
受益證券	(24,142)
衍生性金融商品	773,036
	<u>(509,708)</u>
股息紅利	40,230
	<u>\$ 2,210,306</u>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兌換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即 期	\$ 4,950,177
遠 期	(3,569,581)
即期保證金	(50,538)
自有資金	(4,479)
其 他	(6,333)
	<u>\$ 1,319,246</u>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金額
其他非利息收益	
出售不良債權收入	\$ 370,204
股利收入	379,451
自營及委辦銷貨收入	2,288,061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7,481,681
收回對外帳權	2,544,707
租賃收入	280,346
債權管理收入	256,5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利益	87,003
避險商品與被避險商品利益	45,789
財產交易利益	14,663
什項收入	828,404
其他非利息損失	14,576,840
自營及委辦銷貨成本	(1,720,107)
租賃支出	(37,943)
什項支出	(122,453)
	(1,880,503)
	\$ 12,696,337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金額
用人費用	\$ 17,545,107
折舊	1,448,607
攤銷	396,708
稅捐	1,694,412
租金支出	1,330,797
勞務費	1,273,872
廣告費	947,808
保險費	690,046
郵電費	687,703
捐贈	180,958
交際費	172,726
文具用品	129,969
運費	117,257
其他	2,245,438
	\$ 28,861,408



台新金控

07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2011 Annual Report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99 年	100 年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875,925	17,759,020	(2,116,905)	(10.6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0	0	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	0	0	-
應收款項	3,420,947	1,692,260	(1,728,687)	(50.53)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0	0	0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12,838,085	111,995,506	(842,579)	(0.75)
固定資產	1,693	5,645	3,952	233.43
無形資產	0	0	0	-
其他金融資產	4,245,581	10,521,143	6,275,562	147.81
其他資產	667,907	439,619	(228,288)	(34.18)
資產總額	141,050,138	142,413,193	1,363,055	0.9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893,564	0	(893,564)	(100.00)
應付款項	3,115,797	2,515,698	(600,099)	(19.26)
應付公司債	37,808,989	33,650,000	(4,158,989)	(11.00)
特別股負債	0	0	0	-
其他金融負債	0	0	0	-
其他負債	27,509	28,566	1,057	3.84
負債總額	41,845,859	36,194,264	(5,651,595)	(13.51)
股本	71,009,688	75,163,436	4,153,748	5.85
資本公積	19,102,143	19,217,299	115,156	0.60
保留盈餘	8,981,537	11,749,407	2,767,870	30.8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10,911	88,787	(22,124)	(19.95)
股東權益總額	99,204,279	106,218,929	7,014,650	7.07

變動差異說明：

- (1) 10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較 99 年 12 月 31 日減少，主係已收回子公司台証證券與凱基證券之最終合併對價保留款所致。
- (2) 100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資產較 9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主係購置固定資產所致。
- (3) 10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金融資產較 99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主係本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所致。
- (4) 10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資產較 99 年 12 月 31 日減少，主係其他什項資產減少所致。
- (5) 100 年 12 月 31 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較 99 年 12 月 31 日減少，主係本公司發行之轉換公司債所嵌入之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隨轉換公司債到期而歸零所致。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99 年	100 年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0,052,586	10,111,913	59,327	0.59
其他收益	118,502	1,128,951	1,010,449	852.6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62,804)	(283,269)	(220,465)	351.04
營業費用	(645,454)	(519,242)	126,212	(19.55)
其他費用及損失	(1,976,958)	(1,011,826)	965,132	(48.82)
稅前 (損) 益	7,485,872	9,426,527	1,940,655	25.92
稅後 (損) 益	7,723,106	9,431,836	1,708,730	22.12

變動差異說明：

(1) 100 年度其他收益較 99 年度增加，主係本公司發行之轉換公司債所嵌入之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2) 100 年度其他費用及損失較 99 年度減少，主係利息費用及本公司發行之轉換公司債所嵌入之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評價損失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 (入) 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7,759,020	15,727,309	30,100,229	3,386,100	無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0 年度
轉投資	自有資金或發行公司債	100 年度	830,000	830,000

(二)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拓展業務、提升股東報酬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依照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及第三十七條所為之投資，並評估其投資報酬率、對各子公司間共同行銷利益等，期能提高本公司股東報酬。本公司為因應客戶累積資產與理財規劃的需求，除致力於提供全面性與專業化之金融服務外，擴大金融版圖亦是必然的趨勢。展望未來，面對競爭激烈與快速變化之金融環境，本公司將透過自發性成長或外部成長，持續拓展銀行、證券、投信或其他金融業等的規模與市場佔有率，同時兼顧海外之佈局，以便開發多元化之客戶層面、加強自身之優勢競爭能力、開拓獲利來源。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本公司業務種類眾多，故需有效率的辨識、衡量、彙總以及管理風險，並將資本適宜的配置到各事業單位；本公司透過風險政策、組織架構、風險衡量以及與業務活動緊密結合之控管程序來管理風險。依據整體風險規劃，目前在金控架構下設有獨立之風險管理組織，各組織架構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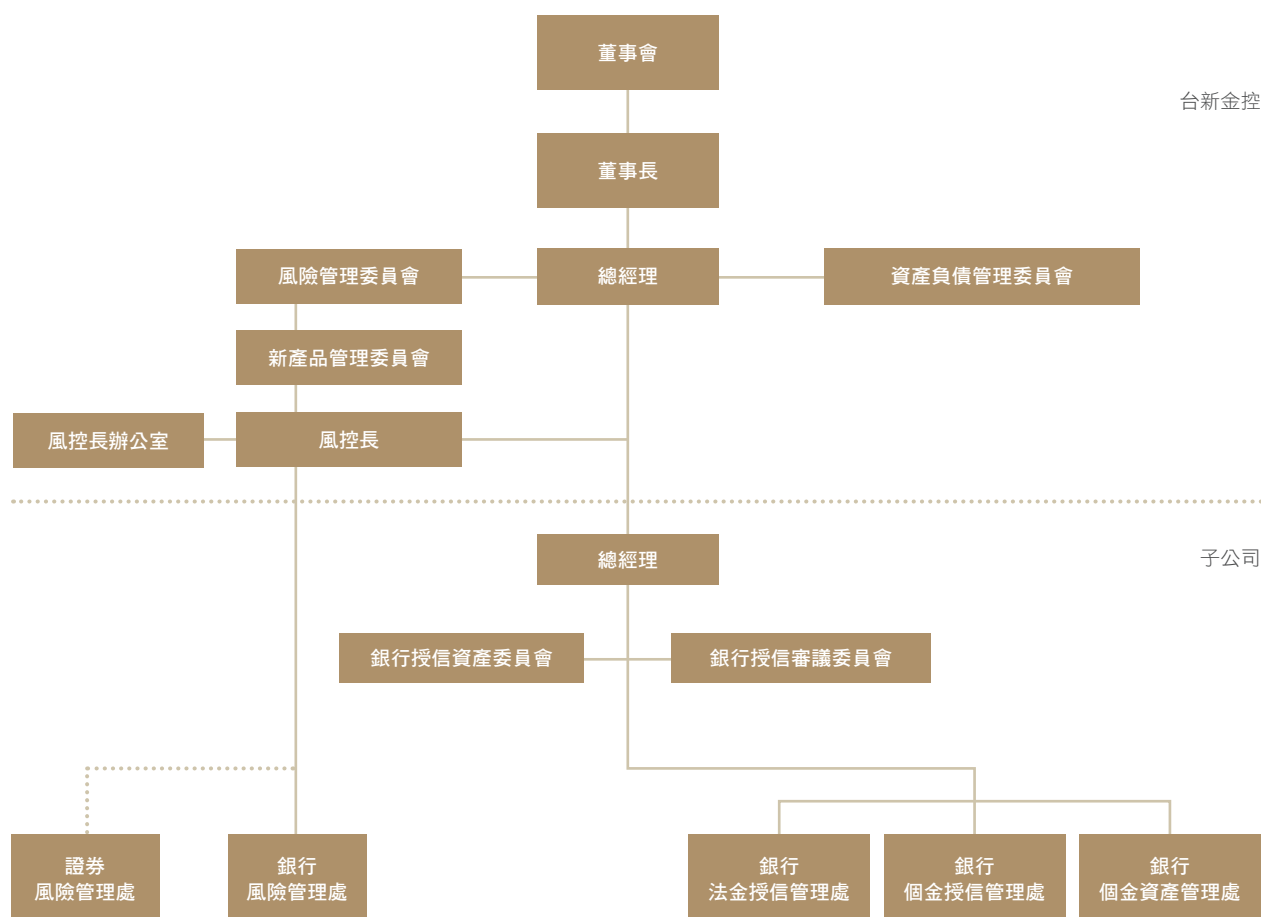
組織	內容
董事會	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核准。 核准金控整體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額度。
風險管理委員會	金控總經理為召集人。 金控風險政策及程序之審議。 各子公司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相關政策、辦法、準則之審定。 督導有關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控管機制之建立。 審議各子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執行成效報告及金控整體風險彙整分析報告。 風險模型、風險參數及指標、壓力測試計畫之審定。 本委員會下設新產品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核各子公司交易室新產品及複雜交易所涉及之風險。 監控本公司所承受之各項風險，尤其對於大額曝險採取必要措施，以控制風險。 其他風險相關專案之報告。 其他董事會有關風險管理決議事項之執行。
風控長	風險管理委員會副召集人。 執行董事會所核准之風險管理策略，及風險管理架構。 督導風險管理處及各子公司風險管理單位落實執行相關政策。 確保能有效地溝通與協調相關風險管理功能及跨部門間之各項風險。
風控長辦公室	風險控管機制之研擬及建置。 風險控管執行情形之揭露。 金控整體風險彙整分析報告製作。 各子公司風險管理相關單位之協調聯繫。 整合性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之建立。 導入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相關風險管理規範，以建立符合國際標準之風險管理機制。
各子公司風險管理相關單位	風險管理相關資訊之提供。 金控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



圖示：

基準日：100 年 12 月 31 日

台新金控風險管理功能組織圖



(二)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衡量及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顯量化資訊

1. 金融控股公司～一般定性揭露

金控旗下各子公司均從事金融相關事業，營運所面對的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涵括其他作業面、法律面等風險統稱之作業風險；風險管理的層面較廣，包含了各子公司依個別業務特性所訂定及執行之制度、措施，以及金控層級整合性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之建立，以完整而有效地掌握集團營運之整體風險。

(1) 信用風險管理

(A) 法人金融

- 慎選授信業務目標客戶，提高獲利性，及加強低風險業務項目之業績拓展，以強化風險承擔能力並降低整體風險。
- 徵信分析內容、徵授信業務及審查相關人員訓練之加強。
- 內部信用評等機制之持續強化。
- 授信事後管理及覆審制度之持續加強。

- (e) 有價證券承銷、投資部位個別風險評估及整體信用風險評估機制之建立。
- (f) 加強管理授信、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等各項金融交易之信用風險集中度。
- (g) 特殊風險業務之個別控管措施（股票質押個股承作比例上限控管、股票維持率之追蹤、土地及建築融資承作及事後管理應注意事項等）。
- (h) 異常戶預警制度及通報、管制系統之建立。
- (i) 不良授信資產之專責集中管理。

(B) 個人金融

- (a) 各產品風險量化指標之運用：包含逾放比、逾期流量率、帳齡分析、NPL 狀況、呆帳狀況、呆帳收回率、報酬率等之分析與監控。
- (b) 風險管理技術之持續提升：評分模型與決策模型之持續導入與深耕，模型效能之監控、調整與提昇。
- (c) 風險分析之核心團隊：分析能力、產品設計能力、風險管理能力與執行力的核心專業人才。
- (d) 以客群分析為基礎之授信政策：運用客戶之內外部行為分析客戶風險，依各客群風險程度機動調整授信政策，以維持適當客群比例。
- (e) 逾期與詐欺案件之防堵：持續追蹤檢討逾期案件與詐欺案件之行為模式、還款狀況等，並據以制定政策與徵授信流程，設立積極性的預防機制。
- (f) 以風險分析、評分模型、決策模型為基礎的客戶管理、催收回收與案件覆審制度。
- (g) 以單一客戶歸戶管理的授信策略。

(2) 市場風險管理

為整合控管因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價格波動所產生之風險，針對金控各子公司持有各種金融商品交易部位，以市價評估部位損益 (Marked to Market)，各投資組合並設有停損限額，以控制最大損失。

(3) 作業風險管理

為整體組織作業風險管理制度之一致性及完整性，確保作業風險管理能融入企業日常營運及決策過程中，將各項作業風險控制在本公司可承受的範圍內，本公司已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及作業風險容忍度。同時建立「作業風險損失通報程序」、「自評暨自行查核作業程序」、「關鍵風險指標程序」及風險沖抵等相關作業，互相連結分析以掌握預測作業風險能力。

2. 各子公司風險之管理方式及曝險量化資訊

(1) 台新銀行

(A) 信用風險

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在合理的風險下追求最大的利潤，以維護股東權益。透過定期監控淨流量數字的變化，以有效掌握資產品質的趨勢，進而作為調整授信政策、催收策略及投資規範之參考。運用內部信用評等（分）制度、期中管理與覆審，及授信／投資部位（客群）的分散與設限額等方式，隨時監控風險部位，並視整體經濟、金融環境等影響因素的變化，不定期檢討或依照內部程序調整風險規避（分散）與抵減策略。風險之抵減以徵提擔保品為主，擔保品依不動產、動產、有價證券分別訂有不同之鑑估方式與評價週期，以確保有效降低風險。

(a) 法人金融

- i. 法人金融事業總處之授信信用風險管理由法金授信管理處主導，其下設有授信管理部、各審查部與資產管理部等單位。其中授信管理部負責內部信評制度的規劃、授信部位的監控、授信風險分散、管理措施的規劃與擬定、不動產擔保品價格的鑑估及貸放後之覆審與授信檢查等。各審查部主要負責授信案件之審理，資產管理部則負責各類法金授信資產之統計、應提列備抵呆帳之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等不良授信之催理等。
- ii. 信用風險之衡量與管理以運用內部信用評等制度進行控管。所有之授信案件除均應於申貸時辦理評等外，並應予持續追蹤管理。內部信評制度共有兩個評等面向，第一個評等



面向為授信戶信評，評估授信戶履行其財務承諾之能力。授信戶信評之評估使用統計模型與評分表為輔助工具。第二個評等面向為額度信評，評估各種額度特性，如擔保品之有無、設定順位、產品種類等因素。

iii. 每年定期分析內部評等之變動，以評估現行評等制度之穩定性。並進行評等變動分析及情境分析進行壓力測試。

(b) 個人金融

i. 個人金融事業總處之授信管理由個金授信管理處主導，負責授信政策之制定及管理。案件審查、覆審作業由事業單位依據授信政策執行。逾期案件的管理及催理則由個金資產管理處負責。

ii. 根據營運目標，訂定合適之授信管理政策，諸如客戶進件評分系統（Application Scoring System）、行為評分系統（Behavior Scoring System）、催收評分系統（Collection Scoring System）及徵信評分系統（Credit Bureau Scoring System）等風險評分，對客戶進行多維度風險分級，搭配產品利潤模型，針對不同授信條件下的客戶設定測試族群，觀察測試結果，藉以找出兼顧風險損失及銀行獲利之最佳授信條件。

iii. 藉由定期資產品質分析及違約共通性分析，機動調整各類風險管理指標以及分群管理（segmentation），以達成預設營運目標值。

(c) 曝險量化資訊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192,065,693	193,663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288,983	20,624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29,492,651	976,737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322,491,334	25,263,342
零售債權	137,414,600	8,559,007
住宅用不動產	196,626,896	7,078,973
權益證券投資	2,690,731	694,154
其他資產	143,756,905	5,790,342
合計	1,025,827,793	48,576,842

(B) 流動性風險

為因應基本營運及成長所需之流動部位必須加以完善的管理，以確保流動性無虞；流動性風險管理乃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訂定相關政策並監督之，同時由子公司之資金管理單位進行管理並每月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中進行報告。

(a)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869,504,187	205,737,709	165,612,383	44,864,429	73,665,202	379,624,46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43,601,610	161,594,580	151,883,487	131,739,547	200,611,085	297,772,911
期距缺口	(74,097,423)	44,143,129	13,728,896	(86,875,118)	(126,945,883)	81,851,553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b)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9,187,511	3,799,481	3,018,816	960,018	317,567	1,091,62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119,390	3,363,069	2,209,685	2,404,303	665,547	476,786
期距缺口	68,121	436,412	809,131	(1,444,285)	(347,980)	614,843

(C) 市場風險

(a) 策略及流程

- i. 本行風險管理策略為依據經風險調整之報酬率訂定限額，於資本限制下提升報酬，以追求股東價值最大化；落實在控管流程上，各營業單位承作交易前均經核准並授予限額，由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每日評估持有部位之損益，並定期向高階主管呈報損益與部位暴險情形。
- ii.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報告之目的在於揭露風險，作為高階主管為達成業務目標所需擬定對策調整投資組合之重要參考；本行致力於整合各產品之交易管理系統，以及時揭露持有部位暴險與損益變動。

(b) 交易及風險控管系統

- i. 在質的方面，著重於加強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規範之制定與落實，及風險管理文化之建立。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風險承擔單位之外，衡量分析暴險情形，呈報高階主管做成決策，並建立評價流程、新產品上線流程及管理機制、模型驗證程序等，除依循主管機關規定外，並期精確衡量風險，及將控管與作業流程標準化。
- ii. 在量的方面，敘述如下：
本行依據各產品不同之風險因子分別訂定價格敏感度限額，作為風險衡量之標準。並已建置系統，以內部模型計算整合投資組合之風險值 (VaR, Value-at-Risk)，設定風險值限額，以掌握市場波動對本行持有部位之影響。

(c) 曝險量化資訊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2,122,289
外匯風險	242,805
權益證券風險	55,526
商品風險	0
合計	2,420,620

(D) 作業風險

(a) 作業風險管理政策與架構

為達成有效之作業風險管理，本行已依據國際清算銀行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以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公佈之相關規範制定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政策。該政策涵蓋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作業風險管理原則、風險辨識與衡量技術及風險報告與監督方式，以培養本行內部對作業風險一致之認知，建立作業風險管理之文化，落實風險管理制度，並明訂本行之作業風險容忍度。為確保行內作業風險管理機制實務與企業策略一致，本公司已設立獨立之作業風險管理單位，將全公司作業風險管理進一步整合。



(b) 作業風險之辨識

本公司之作業風險定義為「因不當或錯誤之內部流程、人員、系統或外部事件而引發損失之風險，包含法律風險，但排除策略風險及信譽風險」。為辨識行內現有及潛在作業風險，已訂定各相關之作業風險管理流程，並建立適用全公司之風險辭典、損失事件通報系統、風險自評系統、關鍵風險指標及風險呈報與揭露程序，以建立作業風險辨識、衡量與監督方式。同時，為將行內各項作業風險控制在本行可承受的範圍內，進而提昇經營效益，創造公司價值，已定期對現有及潛在作業風險進行分析，並提出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作業風險。

(c) 作業風險之衡量與監控

- i. 台新銀行子公司內部已利用損失資料庫資料及自評結果試算作業風險發生之機率與曝險額，未來將逐步推展至各子公司，以進一步掌握全公司之作業風險值。
- ii. 為加強台新銀行等子公司之作業風險損失金額控管，每年皆擬定各單位之作業風險限額，並將該金額納入年度 KPI（主要績效指標），以落實作業風險於日常管理之監控。

(d) 作業風險之呈報與揭露

為提供本公司高階主管重要且即時的作業風險資訊，使高階主管能清楚瞭解全公司整體作業風險並做出更妥適的重大決策，促使本公司內部作業風險管理更臻完善；又為提供市場重要且及時的資訊，讓市場參與者能做出完善的決策。本公司已訂定相關作業風險呈報與揭露機制，以提升本公司對作業風險的反應能力，建立投資人更堅定的信心。

(e) 曝險量化資訊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98 年度	19,692,558	
99 年度	21,677,718	
100 年度	24,801,302	
合計	66,171,578	2,945,193

(2)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證券截至 2011 年，透過有效衡量、嚴格控管流程，期能有效控制風險。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策略、組織及衡量方式如下：

(A) 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a) 風險管理宗旨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據台新金控風險管理政策訂定，其目標為：

- i. 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法律風險等整合性控管機制之建立及運作，以集中控管、分散風險，達成有效管理風險之目的。
- ii. 提昇資產品質。

(b) 風險政策之訂定及核准流程

i. 訂定原則：

依據下列三項原則，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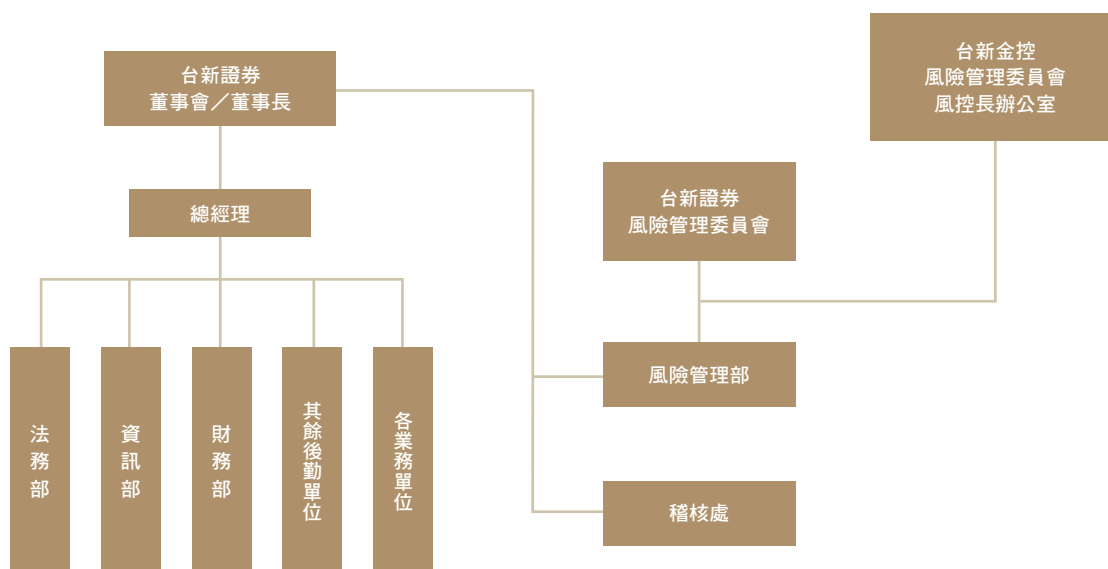
- (i) 建立完備之風險衡量機制，掌握公司多元化風險，成 公司永續經營之基礎。
- (ii) 重視所持有風險性資產之效益性。
- (iii) 在追求最大報酬同時，重視所承擔之風險，進而將風險因子納入績效評估。

ii. 核准流程：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由風險管理單位擬定，提報董事會通過後，頒布實施。

(B)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a) 整體風險管理系統組織架構圖示如下：



(b) 各單位風險管理權責：

i. 董事會：

為本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指導單位。

(i) 核准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ii) 年度授權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額度。

ii. 風險管理委員會：

為有效即時整合本公司各類風險機能，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並由董事會推派至少一席董事參與，且指派人員擔任會議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i) 審議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ii) 審定各類風險相關辦法、準則。

(ii) 建立各類風險控管機制。

(iv) 審議整體風險彙整分析報告，適時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之執行情形，並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

(v) 設置新種業務管理會議，審核業務單位新承作商品業務所涉及之風險。

(vi)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相關決議事項。

iii. 風險管理部：

風險管理部負責監控公司整體及各部門風險，並定期將損益狀況及財務風險暴險情形在風險管理委員會中報告，獨立於各利潤中心之外，直接向董事會負責，控管公司各類風險。

(i) 研擬各類風險管理政策、機制及限額。

(ii) 建立各類風險衡量方法。

(iii) 監控各類風險限額使用狀況。

(iv) 建立風險管理資訊系統。

(v) 呈報與揭露各類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vi) 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宜。



iv. 稽核處：

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管理進行作業稽核，定期瞭解各單位各項辦法制度之遵循落實情形，如發現缺失及異常事項即時加以通報並追蹤後續改善情形。

v. 法務部：

負責本公司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與執行、法律文件審修與訴訟及非訟事件處理。

vi. 財務部：

負責本公司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建立流動性危機緊急應變機制，並考量市場環境、公司財務結構、風險承受度、及資金調度能力，訂定資金缺口限額。

vii. 資訊部：

負責本公司資訊安全規劃、宣導與日常管理，及確保各系統使用之持續性與正確性。

viii. 業務單位：

遵循年度董事會授予之限額進行業務操作，並落實執行各項風險管理辦法規範。

(C)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a) 各類風險管理之衡量

風險種類	管理方式
市場風險	- 依據本公司風險容忍程度，設定交易簿 (Trading Book) 及非交易簿 (Non-Trading Book) 部位限額，由 Market Value 及 Delta 限額來衡量價格風險暴露之程度，並設定停損限額、管理介入機制及持有期間限制。 - 針對各金融商品設定壓力情境，進行壓力測試 (Stress Testing) 計算 Stress loss，用以評估本公司於市場極端狀態下可能承受之損失情形，反應目前持有部位之風險概況，以供本公司資本配置參考依據。
信用風險	- 控管發行人 (Issuer Risk) 及交易對手 (Counterparty Credit Risk) 之信用風險，依金融交易屬性及其信用分級分別設定限額。信用評等依台新金控統一授予之內部信評為標準，並定期檢視信評授予期限，確保信評之有效性。 - 股票現貨集中度風險控管，設定單一持股限額，避免大額部位集中於特定發行公司。 - 針對同一人及集團同一關係戶整理信用風險部位，並提交金控風控單位統籌控管。 - 經紀業務融資融券風險管理，其信用戶開戶作業依照本公司內控制度辦理，並依據法令規範融資券限額，及維持率控管。
流動性風險	- 市場流動性管理，囿於市場交易量少、流動性不足部位，出清部位時，將因買賣價差擴大與平倉所需時間拉長，而產生價值減損，故計提流動性風險準備，以避免評價之偏頗。 - 資金流動性管理，由財務單位依照本公司「流動性資金缺口管理作業要點」控管，設定資金調度機制，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
作業風險	依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對作業風險之定義，區分七大損失型態及八大業務別，由公司各單位自行辨識、衡量及控管作業風險，並依據金控「作業風險損失通報程序」、「自評暨自行查核作業程序」及「關鍵風險指標程序」等作業規範，由風險管理單位監控並彙集予金控進行作業風險管理。

(b) 風險報告涵蓋之資訊、頻率及流程

資訊	頻率	流程
編製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控管表，包括 1. 部位餘額 2. 損益情形	每日	風險管理單位日常市場風險監控工具。
編製持有部位之信用風險控管表，包括 1. 發行人及交易對手暴險資訊 2. 股票現貨集中度資訊	每日	風險管理單位日常信用風險監控工具。
彙集各項作業風險管理工具通報資料 1. 關鍵風險指標 2. 自評作業	每月 每半年	風險管理單位作業風險監控工具。
編製風險性資產管理報告	每月	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編製公司各類風險量化指標報告 1. 市場風險量化指標 i. Operational limit -MV、Delta ii. 壓力測試報告 2. 信用風險量化指標 i. 債券券單一發行人 ii. 單一檔限額 iii. 同一信評等級 iv. 個股集中度 3. 作業風險損失金額	每月	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編製例外情形管理報告	每月	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衡量流動性準備	每月	呈報至總經理，並提供予財會單位，作為績效衡量之參考。
從事各項業務之風險評估報告	每季	呈報至董事會。
編製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控管表，包括 1. 部位餘額 2. 損益情形	每日	風險管理單位日常市場風險監控工具。

(D) 暴險量化資訊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100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元

經營風險類別	風險約當金額
市場風險	394,746,150
信用風險	14,364,919
作業風險	19,786,175
經營風險合計	428,897,244

(3)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 一般定性揭露－策略與流程

(a) 信用風險

- i. 配合風險管理需求，持續提升授信申請管理系統暨各項風險管理技術及效率。
- ii. 持續發展信用風險量化模型所需之方法，使本行資本計提及預期損失更具風險敏感性。
- iii. 持續發展與執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符合主管機關監理要求並提升本行風險管理之效能。



- iv. 建立完整之貸後監控機制，及時對於潛在之問題授信予以有效辨識及管理，訂定適當之監測流程、追蹤頻率及具體之因應措施，以達成積極管理之作為，符合信用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之風險管理流程。
 - v. 建立知識庫以方便學習與評估，配合業務需求，辦理風險管理講習、訓練，塑造全行風險管理文化。
 - vi. 定期檢視、監控本行企金授信戶信用暴險集中情形，並揭露單一授信戶、關係企業 / 集團企業別、行業別、擔保品別、本行利害關係人、潛在問題放款等之暴險餘額，提供風險管理階層正確、即時的資訊，以掌握企金授信戶整體信用風險，提供作為本行風險承擔及決策時之參考。
 - vii. 建立內部評等系統以有效區隔授信風險，並作為授信准駁、訂價參考及貸後管理之衡量工具。
 - viii. 以保守穩健原則建立限額管理、額度審查核決制度，並制訂相關風險衡量機制，作為信用風險監控作業之依循。
 - ix. 基於穩健經營原則，建立授信資產評估作業規則，運用量化及質化之評估方法，辨識授信資產品質並衡量備抵呆帳提存之適足性。
 - x. 藉由不動產擔保品定期評價制度，適時反映擔保價值與暴險額增減變化情況，有效辨識本行風險承擔狀況。
 - xi. 編製本行個金信用風險管理規範、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作業規則，並運用授信風險資料庫及授信自動化管理系統，產生各類風險資訊，強化個金信用風險之辨識、衡量及監控功能，提升本行風險管理品質。
 - xii. 於個金授信申請流程中使用信用評分卡評分與特例准駁機制，提供作為授信審核及個金授信信用風險管理之參考與運用，並定期進行評分卡之效能驗證。
 - xiii. 運用房貸不動產擔保品定期自動評價機制，針對系統依貸放比率篩選後有嚴重信用貶落徵兆者，依據本行覆審機制進行追蹤，以期有效保障本行債權。
 - xiv. 導入房貸申請評分卡與行為評分卡之運用，提供客觀性之審核與訂價參據，以有效降低呆帳機率，提升本行房貸授信資產品質。
- (b) 金融交易對手風險
- i. 依評等選用原則，採行外部評等機構對金融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等，作為本行內部信用風險分類及評等之依據。
 - ii. 按金融交易對手類別、等別區分，採金融交易對手之淨值計算金融交易對手總限額或以合併淨值計算集團金融交易對手總限額，作為金融交易對手總暴險值最上限，再就金融交易對手授信風險、交割前風險及交割風險計算各項風險限額與額度。
 - iii. 於總限額內依據各項風險之限額及參酌前臺業務需求，就金融交易對手各項業務分配擬訂額度。
 - iv. 藉由金融交易對手風險之監控與報告程序，以有效管理本行金融交易對手之風險。
- (c) 市場風險
- i. 規劃市場風險管理程序，以確保風險能被有效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
 - ii. 衡量及監控市場風險，使承受之風險控制在風險胃納 (Risk Appetite) 內，期能降低本行因市場風險而產生非預期損失。
 - iii. 研擬及執行符合本國監理機關及巴塞爾資本協定對市場風險管理之相關規範。
 - iv. 建置及發展市場風險管理系統及經濟資本配置程序。
 - v.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劃分為辨識、衡量、監控、報告及管理執执行程序等五大構面，並依本行「市場風險管理規範」之內容辦理。
- (d) 作業風險
- 本行訂定「作業風險管理規範」，以建立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並發展適當之作業風險管理程序與策略；各單位執行日常作業時，應依相關規定全面落實作業風險管理，並

運用各項風險管理工具，對本行主要商品、營運活動、作業流程與資訊系統進行作業風險辨識、評估、監測與控管及作業風險報告之程序。

(e) 國家風險

- i. 依 Moody's、S&P 及 Fitch 三家外部信用評等機構之國家信用評等資料及評等選用原則，訂定本行之國家風險評級。
- ii. 以本行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公布之淨值倍數計算國家風險總限額，作為本行國家風險可能暴險值最上限。
- iii. 於國家風險總限額內，依個別國家風險評級之各項核配比率，並綜觀各國政、經情勢及使用單位之業務需求，擬訂次年度之個別國家風險限額。
- iv. 衡量與監控暴險值，並對政經情況不穩定或已發生債信危險而遭調降評等之國家，暫停或取消該國家風險限額之使用。
- v. 按月彙總各國家風險暴險資料，予以分析後編製「國家風險管理報告書」。

(f) 流動性風險

依據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明訂流動性風險衡量指標及評估流動性風險支應能力，同時建立監控、定期評估與即時報告之機制，並訂定發生流動性危機時，本行的應變策略與相關單位職掌，以及時採行適當因應措施。

(B) 暴險量化資訊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294,367,734	48,749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4,831,007	237,296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141,042,283	2,850,405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689,935,727	49,235,344
零售債權	224,317,704	14,340,126
住宅用不動產	245,528,952	8,195,484
權益證券投資	4,937,150	1,486,882
其他資產	68,601,043	3,465,749
合計	1,683,561,601	79,860,035

(b) 流動性風險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67,370,980	264,441,439	232,457,960	142,986,285	108,131,242	719,354,05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32,927,049	228,486,669	245,411,446	197,464,805	313,133,753	648,430,376
期距缺口	(165,556,069)	35,954,770	(12,953,486)	(54,478,520)	(205,002,511)	70,923,678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資產	10,593,491	3,368,001	3,368,468	1,952,722	675,519	1,228,781
負債	11,151,516	4,102,046	2,764,754	1,464,747	979,864	1,840,105
缺口	(558,025)	(734,045)	603,714	487,975	(304,345)	(611,324)
累積缺口	(558,025)	(734,045)	(130,331)	357,644	53,299	(558,025)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c)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488,630
權益證券風險	15,626
外匯風險	94,727
商品風險	0
選擇權採簡易法處理	13,148
合計	612,131

(三)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促進經濟成長及提昇金融業競爭力，政府正逐步鬆綁兩岸金融政策，並修訂「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許可辦法」。本公司將秉持為股東、顧客及員工謀求長期最大利益之目標並依循法令規定研擬發展方案。

(四)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通訊科技及資料處理技術的進步，金融業得以網路與客戶進行聯繫並提供客戶多樣的產品資訊暨銷售服務。但也因科技的進步，讓若干人進行有意或無意的干擾、破壞、資料竊取等事件亦層出不窮。

台新金控了解安全且詳盡的資訊交易暨服務是客戶的期盼，因此台新金控擬訂各項措施進行嚴格控管及於資訊設備的軟硬體持續的投入大量資源增加流程效率，以提供客戶最優質的服務。

(五)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形象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台新金控長期以來，除在金融本業用心經營以外，更不忘致力於社會關懷、公益及環保，台新深知企業對社會所肩負的責任與使命，藉由積極參與環境保護、社會公益或人文藝術等活動，企業力量將能適當發揮，並為社會帶來改變與影響，透過對社會、社區以及弱勢團體的實質回饋，扮演最佳社會成員的角色。

（六）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預期產生之效益

- (1) 拓展金融版圖，提昇資產規模與市場佔有率排名，增加營運競爭力。
- (2) 擴展行銷通路網絡，提供客戶更為便捷且多元的往來服務管道。
- (3) 產生併購之營運綜效，替股東創造極大化的獲利收益。
- (4) 提供全方位服務，深耕與客戶之往來關係。
- (5) 分散產業經營風險，擴大業務發展領域。

2. 可能遭受之風險

- (1) 營運整合不當，造成相關業務流失，影響公司之營運獲利表現。
- (2) 資訊系統整合不當，影響相關業務運作，延後併購綜效產生之時間。
- (3) 人力資源整合不當，造成優秀人才流失，間接影響經營管理效益表現。
- (4) 企業文化與組織架構調整未如預期，無法如期產生預估之併購效益。
- (5) 併購策略判斷錯誤，影響公司未來整體之發展前景。

（七）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備援機制

作業集中後，資源共享、人才共用，如發生緊急事件時將對本行造成重大影響。為因應可能產生的風險，目前由金控風險管理處規劃全行整合性業務持續計劃，包含場地、系統、人員等之相關緊急因應模式及災害復原計劃。作業服務處亦已針對其本身業務建置業務持續計劃機制每年定期測試，資料亦定期進行異地備份。

2. 文件傳遞

作業集中後，因業務需要而內部傳遞或寄送正本文件，可能於傳遞過程中造成文件資料外洩或遺失，對於客戶及本行將形成嚴重後果，為防範此情況發生，重要文件遞送本行目前均訂有保留簽收軌跡並制訂完整遞送規則。

（八）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股權相當分散且單一股東持股比率皆不高，股權若有大量轉移或更換皆不至於造成公司股東結構之重大改變，對公司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或風險。

（九）經營權之改變對金融控股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金融控股公司經營權改變之原因可能來自於公司因經營不善而遭受股東撤換，或因被非合意併購而遭受撤換，或因原經營者自身想放棄主導權，而自行尋求新管理者接任等。而經營權之改變對金融控股公司所可能產生之影響及風險應有如下：

1. 可能產生之效益

- (1) 創造公司新的營運方向與營運價值。
- (2) 更新企業文化與組織架構，帶動公司新的營運動能與營運獲利表現。
- (3) 挹注新的思維與金融資源，創造股東、客戶、員工三贏之局面。

2. 可能產生之風險

- (1) 新經營者之營運策略改變，影響公司整體之營運發展與獲利表現。
- (2) 因經營權之改變，造成員工之恐慌或流失，進而影響公司之日常營運。



- (3) 因新經營者之改革方向錯誤，造成公司營運日益衰退，影響股東權益。
- (4) 因經營權改變，造成投資人對公司經營穩定度之質疑，進而影響公司股價之表現。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 1.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 4.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 台新行銷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無)
- 6. 台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 7.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無)
- 8.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無)
- 9.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0.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與伊朗回教共和國國防部 (以下稱伊方) 於 80 年間有關美金一千五百萬元之「請求給付電匯款」訴訟事件，於 91 年 8 月 1 日經最高法院判決本行勝訴確定後，伊方復又續行其於 86 年間另對本行所提之「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該「代位請求返還匯款」訴訟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93 年 9 月 10 日判決本行勝訴，伊方不服判決，於 93 年 10 月 6 日上訴臺灣高等法院，復經臺灣高等法院於 99 年 7 月 13 日判決本行勝訴，惟伊方不服判決，於 99 年 8 月 10 日上訴最高法院。最高法院於 99 年 11 月 4 日發回臺灣高等法院更為審理，臺灣高等法院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再次判決本行勝訴，伊方仍不服判決，於 101 年 1 月 19 日上訴最高法院。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確保本公司重要營運活動能夠持續運作不致中斷，強化本公司突發緊急事件的應變處理能力，以減低災害影響程度並儘速恢復正常營運，本行已訂有「營運持續管理政策 (簡稱 BCM)」，明訂緊急事故之定義、風險分級、各權責單位及相關處理程序。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台新金控

08

特別記載事項

2011 Annual Report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0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1.02.25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 樓及地下 1 樓	49,157,526	(1) 收受各種存款 (原營業執照所載收受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儲蓄存款等項目，改列本項)。 (2) 發行金融債券。 (3) 辦理放款 (原營業執照所載辦理短期及中期、長期放款，辦理存單質借，辦理消費性貸款，改列本項)。 (4) 辦理票據貼現。 (5) 投資有價證券 (原營業執照所載投資公債、短期票券、公司債券、金融債券及公司股票，改列本項)。 (6) 辦理國內匯兌。 (7) 辦理商業匯票之承兌。 (8) 簽發國內信用狀。 (9) 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10) 辦理國內保證業務 (原營業執照所載辦理保證業務，改列本項)。 (11) 代理收付款項。 (12) 承銷有價證券 (原營業執照所載承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改列本項)。 (13) 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14) 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15) 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16) 辦理信用卡業務 (原營業執照所載辦理信用卡，預借現金，改列本項)。 (17) 買賣金塊、金幣及銀幣。 (18)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19) 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20) 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21)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22) 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台新資產管理 (股) 公司	91.08.19	台北市德惠街 9 號 2 樓之 3	1,395,000	金融機構不良債權收買、評價、拍賣等業務
台新行銷顧問 (股) 公司	87.11.20	台北市德惠街 9 號 2 樓之 4	1,000	(1) 管理顧問業。 (2) 投資顧問業。 (3) 其他綜合零售業。 (4) 一般廣告服務業。 (5) 仲介服務業。 (6)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7) 首飾及貴金屬批發業。 (8) 首飾及貴金屬零售業。 (9)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0) 辦理金融機構金錢債權之評價或拍賣業務。 (11) 應收帳款收買業務。 (12) 不動產買賣業。 (13) 不動產租賃業。 (14) 人力派遣業。
台新創業投資 (股) 公司	91.12.25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18 樓	1,619,035 (註 1)	創業投資事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	79.01.15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2 樓	2,280,000	(1) 在集中市場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2) 在集中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3) 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有價證券。 (4) 在其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5) 承銷有價證券。 (6) 有價證券買賣之融資融券業務。 (7) 經營證券相關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8)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證券相關業務。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93.06.03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13 樓	754,545	(1) 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2) 以發行受益憑證募集證券投資信託之基金從事證券及其相關商品之投資。 (3)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相關業務。 (4) 經營接受客戶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	78.03.21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16 樓	300,000	(1)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2) 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3) 擔任英國木星基金總代理 (4) 其他經金管會核准業務。
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公司(原富蘭克林保經)	97.05.22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1 樓	30,000	(1) 財產保險經紀人。 (2) 人身保險經紀人。
康迅數位整合(股)公司	89.04.27	台北市中山北路一段 11 號 13 樓	434,500	(1) 投資顧問。 (2) 管理顧問。 (3) 資訊軟體服務。 (4) 資料處理服務。 (5)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6) 一般廣告服務。 (7) 其他綜合零售。 (8) 百貨公司。 (9) 仲介服務。 (10) 網路認證服務。 (11) 醫療器材批發。 (12) 醫療器材零售。 (13) 無店面零售。
台新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85.09.1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3 樓	3,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
台新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91.07.24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3 樓	60,000	財產保險經紀人業。
台新大安租賃(股)公司(原大安租賃)	86.10.13	台北市德惠街 9 號 2 樓之 2	200,000	(1) 租賃業。 (2) 機械批發業。 (3) 機械器具零售業。 (4) 精密儀器批發業。 (5) 精密儀器零售業。 (6) 汽車零售業。 (7) 船舶及其零件零售業。 (8) 航空器及其零件零售業。 (9)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0) 管理顧問業。 (11) 資訊軟體服務業。 (12) 資料處理服務業。 (13) 其他工商服務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新建築經理(股)公司	84.08.17	台北市德惠街9號2樓	200,000	(1) 建築經理業。 (2)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3)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4)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5)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6)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7) 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 (8) 都市更新重建業。 (9) 不動產買賣業。 (10) 不動產租賃業。 (11) 工商徵信服務業。 (12)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康迅旅行社(股)公司	94.06.06	台北市中山北路一段11號13樓之1	13,000	旅行業
康太數位整合(股)公司	97.12.29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一段11號12樓	7,300	(1) 投資顧問業。 (2) 管理顧問業。 (3) 資訊軟體服務業。 (4) 資料處理服務業。 (5)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6) 一般廣告服務業。 (7) 網路認證服務業。 (8) 百貨公司業。 (9) 無店面零售業。 (10) 其他綜合零售業。 (11) 仲介服務業。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100.09.20	中國南京市建山路188南京新地中心42樓	591,240	融資租賃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9.7.1	台中市自由路二段38號	67,683,284	商業銀行之存放款、保證、承兌、外匯、買賣票券與信用卡等業務
彰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90.6.28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7號6樓	50,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
彰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92.4.1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7號6樓	8,000	財產保險經紀人

註1：台新創業投資(股)公司已獲主管機關核准並於101年1月5日完成增資600,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2,219,035仟元。



台新金控

09

100 年及 101 年截至年報
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
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011 Annual Report

福至



玖、100 年及 101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7 日以現金併購富蘭克林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後已更名為台新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 二、子公司台新銀行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2 日完成合併台新票券。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東亮





台新金控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118號

電話：886-2-2326-8888

<http://www.taishinholdings.com.tw>